

漁父天仇文集



宋戴天漁仇父文集合刻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中美編譯局印行

# 漁父天仇文集

## 甲篇 目錄

### 國際問題

- (一) 公論與人道
- (二) 刑罰與人道
- (三) 瓜分之實現
- (四) 機會均等之結果
- (五) 世界政潮評
- (六) 英法同盟說之真象
- (七) 指日本政治方針之誤
- (八) 今日之外交界
- (九) 共和與平和
- (十) 川滇邊防問題
- (十一) 日俄與內外蒙古
- (十二) 遣解韓人事件與國際法

漁父天仇文集 目錄

(十三) 將來之英德戰爭

(十四) 巴耳幹半島之惡風雲

## 乙篇

### 國家與社會

(一) 都市罪要論

(二) 虛業之中國

(三) 關稅改正問題

(四) 我之經濟政策

(五) 資力集合論

(六) 今日之國是

(七) 資產與物產

(八) 區域問題

(九) 今日之政治觀

(十) 拓殖論

(十一) 議會與財政

(十二) 嘆呼無法國

(十三) 私爭已國論

(十四) 議院問題之根本解決

(十五) 共和政治與政黨內閣

(十六) 兵力專制中之政海潮

(十七) 兵力專制之大成功

(十八) 約法第三十四條解釋問題

(十九) 繸布掠亡論

(二十) 自由與秩序

(二十一) 驚濤駭浪之政潮

(二十二) 嘆呼共和之前途

(二十三) 上海之危機

(二十四) 治兵策

(二十五) 民性更始論

(二十六) 犯律師

(二十七) 絶無人道之地方稅

(二十九) 華僑代議權問題  
(三十) 男女平等教育論  
(三十一) 五月二十二夜

(三十二) 對於陸徵祥之希望

(三十三) 省長民選問題

(三十四) 產業發展策

## 丙篇 單刀直入錄

- (一) 失敗之革命
- (二) 神聖之廣東都督
- (三) 政見與意見
- (四) 僑民與政治
- (五) 啟明公然之強盜
- (六) 民城乎都督乎
- (七) 鳴呼秘密之參議院
- (八) 大哉私人信用

(九) 討浙義員

(十) 共和之悲觀

(十一) 告蔣算籌

(十二) 謄米城

(十三) 共和國中之走狗

(十四) 亡國妖

(十五) 嘴嘴南京兵

(十六) 送莊蘊寬

(十七) 嘴呼人道

(十八) 送唐少川

(十九) 膽大妄爲之袁世凱

(二)

(二十) 國際團中之民國

(二十一) 哀滿洲

(二十二) 宗社黨之心

(二十三) 奇論

漁父天仇文集 目錄

六

- (二十四) 三手議員  
(二十五) 哭言論  
(二十六) 那大妄爲之袁世凱  
(二十七) 尹昌衡之政策  
(二十八) 嘴嘴軍界統一會  
(二十九) 嘴呼南滿  
(三十) 嘴嘴蔣雁行  
(三十一) 吾國果爲猶太乎  
(三十二) 昨日所見  
(三十三) 嘴嘴縱匪殃民  
(三十四) 嘴呼經濟解決  
(三十五) 唐紹儀與施肇基  
(三十六) 軍界統一會之結果  
(三十七) 借款之用  
(三十八) 非民聲之民聲報

(三十九) 宋漢章

七

(四十) 節省財政者如此

(四十一) 正告神捐報

(四十二) 揭露民聲報

(四十三) 教誨統一黨

(四十四) 政見之一般

(四十五) 亡國之外交

(四十六) 謂該死的章炳麟

(四十七) 怪議員

(四十八) 人心竟死盡乎

(四十九) 共和軍之探案

(五十) 參議院之悲觀

(五十一) 民國之船舶

(五十二) 熊希齡與蘇宣懷

(五十三) 袁世凱專橫無道

- (五十四) 歲乎不亡
- (五十五) 嘆呼五色旗
- (五十六) 唐紹儀與熊希齡
- (五十七) 章炳麟殺人
- (五十八) 熊希齡之怪手腕
- (五十九) 平民與常識
- (六十) 嘆呼無教國
- (六十一) 嘆呼共和國民
- (六十二) 滅種之機
- (六十三) 質問國民捐籌辦處
- (六十四) 啾啾專制魔王
- (六十五) 國民銀行說復活矣
- (六十六) 亡國妖
- (六十七) 慰中央新聞記者
- (六十八) 章炳麟非人

(六十九) 怪哉今日之等

(七十) 諸納鈞與司徒會

(七十一) 蒙古去了

(七十二) 請看熊希齡之政策

(七十三) 怪哉步軍統領

(七十四) 西藏去了

(七十五) 滿洲真亡矣

(七十六) 三省平權問題

(七十七) 嘴噏暴餓

(七八) 呱呼無衣之中國人

(七十九) 此之謂交涉使

(八十) 應德閏與熊希齡

(八十一) 日人之酷意

(八十二) 水性楊花之人妖

(八十三) 南洋之教育

漁父天仇文集 目錄

- (八十四) 告袁樹勛  
(八十五) 告國民  
(八十六) 滿洲休矣  
(八十七) 大總統之叛迹  
(八十八) 西藏與全國  
(八十九) 罪大惡極之熊希齡  
(九十) 嘴呼抵制  
(九十一) 人之無良  
(九十二) 道德之賊  
(九十三) 坐待亡國  
(九十四) 悲往事  
(九十五) 可笑可笑  
(九十六) 怪哉五報之電  
(九十七) 民仇國賊  
(九十八) 悲西藏

(九十九) 聯美與聯日

(一百) 借歎之昨今

(一百〇一) 告進德會諸君

(一百〇二) 揭開假面現真容

(一百〇三) 怪哉黎元洪之電

(一百〇四) 妙哉此答

(一百〇五) 減薪與政費

(一百〇六) 中國人之自殺策

(一百〇七) 苦了小百姓

(一百〇八) 祕密黨之救濟

(一百〇九) 趙秉鈞

(一百十) 苦哉中國之外交家

(一百十二) 承認民國問題

(一百十三) 破壞約法之言論

(一百十四) 日皇之病

漁父天仇文集 目錄

(一百十四) 永嘆

(一百十五) 斥神州報



# 國際問題

## 公論與人道

世界之真理和平也。非殘虐也。革命之事不得已而爲之耳。然革命之目的亦和平而已。故凡爲世界之公共行爲未有不爲和平者。中國革命初成功之國也。中國之革命也不特爲中國之和平亦爲世界之和平也。苟政府而不謀社會之幸福則國民未有不趨於革命者。此人類唯一之真理亘古今統世界而莫或易也。故國家而無革命則已。若有革命則其罪必在政府或資本家。此必然者吾甚希望世界之和平而人人享自由之福。吾更希望世界之政府及資本家母以掠奪爲能而召革命之禍蓋人民而出于革命也。則政府也資本家也平民也皆未有不受至慘痛苦者。最近世界有二慘劇吾深悲之。良心所迫有不能已於言者僅略論其概以爲二國政府之忠告。俄國者世界有名之專制國也。其政府其貴族其大地主固常以掠奪壓制爲事者。而其反動之革命徵候亦隨以促發。連拿坑夫虐殺事件出。又大開革命之徑路矣。全國。

人。士。無。不。與。此。慘。死。者。表。同。情。而。大。罷。工。之。事。出。現。且。不僅。及。於。工。人。社。會。而。已。也。波羅底艦隊之下。士水夫亦深受革命之感化焉。夫革命思想而入於海軍則距成熟固不遠矣。中國之革命也反對者每謂海軍不加入則革命必不能成。而不知海軍人士其革命之思想固較陸軍爲尤甚。海圻之作世界遊也至南洋美洲各處志士輩多贈以革命書籍而叩其意其士官輩皆曰吾輩不得機會而已苟有機會則必革命。此二年前事而當日海軍中革命思想之深已可見其一斑矣。厥後長江之戰海軍得力最多清軍聞風而膽喪此中國革命成功之一因也。今俄國海軍中人亦大主張革命則俄國之革命其將不久也乎。俄政府之對於罷工也拘留者及五百人而連拿虐殺事件曾未聞有一平允之制裁苟如是是驅人民而出於革命之途者也。且革命思潮之發展也最大關係決爲文學虐殺事件出現以來俄國之文學界更一變矣。夫俄國至專制之國而文學之思潮則全趨於和平主張人道之著述以俄國爲最盛。托爾斯泰其尤者也。托氏之文星旣殞文豪中屈指可數者以哥里奇爲最而哥氏對於虐殺事件及同盟罷工之舉尤深表同情著「俄國空前之大危機」一論以發表於新聞紙。

滔滔數萬言痛斥社會之罪惡大勢所趨雖向時有名之保守黨麥西極爾奇公爵等亦深悲勞動者之苦而思有以拯之則此後俄國之變調將何如耶吾惟深望其政府地主貴族爲人權之保障計力主博愛以減命革之度不然則革命暗潮之增無已時一旦禍星怒發俄之政府及資本家固大受影響而世界之和平亦因之而又加一紛擾也。

日本併吞朝鮮以來其對於朝鮮施政之善否吾不必論而韓人之革命思潮固日見增加也其以革命事件而幽囚於縛縲者若柳東說若梁起鐸若安泰國其死者若安重根等皆一時愛國之士也此次又以隱謀之事而拘留之者百二十二人其首領則伊致昊也吾觀日本檢事之起訴其首段曰『尹致昊等被告之一部年來抱排日思想三十八年締結日韓保護條約之時與在美俄之韓人相謀組織新民會之秘密團體其目的在暗殺當道大官不服從帝國求列國之同意一面設立武官學校其意蓋在一朝有事則起獨立戰爭也』此起訴狀開篇之大意也雖然吾有所思焉以法理論今日之朝鮮併合後之朝鮮爲日本之領土而併合前之朝鮮非

日本之領土也。則尹致昊等在未併合以前，其所主張之排日非排日也。救國也。苟日本而與韓國結最美滿之國交，則尹致昊等必不排日。不惟不排日，且必與日本結最美之感情焉。若謂其反對保護韓國及設立武官學校，亦韓人應有之事耳。故尹致昊等之被縊繩以公理論實，韓國最愛國之士無疑也。然今則日本已併韓國矣，則日本之罪之。尹致昊等無可抗之勢力。惟有一仍日人之裁判耳。雖然，吾觀韓人之暗殺案，屢起。及日本對韓之方針，吾益知革命之風潮漸趨於激烈矣。且日本之內地亦非無革命思想之傳播也。幸德秋來之案，實爲其證。將來之危險，固有不可逆料者。吾深望日本政府以博愛待韓人，毋歧視之也。苟不然者，是自殺政策而已。

嗚呼！日俄皆以侵略爲主義者也。其對於吾國之野心，實爲各國最而其內國之危險乃若是可知。能以人道對外國者，亦必能以人道待國民。而國民亦必與政府互相維持永遠之和平也。將來之國家，必趨於共和。而人類必趨於和平。則二國政治上之趨勢，實吾人所極宜注目者也。

## 刑罰與人道

中國之國事不可問矣。吾輩論中國事亦且日不暇給焉。有論及他國事之餘地。雖然人道主義者世界共通之真理也。日本近數十年來亦以文明自炫矣。然文明者非僅物質之進步而已也。惟能為人類謀真正之幸福保世界永久之和平者斯乃可謂為文明之真者也。日人併吞朝鮮以來朝鮮志士摧殘殆盡然猶可諉曰為日本之安寧計不得不然也。朝鮮既為日本之領土則日本應以待日人者待朝鮮人藉曰地土人民歴史習慣不同不能以同一之法律治然殊不應故以非人道之殘酷手段待朝鮮人也。嗟乎中國之亡在即矣。吾觀朝鮮吾悲中國吾安忍而不一言夫國之有刑罰非故以殘忍手段加諸犯罪者也。故刑罰之制定必循正義學者於刑罰之原理論者不外兩途英人賓坦氏曰『刑罰者以國利民福為目的者也。故於多數有利益者則為正當否則非正當之刑罰也。』此利益主義之學說也。康德氏曰『善有善果惡有惡果既種罪惡之因必受刑罰之果。』此正義主義者之學說也。近世刑法學者於此二說雖各有議論然宗教道德國法三者要必有共通之原理是理惟何則人道是也。國

家之行爲其目的不外圖多數幸福多數幸福者人道之又稱而已刑罰者國家制裁之一種也社會制裁以道德國家制裁以刑罰究其目的實皆同焉故可斷言曰合乎人道之刑罰是爲正當否則爲蹂躪人權世界之文明國體罰殆廢盡矣日本自居文明其刑罰之主義亦廢體罰而趨重於自由罰者也今歐美文明國廢除死刑之議且大盛矣而不意以廢除體罰爲立法主義之日本其對於朝鮮人不惟不沐以此幸福且更制爲殘酷無人道之肉刑較之非洲土人之刑罰殆無遜色嗟乎朝鮮人何不幸而受此慘毒也日人何忍而制此酷刑以虐朝鮮人也爲世界史中增一怪事爲日本文明史中留一污點爲朝鮮亡國史中多一恨事嗚呼慘矣今試將大陸報載此事之原文譯之如左。

日本政府近來輸入朝鮮之文明幸福頗有一種最巧妙最新式之肉刑其施行之命令已公然布諸官報專爲懲罰朝鮮人之用施刑之法如下  
犯人腹向地臥兩臂直伸出頂臂關節及腿關節均縛以繩臀部袒露執刑者右手握鞭左手垂身側右腿前跨以取猛勢於是取鞭直擊犯人之體其皮肉未有不應

手破爛者施此項刑罰定例在食後一點鐘用刑時倘犯人精神不支則許給以一勺之新水云

此項刑罰有人道乎無人道乎日人試自思之苟今日以此種刑罰施之日本國人當起何等激烈之反抗乎而乃公然以待朝鮮人其亦以朝鮮國亡民弱可以欺之耶然而世界不滅公理不死朝鮮人即無力抗命其如世界之輿論何嗚呼日人亦太殘忍矣奪其地亦以甚矣而更以種種手段虐其人民物極必反吾殊爲日人憂也雖然吾又不獨哀朝鮮也南滿一帶步朝鮮之後也瞬息間事耳吾深恐吾作此文後轉眼間而此種残酷無人理之刑罰且將及於我最親愛之同胞也又豈獨哀朝鮮人而已哉



## 瓜分之實現

警報飛來。風雲變色。中華民國。遂以此而終古乎。四千年文明神聖之古國。遂至而畢運乎。光復之聲。猶存餘響。亡國之痛。又湧起於吾人腦中矣。嗚呼哀哉。日俄協力以謀我久矣。然日俄之進行在東北。英之侵略在西南。而何以此。此次日俄之協約。英人亦加入此關係中。大表其同意乎。夫今日在中國利害關係之最深者。爲日英。俄。而日。俄。之。進。行。尤。急。此。次。之。日。俄。協。約。英。人。亦。大。表。同。意。則。中。國。之。危。亦。甚。矣。雖然吾人固知日英俄三國之合力以謀我者。不自今日始也。此次協約出日本之外務省。曾宣言。此次協約。並無同盟字樣。不過補足一千九百七年七月七日協約之不足耳。是言也。吾人固宜甚注意之。一千九百七年七月七日之協約。僅兩條耳。是時人士已揣度。此外必另有密約。在蓋日俄戰爭之後。决不至草草率率而僅結此兩條之約。文也。然則此次桂太郎北行所結之日俄協約姑無論其爲補足。一千九百七年七月七日。協約之不足。與否。而其爲處分滿蒙。固無疑也。日本外務省之宣言。又曰。日本在南滿之地位。至此益固。則日俄今後對於滿蒙主張激烈。進取。蓋又無疑義也。外報所載論。

此事最詳試譯舉大陸報北京電如下。

俄人不僅止擴張勢力以今日現狀觀之蒙古已不在中國勢力中中國西部亦然。

日本之勢力範圍近竟包含內蒙古。

本報北京電云

日俄分割滿蒙協約已成駐京俄使向吾國外交部提出要求案一俄與庫倫約有效二外蒙行政改革借款由俄供給三俄在外蒙自由行動四俄京至庫倫鐵路中國不得反對同日駐京英使亦宣言在西藏自由行動。

又路透電略云

日俄此次協約英人深表同情並深喜桂太郎此行能得美滿之結果將來桂太郎再至倫敦一行則東亞一切問題皆易解決云。

由此觀之則桂太郎俄國之行為日俄之新協約即處分滿蒙也桂太郎之將赴英爲處分中華民也吾人欲知此關係須知日英與日俄謀我之歷史日俄之戰其原因何爲也以滿洲及朝鮮問題也日本之惡俄也久矣一千九百零二。

年之日英同盟即日俄戰爭實現之原因也。蓋日本欲與俄戰而不敢其結日英同盟。蓋所以養成日俄戰爭之實力也。戰爭既終日本大勝一千九百五年之勃此馬斯條約成韓國之亡遂基於此而南滿全入日本範圍亦由於此也。日本知戰勝俄國而獲滿韓之大利益皆日英條約之効也。故戰爭甫結戎裝未解媾和條約尚未蓋章而新日英攻守同盟之條約又簽字矣。嗟乎一次之日英同盟約成而俄敗二次之日英同盟約成而韓亡此次桂太郎又將赴英雖以日皇之病已啟程回國然而事實上絕不因此而受影響也。

與中國關係深者除日俄英外次則爲法德然日俄戰爭終結之後日本知欲處分中國必與法修好且必與俄結親睦之國交而後可以有成也。故一千九百七年六月十日則有日法協約同年同月十七日則有日俄協約有此種種原因則可知日本倡瓜分中國固不在今日始而所以敢於倡瓜分中國之說者則以與英國結攻守同盟之約故也。夫與中國有利害關係者若英若日若俄若法若德英日之關係既如是日俄之關係又如是其一舉而瓜分中國此固至易之事也。故中國之運命其危險所以至

於。今。日。者。實。以。一。千。九。百。二。年。一。月。三。十。日。之。倫。敦。條。約。爲。其。基。桂。太。郎。之。俄。行。也。英。國。之。宣。佈。自。由。行。動。也。俄。國。之。侵。畧。滿。蒙。新。疆。也。其。原。皆。在。於。是。嗚。呼。中。國。休。矣。執。外。交。者。不。防。之。於。未。發。之。前。一。般。國。民。徒。太。息。於。既。成。之。後。吾。惟。有。對。史。冊。而。長。嘆。展。地。圖。而。痛。哭。耳。



# 機會均等之結果

前日著瓜分之實現論，自歷史上研究，日、英、俄三國之關係大略盡之。然此中尚有二問題。在俄德二帝波羅的海之會也。吾固以爲必與日俄協約有關。蓋德國亦在中國之商業競爭國也。故前日著瓜分之實現略述及之。昨日忽見日本朝日新聞登載二電，一爲日俄同盟成，一爲德國之計畫敗。其下述波羅的海之會謂爲破壞。日俄同盟之舉，夫德國在中國之商業地，與日俄無衝突也。何以欲破壞其同盟耶？此一問題也。日俄之同盟，即瓜分中國之動機也。英人以商業著名於世界，今日之侵略，尙爲經濟的侵略也。若日俄一旦進而變爲軍事上之分割，則中國全國必全陷於糜爛。若此者，非商業上之幸也。英人何以贊成之耶？此又一問題也。因此二問題，天仇更自種種方面細心研究之，而知俄之欲破壞日俄同盟也。英之贊成日俄同盟也，皆有歷史之關係。謹更得而申論之，並以補前論之忽。

波羅的海之會也，其關係有二。一爲意土戰爭，一爲日俄同盟。於此有宜注意之點。夫意土戰爭雖有關於歐洲之均勢，然俄德二國若出而調停，則恆在第三者之地位，皆

以共同平和爲心者也。若乎日俄同盟則日俄德三國在中國之勢力範圍本無衝突之餘地。惟日德之商業競爭稍形劇烈。此又製造上及經營上之間題。非可以政治解决者也。而二帝之會固有許多疑團。爭點牢不可破者。當二帝之將會也。俄國之半官報納威烏列米亞載有社說。就德國各報議論評之。德國某報謂俄國之單獨行動失敗爲不正之舉。該報答之曰。列強今日之形勢固絕不能有單獨行爲者。由此觀之。則二帝之會絕不僅爲歐洲之共同平和及對於中國之機會均等也。明矣。吾人欲研究。則此問題須知此次關係最要者爲伊土戰爭。俄國乃先出而調停者。然俄固土之世仇也。則欲明此事之原因。非自俄土戰爭之歷史上研究之不可。俄土戰爭之終也。俄人之野心。蓋欲獨占巴爾幹半島也。厥後英墳以兵力堅持而畢十麥。則自武裝中以求和平之成立焉。於是一千八百七十八年六月十三日之柏林會議。出現會議之結果。以維持巴爾幹半島中歐洲列強均勢之故。俄遂不能不退讓矣。自是而後巴爾幹益衝突之國。其在巴爾幹。則德國爲其利益衝突之國。且俄國之在世界。其兵力上之。

敵。勢。海軍。則。英。陸軍。則。德。也。俄。德。二。國。皆。注。力。經。營。巴。爾。幹。半。島。前。此。俄。以。全。力。注。重。於。滿。洲。且。滿。洲。尚。有。大。敵。之。日。本。在。俄。既。經。營。滿。洲。侵。略。蒙。古。更。無。暇。西。顧。也。今。日。俄。協。約。成。俄。國。東。方。無。後。顧。憂。今。後。對。於。巴。爾。幹。半。島。之。經。營。必。益。加。力。於。德。國。之。進。行。上。實。一。大。敵。前。此。俄。帝。出。而。調。停。意。土。之。戰。事。德。國。之。報。紙。譏。之。謂。俄。不。應。出。此。單。獨。行。爲。蓋。爲。此。也。且。一。千。八。百。七。十。二。年。九。月。之。三。帝。同。盟。其。第。二。條。云。『巴。爾。幹。半。島。』所。生。之。諸。問。題。以。和。衷。共。濟。之。方。法。解。決。之。』故。德。帝。之。赴。波。羅。的。海。而。與。俄。帝。會。者。蓋。爲。此。而。日。報。所。以。謂。德。國。破。壞。日。俄。同。盟。者。亦。爲。此。也。然。德。帝。之。意。俄。帝。豈。不。知。之。柏。林。三。帝。同。盟。之。第。三。條。有。云。『近。世。發。生。之。新。主。義。即。對。於。諸。國。君。主。加。危。害。之。革。命。運。動。須。共。同。抑。制。之。』此。俄。帝。所。舉。以。拒。德。人。者。歟。不。然。俄。之。與。德。其。在。中。國。之。利。權。並。無。衝。突。之。虞。何。必。出。此。也。且。也。俄。國。新。海。軍。案。之。通。過。尤。俄。人。在。歐。洲。擴。張。實。力。之。侵。略。更。無。勁。敵。海。軍。案。通。過。則。俄。國。在。歐。洲。之。武。力。益。增。强。度。此。又。德。人。之。所。深。懼。者。也。前。著。世。界。政。潮。評。下。論。之。特。詳。無。須。再。贅。矣。此。第。一。問。題。之。解。決。也。

日本之敢於侵略中國者以與英國同盟故也然此次之日俄同盟其結果也必爲瓜分中國中國雖弱且愚未必卽如朝鮮之甘居亡國也必起反抗之戰而全國糜爛矣英國之在中國也商業上位置常占最高者寧甘令中國糜爛乎雖然英國之對於日俄同盟蓋有能不同意者試分述之

(一)對於日俄同盟之態度日本之國力甚強然只爲日本則英國不懼也蓋日本所需於英國者甚多日英之攻守同盟於英國蓋無十分之利益英特爲日本所利用而已俄國之在東方經營更與英國無事實上之衝突也故日俄同盟而英人極表贊成之意者以日俄若聯合而瓜分中國英人無論以何種手段終不能使之不成則不如表贊成之意享均勢之利益且以世界和平言破壞非自英人作俑亦何樂不爲也

(二)對於中華民國之態度英人之對於中華民國始終無十分贊同之表示也去年革命軍之起也倫敦泰晤士報蓋亦深表同情者然此不過報紙中一時之感情表示非可以代表其國家也英人最要之殖民地爲印度比年以來印度革命風潮

日趨高度。中國革命功成影響益大矣。故英人非不欲中華民國成立也。特恐中國革命獲美滿之結果。而印度亦受中國之感化耳。此英人對於中華民國之態度也。不特此也。即俄國亦何嘗不然。就前所舉三帝同盟第三條之條文觀之。亦可見彼等專制國家之畏革命如畏虎矣。

嗟乎。中華民國竟陷於此悲運矣。英法同盟之說。蓋亦爲處分中國無疑。其成否。雖未可知。然日俄同盟之成功。即所以促英法協約之成功也。英也。法也。德也。日也。俄也。此五國也。竟相率而出於瓜分機會均等之途矣。嗚呼。五族未和。而五色之旗。竟爲五國裂而分之矣。共和未成。竟受五國之共同處分矣。悲哉。



# 世界政潮評

## (二) 美國之政爭

一般人士對於美國政爭往往以爲羅斯福與塔夫脫之競爭此皮相之觀也蓋此次之選舉競爭實美國政治界二大思潮之競爭二大思潮者扶持資本家與限制資本家也代表此二主義者實爲共和黨與民主黨共和黨者主張扶持資本家者所謂富豪黨也民主黨者美國之主張急進者即所謂討伐資本家主義是也此次之競爭既爲此二大思潮之競爭則應爲共和民主兩黨之決戰矣而竟爲塔夫脫羅斯福二人之劇戰幻極怪極矣雖然其中固有原因在蓋共和黨雖爲保守派然其中分子固不必盡爲持保守主義之人羅斯福即其證也羅氏之主張以頃所譯載之論文一篇已可知其概固天然活動進取之人物也其所持之主義則極端的征富主義也故以主義言羅氏已不宜於共和黨然各國政黨其對於時政之政略往往有與其本黨歷史之上之主義相悖馳者如英國之自由保守二黨其在議會提出之議案往往自由黨之議案亦帶保守性質而保守黨之議案却有時較自由黨尤爲急進者則羅氏以共和

黨人而主張急進固非奇事矣。當塔羅二氏之爭民主黨則利用之。故一面鼓吹塔氏被選以促本黨主義上之優勝。一面則舉本黨占優勢之人才以爲抵抗共和黨之地步。然以民主黨之人物論之。在一般社會中負盛名者雖亦有四五輩。而欲得與塔羅二氏旗鼓相當者尚乏其選。比較之下。仍以威爾孫稍占優勢。竟得全體一致而作民主黨之候補人。羅斯福奮全力以角逐于政爭之場。今以不容于守舊派之故。獨樹一幟。標國民進步黨之旗幟。盡力於純民主之運動。此次以黨勢分裂之故。塔夫脫固不能有正式被選之希望。而羅氏亦恐歸於失敗。將來希望或爲威爾孫氏獲完美之效。果此殆所謂鶴蚌相持。漁人得利者耶。威爾孫氏由大學教授一躍而爲州長。學識經驗皆稱完備。而又以穩健之性質。借進取之精神。將來之大總統若屬斯人。則美國政局又有一番新進步也。

抑吾又有感焉者。美國之社會資本家跋扈之社會也。金力所及。實具萬能。逐利政客盡歸殼中。蓋金錢之勢力實有足左右政治者。比年以來。國民中之有志者。痛資本家之跋扈。起而反抗者屢矣。然赤手空拳之平民。終不敵萬能之資本家。富豪政治之風。

竟不能脫。因此反動平民政治之思潮，遂益深入。國民心膽將來之現狀，若何？雖不可知。然而大勢所趨，恐終有達此目的之一日。由此觀之，則守舊穩和派之政客，恐不能再獨享政權。而民主黨，且將大露頭角于美國之政界。威爾孫之希望，亦甚大矣。然羅斯福固美國國民中至好之模範。此次國民進步黨之組織，如克有成，則與民主黨互相提携，亦美國前途大好之現象也。

## (二) 俄人之野心

本埠十三日德文報柏林電云：『據聖彼得堡報告，俄首相已閱覽莫斯科、北京鐵道之計畫策略。此路自莫斯科起，假道散米派來丁斯克，以達張家口及北京。此路若成，自莫斯科至北京止，須四日。其意顯然欲開發外蒙古一帶，並云凡投資於此事業中之利息，俄政府願為担保。』昨日本報譯電欄中曾載入之。惟吾國人閱報，關於外國電報等向不注意，恐置而不閱，即閱之亦不甚注意。此事原委，天仇略知之，特述其本末如下。

此計畫之最初實發生於德國及北美之資本家。其發起人之代表者數赴俄運動，往

來於莫斯科聖彼德堡間與俄國之當局者及資本家盡力交涉迄無成效最近美國有名之實業家庫里氏携計畫書及一切用件赴俄與俄首相可克夫挫夫氏面談此事者數次其計畫中之豫定線路有二一為南線一為北線北線則至恰利亞賓斯克或依爾庫此克利用原有之西北鐵道而至恰克圖再由恰克圖通過庫倫至張家口而達北京按自恰克圖至北京線路本為中國已有之鐵道計畫前俄國各政黨聯合決定對中七條內一條則限制中國經營自張家口至恰克圖之鐵道建築權謂於俄國之國防有關此雖非公意然以各政黨聯合之決議亦不能不謂非具有半公的性質也自恰克圖至北京為中國之土地中國之土地中國人自營鐵道而謂損俄國之國防不亦太橫暴無理耶且自恰克圖達北京之西利亞連絡線其始不自今日也二年前德魯機凝將軍曾有是議以不容於俄之當局者而中止夫亦可見俄人用心之久且深矣南線則經瑞蒞蘭西拉馬俄林堡至散米派來丁斯克更與北緯五十度之線平行經蒙古高原而至恰克圖通庫倫張家口而出北京惟新開此路工程殊難且非橫斷沙漠不可故以上南北二線之計畫究未知取何路也今據十三日德文報之

柏林電謂自莫斯科經散米派來丁斯克而達北京則必爲前日計畫之南線無疑以事勢論之當日發起此路線者既爲美德之資本家則資本家之眼光觀之此線路所經外蒙古之科布多唐努烏梁海土謝圖汗及內蒙之西二盟一帶鐵道所經一切鐵道附屬事業如礦業如森林如農田均可與鐵路相並發達鐵道之商業必極於繁盛且庫張鐵道及科布多庫倫間鐵道本中國舊有之計畫此路線若成則中國北方之鐵道敷設之幹路已占其一中國即使自築支路而在經濟上終不過爲此幹路增利益耳其利益之多希望之大實有不勝書者此美德資本家之眼光也美資本家庫里與俄首相可克夫挫夫會建議此策而可克夫挫夫竟允之不惟允之且謂此線路之利息俄政府可以担保而俄國一般輿論且謂此舉於俄國之利益不勝枚舉是俄政府更將利用美之資金而供其國防軍事上之大用也明矣故可斷言曰俄人之極力贊成此路線蓋爲侵略蒙古之張本也以經濟言之俄本有西北利亞鐵道此路自撒拉馬與西北利亞線分道至恰克圖之間其線路雖爲並行然中間相去其距離恆在一千華里以上西北利亞本爲廣漠欲言開墾只一線路絕不能有效此路線經過西

北。利。亞。之。色。米。派。來。丁。斯。克。省。固。極。好。之。廣。原。則。與。西。北。利。亞。線。相。距。之。間。一。切。墾。植。事。業。自。必。極。易。發。展。且。兩。線。距。離。之。間。相。去。尚。一。千。華。里。以。上。將。來。建。築。連。絡。線。如。可。莫。斯。克。及。色。米。派。來。丁。斯。克。支。線。如。伊。爾。庫。次。克。恰。克。圖。支。線。皆。可。次。第。建。設。其。有。益。于。西。北。利。亞。線。者。正。復。不。少。不。惟。無。並。行。衝。突。之。虞。且。可。助。西。北。利。亞。線。之。發。達。經。濟。及。軍。事。兩。方。面。皆。於。俄。國。有。絕。大。之。利。益。者。也。而。況。俄。人。之。西。北。利。亞。線。直。至。滿。洲。之。哈。爾。濱。蓋。爲。經。營。北。滿。及。蒙。古。而。設。其。經。濟。上。之。眼。光。則。尤。直。射。於。北。滿。與。此。線。目。的。地。點。迥。異。絕。無。重。複。之。弊。此。俄。政。府。之。所。以。極。力。贊。助。此。線。之。成。功。也。乎。由。此。推。之。則。俄。政。府。不。惟。對。於。此。計。畫。表。同。情。且。必。將。以。全。力。使。俄。國。政。府。之。資。本。多。數。加。入。以。爲。將。來。對。於。中。國。軍。事。侵。略。用。也。嗚。呼。此。計。畫。而。果。成。則。中。國。北。部。之。危。險。蓋。達。極。點。吾。國。對。於。此。計。畫。豈。敢。任。俄。人。之。所。爲。耶。抑。思。有。以。抵。制。之。耶。夫。中。國。之。國。力。既。不。足。矣。與。俄。抗。而。經。濟。上。之。能。力。亦。絕。不。能。經。營。此。偉。大。之。鐵。道。也。雖。然。以。天。仇。觀。之。則。此。事。尚。有。可。以。爲。力。之。地。步。蓋。此。計。畫。不。發。起。於。俄。人。而。發。起。於。美。德。人。此。次。之。運。動。又。爲。美。國。之。資。本。家。則。此。中。固。有。交。涉。之。餘。地。者。故。吾。人。對。於。此。事。宜。以。敏。速。積。極。之。手。段。

出之大約有數條件

(一)與俄人交涉此路線以中俄界為分限各歸其本國政府或商人主持俄有自撤拉馬至科布多界一段自科布多界起經唐努烏梁海至恰克圖更由恰克圖與原計畫之張庫鐵路一致為中國所自有

(二)與美國原發起之資本家交涉此一段路其敷設仍以借款成之而發行鐵路公債之權即以畀之原發起之資本團

(三)由中國自組織一鐵路公司中國政府除關於國權及國家行動外經濟行為上之全權悉以畀之鐵路公司由鐵路公司與原發起資本團直接交涉鐵路公司一面對於政府負責任一面對於債權者負責任以免政治上之衝突

若此交涉果可得手計畫果能實行在美國之資本家固深不願俄人之在中國北方有獨斷之勢力者且為原有之發起人中國而仍允許其有敷設投資之利益美人固樂為者如此則美人在北方既有投資關係必不願有危險而北緯五十度以北遂以此路線作一屏障未始非中國邊防之助也若不然者一旦美德資本家與俄人之交

涉。就。緒。以。俄。人。之。暴。橫。加。干。涉。中。國。絕。不。能。與。抗。此。路。線。成。而。新。疆。蒙。古。滿。洲。全。爲。俄。人。有。軍。隊。運。輸。且。可。直。接。及。於。北。京。而。大。局。殆。矣。

### (二) 俄國海軍復興

俄國以海陸軍著名於世界者日本海一戰俄之海軍幾至全沒和議既成軍事整頓之議大為一般政客之所注意然以俄之軍事費論總數實達六十三萬九千萬以海陸軍比較觀之海軍經費僅十一萬萬比之陸軍蓋五分之一而不足近世以來擴張海軍之熱潮幾為世界各國之共有政策苟欲立國世界則未有不以極力擴張海軍爲事者而海軍擴張案遂於是發生矣

此議案之起因實發生於俄帝當此案之提出也國民議會之議員頗有反對之者其持論所在蓋謂五年之內以俄國造船所之設備論之卽提出議案數目之半且不能造而議案則五年之計畫經費達五萬萬俄國絕無此築造之力且以現在軍事經費計之已占全國歲入千分之三百再加以此次加增之數則歲入二分之一已耗去矣若言加稅乎則今日俄國人民負擔之數每人每年已達四盧布苟再加增人民之

負擔。每人一年幾達五盧布矣。持此論者為立憲民主黨代表議員則米留可夫。茄爾諾可夫。二氏及有名之財政家新加里夫氏是也。然竟以二百二十八人之多數戰勝。七一名之反對者而海軍復興案遂於六月十九日之國民議會通過矣。其計畫內容。計德列脫式戰鬥艦四隻。輕裝巡洋艦八隻。水雷艇三十六隻。潛艇十八隻。合造船。經費及築港經費五億二百萬盧布。其中以七千萬盧布為另築利牙港之經費。以一次之擴張案而經費計畫達如此程度。世界各國之軍事經營實罕有其比者矣。俄國之在今日蓋純粹之陸軍國也。觀其軍事經費。海軍費僅軍事經費五分之一。而不足。今果毅然以擴張海軍為事。其野心蓋不小也。雖然。俄之所以毅然於此次國會。即通過此海軍之大計畫者。以事實攷之。蓋有二因。

(一) 伊土戰爭。伊土之戰。俄人所最注意者也。俄土戰後。雄心未已。大有併吞全土。而甘心之勢。又恃有波羅的艦隊及北海艦隊。其欲有事於土耳其也。歷史關係。由來已久。而以列強限制。不得伸其志。日本海一戰。主要海軍全失。波羅的海及北海。中俄人之勢力。遂大減矣。日俄戰後。各國整頓海軍。之熟達於極點。若英法若美皆。

極力進行英國且宣言必恢復其海王之舊勢造船噸數竟較各國全數而倍之。意土戰爭之起也俄人之野心重熾乃假調停之美名出而和解其意蓋欲藉此事以博士人之歡解舊日之仇而更利用之以爲將來侵略之準備也不幸而此舉失敗俄深恐土耳其經此一番激刺將來進步殊難逆料則俄在歐洲又多一勁敵且伊

壞諸國之對俄態度亦殊曖昧此海軍案之動因一。

(二) 對德關係德俄政治間感情日惡德國之新聞紙對俄態度益形決裂即以最近之事實二事論俄德二帝之會也其名曰爲因伊土戰爭之事圖歐洲永遠和平而辟兩國之誤解實則兩國政治上之暗鬥益烈蓋藉此以作外交上之敷衍政策而已俄德會議亦多如是也此足證兩國之政治暗鬥者一也曩日德國高等法院以俄國將校秘密爲軍事上之調查遂以間敵處之此足證兩國政治之暗鬥二也由此以觀俄德政治之暗鬥實所以促俄人軍務之整頓者此海軍案之動因二由是觀之可知俄國此次擴張海軍其大因則種於日俄戰爭之後觀俄帝之詔曰國民議會通過海軍案之日即俄國將來希望起點之日俄日之戰海軍半減此一大

病。至今未癒。振頓海軍。即所以恢復俄國之光榮。保全俄國之實力。然以上所舉二條。蓋毅然提出於此次議會。而大多數議員。所以極力贊成之。近因也。試觀此次擴張海軍計畫。其艦隊配置。專重歐洲戰鬥艦。四隻。則以其半屬波羅的艦隊。巡洋艦八隻。則以四隻屬波羅的艦隊。二隻屬黑海艦隊。水雷艇三十六隻。則全屬波羅的艦隊。潛航艇十八隻。則十八隻屬波羅的艦隊。是全數四分之三。以上皆屬歐洲艦隊。而太平洋艦隊。僅不過配置四分之一。夫已可知其規畫之大概矣。

嗟乎。俄之野心。蓋達極點矣。其在遠東也。則計畫宏大之交通線。以實行其併吞東亞之策略。其在歐洲也。則造成强大之海軍。力以獨占歐洲之霸勢。蓋所謂氣吞歐亞者。歟。且近年以來。俄之農作甚豐。去年尤最。製造工業大見發達。國庫歲入日益擴張。將來之俄國。固不僅中國人呼之爲暴俄。吾恐世界各國對之。亦未必無戒心也。

雖然。此特論俄國海軍案之政治上關係耳。其于社會。吾知亦有絕大之影響焉。吾人觀察此事。雖知俄人反對此案者。其著眼全對於農人。蓋俄國本以農業重者。然其農夫。第一層。則受制於大地主。次則受制於貴族。又次則受制於政府。不平之聲。遍於全

國俄政府對外對內之政策。其於本國則終不外加農民之負擔而已。前吾著公論與人道論，俄國革命運動大略盡之。此次海軍案提出，俄民又每年加一萬萬盧布之負擔矣。則社會上之反動恐益加激烈而促內部之變也。夫軍事費與歲入全部之比例，美德二國亦占千分之四百，然以經濟之發展程度例之，俄萬不能與美德較美之物產。德之製造工業皆非俄之所能及者也。而况其政務費之總數，固較美國為多。國民何以堪此？此則又可知。此次海軍案之通過，又俄國革命之一動機，吾人不能不聚全力以注意之也。

# 英法同盟說之眞象

## 歐羅巴之緊急風雲

英法同盟說出現以來。國人急迫不知所措。蓋吾國人士聞英法同盟說。正當日俄同盟發現於事實之後。以爲日俄同盟爲經營東北。而英法同盟則專爲侵略中國之西南也。雖然欲知一事之真相。必研究一國之歷史關係。英法同盟之說。不自今日始也。特此風說至今日。而始傳播於中國耳。爰舉此事之遠因。近因。爲國民告且。因此以推知歐洲之大勢焉。

英國自戰勝拿皇以來。其在歐洲。蓋立於超然地位。而以海王之力。維持歐洲之均勢者也。然英法之恶感已自此而種。其大因其後在殖民地之衝突。亦無日無之也。其在非洲也。則有埃及問題。及摩洛哥問題之衝突。其在亞洲也。則有安南。緬甸。領土之衝突。英以經營殖民地爲唯一之方針。而法國之政治家。亦以勤遠畧爲事也。及乎德意志。勃興。歐洲國力之均勢。又見震動。而俄則極全力以經營東方。英國政治上超然態度。不能再持之如故。而法國肘腋之旁。既有野心勃勃之德人。陸海軍力。皆不及德。內

力未固則對外之經營亦勢有所不能者也。英之前皇知孤立之非策也，故爲維持東方之勢力計，而結日英同盟之約。日本利用之，得以戰勝俄國而睥睨東方矣。俄勢既減，德國之國勢益以發達。法本聯俄以對德者也。俄既不足以爲法助，而德之勢力益張。法欲在歐洲維持其存立，終不能不有强有力之與國。英欲維持其在歐洲大陸之地位，亦不能不有同盟與國以維國際之均勢。英法同盟之機，遂基於此矣。

一千九百三年愛華德七世之歐洲巡遊也蓋爲聯絡與國計耳故始則赴葡繼則赴法其赴葡也爲英葡同盟之動機其赴法也亦爲英法交歡之始點其後法總統及其外相德里加西赴英以答英帝之間一往復間英法累世之仇讐遂消於無何有之境而協商成矣故一千九百四年之英法協商其主要之點則英以摩洛哥之利益讓法法以埃及之經營權讓英殖民地之衝突免而本國之國交益固區區四條之協商竟具有維持歐洲大陸均勢力之價值矣德帝威廉知英法之協商爲陷德國孤立之手段遂作摩洛哥之遊蓋欲破法國在摩洛哥之勢也於是一時德法戰爭之說大盛英國與法之協商既純爲對德關係當此緊急之時正實現英法協商之真象者也故英

宣告於法曰。若德法戰爭起。則英以二十萬之海軍力爲法國後盾。然法之軍力不及於德者三分之一。英雖助法。其勢仍不相敵也。故法遂甘於屈辱。而不敢戰。德又以金融之放資權。多握於法人。戰爭一起。則金融立生危險。狀況也。亦遂稍稍讓步。而阿爾及西辣斯之會議。法遂屈服於德矣。經此一波折。德之野心益著。勢力益張。以英法之力。足以孤德之勢。而不足以孤德之力。以莫法協商。英意交歡。英俄協約之關係。尙不足以孤德之勢。英人之恐懼。法人之畏縮。益達極點矣。自是而後。法之力益弱。其經營殖民地之心。幾全歸於烏有。故內閣之鞏固漸保。內政之整理。益急。聯英之熱。亦愈進。而英國聯法之舉。亦事勢上所萬不能不然者也。今年四月十日。英國某報載最激烈之論說。謂軍力之不振。爲英國衰弱之大因。其中有一節云。

英國在歐洲均勢上。勢不能不與法同盟者也。他且勿論。英法若同盟。法國之大敵。爲德。今吾與法。尚未同盟也。實則英國尚無與法同盟之能力。何也。英國之海軍力。雖尚足稱。然假使德兵進攻巴黎。英人以何種兵力救濟之耶。故以軍力論。則英實不能與法同盟。蓋英之兵力。無能爲法助也。

此論之語。而雖似乎不主張英法之同盟。然探其語錄。則無異論。英法萬不能不同盟。且以欲與法同盟之故。則不能不有强大之海陸軍。蓋非此不足以助法而禦德也。英之政客。其最多數之主張。且謂英法不必爲形勢上之同盟。以動他國之惡感。而實際上。則結强有力之密約。以維持歐洲之均勢。他國者。德國也。觀乎此。而知英法同盟之益。不能不成者。蓋勢有所必至也。

德之占領膠洲灣也。其勢遂使歐洲各國之視線。皆集於東亞。而德人之布置。其於膠州灣。不屬他官廳之管轄。而屬海軍部。夫亦可知其故矣。今年之春。德國議會通過。膠州增兵經費案。在膠洲之軍費。驟加六十五萬馬克。其外部次長欽馬滿氏之演說詞。蓋露實行侵略之意。山東兵變之事。起德人藉口進兵。蓋其政策之發現。於事實者也。日俄之同盟既成。德人之進行。又起以東方關係之故。英法爲保全其均勢。自然同盟之說。更進一步矣。然以歐洲今日之大勢。論則歐洲各國。皆趨於聯合。海陸軍力之集中。亦漸收於內部。德在外之經營。亦必不能有全力。若英法果藉此勢以同盟也。則英之在地中海。法之在北海。其海軍勢力。必大加擴張。而德人侵略遠東之勢力。亦必。

爲其所縛。中國果有自立改進之能力。今其時矣。夫歐洲大陸風雲擾擾之時。吾國尚不急圖改革。以鞏固中華民國。尚有他機會乎。故以世界大勢論之。則聯美可以制日。人之力。聯英法可以制德。人之力。中國今日之情勢。絕非孤立無助所能立足者。也有外交責者。其將何術以運用之乎。





# 指日本政治方針之誤

立國於世界之中。未有不求擴張而可以存在者。蓋擴張者國家之自然發展也。東亞最古之國爲中國。新興之國爲日本。然中國今日所以危急至是者。蓋亦擴張之後力不足繼。故益陷於危亡耳。日本以藐焉三島崛起。東海四十年來人口增加之度。達於極點。向之以三千萬稱者。今幾達五千萬矣。何瑪里將軍曰。『凡一國家本國秩序整齊而力足以自存。則其人民未有不求國外之擴張者。此國民之自然殖民性也。』斯言甚精。微世界國民發展之法則。蓋以此數語而盡之矣。由此推之。日本以三島小國。內政整理久矣。陸海軍之力亦足以維持其國勢矣。則其向外之侵略。非其政治家之野心也。國民之自然殖民性使之然耳。

在中國四圍之敵。舉其大者。若英。若法。若俄。若德。若日本。大抵即此五國耳。今日暴俄之聲遍全國矣。苟爲中國國民。而一聞及俄羅斯之國號。未有不起惡感者。此次之日俄同盟。探其條約內容。則日本所得之利益。較前益多。彼日人現在之勢力範圍。不過僅及於南滿耳。而俄人竟以內蒙經營之權利許之。其原因。前既兩次論之矣。今再。

綜各國之勢而略論之然後可以論中日之關係。今日歐洲之風雲益緊矣俄人在歐前則與法聯也日俄之戰俄既敗績法知與俄聯亦不足以抗德也故轉而棄英法累年之深仇而結盟好德之勢力益盛其方針蓋日以擴張在歐洲之勢力爲事者也摩洛哥問題法所以甘受大辱而屈服德人者以勢力不敵故耳俄之甘讓經營內蒙利益於日者蓋以德人在巴爾幹半島之勢力益張苟非與東方強敵之日本聯盟以紓東顧之憂則萬不能以全力與德人爭巴爾幹之利益也且歐洲各國無不畏德如虎苟德人而實占巴爾幹半島不特俄人閉塞於歐亞之荒漠地中海之均勢亦爲之破而壞意諸國皆當其衝矣德國之勃興其最危險者則莫如法然德國陸軍之強斷非法之所能敵者且德若徵集陸軍則其數多於法者二分之一即使其軍隊之教育訓練程度相等尙難言戰而况法之訓練萬不能與德抗乎故法國政治趨向以內閣關係之故其好勤遠略之政治家皆歸失敗而其方針益趨於固守者亦勢使之然也英國近益從事擴張海軍其海軍卿加奇爾之計畫則最重根據地爲北海俄之新海軍案其配置則以波羅的海爲最要者蓋皆爲抵制。

德。意志。計耳。故英人之於西藏。本無十分之侵略力也。俄之在滿蒙一帶。其方針亦非如前此專以兼并遠東爲事也。法之在安南。尚且無暇爲長治久安之計。則其侵略。雲南之野心。亦殊淡矣。若是諸國關係。皆受歐洲國際間之牽制。而不能專事東方者。德占最穩固之勢力。而後始經營殖民地於他洲者。此其所以盡全力以經營巴爾幹半島也。由此觀之。則可知今日與中國全亡關係最切者。厥爲日本。日本者。東方之德意志也。其國力既足以自保。而有餘。而以人口增殖地方限制之。故絕不能不爲對外之擴張也。琉球併吞矣。台灣占領矣。高麗亦滅亡矣。則其勢之所趨。必進而侵略中國內部。亦勢之使然也。雖然。日本者。天然之海國也。以現在之方針觀之。則一步一進十步。一趨聚全力以圖擴張。其勢力於大陸。猶復口不絕道曰東亞和平。嗟乎。東亞如之何。之下。進退維谷矣。日本今日之政治方針。毋乃近之中國者。天然之大陸國也。今雖微弱。或以內外關係及國力漲縮之故。一時之間。稍縮其版圖。然此不足爲中國憂也。何

瑪里將軍曰。一國家不澎漲卽萎縮耳。其澎漲萎縮之度皆以版圖之漲縮爲所然。由萎縮而膨漲既膨漲而復萎縮皆非可奇者。由此觀之則日人即以全力侵略中國。將來中國一朝有膨漲之日則報復之勢亦必隨之盡中國苟稍強則在大陸之國力擴張爲必然之事而日本今則全部精神聚於大陸且亞洲大陸日本可著手者陰中國之外蓋全無之是中國與日本無論何時皆立於一極反對之地也。中國與日本之利益衝突絕無時可以了也。日本之力能以併吞朝鮮全部者併吞中國乎吾以爲此絕不能之事也。既不能矣則無論侵略中國若干之版圖將來中國國力擴張之日亦必伸張其海權而日本之危如線要之吾以爲日本今日政治方針蓋使日本前途趨於極危險之境者故吾以東亞人類之眼光而著此篇爲將來之豫言也大概情形既如斯矣請更進而論之。

日本天然之島國也苟其國而以全力擴充之於南洋則自庫頁蜿蜒而南其島脈所連貫者若琉球若台灣再經巴林坦海峽而入呂宋聯綿附接之地若婆羅若蘇門答臘若爪哇若西里伯若紐幾泥亞以及旁近各島皆爲日本天然之殖民地也苟如是

則日本在太平洋之勢力既爲東方人之經營又有風俗共通之習慣白皙人種尚有能與日本抗者乎今吾試就地理歷史兩方面論之而後再及其他

(一) 地理上之關係日本島國也島國而欲圖自存則非擴張海軍不可然欲便海軍得優勢之活動以自外緣而衛本國則非有海島之根據地不爲功而以人民天然殖民性之故苟非有絕好之天然海島殖民地即不足以收膨漲之效日本之地勢東北連於堪察加以接俄國西北利亞大陸北則順東經一百四十三度之庫頁島而連接於遠東州此就北方言也南則以琉球羣島而連接於台灣而台灣之島脉又與馬來西亞羣島連接者也由此觀之則太平洋中日本蓋爲一天然之海國而絕無其他人種能與日本爭勝者也

(二) 歷史上之關係予遊南洋而知馬來人種之確爲日本之祖先也此事可以種種事實證之起居衣服語言等皆與日本有相似之點彼馬來之女人驟觀之蓋大似日本也且馬來人多黑齒所以然者以食檳榔之故耳而日本舊時之女人固往往有以墨其齒爲美觀者至其歌謡之風韵音樂之流派更又與日本大有相似者

且以日本歷史考之。其古代蓋又明明爲自外侵入之人種而戰勝土人者無疑。惟日本地隣中國接壤高麗經漢土文風之陶冶遂漸進而爲文明耳。以此而論則日本之應爲海上擴張蓋至明之事也。而日本之政治方針竟不然不圖南而圖北不求海上之發展而圖大陸之侵略得台灣則其野心且向於福建矣併高麗半島而全力注於滿洲今更欲進而圖蒙古矣夫以今日中國之國力誠不足與日本抗雖然日本以藐焉島國試自思之能有陸軍幾何果能一舉而竟占領中國耶是必不能也若謂與歐美各國合力以併吞中國乎則今日世界大勢以及歐洲各國之情形尚不如是前論已詳述之矣故中國陸軍而稍整理必先抵禦日人日人欲以全力爲進攻之舉殊不易也以日人今日之政治方針論則將來必有國交破裂之一日。南則不足侵閩而台灣勢必爲我所復也北則滿洲不能爲日本占領而高麗之獨立隨之大陸之發展終不能讓日人一步地理歷史之關係當然如是台灣既復日人南侵之路絕矣至其時大陸發展既失敗而海上之進取亦殊不能美國即橫渡太平洋而西日本之勢進退維谷矣且即不言此中國國力而稍穩固日人即併全力以謀

北。而中國。圖南之。心。固。不。能。已。不。觀。中國。民族。之。歷。史。乎。中國。之。民。族。自。極。北。而。擴。張。至。極。南。者。也。南。洋。各。地。合。英。荷。二。屬。中。國。人。民。達。七。百。餘。萬。工。商。之。業。幾。全。握。於。中。國。人。是。以。人。口。論。則。南。洋。各。島。今。已。完。全。成。爲。中。國。之。天。然。殖。民。地。矣。所。差。者。國。家。權。力。而。已。雖。然。將。來。之。世。界。經。濟。競。爭。之。世。界。也。苟。其。地。之。事。業。人。民。皆。屬。中。國。即。便。治。之。者。爲。異。族。人。然。而。終。不。能。遂。之。便。消。滅。也。由。是。觀。之。則。遡。中。國。民。族。發。展。之。歷。史。察。中。國。民。族。今。日。之。歷。史。已。移。而。趨。於。極。南。矣。則。是。中。國。民。族。由。山。林。移。而。高。原。由。高。原。移。而。平。原。今。更。由。大。陸。旁。遷。而。爲。海。上。之。擴。張。矣。如。是。者。則。中。國。將。來。與。日。本。之。大。衝。突。蓋。無。論。何。時。必。不。能。免。者。日。人。之。極。力。以。從。事。大。陸。之。侵。略。者。非。日。人。之。幸。也。非。中。國。之。憂。也。是。日。本。帝。國。衰。微。之。待。兆。也。彼。三。島。之。無。智。文。盲。近。眼。政。客。輩。何。足。見。乎。此。吾。所。最。敬。最。愛。之。國。民。乎。時。哉。不。可。失。十。年。教。訓。十。年。生。聚。吾。人。則。二。十。年。而。生。聚。教。訓。同。時。致。力。南。望。羣。島。棋。布。星。羅。珍。珠。金。剛。石。英。瑞。瑚。金。銀。鉛。錫。之。寶。椰。子。橡。樹。五。穀。奇。花。異。草。之。植。物。五。彩。奇。離。之。飛。禽。皆。北。向。而。歡。迎。吾。輩。也。日。已。矣。今。即。欲。變。計。而。南。然。以。美。人。之。力。終。不。能。使。之。越。非。律。賓。羣。島。一。步。也。失。之。東。隅。收。之。桑。榆。是。在。我。中。

漁父天仇文集

國際問題

華。民。國。之。國。民。



# 今日之外交界

今日之間題。目前最緊急者曰財政問題。曰國會問題。曰黨爭問題。曰外交問題。四者而已。裁兵問題雖爲今日當務之急。然所以裁兵問題不能解決者亦以財政問題不能解決之故。而財政問題。國會問題。黨爭問題三者。吾已大致論述之矣。然再放大。吾人之眼光就中國人之地位而爲世界觀。則中國今日楚歌四面。邊警日急。不可終日。苟全國之人。民而再不一致。則近此數十年來泛說之瓜分一語。竟實現於今日。夫國家而至於瓜分。則全國上下同歸於盡。無財政之可言。無國會之可言。而所謂黨爭者。更同歸於幻泡矣。故外交問題實今日最重要之問題也。雖然。外交家之所恃者。厥惟海陸軍。吾國今日之外交問題。非尋常之交涉。皆國防上之問題也。吾國今日尚有國防之可言乎。全國軍隊漫散浮動。其所事者惟搶劫而已。軍隊而以搶劫爲事。更何足爲。外。交。後。盾。而。况。今。日。內。則。秩。序。尙。未。恢。復。外。則。國。際。尙。未。承。認。外。交。之。棘。手。既。百。倍。於。往。日。黨。派。之。暗。門。尤。足。致。亡。國。之。禍。僅。就。外。界。之。情。形。與。吾。國。民。略。一。述。之。日。俄。之。於。滿。蒙。人。所。共。知。者。也。英。人。之。於。滇。邊。藏。衛。亦。人。所。共。知。者。也。今。也。俄。則。實。行。

侵略之主義。前既唆使蒙古獨立，以爲保護兼并之地位。後知漢蒙之聯合，調和將有成效也。於是乃實行强硬之自由行動。哈爾濱以北驅逐華人，非實行佔領中國而何？日本之對我也在滿清之世，則極力獻策於清廷，冀反對民黨以博清廷之歡。武昌起義，細推其意，實欲使中國之戰爭延長，全國糜爛，而後可收漁人之利。大抵日俄對於中國之行動，其手段均出一轍。蓋日人欲并吞南滿，而俄人則欲并吞蒙古與北滿也。俄人之手段強橫，如此次驅我哈爾濱以北之同胞，事雖可悲，可痛，然猶未至。如日人之甚也。日人之於我中國也，惟恐內部之戰爭不久，秩序不亂也。一面則扶助革命軍以攻滿政府，一面更接濟滿洲政府以攻革命軍。厥後清帝退位，全國統一。此一手段竟不能用，而於利用宗社黨之說，又出焉。四國借款之將成立，日俄則以同一步調加入。銀行團遂有滿蒙利權須歸日俄獨占，四國資本團不能干涉之提議，貪暴過甚，見排於四國資本團。於是倫敦會議之結果，日俄遂退出資本團，而與此次之借款斷絕關係焉。夫日俄之加入資本團也，野心勃勃，幾欲卽舉中華民國而壟斷獨占之。一旦退

出。寧能甘心乎哉。此俄人所以急進圖滿洲。而日人所以更變急進。而爲暗戰方針之所由來也。吾聞諸南方。當軸某君之言曰。日人極力運動。南方重爲征北之舉。謂若能如是。則可接濟我軍餉。某君峻詞拒之。而日人恨恨也。又接北方。通信曰。宗室愚奴。蠢焉思動。而日人頗有接濟之舉。此二事者。吾皆不能斷其必有。亦不能以其個人行動。而代表國家。然而度情揣勢。亦萬不可不慎防。而於俄人。唆使蒙古獨立。希圖以保護者。爲吞并。則又人所共知。無能諱者。夫由此一面之外。交觀之。則吾國今日所處地位。之危險。實非筆墨所能盡。內訌。疊起。全國紛如。已足召亡國之禍。而况彼外人。尙有利用吾之內訌。以圖插足者乎。而况今日之黨爭。非真正之黨爭。實一人之私爭乎哉。日俄對我之情形。大概既如上所述矣。且俄人之欲侵略者。初不止於北滿及蒙古也。六月三日之電。俄侵新疆甚急。夫俄之略新疆也。不自今日始。今新疆之秩序。旣大亂。則俄人之乘間而入也。決非偶然矣。雖然。以事實論之。俄非十分穩健之國也。政府專橫。官吏腐敗。豪族弄權。革命之禍迫於眉際。而更何既略。北滿又營蒙古。更侵新疆。豈俄人之外交能力。眞如此之大乎。蓋俄自彼得以來。深欲橫侵遠東地。中國東西北之。

地。蓋俄人全國視線之所集也。且俄政府明知本國革命之禍恐不能免於是欲以征服外國者示威。國民增一分國權則即減一分民勢。其用意之拙也甚矣。去年爲吉黑交涉事動以宣戰威嚇中國政府時予曾著論揭俄人之內容。蓋以俄人革命風潮最甚之國急進黨人乘勢即起。俄政府之意志雖強亦殊不敢以外爭而致內禍也。然而今則異矣。吾國初經破壞各處殘破政府之模型雖具實質之機關未成不特不足言國防且更無外交之可言也。則俄人之得而乘勢以肆其侵略也必矣。比日以來各紛爭且達極點。蒙藏回民各懷疑懼。蓋彼等雖久爲中國屬土而其事實上固各自爲治絕不爲中國之政治法律所統一也。於是俄人即利用之以獨立之說爲煽蒙人叛我之計。蒙古各藩購械增兵復以礦產抵借俄資用心之惡不堪聞。間政府亦惟有以一紙空文作勸告之語。實則自滿清以來邊防毫無布置。今值破壞之後建設尙無頭緒。對外政策之無術亦非得已耳。

以上所論特日俄之交涉耳。六月二日之電班禪逃赴印度。六月一日之電謂藏番抗拒民軍英兵藉此進兵片馬攻據巴塘。又電曰英人在片馬偏設巡警干涉司法行政。

一星。期。前。四。川。都。督。尹。昌。衡。連。電。北。京。告。急。謂。英。兵。大。擾。夫。片。馬。問。題。非。自。今。日。始。也。  
去。年。春。片。馬。界。域。問。題。風。潮。所。播。全。國。爲。動。卒。以。我。之。證。據。確。實。始。保。無。恙。而。今。死。灰。  
復。燃。侵。略。之。事。又。見。矣。夫。片。馬。在。滇。緬。之。交。巴。塘。在。川。藏。之。界。路。之。相。去。幾。及。千。里。兼。  
之。叢。山。交。錯。英。兵。絕。不。能。由。片。馬。一。躍。而。至。巴。塘。也。明。甚。然。巴。塘。若。全。無。擾。則。尹。昌。衡。  
不。必。電。京。告。急。以。勢。度。之。拉。薩。向。有。英。兵。巴。塘。之。擾。或。由。拉。薩。經。察。木。多。而。來。者。乎。然。  
巴。塘。爲。川。藏。最。要。之。屏。障。片。馬。爲。滇。緬。最。重。之。界。域。果。此。二。地。皆。爲。英。人。所。占。西。南。邊。  
事。尚。堪。問。乎。藉。便。巴。塘。無。恙。然。片。馬。一。失。則。滇。緬。之。屏。藩。遂。撤。他。日。英。人。而。欲。緬。甸。我。  
雲。南。殊。易。易。也。且。藏。人。疑。懼。中。國。之。心。近。者。日。亦。加。甚。前。此。之。紛。擾。特。前。藏。耳。班。禪。既。  
逃。赴。印。度。則。後。藏。之。形。勢。可。知。藏。人。雖。崇。活。佛。然。實。不。過。木。偶。其。重。要。之。政。權。則。皆。其。  
左。右。親。貴。之。酋。所。握。也。前。藏。既。無。達。賴。後。藏。又。去。班。禪。一。班。豪。酋。其。爭。不。知。胡。底。而。全。  
藏。糜。爛。矣。且。札。什。倫。布。之。去。靖。西。三。四。百。里。地。耳。班。禪。赴。印。誣。言。必。多。英。人。倘。更。藉。此。  
出。塔。吉。陵。而。進。靖。西。則。後。藏。全。八。其。掌。握。形。勢。之。危。急。孰。有。過。於。此。者。而。川。滇。之。譬。隙。  
日。深。互。相。要。挾。滇。省。政。界。又。自。爲。爭。川。東。西。亦。兩。不。相。下。內。亂。如。此。逞。言。外。交。逞。言。邊。

防。去年片馬問題出其危險猶未如今日也。全國上下拚死力爭以各省人民之眼光全注於一片馬而片馬終不失。今則以切膚關係之川滇尙自逞私圖置此危急存亡之大問題於不顧嗟乎此非亡國之現狀乎夫以外交之眼光而視中國則中國已爲無外交無國防無政府無國家之狀態也苟稍平心靜氣而察中國今日之情形則稍有人心者無不痛哭流涕太息於國之將亡而以聯合全國協力圖治以維持內國之秩序者整理政務政務整理國權統一而後可以言外交可以言國防至於目前之事其處置則在政府之能力矣而國民乃不如是以私見爲黨見更假黨見之名以行傾陷之實國家存亡悉置度外若是者不亦至可悲乎嗚呼已矣建國未成亡國已兆深願吾輩黨人以國家爲前提以外患爲大敵蓋破壞不能卽爲吾黨之功徒破壞而不事建設貽後起國民以奴隸之痛實爲吾黨之罪至於他黨之排斥其人終爲中國人盡矣尙復何爭此卽天仇之所望也嗚呼吾無言矣

# 共和與平和

昨日開中法美共和記念會於張園。中外名士頗多高論。即座有感敷衍三數語時，間既迫炎威，又熾不克盡意，僅補餘意成一隅談。

中美聯盟說之出也久矣。今則又有中法美聯合會出範圍更大矣。然中美聯盟爲國家交際問題。中法美聯合會爲國民交際問題。此二問題之根本所以略有不同也。然今日之社會中既有中法美聯合之觀念，出將來之影響若何不可知。而一般人士之心腦中固隱然有一三大共和國聯合之意。在則將來要必有聯合之一日。謹撮其要分段述之。

(一) 國何以成。成於民人民結合。於是又有共同生活之關係。有共同生活之關係。而共同之組織生焉。國家者人民之共同組織也。故專制國體在真理上爲不應存在。之國體。此世界各國人民之心理。所以日趨於共和。而共和國體在國家主義存在。之範圍內。遂成爲一真理。

(二) 世界爲人類之活動場。人類之目的。不外於生活世界之戰爭。無論何種關係。

未有不原於經濟者。在國家內之戰爭，則爲革命。革命之目的，不外求人民生活之平等而已。國際間之戰爭，不外求本國人民生計之擴張而已。然因擴張，木圖人民之生計，而遂侵奪他國人民之生計，此違反人道之甚者也。故世界和平之說，日亦加盛。於是和平二字，又成爲世界人類存在範圍內之一真理。

由此二真理而推演之，則將來世界之國家，必趨於共和；而世界必趨於和平。若美、若法、若瑞士、若墨西哥、若葡萄牙，相繼以共和國體存立於世界，而今則數千年專制舊邦之中國，亦進爲共和國風潮所布。彼英、日、俄、德、奧、意等諸國，亦將漸轉而爲共和。此世界國體趨向共和之一證也。若平和協會、若議員團、若永久國際平和局、若萬國議員同盟會、若海牙萬國平和會、若萬國赤十字會、次第發達，雖極專制之君主、極野蠻軍人，未有反對平和者。此又世界日趨於平和之一證也。準此二理，據此二證，遂可演爲一定義曰：「世界之國家，其人民以維持共同生活之故，必趨向於共和政治，而世界之人類，以維持人類共同生活之故，必趨向於和平。」由斯以言，然則中國之國家，已成世界最良之國體矣。將來之發展，只對於世界平和之一目的，則可矣。然而有不

然者吾請試言其故

(一) 欲求真正之共和必本國人民生活於一共同經濟社會中而後能以同一之目的分營各種事業更由一國之經濟社會進而加入世界共同經濟社會中而後可與世界之人謀同之一之生活中國雖名爲一國然以經濟之眼光觀之則東西南北絕無生活上之共同結合也東西南北之各部各自爲共同生活團絕無共同之關係也無共同之關係故無共同之經營故不能爲共同之生活全國雖大而以生活言則支離破碎東西不相間情形如此遑言共和

遑言平和

(二) 今日之世界以學問競優劣者也兵不強也曰兵學造砲學不進步故工商不振也曰製造學商業學不進步故此外若歷史地理之研究無一事不爲改良社會發展社會之要道至於國民性之養成則小學教育尤當亟謀發達者中國則無一事稍有程度稍加研究者也如此而欲求國民生計發達以加入世界人類生活競爭中不亦難乎

有此二因，則中國雖名爲共和國，而謀國內人民之共同生活，猶不可能。遑言世界人類之共同生活者耶？夫共和與和平二者質言之，皆因共同生活之關係而發者。吾國此時而不興教育，以便人民程度發達，計畫交通，以謀內國產業之發展，則本國之共同生活不能維持。於是分裂之憂不能加入世界共同生活中，則不能享世界和平。之幸福。於是瓜分之禍憂思之餘，急不擇言，主持共和聯合會者其怒我乎？雖然，吾固極主張三國之國民聯合者，吾更主張三大共和國之經濟同盟者，此非本篇範圍所及。他日另標新題，詳細論之。

# 川滇邊防問題

片馬事件及西藏事件，昨已詳論之矣。夫英人既一面由片馬以侵雲南，又一面竊伺西藏，而班禪又復逃去，則川滇邊防之緊急，誠有不可終日之勢。且達賴前此私逃之後，即遣人赴得里求英人之援助，此次英兵陸續入藏，安知非此關係？有以致之也。據最近電報，則達賴又爲俄利用，私與蒙人通，希圖煽亂。班禪又出前後，藏皆無主，即無英人之侵略，藏事已危急至極。而况班禪赴印，絕非藏事之好消息乎？此藏事之危險，也。巴塘爲川西門戶，藏邊之土司，皆控制於巴裏二塘。彼輩蠻野土人及裏塘巴塘各地，喇嘛動輒以撤站要挾，蓋撤站則路不能通也。若巴塘果有警，則川藏已隔閼無疑。且川東西各存意見，川滇又互起衝突，內部尙如此，遑言邊務？嗟乎！強隣在前，內患英既實行占領，片馬法人豈能袖手？亦必步英人之後，以保利益均勢，無疑。夫在東北，則有日俄；西南，則有英法。政府旣鞭長莫及，川滇又復不能自治，爲國防計，則川滇邊務之機關，急宜設置，蓋有不能已者也。

亡清之末邊防日急藏人則日思蠢動英法則窺伺益急乃設川滇邊務大臣一缺以治邊事而以趙爾豐主之然更就其內情論之則川滇邊務一缺實因位置趙爾豐而設其他理由特舉以騙人者耳然趙爾豐除殘殺外毫無他長也內治既不知爲何物外交更不悉爲何事其欲謀得此位置也蓋爲他日督川計耳故是時雖有川滇邊防之機關而實則等於無今則邊事急矣不特外患也川滇之交民性凶狠毫無知識稍有可乘之機卽發爲變亂且蠻苗雜處向多叛者今苗民作亂之事已見警告若在太平無事之時蠻苗之蠢動本不足慮者獨是今日滇蜀之鬪未了而兩省秩序猶極紊亂若無一獨立治邊之機關是貽外人以可乘之隙而縱蠻苗爲擾邊之擧故吾以爲爲川滇藏之國防計必萬不能不設一邊防之機關以禦外侮而防內亂也以川滇藏之邊務言其重要之地點有四蜀之打箭爐滇之蒙自騰越藏之靖西是也打箭爐爲川藏之中樞蒙自騰越爲滇邊之要地靖西爲英藏之玉門此三地皆西南國防計畫上最重之地點也然三地之相去皆甚窵遠以一機關而控制之實鞭長莫及然以國防言則川滇藏之對外關係皆爲一致若無一統一機關則馭制殊難此川

滇藏之邊務機關既含有軍事之性質更含有外交之性質以對內言則維持地方之治安亦應有之責故今日而設川滇邊務之機關決不能只以魯莽軍人任之必其人有外交內治軍事之能力而感情聲望皆足以與川滇人士相協合者任此衝則不特國防賴以維持而川滇之衝突滇省內部之衝突川東西之衝突皆可賴以免也至以地點言則騰越蒙自宜設軍事之機關而外交則任之雲南蓋外交機關不在雲南則不足以當英法之衝也藏衛則外交機關設靖西而拉薩及日喀則城皆駐軍隊蓋一以當英藏交際之任一以防藏民之擾也其總機關不必定置何地滇事急則駐雲南藏事急則駐打箭爐川滇有事則駐蜀之叙州府蓋巡遊而治國防亦非無術所貴其下之機關佈置耳

嗟乎西南之愁雲日急東北之妖氛益漫決決大國竟埋於毒霧蠻氛裏矣願吾國民人人存匈奴未滅何以家爲之心合力以禦外庶幾國內之爭端可以稍止也乎



## 日俄與內外蒙古

日俄同盟說之現狀及其歷史關係天仇已論之屢矣要之此次同盟其最要之關鍵則爲俄國以蒙古一部分之利益讓日本蓋俄國欲以此得日人歡使遠東問題再無利害衝突國出現然後可以全力注意於近東以維持歐洲大陸之國勢此事甚明顯也而日本則利用之以獲得蒙古利益夫日俄之戰日本所以不惜犧牲無數民命者非有恨於俄也今俄既以歐洲國際關係之故舉遠東勢力圈之一部劃諸日本日本亦樂與俄結美滿之親交以免他日復仇戰爭蓋亦外交界中當然之運用無足異者前既總論其概大今更進而詳論其近因以研究此事之真像籌對付策之參攷

俄國伯爵賓泥沁自前年之春至今年陽曆二月此兩年間專遊歷蒙古各地返國後極力鼓吹扶助蒙古獨立之說其眼光蓋注重於外蒙古在彼之意蓋深恐外蒙一旦覺醒爲中國純粹之屏藩則俄國東方多一大敵以現勢論俄國軍備其最大之主力以維持歐洲兵力上均勢之故絕無力再及於東方而內國革命危機四伏一觸即發絕非警察力所能制是內國防備上之軍隊亦不可少有此二故則在遠東之勢力絕

不能不借重日人而於外蒙古尤不能不極力挑撥之使脫離中國而失所依據則遠東可無憂矣今年四月二十五日賓泥沁氏在全俄國民俱樂部演說處分蒙古策其最要之斷語曰

俄國今日對於建設蒙古王國之事絕不能不力爲援助如鐵道電信等之交通事業以及編練軍隊等皆應極力扶助之更進而指導活佛使實行民族政治如是則俄國在北蒙古（即指外蒙古）之勢力必日見擴張然欲確保此勢力範圍東南蒙古（即指內蒙古東四盟）之優越權勢不能不讓之日本云云

此種故策蓋彼以經營東方著名之馬克羅夫安德勒夫將軍等向所主張者賓泥沁氏再極力鼓吹之於是全俄國民俱樂部遂準此主張更進一步而專主張俄人之勢力決議政策五條其決議書云

（一）承認蒙古完全離中國獨立並批准之

（二）欲使西北利亞與歐洲俄羅斯間之交通在軍事上獲安全之利則須修正俄蒙國境並須修正蒙古與中國之國境

(三)俄國與蒙古直接訂結通商條約。

(四)關於蒙古之政治俄人須極力扶助之。

(五)俄國若不能併合北滿洲則須要求以下所舉各權利。

(甲)阿爾額尼河黑龍江烏蘇里河松花江諸河內行航權不能許中國及其他。

諸外國有航行權。

(乙)自一千九百年至九百零六年間俄國所實際占領之黑龍江岸右岸諸地俄國須重行占領之。

(丙)非經俄國同意中國不得自由建造自渤海灣向俄國國境之鐵道。

(丁)限制中國在北滿之兵額。

(戊)北滿與俄國國境一帶中國無建築要塞之權。

以上決議全俄國民俱樂部之全體所同意者也其他民主黨之大部分亦大主張之觀其全文之所置目皆不及於內蒙蓋深同意於署泥沁氏之意見也此議決既出之次日俄外相薩作諾夫氏出席於下議院宣布對蒙政策其要有四綱。

(一)內蒙古之東部地方因與南滿洲鐵道開聯故在地理及行政上日本之利害關係已成立。

(二)喀爾喀部若與中國本部分立俄國竟占領之耶抑任中國人侵略之歟此爲一困難問題。

(三)爲俄國之利益計則不必併合但一面維持北蒙之自治獨立制一面維持中俄之友誼。

(四)現在決定確守之政策有二

(甲)中國本部聚古之協議俄國須干與之。

(乙)俄國對於北蒙之獨立兵力財政皆須補助之。

以俄外相之宣言與全俄國民俱樂部之決議書較其言尙似柔和然吾人須知外交家之語調無論何國何人皆爲此一種絕不爲直切爽當之激論然而其結果之語則宣言俄國對於外蒙雖不爲表面上之併合而實際則不能不併吞之也其對於日本在東四盟之勢力雖不言俄國以此一部之經營權讓與日本然而不加反對是明明

默認日本之以東四盟爲勢力範圍也。則此次日俄同盟日本有經營內蒙古之勢力。其原因可以知矣。其內容亦可因此而推測其真象矣。蒙古者中國之蒙古也。而俄日則或取或與或讓。或若固有之土地也者。雖然此其故亦大矣。滿蒙固爲中國有。然中國有抗日俄之實力乎。夫俄國恐其力不足以經營遠東。則假手於日。而中國固不聞有何種外交上之手段也。蒙古獨立。俄國則有種種利用之政策。而中國殊不聞處。分之方法也。則其失敗也宜矣。雖然滿蒙之所以在名義上至今猶爲中國領土者。以日俄二國利益上之衝突也。二國既合意協力以謀處分。吾國尚有對付之力乎。雖然。外交以牽制而成者也。此方面既如是。吾亦未嘗不能他方面之進行爲對付策也。



## 遞解韓人事件與國際法

八月七日中國警察應日本領事之請在京拘獲韓人八名在津捕獲一名據北京專電中有一人係中國國籍按此事原因係因密謀暗殺桂太郎事件此事確爲謀殺桂太郎與否尚在不可知之數然吾之所欲研究者則假定此九人爲謀殺桂太郎應如何處理於是此事件遂生兩問題一爲政治犯問題一爲中國人問題以此二問題爲根據則日本領事之請既爲違法之請中國警察居然應日本領事之請拘獲而遞解之尤違法之甚者也在日人意中明知中國糊塗官吏不知國際法爲何物故有此違法之請而中國官吏竟允其請喪中國之國權失中國國際上之位置至此事既發之後其違反法律係出自警察以中國外交上慣例論外務部本有應行否認此行爲之權亦毫無舉動一仍日本領事及中國警察之違法行爲而不糾正亦何用有此外交部爲也今先自國際法上論明此事之妄謬而後再及其他犯罪人遞解原則不外尊重秩序蓋犯彼國之罪即亂彼國之秩序若逃而赴此國亦足以亂此國之秩序也故國際間爲尊重相互之國家秩序計有遞解犯罪人之舉惟

於此有二例外。

(一) 本國人 本國人不遞解之理由。其原則有二。一本國人當然服從本國之法。律若遞解之於外國則為喪失本國之主權。二在法律進步之國家。其於此種事件應有國法上之規定不必付之外國亦可達保全秩序之目的。現在文明各國行此例者如英吉利如美國如日本如德國如瑞士如澳大利亞如比利時等國皆是也。日本與美國因邇來國民交際益形密切故已訂立犯罪人遞解條約亦取此例。是此關係在今日各國不僅為條約問題已成爲通例矣。此次日本領事要求中國警察而中國警察即將本國國籍之人拘捕遞解且並不經由外部是中國警察違法達極點矣。

(二) 政治犯 政治犯不遞解之理由。有三。(一) 政治犯之主張姑無論其爲革命爲保守爲何種手段要必出政治上之爭則其犯罪上之條件必非專爲私人利益。(二) 政治犯罪之所謂危險者不過對於該一國而言並無危險之影響及於他國。故不必負遞解之義務。(三) 政治上之犯罪者其犯罪原因非如私罪之犯罪人大

抵。以。國。家。爲。前。提。者。代。他。國。之。政。府。而。拘。捕。其。國。進。步。之。國。民。不。惟。有。害。於。社。會。之。  
進。步。且。大。碍。人。道。之。正。義。也。在。中。國。革。命。未。成。之。時。當。時。之。革。命。黨。即。爲。政。治。上。之。  
犯。罪。其。在。日。本。也。日。本。保。護。之。是。日。本。亦。深。知。尊。重。國。際。法。例。也。關。於。此。事。各。國。皆。  
有。條。約。而。一。千。八。百。九。十。二。年。日。來。弗。所。開。之。國。際。法。協。會。亦。議。決。公。認。之。是。政。治。  
犯。不。遞。解。蓋。國。際。法。上。之。公。例。也。前。條。所。舉。本。國。人。不。遞。解。之。說。除。各。國。相。互。間。所。  
定。之。條。約。外。尚。無。公。定。之。明。文。此。條。則。世。界。各。國。所。公。守。之。原。則。矣。韓。國。已。併。合。於。  
日。本。此。次。日。人。要。求。拘。捕。者。固。儼。然。政。治。上。之。犯。罪。且。其。中。有。中。國。國。藉。之。人。在。焉。  
是。警。廳。之。喪。權。悖。道。不。已。甚。乎。

世。界。之。專。制。國。深。恐。此。規。則。之。通。行。於。國。際。間。爲。專。制。之。障。碍。也。一。千。八。百。八。十。一。年。  
國。際。法。會。議。開。會。於。俄。國。其。時。有。俄。國。委。員。之。提。議。曰。『凡。有。謀。殺。毒。殺。之。行。爲。者。無。  
論。其。已。遂。未。遂。豫。備。雖。以。政。治。上。之。改。革。爲。目。的。者。亦。以。常。事。犯。待。之。』此。提。議。出。幾。  
成。全。體。一。致。之。反。對。而。寢。則。政。事。上。之。犯。罪。不。能。遞。解。蓋。國。際。法。上。之。金。科。玉。律。也。夫。  
國。際。法。之。成。立。本。不。必。定。限。於。條。約。特。條。約。亦。爲。其。一。端。而。已。學。說。既。如。是。慣。例。亦。如。

是。各。國。公。決。之。條。件。亦。如。是。而。警。廳。竟。元。日。本。領。事。之。計而。拘。捕。日。藉。及。華。藉。之。政。治。犯。以。法。律。言。則。喪。失。國。權。以。道。德。言。則。違。背。人。道。中。華。民。國。開。幕。之。國。際。上。價。值。竟。爲。警。廳。斷。送。盡。矣。嗚。呼。



## 將來英德之戰爭

日俄戰爭之終，世界之戰爭說又生新問題。一爲日米戰爭說，一則英德戰爭說是也。美國有名之軍事哲學家何瑪里將軍，既著日美戰爭論詳論，兩國軍事上之關係及國力之程度，蓋平心靜氣之比較觀察，非徒爲虛榮之愛國論而已也。此書出現後，世界之政治家眼光爲之一變。何將軍自中國歸美後，聞又著英德戰爭論行且出書矣。英德之國力關係，及其在歐洲之形勢，前於論其他國際問題時，已往往及之。蓋今日世界國際間最大之問題，厥爲英德之軍事競爭。英國者，歐洲之均勢維持國也。英國之國力能保持與否，即歐洲均勢能維持與否之一大關鍵。英國之殖民地，又散在各洲，如南洋各島，如印度，如緬甸，如澳洲，如香港，皆英人之直轄範圍也。歐洲之均勢，如破裂，則其影響且及於各殖民地，而世界之大變遷起矣。且近世在歐洲之法，在東亞之日，皆與英有最密切關係者。南洋一帶以殖民著之，荷蘭亦賴英人之扶助者，也是英國國勢之變遷，其影響於世界者，實爲至大。中國者，世界潮流之一旋渦也。吾人欲對於中國而究維持發展之策，則世界大勢，蓋不能不特具眼光而觀察之也。

英國者海國也。德國大陸國家也。然德人之野心第一步則欲擴張在歐洲之霸權。次則為海上權之擴張。故德國之陸軍力發達已至其極。而一面則更盡全力以與英人角。海軍力之上下由是觀之。二國之利益及其國是皆大相衝突。絕無相讓之餘地。亦絕無調合之餘地也。二國政治之方針皆以擴張軍力為唯一策。兵力之優勢足以維持一日。則平和之時期亦可延長一日。然而兩國之衝突既達極點。競爭亦達極度。日復一日。年復一年。終有均勢相差之日。而破裂之端開矣。大抵今世之戰爭。海軍雖為必要之先鋒。而陸軍亦為極重之後盾。英之海軍力即能保永遠。甲乎德人之上。而陸軍之力如何。亦勝敗所關之最要點也。苟英之海軍而不能永遠。維持其最近政策之。一國標準主義。或海軍即占優勢。而陸軍不能居優勝之位置。一日英德戰爭若開。則英恆居於失敗之地位。此英人之所深憂者也。

英國之海軍。其最初所探之主義。所為二國標準主義者。蓋純為對俄法也。近年以來。形勢大變。日俄戰後。俄之海軍已不足入於歐洲列強班中。法且棄其聯俄態度。而聯英矣。此種關係前已論之至再。故今日英國海軍之方針。更無取兩國標準主義之必。

要矣。英之海軍大臣查耳奇氏在下院之演說曰。

從來英國海軍取二國標準主義則合俄法之艦隊比較之而占優勢是也今則情形日易絕無採二國標準主義之必要以後之海軍方針以德意志一國爲比例則足矣。

此今春英外相之論也時予嘗譯取其全演說而論之矣五月十三日德國議會議海軍法案及海軍預算案其翌日查氏即赴英下院報告德國擴張海軍之現狀而宣布意見也「前所編成之海軍法案特以列國海軍之現勢爲標準而假定之耳今他國既已擴充則英國益不能不維持優勢」以此觀之則英國之畏德爲何如可知矣。英人之國是既以維持海軍之均勢爲前提而歐洲大陸近又有英人勁敵之德則英國之海軍活動蓋大爲所牽制英人之海軍向以海王自命者也今則歐洲列強海軍日益進步向日以世界活動爲目的之英國艦隊今遂不能不大受制限而其制限力最大者則爲德國試以英海軍大臣最近所宣布之政見及澳洲艦隊編成案通過二事合觀之可以知其大概矣。

兩國軍備上之形勢既如前所述今再舉英國海軍大臣加爾奇氏之演說與澳洲新海軍案並觀之再證以他方面之事實識論而益明此暗潮之趨向矣英海相之言曰今日英國之海軍政策最要手段則艦隊之主力常集中於歐洲之領海內是也夫此舉雖不免縮小艦隊之活動範圍然有特別事件之時英國政府亦可派遣特別艦隊於重要之殖民地惟近世列強海軍日進月步英國之海軍受此牽制自然不能不稍爲縮小其範圍也

如是則對於英屬有自治力之各殖民地必不能不有新布置蓋此後之海軍主力既集中於歐洲則爲防護英領各殖民地計不能不便其自由擴張海軍力以分擔保護領土之責質言之則英本國之海軍以歐洲領海爲本位保持對歐洲列強之海軍優越權英本國而外之各領地則各盡其所能以防護英國各領地若各地獨立組織海軍其在平時英本國政府許以絕對之自由行動亦無不可也由此以觀則英本國政府對於海外擴充領土之心已與法國同爲陷於極退讓之境者矣法國之所以不能不退守者以歐洲新帝國之德意志足以破壞歐洲之均勢英

國之用意亦以此故耳。英海相此議非空論也。蓋已見諸實行者。澳洲國防大臣歇爾斯氏爲澳洲獨立海軍之議。自去年奔走至今。今已決定。實行曾與英國維克造船公司結開始建造之契約矣。可知英帝國此後之方針。其對於殖民地之經營日弱而本國之國勢亦漸變而入於困難之境地。此次英國所謂地中海四星之會議。蓋爲地中海軍備問題。而欲借法之力以互維地中海之均勢也。此次英國新海軍案。幾全舉地中海之艦隊。勢力而移之於北海。向之以馬耳他爲地中海根據地者。今且移之於直普羅脫。以後之地。地中海制海權。決非區區直普羅脫一地。遂有一夫當關之價值也。昔羅脫矣。以後之地。地中海制海權。決非區區直普羅脫一地。遂有一夫當關之價值也。則在此方面。非更有海陸軍之配置不可也。近來英法同盟之說。益盛而一般議論所注者。則英國兵力有能爲法助乎之一問題。是就此種種關係論之。德國今日之方針。蓋極力擴張在歐洲之實力。而英法之畏德。則殊甚。觀其種種佈置之方針。可以知之矣。今試以英法德之軍力比較。觀之。英之海軍費多於德者五分之二。而陸軍則弱於德者五分之二。法之陸軍費弱於德者四分之一。而海軍則弱於德者三分之一。且德之軍事費。此二十年間所增者。已三分之二。海軍雖弱於英。而陸軍則過之。在日俄。

未戰以前之形勢俄之軍事上程度略等於德軍事費且較德爲多是時德在歐洲軍事強弱上之衝突陸軍則俄海軍則英今俄軍事上稍挫則德之陸軍在歐洲已無可敵之國惟海軍尙弱於英然英若不改其向時好勤遠略之方針則海軍勢雖強於德而在歐洲仍不能敵德也此英國之所以翻然思改竟棄世界海軍之大計畫退而持單獨之對德主義矣且德國今日之於軍事其主意亦甚矣歐洲各國之軍事費以歲出總額比較之俄似甚好武功者也則軍事費僅千分之二百三十五英僅千分之三四三法僅千分之三零九而德則達千分之四百三十五合全世界之軍事費比較之其占總歲出之多未有如德之甚者也以其政情觀之德之野心蓋不待宣示而已彰然明瞭之至者矣

莫之殖民地以英人之經營而有完全自治能力者厥爲澳洲其他之最重要部分則爲印度他若散見於大洋洲及亞非利加各地者皆恃英人之力而勉爲其治耳苟一旦英德之戰爭起英人不幸而敗世界之變遷蓋又不知至何境地也夫人類以希望和平爲天性吾亦人也吾何獨不然哉然戰爭之起非起於國交破裂哀的美敦書發

布之日也。先其遠因。或十年二十年。或五十年。或百年。次第變遷。以至於戰。戰機既伏。無論以何種方法爲消弭之策。然終不過爲暫時權宜之計。非真可消弭之也。如必真欲消弭之。則兩國之外必更有其他之特別原因。不然。不能也。英德之戰機。其伏也久矣。究竟能實現乎。若抑否乎。戰也。世界之形勢。至若何地位乎。此皆吾人所極宜研究者也。

漁父天仇文集

國際問題

七六



# 巴耳幹半島之惡風雲

意土戰爭方告終。巴耳幹半島之戰，雲驟黑亞之西北歐之東南，又發生一絕大驚天動地之事件。此戰爭發現，予適在返國途中數日來，略閱滬報，則此絕大之事件，恆乏論及之者。即有稍加評判，而或言之不詳，即此亦足見吾國民對於世界觀念之薄弱矣。前日予時評欄中略有所論，亦僅偶述所感，非所以論此事件之真象也。用特詳撮其最要之曆史關係及戰爭原因，著爲是篇，深望吾國民放大其眼光，注意此事件之結果，須知此事之關係於歐洲全局，至重且大，而其結局也，則亞東之形勢將受其影響，而大有所更變，非謂吳越之爭，吾輩儘可作袖手觀也。

## 第一節 遠因

此次戰爭之起也，原因甚爲複雜，而種因亦遠。巴耳幹半島之與土耳其，必有此一惡戰，稍知世界歷史者，必能見及之。而其發動，必在早晚間，亦歐洲人士所深慮，蓋此惡潮之遠因，已遠在十四世紀之末葉，土耳其征服巴耳幹半島一帶時而種之矣。此次首

先宣戰者即門德內格羅而門德內格羅之歷史自始至終即不外一部與土耳其之戰爭史亦實一部戰勝之光榮史也塞爾維亞布魯加利亞魯馬尼亞希亞等皆久受土耳其之驕勒者也自布勒加利亞惡土耳其之虐政且防俄之南侵聯合他種人起而反抗土耳其遂成俄土戰爭之一引火線蓋俄國南侵之勢其養成也實自一千八百七一年之倫敦條約得乘勢振興其黑海艦隊然土耳其之所以見攘斥於歐洲各國而惹起巴耳幹半島之反抗及歐洲各國之反抗者一由於宗教上之門戶過大一由歐亞人種之隔閡甚深一由政治之施設純含宗教性質一由專制過甚而皇帝獨攬萬幾之全權其國人之對異教徒也則殘殺之其政治上之對異教徒也則攘斥之故土耳其之半雖在歐洲而其種種受攘斥於歐大陸諸國者又實宗教上人種之上政治上之種種關係有以釀成之也近世之戰爭往往以經濟的關係為多而俄土戰爭則大半以宗教上之紛爭而生政治上之衝突者也以世界國之宗教論其排斥異教徒以回教為最甚今試吾國內地雜居之回教人觀之彼等本為中國人種受中國之教育用中國之文字言語者亦特具奇特之習俗則其本支本國之政教可得而

推知矣。蓋回教者以刀與可蘭經二者爲治人服人之利器也。故治其地則布其教。布其教則施其政。此巴耳幹半島問題所由起。俄土戰爭之所以興。柏林條約之所注目。意土戰爭之所由來。而最近巴耳幹問題之所自發也。故在俄土戰爭未發生以前。而英法因回教徒虐殺耶教徒之故。以兵力攻擊土境者屢屢矣。故俄土戰爭之起也。蓋乘巴耳幹半島內紛擾之發生。而逞其雄圖也。故戰爭既起。布魯加利亞。塞耳維亞。及門德內格羅等皆起而助俄之勢。俄之初意。蓋以保護基督教徒爲名。而行干涉之實。一則欲保護塞耳維亞之獨立。一則欲割土耳其北境。建設大布魯加里亞。大國更欲舉歐洲。土耳其皆入其勢力範圍之下。其時色耳格維那及波士尼亞二洲。(今爲奧匈國之新領州)正以虐殺事件大起。反抗門德內格羅助之。塞耳維亞。布魯加利亞。亦暗助之。故俄國對土之最後之通告。以要求土國與門德內格羅構和及改革內政。二條爲言也。戰禍既結。土國大敗。城下之盟。竟將陷於滅亡。英奧抗議。英且出兵焉。於是近世歐洲外交界唯一之豪雄畢斯馬克乃出而求調停之策。此俄土之戰所以爲。德國雄飛世界之一絕好機會。而亦畢斯馬克炫名於世界之一絕好機會也。柏林公。

會既開俄土戰爭乃結而巴耳幹問題亦遂略定列國之均勢亦以維持門德內格羅色耳維亞羅馬尼亞皆成獨立國俄人希望中布魯加利亞大國不惟不成且僅認爲自治洲仍使朝貢於土耳其焉吾人試思之此一段紛擾戰爭之歷史俄國則不能遂其所求土耳其則失其大多數之屬地布魯加利亞大王國之目的仍不能達宗教上之回耶衝突仍不能色土耳其之內政改革仍不過成一紙之空文吾深惜當日英既極思維持歐洲之平和德既大欲維持歐洲之均勢且深知土耳其內政不革爲召亂之源何不遽以實力逼其爲實際上之改革而仍使因循至今又重種此一大戰爭之原因而歐洲之和平且將從此生破壞之兆也悲乎（布魯加利亞一九〇八年始離土獨立其原因後篇述之）

## 第二節 近因

意土戰爭有關係乎此不待言而極有關係者也脫里波里問題之發生也在意國雖具有經濟上之野心然其引火線仍耶回教之衝突也此可知脫里波里問題與三十年前之巴耳幹問題如一也此一大證也此次戰爭首先與土耳其宣戰者非門德內

格羅乎門德內格羅之歷史前已述之矣其風俗則武勇也其歷史則榮譽也其軍隊則強悍也近年以來國政日修三年以前竟由大公國一躍而爲王國與歐洲各國爲平等之交際門王三女長女適俄彼得大公次女適俄尼古拉大公三女黑勒那即意大利王之后也此其王室之姻戚關係也外國人之在門德內格羅占優勝之地位者以意大利爲最斯克塔里之航權威爾巴爾之輕便鐵道皆委於意大利商業公司之手此經濟上之關係也大抵門德內格羅之人民敵視奧匈而親伊大利又重以王室之姻戚關係及經濟關係其密切將不待言而可料及矣此所以門土宣戰之書不發於先不發於後而乘意土戰爭將結未結之時而發難也乎

此戰爭發生之近因發自巴爾幹諸小邦乎抑發自土耳其乎是發自土耳其也土耳其衰頽之最大關鍵爲內政之不振及排斥異教二者前既詳論之矣今試舉土耳其與巴耳幹各邦衝突之近事略述之

(一)阿耳麥尼人基督教信者而專以營商爲事者也累年受土耳其之虐不堪其苦故柏林條約之六十一條特爲之定保護之約然其官吏及駐在之土軍仍舊教

徒也。一千八百九十四年虐殺事件起，歐洲各國大憤其無道，於是英國率先強迫土耳其便改革內政。德奧欲利用土耳其不贊成英國之議，而土耳其亦遷延不應。此間題遂以無結果終，然而其隱害固已遺留於將來矣。此一原因也。

(二) 剷列特島其多數住民皆耶教也。柏林條約合併於土耳其以來，兩教之民衝突仍不稍絕。一千八百八十九年以來，議會中止島民之耶教徒壓迫回教徒益甚。一千八百九十四年耶教住民要求改革政治之熱，達於極點。土國派兵鎮壓之，而虐殺之事又起。於是島民組織政府運動，仍與希臘合併。奧法、德、英、意、俄以害歐洲和平為由，干涉。之局強迫土耳其實行改革島政，回民不服，而一千八百九十二年虐殺事件又起。遂成希土之戰。希軍既敗，列國再強土國實施島自治制。土耳其不服，而英土之戰，爭起。厥後各國聯軍交逼，以法、英、俄、意四國之力保護該島，實行自治，而該島民仍日以與希臘合併為心。至今未已，及於今春，態度益變。此又一原因也。

(三) 馬色德尼亞以柏林條約成為土耳其直轄州，然其中人種不同，宗教各異，而其中普魯加利亞人、塞耳維亞人、希臘人尤多，故一有變亂，即引起巴耳幹全島之。

惡念紛亂之度。達於極點。而土國又不能維持其秩序。便立於自治制之下。故其情形。實陷於無政無法之悲境。亂機所播。達於四方。一千九百零八年。布魯加利亞獨立以來。日欲運動之。以行兼併。雖自一千九百零五年以來。爲各國共同監視之場。然而其亂機。固仍未熄。而此次戰爭。實以此問題爲最大之原因也。

知土耳基與巴耳幹半島之歷史。觀土耳基與巴耳幹諸國之關係。更進。而察巴耳幹諸洲之現狀。而今日之事變。已可知其必有。即使不在今日。而早晚當必有勃發之一日。可知也。當土耳基革命之成也。全國政治似煥然一新。歐洲各國皆深以爲土耳基。覺醒之機會。雖中間青年黨一時失勢。而不久仍握政權。專制之帝。至於廢位。曾幾何時。又以虐殺異教人之故。而伊大利之戰爭。起。互延年餘。及於今日。脫里波里及。期列加之地。遂至不能不割讓於意大利。其在內也。則阿爾巴尼亞之亂。又起。而青年黨之聲威。大墜矣。今年春。土耳基之色里夫。巴霞將軍。作論青年黨一書。其中一段云。  
對於土耳基之衰弱。負最大之責任者。非土耳基青年黨乎。然其行動也。於其黨當然。應失之權力。盡全力。以恢復之。當然。應失敗之事。偏能巧獲勝利。若是者。豈尙能。

使外人確信土耳其帝國之覺醒乎。帝國境內之諸地方彼人民等因欲遂其當然之發達故迫於必要而要求改革青年黨則發軍隊以征勦之亞刺伯人也度爾茲人也馬色德尼亞人也阿爾巴尼亞人也皆肆意攻擊之若是者特以增外敵之喜耳埃及喪失之後吾國（土耳其）非洲最後之領土厥爲脫里波里稍一不慎卽召侵略之禍此夫人而能見及之者及守較意大利本國尤大之地面僅以三千餘兵若干之砲五年前配置三萬之步騎兵數中隊之速射砲隊猶恐不足而今乃僅布置十分之一是何爲耶故多島海之防術尙差強人意而陸上守備隊則眞毫無半點之抵抗也云云

觀此論而知青年黨之失敗及輿論上之不孚人望矣。本年五月阿爾巴尼亞之風雲益急戰鬪之激劇起其提出自治要求書於土耳其及列強間內外交迫而青年黨之內閣倒矣及至八月哥加拉之基督教徒虐殺事件又起於是而布魯加利亞全國激怒戰爭之惡濤遂一發而不可收拾馬色德尼亞人見阿爾巴尼亞人要求實施完全自治而起戰鬪其目的且達野心益加巴耳幹各國之憤激益甚布魯加利亞塞爾維亞

亞門德內格羅希臘等國互相聯合門德內格羅以歷史上戰勝之雄心奮然爲首而啟戰禍遂一發而不可收拾矣當戰爭未開始之時塞耳維亞布魯加利亞等各宣告其意見謂土國絕滅人道歐洲各國若不出面維持平和則巴耳幹半島諸國將自起而爲處置其時各國雖皆以維持現狀之平和爲事然此次戰爭之原因實種之已久故發之益急而歐洲大陸遂因此而發生柏林公會後之第一困難事件矣

自一千八百七十八年六月十三日自同年七月十三日之柏林公會內容之規定其最有關係者即爲確定巴爾幹各邦之獨立及促進土耳其之內部改革此次戰爭之最要爭端厥爲第二十三條之實行問題蓋彼巴耳幹各邦之所持以難土耳其者實謂土耳基不守柏林條約對於馬色德尼亞之人及枯列特人民不與以自治權之故對於此問題態度最强者即爲布爾加利亞而希猶固贊同之也此其故前文已述之屢矣蓋柏林條約第二十三條之規定即爲確定馬色德尼亞及枯列特島之自治問題而尤置重於枯列特島一千八百九十四年以虐殺阿耳麥尼亞人問題而生枯列特島之反於是土希之戰端開英國之干涉起其持爲口實者亦柏林條約二十三

條之問題也。故此戰事之原即馬色德尼亞之自治問題。蓋其危機釀之已久，特不過以今年秋初，奇加那虐殺事件發生，而此激烈之地心火始破山而出耳。今年正布爾加利王二十五年之祝典也。然而國民憤激，王亦震怒，盛大祝典幾至忘却。於是始則以利害關係之故，三國合從。蓋布爾加利亞之目的為馬色德尼亞，希臘之目的為特島而塞耳維亞，則欲借此而大擴其大塞耳維亞帝國之野心也。自此其後，形勢益急。於是門德內格羅亦遂加入合從之中，作戰爭之先鋒隊矣。嗟乎，危哉！土耳其外則諸邦交迫，內則亞爾巴尼亞、阿爾夢尼亞、馬色德尼亞、枯列特諸部皆舉反抗之旗。而若奧、若德、若俄、若意、英法等諸大國，尙以內政改革確施自治之問題，交相責故。此次之戰爭，無論其勝敗，若何而歐洲土耳基固已非突厥人種之所有矣。雖然，此亦土耳其大帝國主義王神唯一思想可蘭神聖信仰之結果也。則吾又何暇為土耳基哀哉。

## 第三節 軍事上之觀察

此次巴爾幹半島之戰，自巴爾幹各小邦與土耳其兩方面觀之，則其勝負實大有關係。

係。然。而。終。不。能。出。歐。洲。列。強。勢。力。範。圍。之。外。故。軍。事。上。之。觀。察。終。無。甚。大。關。係。然。土。耳。

基。之。勝。其。形。勢。與。巴。耳。基。諸。邦。之。勝。利。固。大。有。別。茲。亦。進。而。略。論。之。  
於。此。有。三。問。題。蓋。今。日。吾。人。所。能。據。以。爲。研。究。之。資。料。者。不。外。土。耳。基。固。有。之。兵。力。然。  
意。土。戰。役。相。持。年。餘。土。耳。基。之。戰。鬥。力。爲。之。減。殺。過。半。所。謂。強。勢。之。末。不。能。穿。魯。縞。此。  
一。關。鍵。也。一。則。此。次。戰。事。之。發。生。在。歐。洲。土。耳。基。而。其。原。因。之。最。要。者。卽。阿。爾。巴。尼。馬。  
色。德。尼。亞。枯。列。特。三。處。人。民。之。反。抗。問。題。故。歐。洲。土。耳。基。人。民。以。宗。教。問。題。及。政。治。問。  
題。之。故。其。過。半。數。皆。反。抗。土。耳。基。者。非。此。既。不。能。成。此。次。之。戰。爭。而。土。耳。基。在。戰。事。上。  
之。地。位。遂。先。處。劣。敗。之。勢。三。則。意。土。和。約。尚。未。簽。字。其。陸。海。軍。尚。未。能。全。行。收。回。因。此。  
之。故。土。耳。基。在。戰。事。上。所。處。之。地。位。與。塞。布。門。希。四。國。所。處。之。地。位。實。有。不。能。同。日。語。  
者。故。無。論。列。強。之。態。度。若。何。而。其。在。戰。鬥。上。已。成。一。失。敗。之。勢。矣。且。也。以。土。耳。基。近。世。  
戰。爭。史。觀。察。之。俄。土。之。戰。也。以。宗。教。之。原。因。故。而。領。土。問。題。次。之。土。希。之。戰。也。以。宗。教。  
之。原。因。故。而。領。土。問。題。亦。次。之。自。此。而。領。土。之。關。係。已。漸。增。強。度。矣。故。意。土。戰。爭。以。領。  
土。爲。唯。一。目。的。而。宗。教。問。題。爲。其。導。火。線。此。次。之。戰。爭。以。政。治。爲。唯。一。目。的。而。宗。教。問。

題爲挑戰之哀的美敦書，即此以觀，可知回教國之土耳其，終不能存在於今日之世界。而亞細亞人種在歐洲之主權，且從此絕跡矣，豈不哀哉？

於在又有問題焉，則假使土耳其勝其結果，將何如乎？此問題吾將以歷史上之事，實解決之。希臘以土耳其不履行柏林條約所定領土割讓之故，對於土耳其甚抱不平。蓋自一千八百四十四年以來，其國運益進，而領土擴張之熱潮，亦達極點，至一千八百九十七年，以枯列特島人自願合併之故，而起戰爭，然而兵力薄弱，連戰連北，當此之時，英國從而干涉英國之行動，不過因保持歐洲和平，恐因此而生歐洲之大戰。非助土耳其也。故君士但丁和平條約，僅不過曰：『枯列特島，在現在之形勢，暫時不戰。』能併於希臘，而其枯列特島，固已由列國強迫實行自治制，任用耶教之行政長官。教徒之故，不惟柏林條約不履行，而對於枯列特島之君士但丁條約，亦漠然視之。歐洲諸國之對土耳其，蓋已決不願其享主權於歐洲矣。而况奧德俄等國，各有利害，間題，決不願土耳其獲優勝者乎？昨日外電載土耳其運動英國，謂俄國乘土耳其之戰。

事進兵於亞洲。土耳其而英國對於土國此種運動甚為冷淡。夫亦可知歐洲各國對土之態度矣。土耳其即使戰勝亦不能有良好之結果可得而知矣。

## 第四節 列強之態度

自柏林條約以來歐洲各國之國際關係其變態亦多矣。故吾於述此次事件各國態度之先略舉自柏林條約以來之各國國際關係略述之。

當三國同盟之成也。其條約中實以巴耳幹問題為一重要關鍵。故有『巴耳幹問題。三國和衷解決之』之條。其後更一變而為二國同盟。德欲結奧為後援。以孤俄。俄復不慊於德之態度。而德奧與俄之關係漸生仇視矣。及後法併丘尼西亞。意深恨之。於是亦加入二國同盟之中。而德奧意之攻守同盟成。此同盟也。遂迫而成俄法同盟矣。而三國協商之端亦開於是矣。其時英法埃及問題解決。而英法協約成。歐洲政局又別。開生面。今年之夏。英法之海軍協約又成。而意大利以戰勝之。故併合脫里波里之目的亦遂。故歐洲今日之國際關係。不特與柏林條約時大相懸殊。而今年與昨年亦不同也。以大勢觀之。則英法之親交在此十年中。當無變更。蓋英欲為大陸上之發展。

則不能不聯。法欲立足於歐洲，不能不借英力以救其孤亡之勢。英法俄之與德奧，意其形勢上為對立，而實則英法俄三國之國勢急迫，非此不足以對德奧意之同盟。不外合從以拒德而已。觀俄國今年以新海軍案其分配法，十分之九皆置於波羅的海，夫亦可知其故焉。且此次戰爭最要之觀察點有二，可因此而推知各國之態度焉。一巴耳幹半島今日戰爭之原因已詳論及之，然尚有關係，則巴耳幹諸邦人民之理想大抵可分之為二：斯拉夫族有聯合為一大同盟之希望，而日耳曼族亦有聯合為一大同盟之理。故巴耳幹諸邦之心理，皆欲驅逐土耳其而聯合之。塞耳維亞則併洛比巴薩、布爾加利亞，則併馬色德尼亞、門德內格羅，則併亞爾巴尼亞。希臘之併特列特島，又不待論者矣。此巴耳幹諸邦之心理而已，現之於事實者也。二由前之說，則巴耳幹諸邦及土屬諸州，其最密切之關係，則為奧俄奧國之政策。特比薩之鐵道而出地中海，而塞耳維亞大有窺洛比巴薩之心，此奧之所不悅者也。俄國則欲經營通過布爾加利亞、塞爾維亞、洛比巴薩至門德內格羅之鐵道，故

兩國之目的立於競爭地位據本月十四日外電則兩國因此問題國交上甚有衝突之虞法德兩國正出而調停其事又二十二日柏林電云奧相將於見意王後與意外相討論擴張德奧意三國同盟問題云云由此觀之則洛比巴薩之問題實俄奧兩國之爭點而塞耳維亞更關係之此巴耳幹戰局中之國際危機也。

更觀近數日之電則歐洲各國對於巴耳幹各國之事皆無確定之表示大概皆俟戰爭勝負略定時始下處置之斷語今雖俄奧之外觀尙爲融洽實則此利益關係將來之糾葛恐由俄奧之關係變而爲歐洲全洲之間題而俄法英對德奧意之衝突實一幅絕好之電光寫真也要之歐洲列強對於巴耳幹問題之最密切者厥爲俄奧將來各國之態度如何卽以俄奧二國爲最先表示之國吾人不能不深注意之也且德之地位意之與法則更視此四國之態度如何爲判也故俄奧之利益關係最切英德因俄奧之利益衝突其希望解决之心亦切大概論之則德奧意處於進取之地位英俄法三國則除俄以外皆有以維持現狀爲足之勢也抑吾更有論者今日之間題以歐

洲爲中心觀之，則大抵不外遠東問題與近東問題。近東問題定，則各國皆移其視線於遠東。今近東之戰雲急數十年來之巴耳幹問題，即以此爾解決之時，各國之眼光，其皆注於巴耳幹問題而以全力圖其解決，蓋不待識者而知之。故對於遠東之政略，且稍閒置。是巴耳幹問題之起，實吾國今日內政整理之一機會也。吾解決蒙藏問題之機會也。

## 第五節 將來之結果

巴耳幹問題之各方面觀察，前數章已詳述之，其結果如何，亦即可就其實而推定。之矣。以最近內外電所傳消息觀之，大抵自土京來之電，則謂土軍勝，自色輕耶來之電，則謂門德內格羅勝。自雅典來之電，則謂希臘勝。要皆各就其本國之利害關係，以爲偏袒之言。然以大概觀之，則勝負之勢，尙未大定。特土國陷於楚歌四面之中，外部內部交相逼迫，甚有手忙足亂之勢耳。今試分別論之如下。

(一) 巴耳幹之將來 土耳基之將來，最可悲之現狀也。此次戰爭，若敗，則其在東歐之屬土，固無一能保全者。然即使戰勝，而以土希之役爲證據，評斷之，則仍無良好之。

希望。故土國現在之地位。蓋以俄特滿帝國與東歐土耳其之耶教人民抗與巴爾幹諸邦抗更與歐洲諸強國抗壓力排力內外交侵有不陷於危亡也乎。故戰而敗歐洲土耳其固無保全之理。戰而勝其全歐禍水之歐洲土國主權列強之共同處分必無能保其存在之理。俄土之戰也其原因由於塞耳維亞之斯拉夫人種反抗土國而俄國大表其同情乘勢以達彼得大帝「取君士但丁以霸天下」之目的各國之保全土耳其者特以不欲俄之獨占優勢於東歐耳。此次之戰爭生於土耳其與巴爾幹諸小邦列強苟有單獨處分土耳其之舉者或至引起歐洲之大戰。爭然一旦外交上意見交換之結果以共同之手段而爲處分之策則土耳其終無再存立於歐洲之希望矣。故土國勝歐洲之領土失敗亦失耳。此土耳其最悲之狀況也。雖然土耳其之弱也土耳其甚自弱之。土耳其之將亡也亦土耳其甚自亡之。蓋土耳其之立國以有回教之精神而今日之陷國家於亡也亦回教之流毒也。至巴耳幹之各獨立國此次之抗土而戰者種族宗教既大同於歐洲列國以均勢維持之故必不能因此而侵略其領土以種全歐大戰之因則此次戰爭之結果各小國所持之領土擴張目的多小必達其一。

部分。若俄。若奧。若德。其進取之方針。亦不過暫時各設定其勢力圈。以待將來之解決耳。

(二) 巴耳幹與摩洛哥 今日列強間未解决之間題。其最使人注意者。即巴耳幹問題。與摩洛哥問題是也。摩洛哥今雖形勢上屬於法。然固甚岌岌也。近日外電。摩洛哥之形勢益形不穩。僭王黑巴所領之兵。武裝整備。且有機關鎗者數達一萬五千合。他種軍隊數且達四萬。苟法軍而爲此僭王所敗也。則各地反抗之軍。踵接而起。法欲保其在摩洛哥之勢力。不可得已。據外電所載。巴耳幹戰爭之起也。法國上下皆呈憂愁之態。深慮摩洛哥受此隱響。而加其反抗之勢也。八月以來。在摩洛哥西班牙之領事。公然援助黑巴。以攻法軍。法之人民異常憤激。當此近東問題緊急之時。其形勢之變。公然將如何乎。殊爲法蘭西危也。且德之注意於摩洛哥也久矣。法苟失勢。德遂再進。豈特在摩洛哥之勢力可憂。即在歐地位亦大爲危險。故巴爾幹之戰爭。其影響於摩洛哥。且關係於法之前途者。又至大也。

(三) 巴耳幹問題與遠東 近東與遠東。此世界未解决之大問題也。歐洲各國。其以。

全力注意者即此二問題而俄獨爲最有密切關係之國俄土戰後奧之新得二領洲賴德之助也德之爲此蓋欲以此種種伸縮之手段而達其日耳曼人種統一主義之目的耳相林條約俄制於列強之共同行動不得逞其志然而南下以圖斯那夫人種統一之志固未稍衰也日俄一戰波羅的艦隊全覆而在歐洲之勢消滿洲之勢力範圍半入日人之手而遠東之力微然而恢復之心固甚強也故今年春有新海軍案之通過蓋欲復其在歐洲之勢力耳日俄同盟之說起桂太郎有俄京之行其時吾已有論詳述俄之用意蓋巴耳幹之風雲早晚將發在巴耳幹與俄爭勢力者爲奧而其實力上之競爭則德國也俄國欲達大斯拉夫之目的而與日耳曼人種競强弱勢不能不專注力於近東而又恐日人之襲其後便遠東之失敗也故不能不極力聯日故俄之與日同盟即爲舒遠東之憂蓄其近東之勢者兩月前論日俄同盟文中已詳及之今也正式之同盟尙未宣布而巴耳幹之戰事已起故俄乃決爲正式承認蒙古之獨立亦可見其對於近東心事之切矣我政府諸公不察世界現勢之關係一再以因循出之視俄人之行動若無睹者對於俄人承認蒙古之獨立亦未見有正式抗言俄人

侵略之暴。至於其極。而政府軟弱無能。亦至於極矣。爲今之計。征蒙爲一。義拒俄爲一。固名。然而其對外。固尚有決心也。我政府之態度。其土耳其之不若乎。土耳其青年黨之下。主張和議。吾黨斷不承認云云。土耳其陷此四面楚歌之中。而猶有奮鬪之精。

神。吾國。固。土耳。基。之。不。若。乎。嗚。呼。噫。嘻。  
吾論。巴。耳。幹。事。終。於。此。矣。西。觀。回。國。北。瞻。蒙古。淚。盡。聲。嘶。予。欲。無。言。



# 國家與社會

## 都市罪惡論

此篇為兩年前舊著，翻閱陳稿，得之於破匣中，檢閱其辭旨，大有足為今日社會之棒喝者，爰錄載之。嗟乎！社會道德之腐敗，達極點矣。夫欲造成強盛之國家，必先有良美之政治，欲獲良美之政治，則社會道德實為其端而言。改良社會，則都市之道德問題更不可不首注意焉。今年春子赴燕市舟中，與李石曾、宋鈍初、蔡鶴卿諸君子發起社會改良會議，蓋在是世不乏忠正君子，曷就此根本問題而一加之意也。

### 第一 都市生活與田園生活

都市者人類之聚集場，而田園者都市人民之供給所也。彼通都大埠，建築壯麗，交通敏捷，物品精良，衣食華麗，而田園生活則何如？如披星帶月，飲水茹蔬，晝耕於田，夕織於室，盡體力極勞苦，以製人類之必需品，而售之於市場，其所得則僅足供衣食而已矣。嗚呼！同一人類也，同一世界也，同一生活也。都市之人何其樂，田野之人何其苦耶？且

都。市。中。人。之。所。製。造。者。消。費。品。也。經。營。者。分。利。業。也。其。性。質。則。狡。獫。也。其。行。爲。則。詐。欺。  
也。其。風。俗。則。淫。佚。也。其。生。活。則。放。蕩。也。所。求。者。虛。榮。所。爭。者。強。權。以。視。隴。政。野。人。之。熙。  
熙。雍。雍。者。其。道。德。程。度。之。低。下。爲。何。如。耶。而。今。則。政。治。法。律。之。所。維。持。保。護。教。育。之。所。  
提。倡。感。化。者。皆。以。都。市。爲。根。據。而。視。田。野。漠。如。也。田。野。人。士。之。樂。爲。社。交。者。於。是。爭。去。  
其。雲。影。溪。光。之。新。天。地。而。入。煙。塵。迷。離。之。都。市。焉。及。稍。習。於。都。市。生。活。反。而。視。其。鄉。人。  
必。嗤。之。譏。之。以。爲。野。俗。都。人。士。之。至。田。野。間。也。田。野。人。必。羨。之。慕。之。一。若。其。一。舉。  
動。皆。足。爲。人。類。模。範。者。田。野。人。之。入。都。市。也。都。市。人。之。則。輕。之。賤。之。非。笑。之。欺。侮。之。  
而。忘。其。生。活。必。需。之。農。產。品。皆。此。輩。田。野。人。士。以。血。汗。供。給。者。也。嗟。乎。社。會。之。不。平。也。  
甚。矣。

夫。都。人。士。之。生。活。既。全。爲。田。野。農。夫。之。所。供。給。而。所。享。之。苦。樂。固。相。去。天。淵。也。公。園。也。  
劇。場。也。妓。樓。也。酒。肆。也。俱。樂。部。也。若。是。者。非。皆。犧。牲。農。民。之。血。汗。而。遂。都。人。士。之。物。慾。  
者。耶。而。必。美。其。名。曰。衛。生。也。娛。樂。也。彼。田。野。農。夫。蒙。寒。暑。燥。濕。水。旱。憂。其。心。未。經。勞。其。  
形。而。相。與。者。惟。陌。上。清。風。櫂。頭。明。月。而。已。極。而。言。之。即。國。家。所。置。之。警。察。所。設。之。學。校。

亦何莫非都人士受賜獨多也哉。再進而觀察之，農民所收穫之米穀存蓄，則在都市其售價至賤也。而一經奸商輩之居積，則價驟增。不幸而忽遭水旱，則向以廉價售之於都市者，遂不得已而以昂價購之。若並此值而不得，則惟饑餓流離轉乎溝壑而已。都人士則並不憐恤之，且恐其侵入都市而爲盜也。政府官吏且多方阻其遷徙就食。年來江淮之情形至可慘也。而防止饑民渡江之舉，乃成爲唯一之政策。吾嘗爲今日之政治都市政治也。事業都市事業也。教育都市教育也。制法律者在都市而犯法律者亦在都市。談道德者在都市而違反道德之行爲者亦全在都市。嗚呼痛矣。

## 第二 都市道德墮落之原因

平明挾彈出新豐，日晚揮鞭入長樂。緩帶輕裘高車駟馬，此都人事之行爲也。以視荷長鋏，躬耕於隴畝間者，其苦樂爲何如耶？粉白黛綠，衣香脂膩，朱樓畫閣，玉佩金釵，此名都嬌娃之生活也。以視釵荆裙布春蠶秋織者，其勞逸爲何如耶？且人口益多，競爭益烈，競爭益烈，生活愈艱。於是騙欺竊盜殺人奪物諸慘劇全發生於都市中。其餘波及於田野，行劫大道，搶掠村莊，極人類之罪惡，亂社會之秩序。夫以至高尚之人類而

現象如此。甯不令人痛哭耶。托爾斯泰曰。勞動者人類之最大義務。最大快樂也。由此觀之。則都市道德墮落之原因。在競爭劇烈。競爭劇烈。由於生活艱難。而生活所以艱難。則在奢侈。若此者皆安居逸樂。不事勞動之結果也。故欲改良政治。必先革新社會。欲革新社會。必先演進都市道德。欲演進都市道德。則必先自勞動始。托爾斯泰曰。揮爾額上汗。充爾腹中饑。盡爾十指能製爾身上衣。世有言改良社會者乎。請自此四語始。

且勞動不特關係於道德。已耳。於人類之衛生上。關係亦極重。大夫都人士。衣則麗服。食則佳肴。居則華屋。有遊玩娛樂以適其意。新奇珍美之物。以供其求。則宜其體力之發達。十倍於田野之人矣。而乃不然。蓋身體一機械也。不常有相當之勞動。則锈滯不堪。爲用。彼都市中人虛榮強權。榮其心。煩悶憂愁。擾其念。田野之人。日出而作。日入而息。所謂倦而息焉。其心安焉。體力之發達。固其宜矣。故人類之壽。都市之人。恆多早夭。而疾病。癟疫。亦以都市爲最。如肺病。腦病。花柳病等。田野實所罕見。卽傳染疫中之霍亂。痢疾等。亦以都市爲流行地。蓋都市之人。六慾七情。發洩無常。寒暖作息任意。自便。

而。疾。病。乃。由。之。生。則。所。謂。娛。樂。安。適。者。直。以。生。命。供。慾。念。之。犧。牲。耳。

托爾斯泰曰今日之文明虛偽文明也少數之人安樂而多數之人饑寒非人道也吾欲爲之轉一語曰今日之文明掠奪文明也耕織者饑寒而坐食者安樂嗚呼痛哉

### 第三 偽實業及偽信用

世之稍有事業心者咸爲實業足以強國富民雖然是亦只能限於實益的實業耳夫實業者以製品而供人類之需要維持人類之生活者也若然則凡一般人類之幸福皆存於實業中其事業而真適於社會之公共實益也則固不能不日求其發達否則徒以少數人之機巧心而壞社會公共之利益而已試入都市觀之實業中之屬於此類者滔滔皆是且害社會之善良風俗者正亦不少營業者固惟利之是圖購買者亦利慾之是徇愈趨愈下不亦至可哀耶

按中國今日之漏卮其最甚者莫如棉紗及布計每年棉紗棉布兩種輸入之價格至亡清光緒三十四年已達一萬八千萬以上近年銷行益廣行將達二萬萬以上矣夫人類之生活厥爲衣食住今則中國人所衣之綿織物幾全仰給於外人夫談

時事者動曰中國國民經濟困難達於極點於是。有企業心者無不力注意於工商業之經營而以其營業之種別論類皆枝節而爲之其所得若以規之於統計之比較上固不啻九牛之一毛耳故吾嘗謂中國之窮窮於不種綿窮於不紡紗窮於不織布綿花猶其微者耳蓋中國綿花每年輸出爲數亦至鉅彼每年所輸入之布及紗其多數固仍以中國之綿爲之者耳由是論之則不紡紗不織布不特中國之窮之因亦實中國致亡之因也故欲圖中國之發達莫急於振興實業而尤以振興實益的實業爲最而實益的實業則種綿紡紗織布三者實急中之急者吾將調查綿紗輸入及中國產綿地之情形而著綿紗救國論今先附論之如此即以烟酒論之其害社會道德及人類之生理發達固彰明較著者至於化粧品及遊興品之類亦毫無益於人類者也而皆以都市爲流行地彼田野人士之有此種習慣者亦受都人士之薰染同化而已夫此僅一部分之觀察已耳而商業界乃更甚夫商業者非立於各業之間而爲交換機關者乎而今日都市之商業界則固有大謬不然者彼歐美工商發展之國其所謂大工商業家者則以壟斷爲唯一性質種種手段皆

不外欲便舉世之利權皆操於最少數人之手而工人之生活不問也農民之生活更不問也吾國之所謂商業者其價值更低一等居奇爲其本能詐欺爲其性質善者則截長補短挪東移西不善者更任意揮霍視公共資金如糞土而或甚者則詐騙卑劣之行爲無所不至矣夫實用之生活品既全受田野農民之供給而乃利用田野農民血汗之資以供其慾天下之不平孰有過於此者此亦社會至奇至怪之現狀也

#### 第四 工商業與農業

工商業之現狀既如上所述矣夫今日工商業之信用所以不振者實虛利實業過甚實益實業銷沈眞信用日消僞信用日增有以致之而其結果則實田野農人受其大害顧景蕃之採桑詩曰長安富貴家上錦下襦作苦不知托爾斯泰曰今日之饑饉甚矣所以然者蓋受饑饉者之衣食住皆爲資本家貴族商人所奪故耳痛哉斯言乎吾國農業國也故欲吾國發達須極力保護農民獎勵農業吾國又以機織著名於世界者也更應極力獎勵紡織事業若此者皆一面爲農業問題一面爲實益之工業問題也如前所述綿紗一項特其最大者耳絲茶亦何莫不然者以茶而論吾國茶葉出

口最盛之時幾達四千萬而以採製不精至亡清光緒二十六七年則僅銷一千八九百萬矣其後雖稍發達然終不及向者矣絲亦吾國之大宗也近年來雖銷數稍增然以各後起之蠶桑國而比較之則並日本而不如不亦至可羞乎故據吾國進出口之統計而查其實在情形則欲維持中國于不窮惟有獎勵機織保護農業二者而已不然者則農人之生活既見奪於都市之虛利企業家而都市之利益更全攘於外人則匪特窮也亡國而已滅種而已試一遊南洋各地彼馬來人種假使稍知農利亦何至並棲息處而無之也嗚呼可以鑑矣

# 嗚呼虛業之中國

二十世紀實業競爭之世界也。實業之意以狹義釋之則爲工業。然從廣義著論則舉工商業皆實業也。夫商業之發展原於工工業不發展則商業徒亦爲耳。雖然工商業者以流通爲本質者也。故欲計畫市場之活動及工商業之發達則補助機關之發達與否實爲第一要義。若銀行若保險若轉運之類皆工商業補助機關之最要者。記者前著海外天府論對於提倡工商業之辦法以此數者爲前提蓋深有鑑於此者也。他勿具論請以銀行爲例而述之。

夫今日工商界之所以微微不振者其故何哉。曰是在金融恐慌。金融胡爲而恐慌。則曰兵荒並作民不安業百工停滯故金融界亦大受影響而恐慌作矣。爲此言者固非純無所見也。然而以天仇之見論之吾國金融界恐慌之起固不自革命時而生者也。前年夏以橡皮股票之失敗而三錢莊倒閉又既而源豐潤明業去年春義善源亦陷於破產之悲運。因此五銀號之倒閉而隨之破產者數十百家而遭恐慌者已無論矣。影響所及全國搖動而各種工商業其因之停滯者不知若干數。金融市場至今未復。

原狀。若此者。皆革命前之事實也。軍興以來。除遭兵燹之地。若漢口。漢陽等處。不計外。若上海金融界。尙未見倒閉破產。如前年之甚也。就此以論。則中國金融界所以不振。之故可得而知矣。

論者曰。中國金融市場之恐慌。其原因不在商業經營者而在存戶。即以現在論。上海金融界之所以恐慌者。蓋因中國人之款。皆存貯外國銀行。合匯豐匯理道勝正金等家。計之。不下數千餘萬。使中國富戶之款。皆貯之本國銀行。則金融自可活動。而各行業。皆不至如現在之苦況矣。且外國銀行所出鈔票。布滿市面。而中國人與外人交易。則用現款。市面之正貨。既少。而中國商人之恐慌。愈甚。金融界之受影響。大因蓋在是也。嗚呼。斯言誠。現今金融界之實況也。然再細攷之。中國富戶之存款。何以必存諸外國銀行。歟。人孰無心。同一收利。存外國銀行。與存中國銀行。胡爲而別哉。苟現在提外國銀行之款。而存諸中國人經營之銀行。既可舒金融界之急。亦可濟市場之恐慌。且中國銀行之利。亦不必即輕於外國銀行也。一舉而數善備。何樂不爲。豈必厚於外人。而輕於國人乎。是必有故。

夫信用爲交通世界之要素固不獨商業也。彼外國銀行之所以有信用者資本充足其條件而辦事真實其原則也。即以紙幣而論中國銀行之紙幣幾與不兌換紙幣同以原則論之紙幣之發行額必有三分之二之準備金且有紙幣發行額以上之資力而後可以發行也。中國人之銀行紙幣豈有如是之鄭重乎（其詳吾不欲言）紙幣乎抑紙幣乎吾不敢斷言之矣。信義銀行滬上經營貯蓄銀行之模範也。而其結果若彼欲人之信用不其難乎。且政府之對於銀行既無監督之機關亦無清查之事實一任射利者借名圖騙使中國金融恐慌一至於此不亦至可憤乎。不特銀行家也。其他開礦築路何嘗不然哉。不幸而辦理不善則執事者藉事肥私幸而獲利則政府更尊爲抵押之物。彼富者非至愚孰肯以金錢供他人之犧牲利用也哉。吾敢痛言之曰中國人之工商業家非實業家也。虛業家耳。嗚呼悲哉。

商業之作用固全在運用資本以少數之金錢爲廣大之活動。夫然後發展可期。然所謂資本之運用者絕非無界限也。中國之商業家其運用資本則濫爲擴張而銀行錢莊爲尤甚。大抵有一萬之資本者其資本活動之範圍多至十餘萬或數十萬甚有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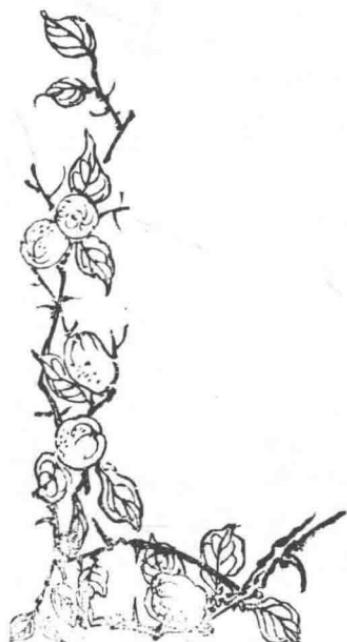
無確實之資本而亦占勢力於金融市場者，截長補短，移東就西，但能於中獲利，則此後之危險毫不計及。故一旦小有恐慌，素有信用之金融機關，遂於數小時中突然閉業，影響所及，牽動大局。昔日倒閉之銀行錢莊，其弊害大都坐此。推原其故，蓋經營商業者，其計畫運用，只爲一人之漁利活動範圍益大，則所獲者益多，股東之利害，市面之安危，非所顧慮也。試觀向日以金融事業而失敗者，資本家雖苦而經手者，則大富也。市面恐慌，微資之商，有因而自殺者，而罪魁之當事人，仍高車駟馬也。嗟乎！若此輩者，吾雖欲不謂之虛業，其得乎？紐育商業成功者，格林銘斯氏曰：資本活動範圍，至三倍以上者，其業必敗。嗟乎！中國之所謂銀行家者，其資本活動，豈特十倍以上哉？商業之不振，市面之恐慌，蓋基於此矣。

且外國之業銀行者，國家必有監督機關，以檢查之，開業則有一定之條件，營業中亦有一定之檢查，無論爲國家經營，私人經營，皆以嚴正之法律繩之。吾國之銀行，豈有是哉？國家之監督檢查，固無有，而股東之監督檢查，亦不力，大抵皆任執事者一二人，之放蕩經營，資本若何，運用範圍若何，紙幣發行額若何，外人不得而知，其自行宣布。

者。亦未必即爲確實。經理者肆意揮霍濫爲招攬。以廣告爲愚人之手段。以酬應爲詐欺之秘法。試觀滬上煌煌闢綽之經理。人查其收入。則甚小。觀其局面。則甚大。試問此種揮霍之費。何自而來乎。凡此者。皆以詐欺手段盜社會之金錢者也。嗟乎。實業界之現象。若此。寧不至可悲耶。

以上所論。特金融事業之一部而已。其他可舉而反之也。夫一人之利害。不足惜。而社會之治安秩序。人民之生活。皆因之而危。苟當局者不深自反省。力矯其弊。則不惟不能抵制外人資本之擴張。中國人民生活之途。皆將爲商業界諸君所斷送。而國且亡矣。悲夫。

實業上之經營。最貴專一。試觀外國以實業成功者。孰非聚畢生之精力。注於一事。乎。今日吾國之所謂實業家者。溺於虛名。一事未成。一事又舉。以一人而兼數公司。之總協董。總協理者。滔滔皆是。夫一人之精力有限。以全力注於一事。業自朝至暮。孳孳治之。猶恐不及。而况數事乎。其失敗也。宜矣。自今而後。深願諸公。實心將事。以兼理數事之精神。聚而經營。一事則實業前途庶有豸乎。天仇再贅。



## 關稅改正問題

中央政府已成立參議院已開議。吾知首先提議者必為財政問題而彼輩所謂為財政問題惟限於借款一部。夫吾國財政困難達於極點。民國新建百廢待興。不借外債勢將無以供政治上之經費。而借債又為召經濟上分割之動機。關於此點本報已屢有所議。而吾以為今日財政上之重要問題於根本有重要關係者尤以關稅改正問題為最特抒所見以與全國人士共研究之。

國家財政問題與社會金融問題不能絕對分立研究故國家之稅率不能置社會工商業現狀而不問。試以關稅率言之。關稅率之種類有二。國定稅率與協定稅率是也。開稅率之主義有二。單一稅率主義與二重稅率主義。是也。單一稅率主義者國定協定之法獨用其一二重稅率主義者國定協定併用者也。世界各國除他國事實上之殖民地外絕無有甘取單一之協定稅率主義者。蓋稅率失其伸縮之用則已。國商工業失其保護之方於保護產業政策及社會政策上固陷於失敗即國家財政之收入上亦陷於死境。無以名之曰亡國制度而已。

吾國之關稅制度以課稅之主義言則純爲財政上之收入問題無所謂產業保護政策與社會政策上之價值也以稅率之種類言則純粹之單一協定稅率也此種徵稅之法在朝鮮未併歸日本時曾用之此外即土耳其是也嗟乎朝鮮已矣土國在世界之上之位置亦稍有知識者所深知也以堂堂之中華大國而失敗至此寧非亡清政府之遺孽乎然欲知所以至此者蓋中國開稅制度之定皆出於戰敗之餘波而守舊之亡清政府亦因戰敗而與外人有結約之舉此開稅失敗之所由來也今試舉其條約關於關稅之文如下

亡清道光二十二年江甯條約第十款

前第二條內言明開闢俾英國商民居住通商之廣州等五處應納進口出口貨稅飼費均宜秉公議定則例由部頒發曉示以便英商按例交納今又議定英國貨物自在某港按例納稅後即准由中國商人偏運天下而路所經過稅關不得加重稅例只可照估價則例若於每兩加稅不過某分此條約則令中國開稅永遠成爲單協定稅率之禍根也夫鴉片之戰閩廣蹂躪南北

京。幾。危。和。議。雖。成。香港。之。一。片。土。遂。非。中。國。所。有。而。其。時。之。所。謂。條。約。者。實。不。過。城。下。  
乞。降。書。耳。太。平。天。國。之。戰。事。起。上。海。受。外。兵。保。護。得。免。兵。戎。之。禍。而。稅。關。之。權。遂。由。三。  
國。在。滬。協。議。之。結。果。而。歸。諸。外。人。以。最。失。敗。之。單。一。協。定。稅。率。且。歸。外。人。管。理。中。國。之。  
所。謂。開。稅。者。尚。有。半。點。國。家。性。質。哉。此。一。失。敗。雖。非。由。於。戰。敗。實。亦。因。戰。爭。之。關。係。而。  
然。也。咸。豐。八。年。之。續。約。雖。另。爲。一。約。實。則。舉。中。英。和。約。中。含。糊。不。明。之。條。件。而。申。明。之。  
耳。光。緒。二。十。八。年。之。通。商。行。船。條。約。其。第。八。款。第。一。二。節。所。載。亦。大。同。小。異。也。此。開。  
於。英。國。者。也。拳。匪。之。亂。德。使。被。戕。城。下。之。北。京。和。約。其。全。部。條。款。讀。之。令。人。欲。哭。而。開。  
於。開。稅。者。卽。第。六。款。所。定。是。也。此。又。因。戰。敗。而。失。敗。者。也。以。貧。而。弱。弱。而。愈。貧。悲。哉。痛。  
哉。

如。上。所。舉。吾。國。關。稅。之。定。率。所。謂。值。百。抽。五。者。實。始。於。亡。清。道。光。二。十二。年。之。江。寧。條。  
約。行。之。六。十。年。矣。其。間。條。約。須。更。改。者。屢。然。無。一。次。不。失。敗。尤。有。痛。者。進。口。之。貨。以。定。  
值。百。抽。五。之。以。價。稅。爲。率。而。出。口。之。率。亦。等。之。且。土。貨。之。在。內。地。更。經。無。數。關。卡。之。苛。  
征。兩。兩。相。較。則。出。口。之。貨。自。應。極。少。入。口。之。貨。自。應。日。多。重。以。工。藝。不。興。外。貨。之。流。行。

愈甚。全國人民無人不用外貨。彼各國物產在其本國購之甚昂。加運輸等費。運之中國。而其價且較賤。是不啻獎勵外人之輸入。以抵制本國國貨也。關稅政策之失敗。至此極矣。

以中國之國情論。內國實業未與外貨輸入日甚。欲獎勵本國之工商業。是非從實際上限制外貨之輸入不可。故開稅率之主義。及其制度。必以二重稅率爲宜。然而徵之前此。與各國所定之條約。及今日國力程度。欲去協定稅率之苦。有必不能達。其目的者。且國債日多。而前所借之債。又純爲抵押借款。重以累次賠款。亦以抵押爲信用。全全國收入之源。全爲外人掌中。物縮伸之權。皆操諸人夫。內地通行稅之釐金。既明知爲病。國病民之禍。水而開稅加增之權。又復操之外人。全國財政非陷於必死之境乎。於是而借債之舉。遂爲迫於勢所不得已者。然債愈多。則抵押愈多。抵押愈多。則財源愈竭。困苦艱難。至於極矣。嗚呼。吾國何不幸而竟陷於危困苦之境。滿政府之罪惡。今猶有餘痛也。且吾國在國際界。無最惠之協約。國故外交界中孤立無助。而歐美各國大都援最惠國條款之例。所謂利益均霑。吾國物產輸出。無論何國。無論其國之稅。

率爲國定協定皆不能不屈從之而或有加甚者外人對我則可援最惠國條款之例而獲利益均霑之實也如吾國與英國訂某約則彼歐美各國以及日本者皆有利益均霑之權此亦以國力不強政治不修法律不善外交無術種種失敗而讓成此令人痛哭流涕之悲狀也如亡清之光緒一十二十八年中英續議通商行船條約第八款第十四節云

凡在中國應享優待均霑之國亦須與中國立約允照英國所定英商完納加增各稅並所許各項事宜中國方能允照此條所載各節辦理

凡各國與中國或以前或以後立定條約內有優待均霑之款者亦須一律允立此約

此二項之意直言之則允許外人之利益均霑而造成唯一完全之單一協定稅率是也且兩條皆爲中國外交及財政上至失敗之事何以猶必故曲其詞意曰必如是中國始允是無異甘送其所有物於強盜而故爲之說曰必衆盜皆允盡奪我之財物而我始以此物與汝人雖至愚何竟至此嗟乎吾不知呂海寰盛宣懷訂此約時何以有

此種妙想也。欺人歟。抑自欺歟。

此條約所訂實令中國關稅之伸縮力全受限制。第八款之第二項云。

中英兩國彼此訂明所爲厘卡及征抽行貨他捐各關卡局所裁撤後不得改名。或藉詞將此項關卡復行設立。

進口洋貨所加抽之稅不得過於中國與各國光緒二十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即西歷一千九百零一年九月七號簽押之和議條約所定之進口正稅一倍半之數。此項進口正稅及添加之稅一經完清其洋貨無論在華人之手或在洋商之手亦無論原件或分裝均得全免重征各項稅捐以及查驗或留難情事至出口土貨所納稅之總數不得逾值百抽七五之數。

此種文件尚得謂之條約乎。曰不得改名或藉詞復行設立曰不過云云曰不得於云云是直一命令而已且開稅之征收也以貨物之性質言有必要品消費品之別以徵稅之性質言有提倡獎勵或限制禁止之制舍前日之朝鮮及今日之土耳其等危亡之國外絕無有不分其性質爲何已國商工業情形如何國民需要及消費之程度如

何而茫然以一概同等目之也。且進口稅在裁釐之後，仍不得過值百抽五之倍半。出口稅則限止之曰：不得過七五。進出口皆以百分之五為率，其加也亦皆以百分之七。五為率，藉曰國力如斯，不能不行單一協定稅率。而此種進出口稅之比較，實全世界所絕無僅有者也。吾國之歲入開稅占總歲入之過半，新開稅又占開稅之大多數。而所謂新開稅者，則又為賠款及國債之擔保物，據於外人之手，其管理權亦為外人所獨占。試一觀今日吾國實際，尚有稅關之一機，開乎其組織，其設備，其權力，舍一國之旗外，則皆外人之勢力也。今後吾國欲發達國庫收入，維持商業，保護本國之市場，禁止外貨之跋扈，則又絕非改正稅則不可。然以條約所定已立法自束之，故即便裁撤釐卡，而開稅之增者不過今日所徵之數之倍，夫在釐卡一面既失一大財源，而開稅亦復所增無幾，是仍為無益也。當日訂中英續約之時，以加現在之稅率之半者為補償，裁撤釐卡之故，是吾國財政上之擴張早已為外人限制盡矣。惟吾獨不解呂海寰，盛宣懷，何無人心至此？斷送當日之利權，猶不足，而必將吾國財政上可以活動之範圍，皆代外國而東漸，送盡之也。嗚呼！恫矣！雖然，此條約乃一千九百二年九月所

訂者十年爲期。今改正之期已屆。且中華民國既成。滿政府時所結之各條約。亦當修改。行俗改則晉國。今後。以。上。工商。政策。上。社會。政策。上。國權。維持。上。有。得。一。有。是。以。爲。將。來。發。展。之。地。若。用。此。項。條。約。正。非。以。全。力。研。究。而。改。訂。之。不。可。故。改。正。兩。間。題。與。改。正。條。約。問。二。者。實。爲。一。事。也。

# 我之經濟政策

政策者隨時與地之關係而發生者也。今日之中國政治上既無統一之策。法律亦無統一之制。關稅也。礦產也。鐵道也。更全爲外人所據。以貨幣制度言。則價格零亂。制度參差。地金日流于外國。紙幣濫行於內地。彼各省所發行之鈔票。其在早者已減法定價格之五六甚者。至於八九。而外國之紙幣。且更暢行於中國之各大埠焉。以姑列復姆法則。例之。則中國之正貨幣及地金。早已爲此種濫發紙幣及外國紙幣盡驅而流於外國矣。重以關稅制度毫無取法權力。既已全握於外人制度之。緝伸力復爲條約所限。制。(參觀拙著開稅問題)日人洒勾秀一氏論中國之海關曰。一國之關稅原於命令權。當然用本國官吏管理之者。而中國則不然。其執務之高級官吏殆全爲外人。宛然有萬國聯合公司之觀感。又曰。以理論言。則海關者。中國之海關也。而吾人則止有比例。該役數在海關之。勞。力。極。微。難。等。於。客。犯。雲。偷。置。莫。此。甚。嗟。乎。此。中。國。之。關。稅。制。度。也。然。外。人。所。以。薪。口。干。渴。遂。至。是。今。日。之。現。狀。者。日。中。國。官。吏。賄。賂。公。行。酷。待。留。難。弱。商。害。國。如。是。而。已。今。外。人。之。欲。監。督。

財政其言亦曰中國官吏最爲濫用也。今雖改監督爲檢查，更改檢查爲查賬，然舊而言之，則如日人對於韓國之統監耳。彼日人之藉口保護韓國而設統監，其所欲觀看亦不過曰軍事財政二者而已。然不二年而韓國竟亡。吾國其真欲以朝鮮自待乎？言念及此而中心憤恨幾欲舉此政治上之民賊而盡手刃之矣。

今日之政客其主張之經濟政策皆曰中國今日捨厲行保護貿易主義外無他法。然細攷中國今日之政治商業以及社會之程度則保護貿易政策固爲因時制宜之策。而以事實言則匪特必行保護貿易政策且更非實行馬耳坎鐵爾制度。Marshall System不足以補救政治紊亂實業停滯金融阻礙外貨跋扈種種大害也。馬坎鐵爾制度者即保護貿易主義之所由始也。以性質言即重商政策亦統一主義也。以其目的言則吸收金銀獎勵輸出也。尤欲對於外國以維持本國之獨立則不能不首注重。

於經濟之統一蓋經濟統一而後國內之利害關係可以共通實業可以發展以發展。商工業者維持金融市場以維持金融市場者補充財政此今日經濟政策上所必不能不如是者也。

夫今日中國國民經濟日陷於困難而國家財政將淪於破產者最大之原因有二。一爲開稅制度之失敗。一爲貨幣之紊亂。前既言之矣。夫開稅之制度其關係於輸出輸入之增減者至鉅。輸入超過輸出則內國之工商業既陷于失業之悲運而正貨亦因金融之流通欲維持金融界之流通更不能防止正貨及金銀之流溢而究其本原則釐正關稅加進口稅減出口稅以防止外貨之跋扈者獎勵輸出輸入少則正貨流出之害減輸出多則可吸收外國之正貨此馬耳坎鐵爾政策之所以萬不能不實行者也。

馬耳坎鐵爾政策發生以來其實行之時代三一爲禁止金銀輸出獎勵金銀輸入時代二爲獎勵商品輸出制限商品輸入時代三爲獎勵粗品輸入製造品輸出時代至第三時代而保護貿易主義。Protective system 之名出現矣。以今日之世界大勢及吾國現狀論之第一期之政策實際上必不能行即行而亦等於無效惟有標保護貿易主義之名行第二三期之馬耳坎鐵爾政策耳此吾在經濟政策上所主張之原則。

也。雖然。欲實行此政策。第一。則不能不先收回稅關。彼今日之所謂財政總長及總統。總理也者。不惟不注意及此。且更欲允許外人之要求。以監督關稅之稅務司。加重其權。而監督全國之政費。並及於政務焉。是吾今日並亡國之禍。亦不能免。而更何暇以空言研究其他之政策乎。故欲實行吾之政策。以達收回利權之實。非先反對監督財政之借款不可。更非推翻現在之臨時政府。以實行整理財政節減政費之實際不可。不然者。雖累千百萬言。以講求必要之政策。而中華民國已於未受國際界承認之中。遂陷於瓜分之慘矣。嗚呼。悲哉。

# 資力集合論

今日之世界工商業競爭之世界亦資本競爭之世界也。工商業發展則其國民經濟發達。國民經濟發達則國家財政亦必隨之而裕。財政裕則一切政務皆可因以整理焉。雖然今日之商工業非如舊日之商工業也。自十八世紀末葉亞當斯密氏倡分業之利。而十九世紀之企業界經營方策遂全趨於分業。而工商業之所以日新月異者。實收分業之效焉。及乎產業日見發達。工商益加進步。需要供給程度皆增。於是所謂分業者特爲勞力界之一種區別。而企業之法乃日趨於集合。彼世界各國握產業界最高之霸權者。以吸收資本者而吸收事權。更以吸收權者而集合事業。工業然商業亦然。於是二十世紀之企業界遂由分業一變而爲集中企業焉。

Betriebs Konzentr.

故二十世紀之企業界專橫之企業也。亦壟斷之企業也。夫政治上之思潮。日趨於平等制度。日趨於共治。而人類生活之產業界乃跋扈至此。此社會革命之風潮。所以日烈。而人類不平之鳴益日揚。悲聲於世界也。吾國今日貧弱極矣。雖然。所以弱者。貧爲大。因欲救弱。先救貧。欲救貧。則須先發達產業。而二十世紀經營產業之方針。

則不外乎企業集中故言工商政策必自企業集中始吾今者試就各國企業界之最況而詳爲述之。

## 第一股分公司之發達

股分公司之發展其淵源非在今日也然近世以來各國以股分公司之經營爲企業集中計者日益進步而其發展之度亦日高在五年前之統計法國已達百五十五億圓英三百億圓德七十五億圓故合歐洲法英德三國計之股分公司之資金已達五百億圓以上夫一種之企業組織其資金已達此數而況全國之企業其各種企業組織之合計不亦至可驚耶不特資本集中也即以事業言其經營亦日趨於集中始也以同類之企業而兼營同類之企業繼則並不 同類之企業而亦兼營之工業然商業亦然販賣然小賣亦然其所謂大商店者一入其門舉目用所必需無不備具即謂之獨營之工商業博覽會殆亦無不可者試舉各國工商業股分公司經營之概略如下。

(一) 工業 德國之亨塞耳 Henschel 機械製造公司其關於機械上一切設備無論

矣。以需煤之故，而闢極大之煤礦，以需電力最多之故，而兼設發電所。此其一例也。芝加哥之屠牛廠，不特屠牛也有，牧場有，罐頭製造所有，食料品製造所更以利用廢物之故，而設肥料製造所。此又一例也。此皆以股分，公司集中資本，而又集中事業者也。

(二)商業 大商業之經營，以集中為手段，此固然矣。而其最著者，實為雜貨店。彼英語之所謂 Department Store 者，經營法之周密，完備，實為吾國內地人士所夢想不到者焉。巴黎有大雜貨店，其一年所賣出之貨價額，已達二億萬法郎。歐美無論矣。即日本之三越、吳服店，其經營之宏大，不亦至可驚耶？廣東一帶發展最早，而人民商工業之經營，其手段亦最敏捷。如香港之先施公司，蓋亦仿此法者也。且此種販賣集中之店，不特以貨物為集中也，更有極力擴充支店之傾向。自經營手段觀之，幾有壟斷名市場而為一經營之慨。至於工商補助機關之銀行，其支店之多，更難以數計。倫敦之所謂二十一一大銀行者，無不各有數百以上之支店。法國之三大銀行，合計支店亦達七百。而美國更有八百支店之銀行。嗟乎！各國企業之經營，至

於。如。此。則。吾。國。之。貧。而。弱。而。且。亡。者。亦。當。矣。

(三) 補助商業

補助商業中以銀行保險海運爲世界商業中之最大者此已爲人所共知而此三種營業其爲股分公司者實占最多數銀行業之大概前項已略述之矣今僅就保險海運二事言之保險者最安全之貯蓄法也近世貯蓄之風日進而生命保險之發達亦日增然以歐美各國而論保險之金額既已日見加增則保險公司之數自應隨之增長而日益減少者則合併之風盛行故也即以美國論千八百七十年有生命保險公司七十一而至千八百九十七年則減至三十七然平均察之則保險價額之增實六倍以上此三十七公司之中其最發達者鼎足而三於是歸併此三公司者其數亦日多可知世界重要之補助商業機關日趨於集合而資本則日趨於擴張獨立之本店日趨於併合而分店之發展則又日加其勢力保險業如是海運業亦然然海運業之所以不如保險業併合之速者以世界航路之擴張及造船業之程度各自競進然合併之事尤爲極端之趨向也

第一加爾特爾及脫拿斯之發達

加爾特爾者近世企業界之最大勢力也。夫股分公司吸收多數人之資力以爲資本。上之事業競爭其勢力已大矣。然公司之集合特同業者與同業者之競爭未能爲全。市場之競爭也。於是乃有同性質之事業聯合。即英語之所謂 *Conventions* 或 *(all)* *Tell* 德語之所謂 *Kalten* 是也。故加爾特爾者二十世紀工商業界之大同盟也。歐美各國凡工商業之發達程度稍高者無不以此種聯合爲對內對外之手段。舉凡職工販賣者購買者無不隨其類而組織之。德國最大之工商業聯合加入之公司工場數達一萬二千。蓋世界之物費文明日進則供給需要之程度日增而競爭之勢力亦日劇。此種聯合組織一以免同業間積極之競爭。一以圖市場供給上之獨占。各市場同業之店日多以競爭之故必互廉其價。結果則資力之大者勝而資力小者不能持久。利權終爲資力大者所獨占。加爾特爾之組織所以圖同種事業之安全亦所以同盟壟斷市場之需要供給者也。因此之故市場之小競爭雖免而大競爭日甚雖然。此特同盟之集合而非合併也。表面上似有統一之組織而實則加入各公司之工場。仍自爲獨立也是事業之集合而非資本之集合也。於是更以集合資本壟斷市場之。

組織出焉。此組織爲何？即脫拿斯。

Trust

脫拿斯之合併發生無國無之而其甚者厥爲美國。彼有鋼鐵大王 U. S. Ste. Comp  
oration 實七百八十五公司合併而成者也。資本十四億萬雇傭十七萬人。煤礦鐵  
礦。煤氣。礦輪。船。鐵道。無所不具。其所製之鐵占美國製鐵界十分之六。夫工商業界之  
獨占。至是不亦至可懼耶？且脫拿斯之競爭。不特對內也。即對外之競爭亦專橫跋扈。  
至於其極勢。不至獨占全世界之利權。不止故脫拿斯者。世界經濟界之大魔王亦民  
生之大敵也。

## 第二 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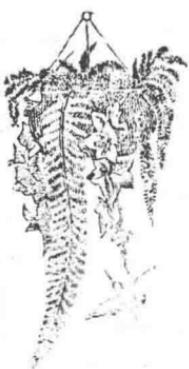
如上所述。則世界工商業之現狀。日趨於集合。以大併小。以富凌貧。苟無絕大之資力。  
經營在世界工商業競爭場中。未有不失敗者。夫吾國工商業之現狀爲何？如乎以資  
本言。則過千萬者。絕無僅有。而內地之市場。則資本達百萬者。亦罕見焉。故其經營也。  
籠圍狹而獲利亦小。一旦與大資本之工商業戰。未有不失敗者。且資本以集合而後  
勢力。乃大十萬金之資。本家十與百萬金之資。本家一戰。則百萬者勝。十金之資。本家

百與千萬金之資本家一戰則此十萬金之資本家必更大敗即以礦業言之明知此  
礦開採後其利可千倍也而資本不充足者則不能經營其利權必仍坐送於大資本  
家之手銀行業亦然保險業亦然舉凡運送業製造業亦無不然故資力必集合而後  
事業乃舉此固企業界不易之原也夫以吾國之大物產之多爲世界冠而貧困至此  
者非無經營大事業之資本也特以不能集合故勢微力薄不能與世界之大商工業  
相角逐耳試以易者言之山西世界第一之產煤所也若以全國之資力合而經營之  
則每年供給世界各國之煤可爲各國冠而因此之故則鐵路海運及其他製造業必  
日以發達輸出入之關稅亦可增長數倍其他採礦森林等亦何莫不然哉更以商業  
而論欲圖市場之發達必先補助機關完全發展而後市場之金融可以流通運輸可  
以便利以吾國之大而銀行業微微不振至於此極既無信用更欠流通雖其故由於  
辦事人之無德無術然而資力缺乏運轉不靈實一大因也試以上海論之今假定上  
海一地銀行錢莊等資本五萬者三十資本十萬者二十五十萬者一百萬者五若合  
此六十五銀行錢莊之資力而組織一大托拿斯則資本力可達一千三百五十萬夫

一千數百萬之資金而資力經營之其信用及實際較現在之銀行錢莊不知遠過若干倍也且資力既足信用自富而貯金之存款必多再一面發行二三倍之銀行公債一面發行同資本數之銀行兌換券則一萬萬以上之商業經營非難事也夫上海一市有一萬萬信用之銀行則金融界之活動較現在為何如哉且中國之人民非無貯蓄之思想也以現在之銀行錢莊不能獲其信用耳外人經營之銀行非敢壘斷我之市場獨占我之金融也以中國之銀行業無絕大之資本絕大之經營以與之對抗耳由是觀之當此危險恐慌達於極點之時代而不圖資力之集合以為對抗外人計則中國人之生路必為外人壟斷罄盡故資力集合為人民之生死問題國家之存亡問題非特工商業發展失敗之關係而已也是以中國今日而言工商業政策以提倡商略言則先宜便已成之工商業補助機關於資力及經營上實行合併主義合併既行則大資本之經營日多小經營之企業家恐終歸於失敗而社會呈危險之狀況也則在提倡工商業之政策上更宜實行投資限制主義一以圖商業界之發展一以圖社會資力之平均此二者皆宜注意者也且以合併言孤立則更失敗而其失敗之影響

且必及於社會。更必波及於國家。合併則資力既大。經營亦易。金融因之流通。物產因之發達。且以市場經濟發展之。故國民經濟亦可得其補助。而國家財政自能隨以充足。對內對外皆為要道。蓋國民經濟不能離市場經濟而圖發展。國家財政不能離國民經濟而求擴充也。

要之今日之世界一商業競爭之世界也。彼世界各國之經營工農礦業者。舉莫不以一種特別之商略為戰勝之備。故工農礦林諸同業皆含有商業經營之性質。其甚焉者。則更合工農礦林連輸銀行保險之諸事業為一事。而經營之。英之帝國主義。德之世界政策。美之新美政策。其經營方針。皆一趨於是。吾國之同業者。苟欲於世界之工商戰場中占一位。置則固不能不以集資主義為唯一之政策。唯一之商略焉。不然者。工商既失其利。人民必絕其生。而國家之危亡隨之矣。



# 今日之國是

## (一) 民食問題

嗟乎。今日之政爭，達極點矣。然而所謂政爭者，果足代表中國之政治乎？彼日以攻擊異己而圖獲一黨之勝利者，果爲正當之爭乎？吾嘗評中國人曰：『議論多而成功少。』又曰：『世故深而性情少。』蓋可知今日吾國之最要問題，固不在政治二字之死範圍。自必有絕不可易之點在也。

夫吾人之所標題者，非民生主義乎？民生主義四字，吾恐一般人民以政治上之眼光視之，以爲如何困難，如何艱深，而遂棄之不一注。此吾敢斷言也。雖然，民生主義者，人類之良心，上急應研究之問題也。夫世界之所以成者，賴有物也；人爲物之最靈者，則世界之所以成者，是人類之活動而已矣。國家之成也，人民、土地、國權三者爲要素，土地固定物也；國權生於人之活動者也；則國家之活動也，亦人類之自由活動而已矣。國家之重要問題，不離於政治，而一切政治上施設，皆財政範之也。財政問題解決，一切問題皆隨之而解决。財政問題，不得要領，則一切施設，皆如天馬行空，無所歸着，而

財政之所出不外以國民所得納之於國家也。則國家財政上之活動其根源亦不外國民經濟之活動而已矣。國民經濟何爲而活動哉？是須先究人類之生存人之生也。曰衣曰食曰住。然衣之與住其範圍猶以世界之發展程度爲定也。則食之一字又人類所賴以生存之最要者。先哲之言曰：「民以食爲天。」又曰：「衣食足而知榮辱。」西儒之言曰：「人生問題麵包而已。」托爾斯泰曰：「人類以食而生存。世界之種種罪惡皆由奪食而起。」由此觀之。則所謂國民經濟者。其工商諸大端皆可置之最後。而一般人民困苦勞動。仍至於無食而死。是殊可慟也矣。夫今日之世界和平二字已成世界之一大風潮矣。戰爭二字亦成世界之一大風潮矣。即中國今日借款也。監督財政也。反對借款也。破壞內閣也。維持現狀也。改造政府也。種種問題其名雖殊。其因雖異。而所以至於此極者。一言以蔽之。中國國窮。中國人民無吃饭之路。故趨而出於外。國民經濟。國民經濟四字。其最簡單之解釋法。亦國民之吃饭問題是已。今吾國一般人民已全陷落於政治之旋渦中矣。閣員之爭也。參議院之爭也。政黨之。

爭也。其目的皆趨於政治。且皆趨於政府。而一般人民亦遂以爲非政治上之行為。不足以展其才也。亦全趨於政治。全國人民皆舍政治而外無所爲。而國家之紛擾遂達極點。國民之趨向遂盡聚於無可解脱之地。而一切工商問題也。外交問題也。國防問題也。且舍之而不一置辭。則民食問題更無人過問。夫此次以數千萬之借款。遂至惹起全國擾亂之大風潮。中央政府也。地方也。國民也。皆惶惶然莫知所恃。吾國有四百兆以上之人民。其衣食住之間題。乃棄之而不講求。饑者任其饑。寒死者任其死。不亦至可痛歎。吾嘗讀歷代之亡國史矣。其亡之先必有水旱癟疾。以爲先驅。而政府置之不顧。也不惟不顧。且從而刮削之。以爲驕奢淫慾之具狡者。遂乘之而揭竿。起矣。吾國之遭水患也甚矣。水患之後而繼之以金融恐慌。更加之以政府壓制。滿清之遂亡。此實大因不然者。恐尙可稍延其壽命也。此種事實。稍明大局者。類能言之。而民國初建政府之人。則仍肆其壓制手段。在野政客。則仍肆其爭權奪利之所爲。欲不再肇第二次之動亂也。得乎。故吾以爲不欲奠安中國也。則亦已矣。苟所謂政客者。尚有仁心。而欲使此四百兆之炎黃子孫。不盡淪爲餓殍。二萬萬里之土地。不盡爲外人。

之。遂。鹿。之。場。則。應。爲。此。一。般。人。民。之。衣。食。住。問。題。計。而。一。稍。注。意。也。人。民。之。衣。食。住。足。矣。則。工。商。競。爭。也。軍。事。整。理。也。外。交。進。步。也。財。政。改。革。也。種。種。問。題。皆。可。由。此。而。得。一。改。革。之。希。望。若。徒。於。政。治。二。字。死。力。相。持。民。生。問。題。置。之。不。問。則。國。之。亡。也。可。坐。而。待。尚。何。權。利。勢。位。之。與。有。乎。此。吾。之。所。以。深。爲。中。國。哭。者。也。

吾。近。日。隨。地。隨。事。嘗。研。究。一。般。人。民。之。羣。衆。心。理。無。不。趨。於。政。治。之。一。途。而。民。生。問。題。則。甚。略。之。如。演。說。之。時。以。政。治。爲。問。題。一。般。聽。衆。皆。甚。滿。足。若。以。人。民。生。活。問。題。爲。言。則。皆。倦。聽。之。文。字。亦。如。是。此。實。今。日。之。一。大。害。萬。非。矯。脫。此。風。不。能。便。社。會。國。家。有。所。進。步。且。勢。不。至。陷。於。亡。國。不。止。深。願。國。人。一。再。考。之。

## (二) 秩序問題

今。日。國。事。種。種。問。題。其。根。本。上。應。如。何。解。決。已。如。昨。論。所。述。矣。夫。各。地。秩。序。之。所。以。不。能。恢。復。者。非。兵。隊。擾。亂。也。亦。非。土。匪。跳。梁。也。若。曰。兵。隊。擾。亂。秩。序。不。能。回。復。則。共。和。以。前。未。嘗。無。軍。隊。也。將。來。之。中。國。欲。圖。國。力。之。强。盛。且。尚。應。極。力。加。添。軍。隊。也。如。恐。軍。隊。擾。亂。遂。全。力。注。於。裁。兵。然。則。此。種。已。裁。之。兵。即。能。不。再。擾。亂。乎。若。曰。軍。隊。之。擾。亂。其。原。

因由於餉糈缺乏此當民窮財盡之時裁兵即所以節民力也斯言似是矣然而中國之兵本多爲無食之民也既裁之後此輩無食之民將何法以維持之乎如徒裁之而不爲謀食也則亦必至於亂而已若曰既裁之後彼輩旣無團結之力更無武器可恃則必不至於亂然則此多數無食之窮民固終必有爲餓殍之一日也而况旣裁之後能必其無團結力否能保其無他種之武器以爲搶掠之具否是尙爲一問題也此軍隊擾亂與否及裁兵與否不能即爲回復秩序之手段也彰然明著矣若猶可曰土匪跳梁民不聊生也然而彼土匪之所以爲土匪者其原因何在乎亦曰無食而已比歲以來水旱頻仍强者皆流爲盜賊可知欲自根本上治土匪非自民生問題着想如何而可使民有食如何使受災之民有食不然者日憂土匪之爲亂而亂固不能減少也日事防匪而匪之源固未絕也此又秩序回復與否其原因不盡在土匪之有無明矣由此以觀則可知今日秩序不能即恢復者固於此二者外有一大原因在大概可自兩方面觀察之

## 第一 自政府一方面觀察者

政府中人互相侵權。中央政府其弊尤甚。如掌財政者侵各部之權。總統侵總理之權。中央政府更侵地方之權。而地方亦或侵中央之權。互相侵奪而法令遂成具文。甚者爲一二權奸利用。此害統一之故一也。

袁氏之出其所援引者皆私人中之武夫。袁氏之意乃欲利用此輩也。而此輩亦遂利用袁氏以割據要津。自袁氏一方面觀之。實成一尾大不掉之勢。此又袁黨中之內部暗潮也。以吾人之意揣之。此層實必有之事。而客自北都來者道之尤詳。此中央政府不能統一之故二也。

正式選舉未行。立法機關不能稱爲正當。若國會成立。則人民對於國家之責任心可以稍強。政府之信用乃可完固。否則地方對於中央及國民對於國家皆立於一無責任之地位。此政治不能統一之故三也。

第二 白人民一方而觀察者

軍興以來。各地之稍有資產者皆遁之他方。即以江浙而論。富者大都移居上海。其流动資產則皆存貯外國銀行。以匯豐一處調查之。軍興以來。加貯之款已達五千。

萬。他。且。無。論。矣。各。地。方。流。動。資。產。既。空。而。有。資。力。者。亦。去。此。地。方。貧。民。之。所。以。苦。也。且。農。民。非。有。資。產。種。稻。養。蠶。其。資。皆。假。之。富。者。也。今。地。方。之。有。資。力。者。既。轉。移。他。所。則。農。民。輩。惟。有。坐。以。待。斃。耳。此。地。方。農。民。之。苦。一。

二。  
地方之營工商業者皆賴金融活動借貸易與而支持其營業者也流动資產既皆隨富者以去則凡百事業皆無以養之而市場之恐慌現矣此地方工商業者之苦

由此觀之則今日之重要問題無論自何面觀察大抵不外前舉之五項而五項之中尤以關於農工商者為根本問題治之之法不外兩端自人民一方面言則由地方行政官速開誠布公召同選避在外之富民地方之有資力者既返其居而一般農民也工商也皆可各安其生矣自政府一方面言則應速頒布選舉法實行正式選舉而後民國之根本可少有端倪雖有黠者亦殊不敢公然為亂也以上二端言之易易聽之平平非有奇語足以驚人奇策可以炫才也然而行之則可安民而救國我國民其有意乎若徒注目於政治二字則一般人民皆變而為政治狂勢非以政治二字而亡國

不。止。也。此。稍。有。人。心。者。睹。今。日。之。時。局。所。以。憤。不。欲。生。也。

## (二) 實業問題

中國之失敗由於工商稍有識者類能言之而所以便中國之實業失敗至此者關稅爲一大因夫關稅之設非徒爲增國家之收入也保護獎勵即在於是略言之在工商業發達而又爲島國者或可採自由貿易制度若實業頽敗如中國而又爲廣闊之大陸則必非行保護貿易主義之制度不可苟稍知經濟財政學之皮毛者無不然此說也而今日之關稅制度則何如以課稅之主義言不過欲得財政上之收入而已無所謂限制提倡保護獎勵也以稅率言則純爲單一協定稅率無伸縮自由之力也且輸出輸入外貨國貨稅率皆等且國貨之消行於內地也更有種種捐稅以刮剔之嗟寡矣即謂其徵稅主義純自財政上之收入著想亦不應如斯也故釐捐不裁不能言興業而開稅制度不改亦不足以言興業也此二病者吾國微弱之大因亦即亡國之大因也

國家對於實業之政策不外四端限制提倡保護獎勵如是而已應急舉者則提倡之既成之業則保護之人民興業之氣弱則獎勵之外貨侵淫豪富跋扈則限制之中國之政治反是未興之利放棄之既成之業侵掠之人民生活之用重稅之外貨侵淫豪富跋扈則助長之國貨外溢民生凋敝國亡無日矣夫實業多端國家之計畫不必盡其類而皆注力也得其大則可矣試檢稅冊考之進口之最大者爲何則限制其進口之最大者而別籌抵制之法焉出口之實用者則查其販路而推廣之焉事不繁而功則倍之不特國家政策應如是人民之營業亦宜如之而吾國之興業方針工商政策則絕無此大計畫也自失其利坐視權利之旁落民生之困苦而不一援焉痛也何如欲言興業則工商業之補助機關實爲最要鐵路也輪船也轉運也保險也銀行也若此數者皆工商業補助機關之最要者而鐵路輪船保險之利操諸外人轉運之業尙未發達金融機關中心點之銀行亦一任外人操縱之如此而求市場之盛工商之發達實不啻飲鳩而求愈病也夫吾國人非無經營銀行之力也亦非無此資本也而所以致此者有二原因在

(一) 無完備之法規。銀行爲金融之最高機關。市場之盛衰。恆視銀行業營業之當否。爲轉移。而銀行營業之當否。尤視法規之良否。爲轉移。吾國則此項規定全無。設立銀行及銀行之營業規畫。皆爲任意行爲。營業者之道德。既不穩健。學識亦未充足。甚者或且竊負而逃焉。此一弊也。

(二) 無監督機關。銀行爲公共之金融機關。市場危險。恆由銀行之破綻而生。故國家對於銀行政治上之監督。必不可少。無完全之法規。固不獲銀行制度之統一。而無嚴密之監督。更不能使法規行之於有効也。監督之方法。雖種種。而其最要者。則於一定之法定期限。使各銀行照法定方式。報告其營業狀況。再準據其報告。而爲實地之檢查。吾國既無銀行法規。亦無檢查機關。悉使營業者自由放任。紙幣也。存款也。借款也。無往而不濫。不惟市場之商民。無從知其營業內容。即其行中一部。分之辦事人。亦不悉其底蘊。秘密哉。銀行也。然而銀行之腐敗。乃悉基於是。此二弊。

嗟乎。言興實業。而補助機關之不振。至此不亦至可悲歟。故實業不振之罪。雖不盡在也。

政府而提倡保護限制獎勵不得其當致有與業之思想及實力者不得自由發展其能則罪又實在政府苟政府諸人而不爲中國等一生存之策則亦已爾如尚有此意也則於以上所述之方策實萬不能不集全力而整頓之也

民生之要衣食而已管仲言治其開宗明義則曰倉廩實則知禮節衣食足則知榮辱商君務國首重農戰吾國農業國也衣之與食皆取諸地而有餘者吾國食料尚可充也而人民靡不衣外貨夫至人民之衣而求諸人其國烏乎不亡也今試查稅冊而可知矣棉貨一宗近年海關進口之估價已達一萬八千萬估價如此正價必不止是也前著棉布救國論言之略盡矣出口之棉數達三千餘萬進出互消不過六七分之一而已是吾國以原料品供給外人而外人加工製造之遂市利十倍也其次則進口之鴉片數達四千二百萬禁煙之令發布者已數年矣土產之煙近數年來價格亦極達一萬萬至一萬五千萬是中國之地力爲鴉片一宗耗去若干數而金錢又以進口之鴉片流出若干數食既不足衣亦不備而此項消費之毒品乃亦耗地力財力若此欲國之不亡也得乎故吾以爲救貧政策其急而要者不外兩端禁煙與種棉而已工商

政策亦兩端。改正關稅釐定銀行制設立銀行檢查局而已。謂子不信。請檢歷年海關冊。更查中國金融恐慌之原因。苟非天良盡泯者。當無不涕泗橫流也。

欲求治國必求治道。治道奈何。先盡地利。百金產於地。百穀生於地。衣也。食也。皆惟地是賴。政治者爲住於地面之人類。謀衣謀食之方策而已。經濟學家曰。衣食住者人類第一級之欲望也。物欲合而后事業成。國家學者曰。土地人民國家成立之天然要素也。人物備而后政治生。今之政客徒繁繁於勢位。一若得勢與位。則政治之目的遂達也者。古之學者爲已。今之學者爲人。徒求私人之權利而遺其大者。遠者於不顧。嗟乎。政爭愈劇。國事愈危。民命愈輕。天乎。天乎。何不佑吾民而任此輩。造孽。徒釀病國殃民之大罪惡也。

## (四) 教育問題

今後世界之戰爭教育程度之戰爭也。吾國民憂吾中國之永爲世界三等國也。憤言曰。此武力不強之故也。苟吾中國而能如日本之戰勝自督人種。則吾中國當進爲世界之一等國矣。是誠然。是誠然。試思日本所以敢於與白皙人種決戰者。蓋其三十。

餘年之教育所以養成之非一旦外交破裂而後乃茫然爲作戰計畫也工爲興業之大端而中國則無一事一物足以與歐美較優劣也所以然者學問之程度太差耳商似易矣而商品之調查簿記之整理商略之研究中國之所謂商人者未之有也如是就凡百事物以考之未有不居於劣敗者是以學問之程度而論優劣豈特三等而已哉捨紅黑人而外學問程度中國未有能及者彼機色人種之印度其學問之進步今日千里也嗟乎以如是空無所有之中國而欲於世界競爭生存不亦難乎故立學興教又今日刻不容緩者矣

雖然吾國今日所急欲定者則教育之方針是也蓋今日而言大學教育合乎大學程度之學生未易多覲也即有之吾恐其大多數已皆投身於事業界矣故大學教育尙非今日一般之急務也爲專門教育乎各種實業頗待興舉而事業界之人材缺乏有專門智識者尤缺乏爲養成辦事人才計工商業之專門學校固亦至急之務然此僅一部分之經營耳若夫進曇昧而爲開明非養成完全人格之國民不能爲根本上之解决也故吾嘗謂吾中國欲爲世界強國非現在生活於國中之人皆死絕純爲後生

之新進國民而又陶養於純良之教育下者不能滌盡中國數千年頑固守舊之惡習此語雖近刻然以十年樹木百年樹人之語證之亦非故爲笑罵伯者之治國也曰十年生聚十年教訓即不百年而亦非二十年之期不足以養成健全之國民是可知國家之教育政策必自小學始小學者國民教育也今日所急宜聚全力以謀改進者則國民教育之小學是一國之國民必有一國之特性即所謂國民性是也其國之發達進步與否即以其國民性之能合乎世界大勢與否爲判國民性之生也其因有二一爲歷史一爲教育純爲歷史之遺傳性則近於保守教育者則陶鎔其歷史性而使之合於世界進化之階級也故國民教育即爲製造國民性之具教授之合法與否兒童之能獲益與否教師之責也教育之方針即使將來之國民成爲如何人格執政者之責也故教育家與教育行政者其執務之責任同而其目的則兩吾國今日社會思潮之駭雜達極點矣激進者與守舊者各異其志執政者與人民各異其心攻擊傾陷達於其極道德二字士夫無道之者有教育責者而不急定方針以唯一之思想製唯一之人格庶幾將來之國民性可漸趨於一不然者彼知識未足之兒童其腦筋遂爲愚魔。

之風潮所亂。道德益下。人格亦卑。良心益沒。不特無以種學問之根基。亦且無從端國民之品質。韓國之亡。非亡於政治。蓋其國民性全趨於委靡依賴。故淪胥以至於亡耳。殷鑑不遠。寧不寒心。吾中國人民而不欲爭存於世界。則亦已矣。苟其欲也。則非便國民皆養成勇猛精進之品性不可。士如是。則學成工業。如是。則業就。軍人如是。則無敵。勇猛精進者。大國民之品性也。昔美總統麥堅利宣示國民曰。『美國人者。以自由進步之目的。而經營偉人之事業者。勿畏。勿退。柔弱者。自失其可乘之機會者也。』羅斯福之宣告國民也。則以數語爲準繩。而則之是美國之國民性。此區區數語道之盡矣。吾故曰。今後之教育方針。無他。養成勇猛精進之國民性而已。

以上所論。吾對於教育方針之意見也。若夫實行強迫教育。其應準備之事夥矣。其最要者。則戶口調查。蓋無嚴密之戶口調查。則教育區域必不能定。而強迫之事。則勢必不能達其目的也。且吾國今日不但無小學也。小學教師亦可曰。無之既欲以唯一之教育方針而行。強迫教育。則養成小學教習之師範學堂。尤應極力。以勇猛。精進思想灌輸之。否則。教育方針雖定。亦必不能遂能實行也。此又應準備者也。至

於釐定學制也。編輯教科書也。此種問題不在本編討論之列。不贅。

## (五) 交通問題

國家之活動賴於國民而國民之活動則賴乎事業。交通者事業之母也。今世界所稱爲交通利器者大抵不外兩端輪船與鐵路二者而已。吾國之發達以長江流域及沿海一帶爲最盛。然其以發達者蓋以有江運及海運之便而已。故文明之程度視交通之程度而爲進步。經濟之程度尤因交通之如何而爲轉移。國民之稍有識者已大概知之矣。夫吾國之大在世界位於第三。然國力則不如歐洲之小國。此何故歟？彼小而能活動我大而不能活動故耳。蒙古新疆伊犁青海西藏等處儼然我之領土也。然內地人民之曾到其地者不及萬一。情違事殊。即有事變亦無之何也。西藏之亂今達極點矣。然成都入藏之兵須百餘日而後可到拉薩。恐兵未至而地已屬他人矣。是無可如何也。新疆伊犁俄人之垂涎也久矣。假使俄以兵進伊犁我即欲調山陝之兵以防之則非三月不能達。伊新一帶皆爲占領我亦無如之何也。故外人而不欲瓜分我則已。苟實行其併吞政策中國雖大三月可盡。由是觀之則中國雖名爲大國實則不如。

歐洲一彈丸國之尚能處置自如也。邊地且勿論，由滬至成都至少需六十日至雲南，似便矣。然倘不取道安南而經四川以達雲南，仍非八十日不能達也。夫以本國之內地而必取道他國，不亦至可羞耶？今之研究工商業政策者曰：吾國不憂貧而憂財。之不能用山西之煤鐵、西藏之金銀鉛，若能採之，立可富甲全球。不特此也。新疆伊黎以及蒙古之東西六盟、滿洲各地荒地之可墾者，不知若干數也。若能移民以墾植之，則農產物之發達，又可操券而待者也。是誠然是誠然。然礦務也、犁務也、苟交通不便，無鐵道以轉運之，將如何便之？出於需用之市場乎？新疆一帶湘人之業農、犁荒者，亦不少矣。然其所產之物，能有半點利益及於中國之經濟市場乎？滿洲各地當未開以前，其荒地不知若干數也。今則山東、直隸、河南之民，業農於彼土者，日亦加盛。所必然者，蓋以東三省有鐵道運輸之便故耳。此且無論矣。即以出口之豆論之，在南滿鐵道未竣以前，出口之豆子豆餅最盛之年，僅二百萬上下耳。今則豆子豆餅兩宗，其出口價格已達五千二百餘萬矣。此又交通興業之一證也。故不求交通利便，注意於鐵道之建設而言，振興實業，墾田開礦者皆不知治本之談也。夫南滿鐵道為日人之。

經營北滿鐵道爲俄人之經營吾國國權之喪失至此極矣。然而以墾務所獲之利及出口發展所獲之利計之已千倍於無鐵道以前苟吾國而自謀所以發展交通之道圖鐵道之擴張則利益之發展也豈有涯哉。

要之交通不便則文明之無所利導而教育不能收完美之功運輸無從流通而實業不能獲發展之効舉凡農業也礦業也工業也不惟不能發展藉便可以擴張而其供給不能達於需要之地而利益不能歸於經濟市場此徵之已往歷史現在事實而可信者也今僅舉吾之輪船鐵道政策而一略述之。

## 第一 對於水運之政策

水運有二海運及河運是也海軍且無論吾國運輸之最便者非揚子江乎揚子江者吾國文明之所賴以發展也今試歷長江一帶而調查之凡揚子江所灌溉之地即中國學問最發展之地亦即產業最發展之地東西八千里地歷七省中國之有今日實揚子江爲天然之導師吾中國國民之受賜於揚子江者不亦至偉且大歟卽以革命之事言之廣東者近代思潮輸入之第一天府也然廣東人人土所賴以活動而輸入

其思潮於內地者實以揚子江流域爲中心。惠州也。河口也。欽廉也。廣州也。此特其先聲而已。而均歸於失敗。武漢一舉全國響應。長江上下應聲而起。非武漢之人才勝於惠州。欽廉河口。廣州也。時與地之關係。便然也。論史者而稍具眼光。當能見及此。由此觀之。則揚子江者。又豈特中國文明之樞紐而已哉。中華民國之開國實在於此。且東西內部八千里地。其隔核所以不若南北之甚者。質賴有此。則揚子江之航權。其重要。爲何如也。然而自上海以至湖北之宜昌。其航權果歸何國之手乎。長江線之船舶。總噸數八萬二千。而中國之招商局。僅一萬五千四百二十五噸而已。總隻數三十七艘。而招商局之所有者。僅七艘而已矣。尚不及全數五分之一也。俗語有之曰。惡龍難鬪。地頭蛇。夫吾中國之地。中國之河流。乘者中國之人。載者中國之貨。而乃不能與外國抗爭。不至可羞耶。故吾以爲今日中國而言。挽回利權。其最簡易者。無過於長江航權。蓋彼外人之公司。營業於吾國內地。吾國之公司。即折本。然所虧者。仍在中國。無損於國民經濟市場。經濟之毫末也。外國之公司。若折本。則以其國民之資財。而拱手送之。於我中國人也。損之大者也。長江航路之他國輪船。無論矣。日人經營之日清輪船公。

司。其資本。金僅八百十萬圓耳。而日本政府。每年所提出之補助金。實達日金八十萬元。夫日清公司之營業。夙稱達發矣。而猶若此。則他國可知矣。吾國之招商局。自亡清光緒十一年成立以來。將及三十年矣。向使非無外國公司之競爭。今日之發達。豈有涯。哉。即使外國之輪船公司。競爭劇烈。倘中國政府能確定對於航業之政策。則招商之發達程度。亦絕不因外國公司之競爭。而遂致微微不振也。近年以來。招商局之不振。也甚矣。然以之與外國公司較。固有利而無損者。亡清宣統二年所經營之成績。總收入四十七萬二千七百八十七兩。總支出四十二萬一千三百四十四兩。兩相比較。尚有餘利五千餘也。而所以虧折至此者。官利制度害之也。求利者。營業之性質也。官利制度。非營業應有之性質也。贏利多。則無論矣。不幸而贏餘不足。則股東之所分者。仍自出之血本而已。吾遍查各國之公司。殊乏此制。此招商局失敗之所以也。且外國政策。熱心國事者。其亦注目於此耶。子江航權不能發達之證也乎。今試舉揚子江各國航業之現狀。略述之。而後再言及。

揚子江航業之失敗其大概已如上所述矣。夫揚子江中吾國之經營僅招商局而已。外國之輪船公司，在長江占勢力者大約有三。一支那航業公司代理店為太古二印度支那航業公司。經理者為怡和三日清輪船股分公司。此三公司之資力皆較招商局為雄厚而水陸之設備亦不亞之。故長江航業之重鎮則招商怡和太古日清四者而已。他若美最時代理之北德洛愛特輪船公司及鴻安公司等皆微微不足道也。夫揚子江為吾國之內河所經過者吾國之口岸以事理論吾國之輪船公司絕無失敗之理由。而此三十年來招商局之事業不惟不發達而且愈趨愈下究其原因則業者不善定其章程致營業之發展受制於官利制度政府無獎勵保護之策任外國之商業跋扈於我中國豈不至可痛歎雖然長江者我之長江也我而不欲收回利權則亦已耳苟欲之則彼自命為有航業權之外國非俯首帖耳退出揚子江航線外不可僅述其政略如下。

(二)中國與外國作揚子江航權之競爭中國絕無失敗之理由也。中國公司而虧折其金錢仍在本國並未流於外人之手也。外國公司若虧折是以其國之資送之。

於中國金融市場也。故中國公司之虧折不必憂。且以各公司自由競爭之故。中國公司若折本。外國公司本有不大失敗者。然而公司無力支持也。故必有國家之補助。

(二) 航業競爭非本國公司與外國公司之競爭而已。中國國權之存亡問題亦揚子江流域之利權問題也。故吾國政府對此揚子江之中國公司無論其為民有為國有。必有政府之補助而補助金之多寡則視各國政府對於其國揚子江輪船公司之補助程度等而上之。此項補助金須入之經常政務經費中直至外國公司不能與中國公司抗為止。

(三) 招商局為吾國最大輪船公司亦長江中最有勢力之輪船公司也。故負競爭之責任者則為招商局。政府之補助即應就此公司而維持之。惟招商局前此之失敗其最大原因为官利制度以後欲圖發達應自廢此制度始。此最平常之一政策也。然即此足以制外國輪船公司之死命而有餘者吾知以全副之精神行此政策。五年之内彼美最時鴻安等小公司勢非盡舉其水陸設備而售。

之於我不止於是。我之勢力更張再極力經營。五年則有名之怡和太古日清之公司亦可逆料。其必不敢再肆野心而壟斷我內河之航權。此吾對於收回揚子江航權政策之大要也。

## 第二 對於鐵道之政策

吾國今日弱甚矣。人弱則醫者類飲以鐵汁。吾國之弱以貧而弱也。貧非真貧。五金之藏於地者未開。荒闢之地未墾。深山大原之林未運出。故以貧耳。欲治貧則藏者開之。荒者墾之。閉者通之。凡此數者皆賴交通大陸之國。交通必恃鐵道。故醫貧之藥。厥爲鐵道。惟貧故弱。則醫弱之策亦賴鐵道。日本彈丸小國也。然其已成之鐵道已達四萬八千。啟羅中國。不過其二分之一而已。夫日本內地除朝鮮臺灣僅中國江浙兩省之面積而已。且中國非日本比也。日本島國地狹而四面臨海。天然之運輸力已便于中國。數倍而其鐵道之發達如此。宜其據臺灣滅高麗而稱雄東亞也。吾策交通而先注意於長江航權矣。然長江航權僅自宜昌至上海之一部分。且交通已甚發達。一切實業已足利賴之。吾之計畫僅就全一部分已失之利權而收回之耳。以全國論特一小。

部分耳。若夫鐵路，則全國之命脈實在於是。十八省以及滿蒙疆藏青海伊犁之發達，聯絡皆舍此無他策。夫今日之策，時政者動曰融合五族。夫融合之謂者，質言之，則聯合五族之人民而經營共同事業，維持共同生活之謂也。漢滿二大區今已可稱聯合矣。何以聯合？蓋奉吉黑之地鐵路，則直接於京漢津浦而大連營口之輪船更往來於南北。以今日之情勢論，東三省之與十八省，固已成一共同經濟範圍，而人民之生活亦有密切之交互關係矣。然所以至此者，交通機關便利使之然也。其他蒙古自爲一生活區域，新疆伊犁青海西藏皆各自成一生活區域，不特此也。蒙疆伊青藏諸部中，其各小部又自成一生活區域，與內地殆毫無聯絡之餘地。夫不使人民之生活上有欲融合五族非便。五族之人民皆活動於一經濟範圍中，不可而欲達此目的，則非速造貫通五大部之鐵路不可。非然者，則此蒙疆伊青藏諸部不被奪於外人，則啟內部之分裂。而中國政府鞭長莫及，雖有雄兵無所用武，雖有法律無所施爲，雖有資財無所運用，號稱大國，悉爲石田，豈不痛哉。

如上所論則吾國欲求發達鐵道建設蓋刻不容緩者今試分述其理由如下

(一) 移民 吾國人口最密之區域無過於長江流域然人口日益增加而事業則未見發達也蓋吾國爲農業國出產之大宗僅食料品及衣料品爲最而今則並衣料品亦求之於人也如是人口日多物產之供給益形不足於是而無業之民乃日以加多矣古聖之言生財也曰生之者衆食之者寡爲之者疾用之者舒馬耳酒斯之人口論義亦同此吾國地大物博荒地之未墾者較現在之種植地爲尤大故移民殖邊爲今日之要策然所謂開墾者非僅墾其地而已開墾其地而以其物產供給之於需要市場之謂也苟不求貨財之流通物產之發達以求經濟上分配之平等則所墾之地其利益並不能供給於經濟社會而內地之人民仍日增無已也而况交通不便雖於窮苦之民移之實邊彼亦將有不願者乎故欲言移民殖邊則貫通青海伊犁新疆蒙古等地之鐵道爲最要

(二) 開礦 吾國礦山之富甲於世界即內部論則雲南四川之銅山西之煤鐵湖南之金屬礦及煤礦膾炙人口也久矣此外蒙古西藏之金新疆之硝礦金銀鉛錫

皆爲世界各國之所注目者也。而開者不過萬一。試一查海關冊，則銅鐵進口之數，其最多時嘗達四千五百萬。夫以吾國素稱富於礦產者，而乃仍須購外國之銅鐵，至如此之多，不亦至可羞耶？不特此也。山西之煤，聞名於世界。日俄戰後，爭礦熱潮，達於極點。於是，以二百五十萬之資，購回全省礦山於英俄人之手，而同濟、保晉、晉益三公司次第興起，煤價之廉，勝洋煤十倍。澤州之煤，每噸僅值七八百文。平陽介休之煤，每斤僅值一文。價之廉也極矣。而試查海關冊，則每年進口之煤，恒八九萬。不聞有中國之煤出口也。西北諸省，煤油礦最富者也。所開者不過陝西延安。且其銷行亦不能及於他省。間每年進口之煤油，固已達三千萬矣。若此者皆可攷者耳。其不可攷者，尚不知若干數也。然所以未開者，不能開而已。開者不能銷售。者皆交通不便致之也。故不急造鐵路以圖交通之靈捷，則若干天府寶藏，皆委棄於地，而無所用。不特棄之而已也。外人之垂涎中國礦產也久矣。我不自開，則終必爲外人攫奪以盡。故欲富國，莫如開礦。而欲開礦，則萬不能不先建築鐵路以求交通之利便。

此特大較耳。一切實業若原料品若工業品其運輸未有不賴於鐵路者。且交通既便，則智識自宏。吾國人民藩屬與內部各自爲意見也。內部則南北又各自爲意見也。各省則省界甚嚴也。府縣之界又甚嚴也。江浙閩粵號稱開通者耳。苟一至西北及西南各省觀察之原人之氣固猶未盡脫也。交通既便情形互悉不特產業日進於發達即向日之藩界南北省界府界縣界皆自精神上而歸於消滅矣。夫然後可以真爲五大族聯合之一大合衆國。苟不然者中央政府則鞭長莫及。地方政府則各自爲治。東西南北之人民則人各一心無共同之利害故無共同之責任。名爲共和實則不共不和。支離破碎之國也。僅將關於鐵道之計畫大約述之。

中國沿海有最大之埠。四天津上海及福建之福州廣東之廣州是也。閩廣之大埠。如廈門澳門香港皆天然之通商大埠。皆已爲他人之經營地矣。然而以內地交通之便利論之猶以此四埠爲最。西北西南沿英俄界有最大最富之天府四蒙伊新藏是也。故欲中國之物產發達非使東西貫通然後東方之文明可以西行西方之物產可以東輸。以西方爲全國原料品之供給場。以東方爲全國需用品之製造所。夫然後全國

各部可以成最大之經濟市場。彼世界各國地小而人多之地，供給劣於需要，未有不仰及於吾國者。則彼世界經濟市場中之所謂倫敦、紐約、柏林、巴黎者，皆瞠乎其後也。故言鐵道之線路計畫，須先自貿通東西始。試舉在吾研究中之四線路如下。

(一) 蒙直 此第一幹路也。自科布多之蘇鄂克卡倫起，經烏里雅蘇台、庫倫、沿東四盟、西二盟界入张家口，與京張鐵路連接，以通天津，約五千五百里。

(二) 伊滬 自伊犁經迪化、哈密入嘉峪關，再經甘州、蘭州、西安、河南、安徽至南京。渡江接滬寧路至上海，約七千五百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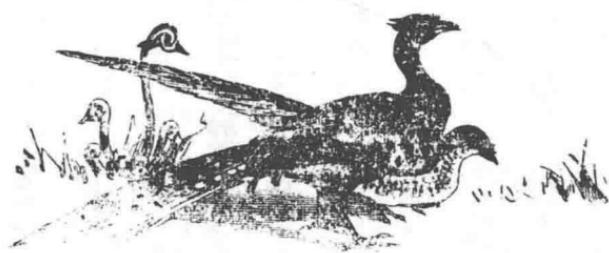
(三) 新閩 自新疆之疏勒經于闐入青海，沿揚子江上流入四川界，經理番懋功所屬土司地至成都，經重慶、西陽入湖南，出江西而達於福建之福州，約長八千五百里。

(四) 藏粵 自西藏、印、界之隆馬耳經札什倫布至拉薩。(自靖西開經拉薩之川藏路至此會)再由當巴克而入雲南，經大理、雲南、通廣西、至廣東、廣州，約八千里。此四幹路橫貫東西，全國軀體皆可活動。而蒙古之森林、伊犁、青海高原之農田，以及。

各部之嶺山皆可開闢無遺國內之營業家無論農業也礦業也製造工業也無不各隨其資力之大小而自由發達與前此已成之京漢津浦二線未成之粵漢聯絡而南北東西無不通矣此四線路成功之日大勢所歸則甘肅之蘭州適成全國之一中心點於是天津上海福州廣州漢口五埠爲中國之金融市場而蘭州成都以及庫倫伊犁迭化拉薩等地皆爲中國之物產市場合五大族而營共同事業聚五大部之物產而爲世界競爭如是而中國不富甲全球強凌世界者吾不信也此種富強之大事業而全國人士置之而不研究棄之而不經營徒奔忙於政爭場裏如逐臭之蠅如行乞之丐政界之爭愈烈國事愈不堪問嗚呼痛矣

漁父天仇文集

國家與社會



# 資產與物產

## 我之中國經濟觀

今日之論時局者，其眼光大抵趨重於經濟。此次借款失敗，蓋足引起國人興業思想。於是稍有識見者，莫不以發展國民經濟為唯一宗旨。此蓋大可徵國民自覺之進步矣。雖然吾國今日經濟程度果如何耶？今日而言國民經濟，果有發展之希望耶？欲求發展之方策，雖知吾國經濟之程度，試先就經濟發展之階級分舉之如下。

(一)個人經濟 經濟之發展順序，其最初不外圖個人之生存蒙昧之世人，自為人生無社會之交際，無國家之開念，亦無家庭之關係也。在此時代，則為單純之個人經濟。

(二)家庭經濟 人類進化程度稍高，而家庭之關係起於是不止單營其個人之生活而已。一夫耕而五口食，一人謀而妻子有養，是家庭經濟也。

(三)都市經濟 交易漸見發達，市場於以成立，故住居都市者實自為一經濟區。劃然都市之經濟，恆恃物產之發達，物產之流通尤賴都市為交易所，故以都市言。

則一部分之人民各就其交易之都市而自爲一共同生活團是都市經濟也。

(四)國民經濟 合數十百之都市而成一國則一國之人民實爲一大共同生活團以交通發展及對外競爭之故于是合全國物產計全國盈虧內則圖一國產業之發達外則對外人而競爭是曰國民經濟。

(五)世界經濟 交通之發展愈備則合世界而成一共同生活團矣此之所缺彼則供之彼之所乏此則應之合世界之需要供給而爲絕大唯一之共同生活是之謂世界經濟。

由此觀之則經濟之程度日增而需要供給之範圍愈大以今日論已將由國民經濟時代進而爲世界經濟之時代也且經濟之關係本互相因緣者也世界經濟之發展常關係於國民經濟國民經濟之發展則又關於都市家庭個人所以然者時以現狀各別耳明乎此則可知經濟現狀不外一同生活經濟現狀之發展又不外共同生活範圍之大小總言之則終不外物產與資力之因果關係而已吾國而言經濟程度果已入於國民經濟之城乎憂世者日言國民經濟不發展而不

知吾國今日之現象實不能以國民經濟四字論也。蒙疆藏諸地不能入於中國共同經濟之範圍是無待言者。前著交通政策論之詳矣。內國何如乎？省自爲一生活團省之內又各自爲生活團僅各就其市場而勉爲物產之交易耳。大宗物產之流通及資本之交換尚未之見。是中國今日之現狀僅可謂爲一都市經濟之現狀也。夫今日世界各國之經濟現狀已由國民經濟之域進於世界經濟而中國猶僅限於部分之共同生活難乎？其言競爭矣。解決此問題非注意交通不可。前論大略盡之。然今日計畫全國交通之發展即前日所計畫者盡全力以爲之亦非十年二十年不能爲功。則今日之經濟界將以何種方法救濟之？是又不能不研究者。

欲圖經濟之發達其著意點不外二端。資本與物產是也。物產不發達資力絕不能擴充。然資力不發達物產更無從增進。此二者互爲因果者也。吾國物產日見阻滯推其原因皆由金融恐慌而金融所以恐慌者其最大原因則連年輸入超過爲最大端焉。試一查關冊自光緒二年至二十一年歲紺五百萬七年至二十一年歲紺一千萬或三千萬。二十二年至二十七年歲紺七千萬至九千萬。二十八年後歲紺一千萬或三千萬。二十二年至二十七年歲紺七千萬至九千萬。二十八年後歲紺一千萬或三千萬。

萬。萬。至。一。萬。五。千。萬。夫。以。中。國。交。通。之。不。便。物。產。之。不。興。而。每。年。現。銀。流。出。至。若。此。之。  
巨。烏。乎。其。不。恐。慌。也。夫。人。民。之。生。活。猶。舟。資。力。猶。水。中。國。之。資。力。無。多。也。僅。足。渡。舟。而。  
已。漸。流。而。漸。竭。竭。則。舟。滯。矣。故。中。國。今。日。之。窮。不。窮。於。地。力。不。窮。於。人。力。惟。窮。於。資。力。  
而。已。

試。舉。中。國。之。資。本。家。而。調。查。之。其。有。四。五。百。萬。之。家。資。者。不。能。出。數。十。萬。之。現。金。也。有。  
二。三。百。萬。之。家。資。者。不。能。出。十。萬。以。上。之。現。金。也。所。有。者。惟。不。動。產。之。價。格。而。已。各。爭。  
皆。如。是。而。內。地。猶。甚。焉。夫。價。格。非。自。成。也。以。需。要。供。給。相。較。而。成。者。耳。則。是。今。日。中。  
國。富。者。之。資。產。若。同。時。有。數。十。百。人。以。其。產。出。售。則。價。格。立。減。不。特。減。也。以。中。國。今。日。  
之。資。力。論。不。動。產。之。買。賣。力。恐。無。論。何。地。皆。極。薄。弱。也。且。自。軍。事。以。來。民。財。益。形。渴。乏。  
今。後。苟。不。急。有。以。補。教。之。則。以。現。有。之。資。力。絕。不。足。以。製。成。現。在。需。要。之。期。而。國。危。  
矣。遠。者。無。論。今。春。江。浙。之。絲。出。產。較。去。年。大。減。桑。乏。耶。蠶。病。耶。皆。非。也。然。則。何。爲。而。若。  
是。蓋。往。歲。蠶。之。以。盛。者。柔。多。蠶。旺。固。矣。而。養。蠶。者。借。資。甚。易。尤。爲。其。大。因。今。年。金。融。  
之。恐。慌。準。無。大。小。皆。然。也。金。融。恐。慌。則。小。欵。之。放。資。家。亦。遂。欠。缺。鄉。中。蠶。戶。無。借。資。之。

門。則。養。蠶。之。力。微。矣。不。特。此。也。購。繭。者。亦。然。不。蠶。若。是。種。校。之。利。益。不。甚。可。懼。而。物。產。不。發。達。於。是。資。金。缺。乏。資。金。缺。乏。而。物。產。益。少。如。是。類。似。但。有。所。深。慮。也。僅。舉。吾。之。救。濟。資。金。之。策。約。略。述。之。

此篇前半。甫。載。出。北。京。政。局。之。變。態。起。連。日。竟。爲。內。閣。問。題。質。無。數。筆。墨。而。文。獨。置。無。暇。續。稿。矣。今。者。袁。氏。兵。力。之。成。功。已。就。徒。斥。之。以。爭。壘。亦。殊。不。能。爲。國。益。也。置。

平。心。靜。氣。重。續。舊。編。

前論述吾國經濟界現狀最要之斷語曰。一。吾國物產日見阻滯。推其原因。皆由金融恐慌而經融所以恐慌者。其最大原因。則連年輸入超過為最大端焉。又曰。一。物產不發達。於是資金缺乏。資金缺乏。而物產益少。如是類推。伊於胡底。斯數語也。言雖簡淺。然而中國金融物產所以不振之原因。大概盡之矣。請據斯意。一研究之。以求補濟之法。試分爲二段。

## (一) 資產發展之方策

吾國金融界恐慌極矣。而金融界恐慌所以至於如此者。蓋資金缺乏。有以致之也。夫

中國物產之富爲世界最。各國所以極力侵略中國者，以中國富故耳。雖然，中國之富未開之富也。礦未採也，荒未墾也，工業未發達也，交通未便利也。夫欲發展中國之富，則一切事業皆非極力經營不可。而經營一切事業，非有絕大之資力不可。吾人試思之。吾國今日果有幾許之資力耶？談國事者，大率曰：中國之病，在藏金者多斯言。亦僅想當然之論耳。在三十年前，進出口之差，未甚。故中國之資財，常流通於中國之市場。而今不然也。每年輸入，超過約一萬萬至一萬五千萬。此一萬萬餘之款，即現金也。夫中國之金銀，礦未大開也，流出之現金，皆數千百年積聚之精華耳。他且攝論上海，非中國著名大埠耶？若於上海市場，驟然提出一百萬之現金，則各業立見震動，再借之，則大恐慌起矣。夫上海大埠，而猶若此，其他可知矣。故中國今日而言，發展資產，非便中國市場之現金加多，不爲功。而欲使現金加多，則非利用外資不可。事勢所逼，不能不然者也。雖然，輸入外資之策，其直接輸入之於事業上耶？抑間接輸入之金融界，更轉散布於各事業耶？此一問題也。中國無金融機關也，亦無金融市場也。資金之活動，一爲外人之壟斷，實則中國之市場，亦恃外資也。而苦亦隨之。此又一問題也。

此研究則吾國今發展資產之策惟有自金融救濟上着想而救濟金融界則銀行爲唯一大端試舉之如下。

(二) 輸入外資以設銀行之辦法 此則合辦銀行之法是也。中國之金融界既爲外人所壟斷則非有偉大資力之銀行不足以抵制外國銀行也。惟合辦之銀行其最要之條件則資力之分配是也。苟外人之資力而大於我則銀行中之權仍操之外國人如華俄道勝銀行是其證也。故合辦銀行必資力分配相等或中國資不過於外資然後足以爲維持中國金融界之用也。

(二) 輸入華僑資本以設銀行之辦法 中國華僑在海外經營商業其資力之豐富亦可謂盛矣。歷年以來華僑以各種捐項協濟祖國者數實數千萬。此種捐給於中國固非全無補也。中華民國之成由於革命然便無華僑經濟上之協助則革命亦甚難有成也。今中華民國已成立矣。欲鞏固中華民國非自經濟上着手不可。前者華僑之投資於祖國者恒用之於非生利事業然以華僑之經濟言則分真方以内國之事業言亦未能十分有維持之効。苟海外僑民能以其資力致力於內國銀

行。事。業。則。內。國。之。金。融。界。既。大。活。動。而。於。華。僑。海。外。之。經。營。亦。殊。有。益。愛。國。之。海。外。同。胞。想。必。亦。樂。爲。此。舉。也。

以。上。所。舉。二。法。蓋。今。日。發。展。金。融。界。之。一。策。且。利。用。外。資。合。辦。銀。行。理。間。接。對。生。利。事。業。之。借。款。也。苟。中。國。真。有。大。銀。行。以。結。合。金。融。界。一。般。小。銀。行。亦。可。問。接。理。監。督。之。効。蓋。小。銀。行。非。有。大。銀。行。維。持。之。必。不。能。足。於。市。場。也。苟。本。國。人。士。所。經。營。之。大。銀。行。出。其。經。營。又。極。鄭。重。小。銀。行。欲。獲。大。銀。行。之。信。用。勢。非。整。理。其。營。業。不。可。此。蓋。徵。之。事。實。而。可。信。者。至。於。大。經。營。之。鐵。道。事。業。等。矣。直。接。輸。入。外。資。不。以。有。成。者。是。又。嘗。別。論。也。

## (二) 物產發展之方策

今。日。而。言。發。達。物。產。亦。難。矣。全。國。人。士。其。對。於。物。產。之。着。眼。既。不。識。其。大。而。政。府。中。人。對。於。發。達。物。產。亦。無。一。定。之。方。針。夫。言。發。達。物。產。真。最。大。目。的。不。外。便。輸。出。加。多。輸。入。減。少。耳。其。注。意。之。點。則。視。輸。入。之。最。多。者。爲。何。則。提。倡。同。種。之。物。以。抵。制。之。輸。出。之。最。暢。者。爲。何。則。獎。勵。其。製。造。輸。出。以。擴。充。之。如。斯。而。已。矣。中。國。輸。入。最。多。之。漏。卮。厥。爲。棉。

類。次。則。錫。鐵。又。次。則。鴉。片。也。棉。類。之。輸。入。合。紗。布。絨。計。年。約。二。萬。萬。兩。以。上。銅。鐵。與。鴉。  
片。皆。不。下。四。五。千。萬。也。禁。煙。之。令。頒。已。久。矣。而。進。口。之。數。重。未。大。減。想。在。火。利。通。也。  
中國。銅。鐵。之。礦。最。富。若。與。辦。開。探。不。特。海。國。量。之。題。口。項。自。以。其。無。缺。可。為。主。也。  
大宗。焉。又。其。次。則。為。煤。油。中。國。之。煤。油。世。界。著。名。者。也。而。除。延。安。一。城。外。未。有。明。也。然。  
若。此。類。者。尚。有。可。以。自。解。者。因。交。通。不。便。有。以。致。之。棉。紗。棉。布。等。類。或。地。可。以。種。也。紡。  
織。者。也。而。何。以。衰。墮。至。是。耶。故。吾。以。為。今。日。若。言。發。達。物。產。則。種。棉。織。布。纺。紗。三。者。實。  
絕。不。容。緩。者。也。前。著。棉。布。救。國。論。言。之。詳。矣。發。展。之。質。自。府。書。不。好。王。始。種。竹。第。提。  
獎。勵。此。三。者。今。日。之。政。府。皆。未。行。其。一。也。自。經。營。者。言。不。外。兩。途。改。良。種。創。農。販。水。  
而已。中。國。棉。種。遠。不。及。美。此。人。所。共。知。者。矣。而。售。者。更。因。圖。利。之。故。於。水。以。加。甚。者。若。  
此。者。皆。中。國。人。自。塞。其。利。源。之。行。爲。也。不。恃。棉。也。茶。亦。如。之。中。國。之。茶。此。以。目。見。種。類。  
而。日。之。綠。茶。印。之。紅。茶。所。以。能。奪。華。茶。之。銷。路。者。以。吾。製。法。不。善。及。雜。灰。沙。灰。加。鹽。  
之。故。耳。若。此。者。皆。中。國。商。業。衰。微。之。大。因。也。

之。然者。外貨之。入口也。完稅之後。有派司以爲通行之證。無論至何處。皆不重稅。而土貨之行於內地也。一卡。一稅。一坡。一稅。一關。一稅。其出口也。更以等於進口之稅率。稅之。若此者。非甘令外貨跋扈。土貨消沉乎。此政府之大罪惡也。故釐捐一日不裁。則輸稅。亡中國者釐捐也。

## 區域問題

近日談治者多倡縮小省疆之議。所主張之理由亦頗可有研究之價值。其說曰：國家之權貴於統一。事權統一則國政必無分裂之弊。邇者各省都督人爲自治，幾有昔時分疆割據之勢。中央之事權既難統一，而地方行政亦有隔閡之虞。且國民之省見私深，共和成立宜舉此種種隔閡情形悉打破之。以組織完全統一之共和國。分省為若干道，道設道長以道議事會爲監督機關。行政系統即以道長直接中央政府。而後全省政事聯絡流通，省界既可消除於無形，而各省都督專制亦可以免矣。此論在近日政客中十九倡之。初謂其說似亦合宜，及細考之，則今日中國之情形有決不能如此者。蓋地方分權牽制，中央固足以生行政上之不統一，然當此民國初成根基未固，人民智識程度亦甚淺薄，苟如所云恐地方之牽制雖免，而中央之獨擅更甚。一旦有野心家以一人之手腕而操縱全國，其不致破壞今日民國根據也難矣。天仇前年曾著地方分治論，即以此故。今雖國體移易，然而國勢情形亦决不能出此。深恐倡者固辯其說，聽者盲然相從。一旦中央政府中人利用此論而實行之，其於民國前途利害所

開誠非淺鮮爰就所見大略論之

(一) 內地之治安。維持人民之治安不外兩途政治與教育而已。中國地大人多以政治力薄教育不普及之故各處紛擾已達極點且內地各處素多動亂以各省情形論之大約山野之地民多獵狩習於爲盜來去無常聚散無定則維持各地之治安更殊非加重地方行政之上之權力不可也如廣西江西甘肅雲南四川等省內地匪徒向稱猖獗其他各省有以道而異其治安之度者有以府縣而異其治安之度者以省爲治則地方固有之統一固有之治安尚可維持若縮小其區域削奪其權限則地方之治安恐未見能保持也而况地方之豐瘠不同收入之多少互異豐地入多出少瘠地入少出多此尤困難之最甚者乎。

(二) 中央與地方之關係。中國向爲專制之國然以地方分權之故中央對於人民尚不能施十分壓制蓋中央之權力有時不能及於地方也今雖已改專制爲共和然自根本研究之在教育不完全普及之時則人民監督中央之力究不能十分滿足雖有議會爲中央政府之立法及監督機關然而中央政府之行政權仍可以

操縱全國也。苟一旦中央執政者以强硬之手腕行專制之實際。國會議員亦莫如之何也。且各省與中央其行政上之統系向爲直接。一但分析爲數十小區。各省之團結力既歸於消滅。而邊地窵遠。交通睽隔。一旦有內亂。一地之力既不足以制服。中央之法令亦復不能懸制。勢不至全國分裂。終歸紛擾不止也。論者有謂改巡防爲巡警。以正式軍隊專爲對外之用。此論天仇甚贊同之。然巡警之力果足以維持山野各省之治安乎。此亦一問題也。若曰邊區之地法律另特別規定之。然各省情形各別者甚多。一一以外註之。非一條文而加數十百條之例外不可也。此中央與各省之情形。所以不能驟改其度者也。

要之中國之統一問題爲精神上之問題。非形式上之問題也。法律上之關係。非區域上之關係也。故天仇之意欲使中華民國永免分崩之禍。享共和治安之福。則地方立法。監督機關之省議會與國家立法監督機關之國會實爲原則。而軍事區域問題。行政官權限問題。爲其條件。不先正其原則。明其條件。雖各縣直接中央政府。亦不惟不能收統一之利。實足開中央專制之漸而已。

省制不能改易之理由既已詳述之矣其立法權及行政權之間題尚未論及茲更提其綱要大略述之。

(二)統一之國其立法權必不能有兩蓋法律者國家之要素也有人與地而國家之形式立有法律而國家之精神備其在美國除憲法第一款第十條所規定者外各州有自制定法律之權如加拿大排斥華工之法律是其例也吾國爲統一之共和國故情形自與之異將來之立法權法律及官制等自應由國會制定然以地方情形不同之故一部分之立法如省範圍內之法規其關係不及於中央者以法律留保之歸之省議會以省議會爲省之完全立法及監督機關中央既無牽制之虞而各省都督之威權亦可稍殺矣且中國舊習地方事業往往辦之有利而中央乃以強權奪之蓋地方無法律上之保障故也若以法律明定關於各省之公權除現歸國有者外皆爲省有其處分之權悉付之省議會則地方事業之保障完固不惟行政上收統一之效即地方事業之發展亦指日可待也。

(三)地方治安問題之要者莫如警察近日主張改巡防爲巡警者其意即在於是

蓋巡警可由行政官直接統轄故也然中國各省爲保安計豈竟無置軍隊之必要乎稍有識者必知非此不足以保全治安也夫軍隊本爲對外性質然今日各省之秩序在實質上實有非軍隊不能維持之勢故雖至小之省亦非有一師以上之軍隊駐之不可此一師之軍隊若師長不歸都督調遣乎則仍不能作行政上之保障且師長與都督之間恐生權限衝突之虞若由中央調遣乎則地方之實在情形中弊又必不免思之至再惟有以警察權歸各地方行政官節制其駐各省之軍隊中央不能悉知亦難收維持之效若歸都督調遣乎則以行政官而兼握兵權專橫之中央以法規定其數都督雖可以調遣惟須在必要之時得省議會常駐議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乃可用之彼議員等既爲本省之人必無在緊急之時而固爲阻礙者

以上兩種意見其歸結仍不外以立完全之省會國會爲最要一以議會爲解決問題之根據一則臨時權宜辦法也若各省之交通教育二者皆已發展秩序自易於維持則巡警之力已足作治安之保障軍隊之配置自可全歸中央節制倘置法律系統行

政。關。係。於。不。問。惟。以。改。小。區。域。爲。統。一。治。安。之。策。是。蓋。徒。增。擾。亂。而。已。此。天。仇。之。所。以。不。能。已。於。言。也。



# 今日之政治觀

今日之政爭亦急矣。雖然所以造成此現象者袁氏實不能謝責。蓋唐內閣之倒袁世凱迫之使倒也。其原因前既論之悉矣。陸徵祥之出也袁益利用之作傀儡而達其總統專制之目的也。此意亦早宣布之矣。參議院否認此次閣員組織也吾人固早知之。蓋參議院之反對亦袁世凱故意造成此現狀而施其最後之手段也。今則武夫內閣之議袁世凱隱主張之其提出第三次總理而段祺瑞居其一共和黨更從而附和之。彼等意中以後第三次若提出段祺瑞參議院畏兵力之威必不敢反對即使反對而以兵力爲最後解决亦至易之事也。嗟乎袁之專制力所以至於如是者段祺瑞擁之也。當組織第一次內閣之時袁電唐紹儀及南京政府謂非段祺瑞長陸軍彼即辭職袁之所以如此要挾者蓋欲便兵權在握而後可以左右政治也。故今日雖非武夫內閣而實則政治上一切罪惡皆由段祺瑞造成之事勢如斯不能諱也。故政治所以不能活動而袁世凱所以反對組織純粹政黨內閣者其故蓋在此袁世凱若主張政黨內閣幸而共和黨出而組織則段尙可仍舊若同盟會或他黨組織則段勢不能不退。

而袁之勢孤矣。嗟乎！以兵力脅制全國人民，以兵力脅制參議院，更以兵力脅制反對己之政黨。此種舉動，不惟共和國不應有此，即君主立憲國亦不應有此。故可斷言曰：袁世凱之行為假共和之名而擁兵力以行專制者也。此政治現狀所以至於如斯之危急也。

否承新國務員之事，出上海報界種種議論，皆非言論之正當者。蓋當今日而研究善後之辦法，則第一前提當研究所以呈此政治現狀之原因。夫政界所以紊亂，至於如此者，皆由於混同內閣之弊。而此次之閣員，所以不能通過者，原因亦在乎此。夫欲言維持，則懸以良法改革；前次之弊，決不能仍前。此之弊，而自弊中以求無弊也。準此例以推，則今日言論界對於此問題，實不免有以弊救弊之謂。夫以弊救弊，是便政治益入於紊亂，而決非所以維持政治也。謹舉各說之大要，而糾正之。

(二) 謂總統宜實行集權主義約法不足遵信者

此爲今日主張中之最謬者。推其立言，至謂南京參議院之約法，本不足以強北方之人。之遵奉，不過北方之人以急於求共和成立，故勉應之耳。此言也，吾不暇與言政治。

現狀。且舉立法之意而述之。當時南京政府既為中華民國之政府。參議院既為中華民國之參議院。則所定之約法當然可以強制國民。蓋法律之有強制力。猶饑者不能不食也。而能謂可以不遵耶？如曰：可以不遵。則發此言者必無中國之國籍。而又不住在於中華民國內者。不然。則必主張滿清之宜有國而反對中華民國者。前者為當然。若乎後者。則大之尚可以武力解決。小之可以法律制裁。為此論者。是益逸出於法律之外。而立論者也。夫以總統專制之故。而演成此現狀。論者遂因此而主張總統集權。其最後數語云：「居今日之中國而猶高語共和。以克林威爾為不足。法者乃眞咪目。而道黑白者矣。」斯言也。質言之。則謂今日之中國非君主專制不可。而聳袁世凱作皇帝耳。非中華民國之公敵。而能為此言乎？謬矣。

(二) 謂今日宜敷衍混同內閣以免政治上之危險者

此大誤矣。夫言政治者。能舍政治現狀。於不問耶？同盟會之主張。政黨內閣。豈特與理論合耶？在事實上。固絕非此不可者。唐內閣之失敗。失敗於政見混同。假使再組織混同內閣。則其結果。仍相等隨組織而隨破壞。則何必有政府。亦何能優於無政府耶？今

日吾國之所標者固內閣責任制也而實則此種內閣無責任之可言蓋內閣中主張行動皆大相反袁氏則利用之以造成總統專制之現狀此又唐內閣之所以倒也此次組織新閣員陸氏之意乎抑袁氏之意乎上海各報函電皆詳道其底蘊則陸氏蓋爲袁氏之一傀儡而已此又參議院所以否決新閣員之理由也而曰陸總理出面邀集閣員是說非與事實大相違背乎故此次閣員若通過則必成一種現象（一）各黨人物混雜主張行動各異而政府失敏捷之効（二）各黨之在朝在野皆不分明各黨皆不能執行政務亦不能監督政務而政黨之効用全失政府之行動遂紊亂而不可以救藥非自相衝突則狼狽爲好（三）袁氏利用此二現狀而政府中全受其籠絡以達專制總統之目的內閣責任制之實際遂從此歸於無何有之鄉夫政治現狀至於如上不定尚有希望組織良政府之一日也若通過之則適成一無政之府而紊亂之度蓋此吾人願之耶抑否耶夫此次內閣而不通過也則論者以爲是無政府然暫時閣員不可問吾人又願之耶抑否耶有此種種原因故同盟會之主張政黨內閣既爲事實上所不能不然而此次參議院否決新國務員亦事實上所不能不然者也

# 拓殖論

記者前著海外天府論極陳經營南洋之必要此海外殖民殖產之最要策也雖然吾國應急於經營之地不特海外也記者所以專注目南洋者良以南洋各地吾國人之棲息於彼者多而產業之發達亦盛非急經營而擴張之則以至良美之殖民地坐令利權悉落外人質失策之尤者故就所觀感者而言之耳至於外藩若滿洲若蒙古若新疆西藏在內地者若甘陝雲貴川桂諸省未闢之荒地亦不知若干數也若此諸地外人日注目垂涎但得機會卽事侵佔憂國之士日痛利權喪失嗟乎已有物而棄諸大道俟外人取之乃從而自悔其失愚拙無能孰過此者且世界之交通日便則進取之心日強重以人口繁殖地域有限故探險殖民二事幾爲世界文明人類之天職吾敢斷言曰無論何國若有放棄其土地而不務墾殖者是卽甘以其土地之富源供進取國之開拓者也苟準是例以推論之則吾國利權之喪失與乎外人之侵略我者皆自召其禍也物處而甡生之嗚呼豈不痛哉數年以來士大夫亦嘗注力於拓殖矣聞諸奉吉之開墾者曰奉吉之地土厚而豐雖至荒之地稍加人力不二年即成沃土今

日。所。已。開。墾。者。亦。不。少。矣。然。以。道。路。不。修。運。輸。不。便。從。事。開。墾。者。既。無。力。以。事。築。道。之。巨。工。而。政。府。中。人。亦。置。而。不。問。故。雖。墾。地。百。里。徒。獲。石。田。仍。不。能。獲。利。也。俄。人。之。經。營。則。密。矣。其。道。路。其。屋。宇。皆。以。國。家。之。力。而。經。營。之。願。移。居。者。一。至。則。可。安。然。從。事。農。林。之。業。而。所。獲。之。產。運。輸。亦。便。獲。利。之。數。百。倍。於。我。矣。此。僅。一。部。表。面。上。之。談。耳。然。而。中。國。政。府。之。糊。塗。昏。曠。不。務。實。事。已。可。見。其。一。斑。矣。今。新。中。華。民。國。已。出。現。於。世。界。矣。彼。組。織。政。府。諸。公。之。方。針。對。於。拓。殖。之。事。業。仍。無。絲。毫。之。注。意。也。觀。其。各。部。之。組。織。曰。農。林。曰。工。商。皆。備。矣。獨。於。此。至。要。之。拓。殖。事。業。乃。漫。然。置。之。而。不。知。者。乃。曰。對。外。之。殖。民。中。國。無。此。能。力。也。內。國。墾。務。則。有。農。林。工。商。足。以。分。任。之。於。事。已。足。拓。殖。部。之。設。置。與。否。於。實。際。何。碍。哉。嗟。乎。爲。此。言。者。吾。敢。一。語。以。砭。之。曰。無。政。治。之。思。力。而。已。夫。拓。殖。者。豈。特。農。林。工。商。而。已。哉。彼。新。闢。之。地。教。育。之。設。備。警。察。之。配。置。法。庭。之。建。設。自。治。機。關。之。組。織。法。規。法。令。之。統。系。種。種。問。題。必。非。分。屬。各。部。之。能。爲。益。者。也。蓋。拓。殖。之。事。不。特。只。發。展。其。農。林。工。商。也。地。方。之。治。安。秩。序。人。民。之。智。識。學。術。皆。不。能。分。類。而。經。營。之。其。管。理。則。純。屬。諸。一。行。政。之。下。爲。其。便。而。且。專。也。彼。今。日。執。政。諸。人。其。心。目。中。所。見。及。

者。寧能及於此乎。鼠目寸光。此之謂矣。故欲完全拓殖國內之荒地。而組織新田園市場。發展內國之產業。抵制外人之侵略。必非專設拓殖部以經營之。不足以達此目的也。且滿清舊制。其對於各屬有理藩部以專管之。其目的雖爲保守性質。不足以言進取。然而尚有此一獨立機關也。今民國新建。維持固爲甚難。進取亦不容緩。苟徒袖手坐待。一任此千萬里之利源漸歸外人之侵占。不亦愚哉。爰倡是論。願有立法執政責者。一細思之。



# 議會與財政

今日首重之問題大約爲二曰軍隊統一問題曰財政統一問題關於軍隊者前已擇要論之而輿論界亦漸一論旨矣惟財政問題爲國政之命脈者輿論界尚乏創議記者前日對於浙江統捐一事雖稍敷陳其害究非統合全局之根本論斷也夫財政之所從出不外人民之負擔無論爲國債爲租稅皆人民分担其責任者就其原理言之國家爲人民共同之國家則國政爲人民共同利害之施設故國家經費人民應有負擔之義務惟其負擔爲對共同利害之施設而生故既應負擔即應有監督之權利蓋負擔監督二者皆利害關係所自生即國政能合民意與否之所由判吾國往昔人民有負擔而無監督之權故財政紊亂政治法律上之弊害亦達其極滿清末葉初設資政院及諮詢局始有豫算之名義然是時所謂豫算者不過各官廳各自定其用費之額對於資政院或諮詢局發布之耳在資政院及諮詢局固不知各該官廳實在消費之程度而對於欵額不足時籌畫收入亦不過對於各該官廳之要求盲然相從而已各省籌款借債等事既十九不提出於議會而各議員對於財政之支出收入亦殊漠

然。不。爲。意。也。且。豫。算。在。支。出。之。前。支。出。時。確。實。正。當。與。否。尚。不。能。知。也。故。豫。算。之。外。必。  
有。決。算。豫。算。在。年。之。始。決。算。在。年。之。終。以。決。算。爲。清。理。以。豫。算。爲。籌。備。而。後。人。民。由。負。  
担。所。獲。之。利。益。始。可。因。之。而。確。定。而。議。會。監。督。財。政。之。權。迺。能。由。此。而。穩。固。也。彼。在。滿。  
清。時。之。所。謂。資。政。院。諮。議。局。者。徒。具。一。豫。算。之。名。義。且。無。決。算。之。事。實。其。能。成。爲。議。會。  
乎。故。一。事。乏。欵。不。問。其。多。少。久。暫。即。創。爲。各。捐。其。捐。之。種。類。爲。臨。時。爲。永。遠。不。問。也。且。  
先。宣。布。爲。臨。時。辦。法。而。後。復。繼。續。行。之。者。更。不。能。計。其。數。也。既。無。支。出。與。收。入。之。比。例。  
亦。無。人。民。負。担。與。國。家。或。地。方。收。入。之。比。例。推。其。弊。不。至。盡。人。民。所。入。之。利。益。而。悉。歸。  
諸。行。政。上。之。濫。用。與。官。吏。之。中。飽。不。止。軍。興。以。來。戎。務。倥。偬。執。政。諸。公。及。熱。心。志。士。或。  
竟。以。軍。務。忽。忙。之。故。忘。却。此。問。題。然。惟。其。各。省。及。臨。時。政。府。不。先。召。集。正。當。之。議。會。爲。  
共。和。開。幕。之。模。範。故。行。政。紊。亂。軍。紀。廢。弛。之。弊。皆。自。此。而。生。現。在。之。參。議。院。其。無。代。表。  
人。民。利。益。之。資。格。已。成。公。論。即。令。各。省。加。派。然。根。柢。未。清。豈。即。能。使。人。民。滿。意。乎。至。於。  
各。省。議。會。其。弊。同。此。故。浙。江。竟。有。此。次。之。怪。劇。出。現。議。會。不。慎。選。舉。徒。盲。集。許。多。無。意。  
識。之。人。以。爲。立。法。及。監。督。之。機。關。不。惟。無。監。督。之。實。効。且。遺。官。吏。以。自。遁。之。法。悲。哉。今。

統一政府又成立矣。苟不速召集正當之國會及省議會，舉中央及各省之財政澈底清理，而籌畫之，則以財政紊亂之故，勢必行政廢弛，金融阻礙，人民恐慌，內亂外患，悉由此出。此本問題，所以不能不急於研究，而促執政者及人民之注意也。至於議會制度問題，非本論題旨，不兼述焉。

漁父天仇文集

國家與社會

九四



# 嗚呼無法國

共和國者民主立憲國也亦法治國也舉凡一切國家行爲無不以法定之故立法權爲獨立國權之一無不以法制之故司法權亦爲獨立國權之一必立法獨立而後法律乃尊重而國家之一切制度乃統一必司法獨立而後人民之自由乃得完全之保護而社會之治安乃鞏固夫吾國今日雖正式國會未成立然旣有參議院則參議院者中華民國之立法機關也雖其組織不健全然此爲政治問題故吾人爲維持立法機關之健全計極力主張民選以解決此問題然以法律論參議院旣爲立法機關則舉凡一切立法事項皆應全屬之參議院比日以來總統固有純以命令而發布法律事項者矣夫在憲法上爲維持政治上之活動計本有以命令而代法律者然此項命令之發布必在議會閉會期中有緊急之事爲維持公共安全計始能發布此項命令議院開會之後必提出交議若經否決則此命令作爲無效蓋立憲國中爲維持立法權之獨立當然如是者也今則總統命令中如廢除理藩部之命令及禁書之命令等皆侵犯立法權之範圍者然廢除理藩部之命令猶有可說者蓋其發布之時在參議

院未開議以前故可以緊急命令目之若夫禁書之令則將何說且此外以命令而含法律性質者固尚不止此其侵立法之機關之權也甚矣且既有禁令則違悖命令者必生刑法上之效力然立憲國中人民有受法律保護之權利所謂非法律所定不能干涉者也以此而言則其禁令當然不生效力若必強司法機關而執行其命令則爲違法之尤者故以立法言此種命令爲侵參議院之權以司法言則此種命令又侵裁判機關之權夫民國初立而總統之行爲如此則立法機關與司法機關何從而保持其獨立乎此吾之所不滿者一也

司法機關不獨立則不足以尊重國家之法律保護人民之自由維持社會之治安此立憲國之通例亦法制國之精神也而近者以行政機關而干涉司法之範圍者往往而有違法之逮捕違法之處置固已素見不鮮者矣即如最近之中央新聞事件亦其一也夫中央新聞之所登載者其正當與否爲事實問題如事實而正確則其所登載者雖侮辱總統亦不爲罪如所登載者而非事實自有司法機關在趙烏據法控告可也若曰擾亂治安則更有警局及檢察廳在亦非內務部及步軍統領之職權也而况

民國並無報律。則擾害治安之問題。無從而生。蓋治安問題。由法律問題而生者也。是趙烏之行爲。以法律言。則爲侵害人民之自由。而不能免於刑法上之制裁。以政治言。則侵害司法機關之權限。而不能脫於政治上之處分。且中國今日行政官之違法事件。固不特此也。彼各省之都督及行政官。妄加入罪者。比比皆是。夫既爲民國而行政。官之專橫。至是不亦至可怪耶。此吾之所至不滿者二也。至於各省政治上之紊亂。尤爲特甚。有以行政官而兼省議會議員者。有以審判官而兼省議會議員者。有以審判官而兼行政官者。是立法與行政。紊行政與司法。紊司法與立法。又紊。嗟乎。現狀若是。惟有名之曰無法國耳。若曰有法。則總統違法也。總理違法也。總長違法也。各行政官違法也。議員亦違法也。全國上下而無不違法。其將何以圖治耶。嗚呼悲矣。



# 私爭亡國論

今之論國事者。動曰黨爭激烈亡國之由。於是愛國之士深恐黨爭之禍國也。亦遂大聲呼號曰中國國基未固。萬不可互相爭持。貽外人以可乘之隙。而召分奔離析之禍。美哉此旨誠足見愛國者之不乏人也。雖然中國今日之黨爭非真黨爭也。私爭而已。論國事者謂黨爭足以召亡。其所見亦誤。以私爭爲黨爭。故以爲亡國之由而已。一言以蔽之。曰黨爭不能亡國。不特不能亡國。且足召國家之發展。吾正恐中國今日之無真黨爭也。欲喻此義。宜先知政黨爲何物。更須別政黨與私黨黨之界。說明矣。然後研究政見與私見之區別。此種界說若明白了解。則中國今日之爭其爲黨爭與否。與夫黨爭真能禍國與否。皆可判然矣。政黨之性質民權報初出版之日。天仇已詳論之。霧生君更明白解說之。無庸贅述矣。今以論理系統之故。惟就其關健處約略言之。

(二) 政黨與私黨 政黨以政治爲前提。即以政見相結合。故政黨者黨於主義黨於政綱而非黨於人也。主義之發生也。每淵源於學說。而學說之發生也。更不能離乎事實。故政黨之主義。即由政治上之經過或社會之研究而來者。主義既定。乃有

政綱。政綱者。施其主義於政治上之綱要也。政綱既定。政策乃生。政策者。準據其主義。實行其政綱於政治上之方策也。故主義不能離乎學說。與歷史。政綱不能離乎政治上之現象。而政策則不能離乎地與時之關係也。故政黨之結合。必以政見。相結合。非然者。是私黨耳。雖冒政黨之名。而其行終不離乎私。私與公不能相黨。以個人之私利害為離合者。是為私黨。冒政黨之名。而營個人之私利者。是為結黨營私。是即社會國家之蠹賊。人入得而誅之者也。

(二) 政見與私見  
政黨之性質明。則政見之界說亦可因之而定。故政見者。遵其主義。準據其政綱。研究政治上之現象。而發為政治上之意見。對於事。必其事之無益於國家。妨害於人民。悖於其主義。及政綱。而後乃反對之。然即使於主義。及政綱。稍有不合。而有益於國家。有益於人民。仍應遵從。而實行之。何也。政黨以政治為前提。而政治以國家為前提。政策有時與政綱相矛盾者。時與地之關係。便然也。對於人也。亦然。其人即為同黨。而其行為。不以國家政治為前提。亦必反對之。其人即非本黨。然所行能利國福民。亦應崇敬之。若是者。之謂政見。反乎此。以一人之利益。而

求黨勢之發達。以一黨之消長而棄國家政治於不顧。是非政見也。私見而已。私見與政見不能相容也。則惟排之而已。

(三)黨爭與私爭 政黨之根據既如上所述矣。政見之界說亦既明矣。則可知黨爭者以國家政治爲前提之爭也。非然者則私爭而已。今試觀彼參議院中之所謂爭者。豈有是哉。則今日社會上之自命政客者。其爭亦豈有是哉。甲黨之人發言。姑無論其言之是否。亦未明其言之意。而乙黨之人羣起反對。反是而乙黨之人自發。言則姑無論其言之是否。亦遂鼓掌贊成之。若是者皆不以國家政治爲前提者也。

亦皆不以政見爲討論也。私爭而已。

由是觀之。則黨爭非足召亡。召亡之爭乃私爭也。今日之患。非黨爭也。實私爭耳。吾深恐吾國無黨爭也。蓋眞理以爭而愈明。吾深惡吾國之多私爭也。秩序以爭而愈亂。嗚呼。悲矣。



# 議院問題之根本解決

滬上輿論界對於議院問題研究者實多。某某二報筆戰已不下萬餘言。論鋒所趨。幾似衝突。各有見地。各有法理。實不能再加評論者。然而一般人民向無政治思潮。讀其文。恐腦爲之昏。天仇敢平心論曰。法理有公共之法理。有一國國法之法理。公共之法理者。由人與物之根本意識而生。國法之法理者。自少數人之假定而出。至於法律制度。制定之間題。則純爲以公共法理參地與時之關係。而制定適合乎國民心理事實之制度。以謀公共之秩序。維持全體之自由者也。徒直取他國陳制。而囂囂以爭。曰。是法理也。是公例也。是歷史也。嗟乎。此種爭論。以之行於學校或圖書館中。則天仇俯首帖耳。敬謹領教。深感服之。若以之指導人民。作公共之輿論。則不敢謂爲當也。吾國地廣人多。情形各異。故天仇對於議院制度略分兩段觀察。

一國會與省議會之關係。中國人民對於地方之感情最富。而省之地方範圍亦其廣。即以內地之十八省論之。其區域之大者。且有倍於歐洲小國之三四者。地大人多。則所生之間題複雜。而其關係之範圍亦甚大。故中國之省議會決不能以外國。

之地方議會爲比例。且以地方事實複雜之故。以地方關係而影響及於全國者。往往有之。故省議會之價值。尤不能與外國之地方議會並論。且以統一國家之故。更不能與德之小邦美之各州同語。是將來之省議案必有以地方複雜故變而爲國會中之間題者。故吾以爲省議會雖爲地方議會而其價值關係與國會統系之關係亦非淺鮮。是不可徒直譯外國之議會論而解決之者也。

二國會制度 國會者。人民之發言。及監督政府機關。而國家之立法機關也。故若不認國家之成立。由於民意。則亦已耳。若此論不能搖動。則國會之必非由純民意組織而成者。必不能有。國會之價值。且國會所以與行政機關並立。而行政官所以不能作議員者。其根據。即在此。蓋議會純爲代表人民之機關。議員純爲人民之代理人者。其間決不帶政府之臭味也。若其界限不明。則與政府機關之報紙。輿論。實同一價值也。故主張一院制。實爲根本上立論。今日中國吾人所以主張一院制者。蓋不欲於國民議會中。再生一階級。此理甚明。不俟囂囂者也。雖然。在今日所最急宜解决之問題。根本論點。尚不在是也。方今參議院及各省議會。

其組織之不正當及對於問題解決之無責任已達極點。若不先解決之徒爭此未來之問題。舍現在國民生死問題於不顧。是非指導輿論者之務也。故予寧先置此問題就最近參議院及省議會之情形略論之。

上論略述關於議院制吾人之主張然以今日吾國之情形而論則現在既已成立統一政府則立法機關須立即建設不能稍緩雖有參議院及各省之省議會然其成立並非純由國民之正式選舉而參議院之議員尤不過一行政官之代表耳夫以行政官之代表而組織議會立於立法及監督機關之位置在君主立憲國中尚無此法理而况新建之共和國不急打破之組織共同民意之議會不惟貽譏萬國亦且貽禍人民何以對爲共和而死諸志士之雄魂乎哉至於現在一般輿論不外兩途一則極端反對參議院一則安然認參議院爲正當反對參議院者其主旨頗正然以反對參議院之組織爲當然置此悖理違法之制度於不顧兩者皆各有所偏故其論皆不得謂爲合乎法理近於事實也茲謹分別評之。

(二)法律以不變及既往爲原則。故一制度不破壞，一制度不新生。苟其制度尚存在，則其制度存在內之責任不能免除。當參議院未成立之時，苟人民能準法理順秩序力爭民選之權，以公民之法意選出代理人，以組織參議院，則無今日之紛擾矣。不幸當時戎馬紛擾之時，吾民並無暇計及，遂有今日非鹿非馬之參議院出，而參議員中之人格亦遂莠多良少，不滿人意。然既已立於立法機關之地位，所定之約法及各項議決案，在國法法理上自不能不認爲正式之法。若參議院一時不消滅，正式之議會一時不成立，或已成立而新訂正式之法律一時不宣布施行，則此參議院所議決宣之各項法律不能失其效力。蓋反對參議員及參議院之組織，爲一問題。參議院立法之効力又爲一問題。參議院之組織不合法及參議員之人格不正當，自當由人民要求行正式選舉以昭大信，以合共和之實際。然今日則不能不忍此苦痛而認此臨時約法及各種議決案爲正當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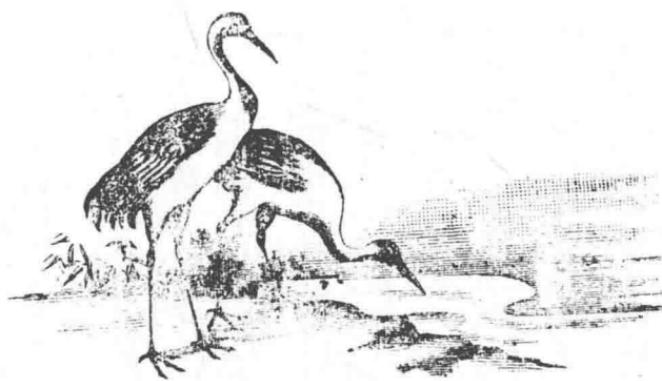
(二)贊成參議院者，以承認立法機關之參議院所定之臨時約法，故遂曲謂行政官之都督所派之參議員爲國民假都督之名義，即都督合國民之總意而派出者。

必不能不認為正當。其言甚辯。然現在之各省都督以專制國之法理論。則雖非國民公舉。然國民既默認。且受其治。自不能不認為合法。故都督所派出之人。亦即為合法。倘以事實及真理論之。則今日之督都多以擁兵自衛而成者。其成爲行政機關。已爲一已之假定。而况所派出之人員能謂爲民意乎。若必執所云以爲是。是強爲政府官吏作辯護。有法理之腦筋與民意之觀念者。必不忍出此也。

就以上所論。其論點仍歸於國民之正式選舉。前日謂猶大局尙未統。一今各地方已粗定選舉之秩序。已可維持。則自應由人民正式選舉。况現在之各省省議會。仍爲亡清時之遺傳。必非新共和國民之所同意者。以法理及辦法論之。有惟先由各省全部改選議議員。另組織新省議會。再由省議會互選議員。組織國會。然後國會之價值定。人民之公意合。庶稍有裨於共和前途。始能與共和之義符。且人民即自此着手。至多兩月。可以蒇事。此兩月內。雖參議院議員如何野蠻。亦祇有忍此痛苦。以全力注意於將來之根本也。若放棄此時機。任現在參議員之存在。由各省會互選補充。其數是更足。成非鹿非馬之制度。全國人民更大起反對不可也。

漁父天仇文集

國家與社會



## 共和政治與政黨內閣

唐紹儀去矣。同盟會之國務員全辭職矣。政客之逐鹿場開矣。黨報攻擊之風烈矣。當此政海惡潮澎湃之時。人民幾不知所從。夫內閣之更替在憲法政治之國本尋常事。而獨於此次內閣之變動。則實有絕大之原因。在天仇素不願爲無味之政談。然吾國民殊多不明於此事之遠因者。且此一髮千鈞之時。臨時期內之內閣。再不容其有第二之動搖。而陷中華民國於亡也。則此論之作。實又有不得已焉者也。唐內閣爲政黨內閣。抑超然內閣乎。則總理及閣員大都列黨籍者。則爲政黨內閣無疑也。然共和黨有之也。同盟會亦有之也。無黨籍而表同情於一黨者。亦有之也。則又爲混同內閣無疑。夫一內閣中而政見之混雜。至此且兩黨之衝突。又如彼宜乎。唐內閣之倒也。故唐內閣之倒。則倒於黨見混同。假使唐內閣而純爲同盟會之內閣。則必不能有今日之怪劇也。國務員中之財政總長與總理之政策進行。尤有密切關係者。而與唐氏反對最力者。則爲熊希齡。此又一原因也。而况總統之袁世凱。其主張固黨於共和黨。而事實上又抑唐而揚熊者。此唐之所以萬不能一刻立於國務院中也。此種理由前。

已述之矣。雖然，共和黨何以與同盟會立於極反對之地位乎？此中有歷史上之原因在。不惟吾國民在今日急宜明此內容，即在將來中國政黨史及中華民國史中亦一至宜研究之問題。姑破工夫而與熱心時局者一述之。

(一) 同盟會者中國之革命黨也。在共和未成，同盟會未改爲政黨之前，同盟會所守之主義曰民族主義、民權主義、民生主義三者而已。中國之革命由於政治不良，而生而最能引起一般人民革命之思潮，即種族問題是故。中國革命之成功也不曰革命成功，而曰光復。此二字實吾國革命史最特色之一也。又進政治革命廢君主而爲共和，是亦主義貫通之一事實也。又進則社會革命，此即改爲中華民國同盟會。一政黨後，所以執民生主義，即國家社會主義之所以也。

(二) 在同盟革命之時代，與同盟會對峙者亦有一大團體，此團體惟何？即保皇黨。是亡清之宣布預備立憲也。保皇黨即改其保救大清皇帝會之名而爲帝國憲政會，即所謂憲政黨是也。其後又有所謂政聞社者，皆一系也。革命成功而此一般主張君主立憲者已爲大勢所驅逐，立於一夫敗之地，然而其逐鹿之心固未已也。

於是恐政權之全操諸同盟會之手，遂合而組織政團，以爲抵制同盟會之地步。更以同盟會之黨勢甚擴張也，遂聯合其同宗旨之政團，而爲一大團體。於是共和黨出現矣。故共和黨之人物大抵可分三派：一種爲憲政派，即前此之憲政黨；政聞社之人物也。一種爲官僚派，則一般舊日之官僚而欲附黨以謀食之流是也。一種爲無識派，此一種不必盡限於共和黨，即同盟會亦未必無之。歐美各國之政黨中亦多有之也。即慕政黨之名而不問其主義如何，政綱如何，而附之以爲榮者，是也。此一部分並無一定之手腕，惟視前二派之鼻息而已。

(三)有此歷史上之原因，則可知共和黨之所以成者，雖爲共和政治之產兒而成。立之初已含有一抵制同盟會之原因，在故共和黨之自標其主義曰：隨世界之大勢，爲轉移者已可表示其由保皇進爲立憲，由立憲進而爲共和之歷史矣。故共和黨與同盟會之所以反對者，質言之，則向日保皇與革命之二主義，已種其根，再加以失勢官僚之加入，更成爲一兩不相下之勢。蓋同盟會若讓步，則民權、民生二主義之目的不能達，而失其革命之初心。共和黨若退步，更恐進一步主義擴張而奪其

攬政奪權之餘地此又二黨之所以爭也。

(四)袁世凱未加共和黨者也而何以亦與同盟會死力相抵制哉蓋袁氏者專制政體中之健兒也其所籠絡之人物大多數皆憲政黨及政聞社之滑才也其部下又皆專制無二之武夫也其所以贊成共和者亦與憲政黨及官僚派等同一受大勢之逼迫而至也故與同盟會死力抵制者亦恐革命成功者之健兒再握政權而占領其逐鹿場耳。

以上之論即同盟會與共和黨之所以成亦袁世凱之所以附和共和黨之原因也袁氏欲利用共和黨而固其位置共和黨亦欲利用袁氏而開其升官發財之路如斯而已矣唐紹儀之與袁世凱其感情最密者也唐亦舊日官僚派之一人也而唐何以獨加入同盟會哉蓋當南北和議之時革命之勢尚熾南方各軍隊大有不入虎穴不休之概唐氏又爲粵人廣東者中國革命之產地也唐又爲美國之留學生美國者共和之先進國也有此二因而唐氏南來又受革命之感化此唐之所以深表同情於革命也觀和議時唐致清廷及袁氏前後之電文已可知其大略矣此唐氏之所以加入同

盟會也。夫唐與袁之私感及關係皆甚深者。和議爲絕大事件。而袁氏亦委唐以全權。可知袁之於唐於政治上之信用亦殊非淺。而以欲保位置之故。遂排同盟會。至此。遂排唐紹儀。至此。袁氏之道德墮落至此極矣。可知現在共和黨與同盟會二政黨之歷史關係已立於一極反對之地位。雖然無論何國其政黨之成立皆必有歷史上之原因。至於極有勢力對峙不相下之兩大黨尤必有最深之歷史關係也。而况吾國素爲專制之國。今一旦以革命之故變而爲憲法政治。且更爲共和政治。則此一部歷史當然鑄造極端反對之兩黨無足怪者。故共和黨雖如何競爭如何運動亦爲當然之事。所恨者既不循政爭之道德。更不顧存亡之大局。而徒利祿薰心。是可怪耳。今後組織內閣應如何乎。大概同盟共和兩黨之政見如下。

(二) 同盟會主張政黨內閣理由爲欲圖全國之統一及免再起國務員之衝突。以同一之政策定唯一之國是統一共和黨贊成之。

(二) 共和黨主張超然內閣袁世凱之主張同共和黨之主張亦所以附袁也。此兩黨主張之大要也。吾先舉示共和黨政略之卑劣以示國人然後再論其他。

夫政黨既爲黨於主義而不黨於人。今日關於國家問題之主義大概已爲黨派所全占。凡稍有智識者不黨於甲之政見則黨於乙之政見。若然則不屬於黨派中而有政見者其良心上亦必有一判斷以定甲乙黨之是非。苟有不黨於一黨之主義者是則可謂之騎牆政治家而絕無政治上活動之能力者也。若日調合各黨之政見而折中之以定進行方策則其政見必無系統是使全國政治上失敏捷之效而增紊亂紛擾之度者也。夫今日之情形既如是而真理亦如是共和黨亦非竟無一人知所謂超然總理超然內閣爲不值一笑之政見竟以全體之精神主張之者何耶且彼輩官僚派及憲政派其爭權奪利之風固甚烈者其所以組織彼黨蓋已有抵抗同盟會之性質矣。此次之反對唐紹儀卽欲排斥同盟會而獨占政界之勢力也而獨主張超然內閣者蓋欲以此政略愚國民耳今試列舉之如下。

(一) 共和黨在熊希齡到京後卽力排斥唐紹儀其時彼黨所定之共和黨候補總理卽爲熊希齡而熊希齡運動作總理之心亦甚盛厥後以監督財政問題熊大受國民攻擊幾爲輿論所不容唐紹儀既去共和黨若公然舉熊爲總理則一經國民

反對共和黨必大失敗此共和黨所以不敢繼推熊者蓋原於此

(二)陸徵祥本未加入共和黨及到京後共和黨即極力運動之陸赴共和黨兩次商議一切進行已允就總理後即加入共和黨。

(三)有此二因故共和黨必不能舉熊爲總理而屬意於陸遂一面攻擊同盟會一面主張超然內閣蓋表面既可以欺國民而實際仍可擴張黨勢故其主張超然內閣者實欲以此欺國民耳雖然此種卑劣手段三尺童子猶且知之而以爲一黨最高之政略其無道德無智識實達極點矣。

(四)袁世凱之帝制自爲其迹已昭昭在人耳目本報斥之詳矣此次蹂躪國務總理之副署權亦其一端也唐旣去袁之反對同盟會之目的亦已達遂欲借此擴張其權力恐第二次組織國務院有總理而掣其肘殊不能達專制之目的也遂力薦舉徐世昌任總理徐世昌之爲人其歷史國民知之詳矣任滿清軍機大臣之時國民反對之程度亦達極點矣所謂徐死人之名固與王文韶並著者徐世昌現果爲總理姑無論其不知共和爲何事而庸愚之度固等於庸夫俗子者辱民病國至此。

極矣而袁世凱固利用之目曰非徐世昌卽自行兼任蓋欲位置一糊塗昏瞶之徐世昌而達其拿破崙之目的者共和黨本爲極守舊之舊官僚趨炎赴勢之滑政客方以類聚物以羣分知徐世昌若爲總理亦共和黨之好友則贊成而附和之故共和黨與袁世凱皆朋比爲奸而利用糊塗昏妄之徐世昌以達攬政奪權破壞共和之目的者也。

就以上種種觀之則所謂超然內閣者共和黨及袁世凱最卑劣之政略欲借此以愚民弄權者嗟乎其手段旣純爲虛偽卑劣絕無絲毫之誠心以待國民徒爲一人一黨之權利計耳且彼輩本反對共和之惡魔專制主義下之餓鬼其服從共和特爲大勢所迫而然者若國民竟任若輩之肆行無忌其不破壞共和而復行其專制政策也不可得矣至於混同內閣之弊害前論固已述之此次內閣之所以倒者一由於袁世凱之專制而一則因國務院中意見之紛雜而然者痛定應思痛今痛尚未定也而遂又欲蹈此次之覆轍吾中國今日之危險已達極點內憂外患疊起交侵宗社黨浸淫乎肘腋專制魔坐擁其威權尙能於此曖昧不明之臨時期中再起政府之紊亂而陷國

家於危亡乎。故主張超然內閣。超然總理。混同內閣者。直是亡民國之逆賊而已。故欲救中國。危亡。定政府之內訌。以唯一之政策。收健全之效果。者。舍完全之政黨。內閣。而外。爲他策。我國民而有救國之熱誠。當此危亡。生死關頭。急宜審利害。定方針。而勿爲邪說之所惑也。

漁父天仇文集

國家與社會

一一八



# 兵力專制中之政海潮

嗚呼。共和政治之運命。至今日而危險極矣。二十二日本報。北京專電。言袁屬意於段祺瑞。便爲第三次之內閣總理。而共和黨亦主張武夫內閣。以爲抑制民權之寶力。時予即作痛中痛文。以爲國民告斯說出後。袁黨之報紙遂發解散。參議院及總統集權之說。以此數者並觀之。則袁氏之欲爲皇帝及專制黨之欲擁袁世凱爲皇帝。其機蓋已迫矣。此三日前事也。予初不料。三日後之現狀竟愈進愈追。前此所謂將欲者。今竟發現於事實。國民乎本報初出天仇。即料有此舉也。而人猶疑焉。今則竟欲揭破此假面矣。事之成也難而破壞也實易。共和政治乃經數十年之革命運動而成者也。然而一人之專制手腕竟足以破壞之。於極短時期中。吾國民當此國體存亡之際。宜以如何之團結力而擁護之乎。是蓋在國民之良心問題矣。

據昨月北京電報。參議院第二次投票時。政府委員出席。竟以段祺瑞爲之。段到院時。且帶領陸軍多人以示威。於參議員又一電云。若此次再不通過。則以武力解散。參議院是說也。不特昨日有此電也。前三四日之北京電報詳道之。袒袁氏之報紙極力主。

張之。昨日之電。特以此事將發現於事實。故再重提出之耳。不特此也。此次參議院之反對。袁氏實造成之何也。有參議院之反抗。而後袁氏乃可乘勢以解散參議院。試觀此。兩次提出之人員。而可知矣。財政重要位置也。而必以周自齊任之。何也。以周爲袁。所提拔之人耳。第一次既經參議院反對矣。其第二次乃更易以周學熙。周學熙何人。也。周馥之子也。馥爲袁氏之父。執齒且長於袁。當亡清之季。袁之由山東巡撫升任北洋大臣也。馥爲直隸布政使。以父執行降格。而贊於袁之門。袁喜極特保之。馥遂由布政使而淳升南洋大臣矣。袁以馥故。並重用其子。要差重事。悉以委之。北京之自來水公司。學熙主之也。而至今虧累。不知若干。數自來水。蓋必能獲利之營業。而結果。至於如此。此不待詳查而知其故矣。而袁乃任以財政。是並周自齊。而不如矣。朱啟鈞者。徐世昌之私人也。徐世昌又袁之朋比也。而以之任交通。若此類者。書不勝書。則此次提出之閣員。其人品之卑劣。經驗之淺薄。固盡人所知者。在袁之意。蓋以非此種人組織內。

閣不足以擁重權而恐參議院之又不通過也。於是便段祺瑞以武力爲脅制之策。參議院若畏勢而通也則袁氏之私人盡據要津苟不通也則可以兵力實行解散而行專制之實謀之周矣。慮之審矣。嗚呼。共和國體之危遂至此而達極點矣。以上所論蓋自今日政治現狀上論之也。若以法理及正義之政治眼光察之此次之提出閣員在事實上蓋絕非正當者請試舉以論之。

(一) 參議院既通過陸總理則組織內閣之全權自應在陸總理而總統強奪其權以非法之私意強制組織之更利用陸氏作傀儡使之提出於參議院。

(二) 今日吾國制度爲內閣責任制總統乃超然於政治之責任一切政治上之行為及其責任皆爲總理負之而閣員又與總理連帶負之袁氏既以總統而强行侵總理之權則陸氏當然可以駁其所提出者以自行組織如總統再強制之則在陸氏可以辭退何必曲從其意而提出名單於參議院是陸氏對於議院爲不誠之舉動也。

(三) 第一次提出既經否決則必爲參議院對於閣員之不信任且因不信任閣員

當然不信陸氏之組織能力於是時則應另選總理以組織責任內閣袁氏乃不置問於總理問題公然再以私意組織之而以段祺瑞出席爲武力解決之地步專制君主之手段至是而盡露矣。

政治界之大勢至此已達甚極此次結果如何則中華民國之運命如何也吾人且靜觀而審之。

此稿甫竣而北京電至各部閣員除蔣作賓外均通過矣噫兵力威嚇之效大矣哉然則吾之所云段祺瑞之率兵臨院爲示威舉動絕非故作危言也前此袁世凱之舉動爲對於閣員之逼姦政策今之舉動蓋對於參議院之逼姦政策也專制之虐愈進而愈甚吾不解參議院之人亦何竟無胆至是耶雖然今後之內閣既爲段祺瑞以兵力逼迫成立又爲袁世凱私意組織質言之是非中華民國之內閣而袁世凱之秘書院也袁之勢力愈伸段之威懾愈熾陸徵祥乎真三歲之小兒爲此二雄玩弄之如掌上物矣

# 兵力專制之大成功

袁世凱之心跡。及其手段。昨已論之詳矣。周學熙。朱啟鈴。二人之歷史。亦已大略述之矣。論文既發之後。而北京來電。果然袁世凱竟以兵力威迫通過。此次提出之閣員矣。雖然何以竟通過之哉。昨日之專電云。

當未開議之先。議員對於財政總長周學熙。以有盜賣北京自來水公司及獅子山劣跡。交通總長朱啟鈴。任津浦鐵路職務時。聲名平常。故多不表。同意後。共和黨之參議員。忽謂軍界警界。今日已有干涉預備。若不通過。難免不以武力判斷驅逐。參議員。

又一電云

參議院質問軍警干涉政治事。袁不答。

吾國民注意。唐內閣之倒。既爲袁世凱逼之。使倒。此次之內閣。又爲袁世凱逼之。便成。則今日之中國。雖名爲共和。有立法機關之參議院。有執政機關之國務院。有全國國民。公共遵行之約法。而實則運用之能力。手腕合集之於袁世凱一人。豈特陸徵祥一。

人爲袁世凱之掌上物哉。國務員也。參議員也。皆袁世凱之掌上物也。全國國民皆爲氏室中之陳設。園中之花草也。嗟乎。時局至此而猶曰共和。猶曰有參議院也。吾雖至愚。亦決不忍至出此。雖然。參議院者。國民之代表也。所代表者。國民之公意也。如在議員。之良心。上以爲國民之公意應如是。則軍警之威逼。何爲也。者而竟畏之。至是。是何爲哉。要之袁氏之手段。昨日之文。既已推論之。曰。『參議院若畏勢而通過也。則袁氏之私。人盡據。要津。苟不通過也。則可以兵力實行解散。』袁氏之心跡。路人皆見者也。參議院爲民意之代表。彼袁氏之手腕心跡。既如是矣。寧可爲國民宣誓曰。不自由毋寧死。袁氏而欲皇帝竟作之可矣。何必更利用此參議院也。苟袁氏而真以兵力壓制。解散參議院。殺參議員。則參議員之死。爲遵崇約法而死。爲代表民意而死。死亦榮也。更何必瑟縮畏懼。忍以代表民意之機關而屈服。袁世凱之私意使袁世凱雖任用。人實行專制。而猶可諉。曰。是參議院所通過者。也是代表民意之機關認可者也。嗟乎。吾民憤極矣。參議院苦極矣。國務員任意極矣。是何必有參議院也。是又何必有國務員也。且更何必有約法也。袁世凱將來。若更以兵力脅參議院。便上皇帝勅進表。然則。

參議院亦將畏威力而草改元詔耶。嗚呼。共和休矣。

軍警之干涉也。誰使之也。袁世凱使之也。亦共和黨使之也。何以知其然哉。吾就兩電而揣其實。一則曰。『參議院質問軍警干涉政事袁不答』。再則曰。『共和黨議員忽謂軍界警界今日已有干涉預備若不通過難免不以武力判斷驅逐參議員』。由前之說。則袁世凱使之故置不問也。由後之說。則共和黨既在院外串通軍警更在院內以軍警威嚇議員狼狽爲奸罪何可逭夫如是也更何必有參議院亦更何必有約法也。嗚呼。共和真休矣。



## 約法第三十四條解釋問題

近者參議院否決國務員之事出而一般趨附大總統者遂發生數種言論有謂宜廢止約法者有謂宜解散參議院者有謂約法之三十四條有集合分配之二解釋者昨日報端更發現一電報其略云

在他國政府如視院意與民意不符可以元首名義解散議院重覲民意吾國約法無此明文救急之法惟有將參議院承認國務員之權取消查約法三十四條國務員三字有集合分配兩解前者視國務員爲一總體總理代表之是承認國務員實承認總理以概括其餘後解惟美利堅取之然以美無總理且僅交元老院而不交衆議院

斯電爲東大陸申報新聞神州民報時報所發者由是觀之則此一議論與前二種主張雖有不同然其原因不過因反對統一共和黨之與同盟會提携及反對同盟會主張政黨內閣而發也主張廢止約法及解散參議院者本屬專制國餘毒蘊釀而成且所以借此而取容於袁世凱者是共和之敵民國之叛逆更無所用其辯至第三項之

主張其立論既附會學理拉雜他國制度而爲說無識之士且相與尤之是說不闢則不惟法學上無一線光明而國家之事亦遂至於不可問謹先舉解釋法律之法則略述之而後再評其非。

法律條文之解釋大概可分三種。

### (一) 立法解釋

立法解釋者何謂也蓋制定法律之權憲法國中恆在議院議院之立法也必有立法上之意義此意義有二要點一明著於篇者則有立法之理由書擬定條文者之法案審查者之審查報告等此種解釋必與條文互相表裏而有強制之權在德國且有公布之解釋法律發布之後亦往往有對於行政司法官之指令以定某條之作如何解釋某條爲如何理由此一例也此外立法者自身行使此法之方法及行使此法之慣例可亦據以爲解釋要義此又一例也若此者是之謂立法解釋。

### (二) 司法解釋

司法解釋者即司法官當裁判時所定之判決例也此種解釋每有强大之拘束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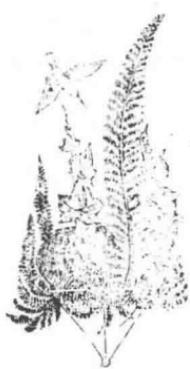
而英美等國以慣習法例著者此種解釋拘束力尤甚但皆爲裁判上之關係每由訴訟而生者與此次之間題殊不能並論也

### (二二) 學說解釋

學說解釋者即個人之推理觀察是也前二種爲公解釋此則私解釋是也此種解釋每可以促法律之改良進步而事實上則無法上強行力蓋學說上之解釋往往三四其說且常不能合乎時與地之關係也

由此觀之則此次彼等提出約法三十四條之解釋蓋全無疑問絕不能生法律上問題者何也三十四條所定爲承認國務員此法爲參議院在南京時所定則當時參議院之立法解釋當然有法律上之強制力無足疑也夫選舉大總統及組織第一次之閣員皆參議院自爲之其於第三十四條實已取分配主義則此次絕無因此而另立法者之意是不啻廢止法律也且此次約法所以不認大總統有解散參議院之權者蓋以吾國共和制度新立國基未固若與大總統以過大之權恐且有野心家利

用之以帝制自爲今日吾國之狀態寧可議院專制使法制有可改良之機絕不能仍總統專制啟後世專橫之禍立法者之意至深且切也亦時與地之關係使之然也彼急欲阿諛總統者流乃棄立法者之意思及行使此法律之成例於不顧妄自牽强附會藉以愚人計亦狡矣至於竟倡解散參議院及廢止約法者是更民國之罪人宜以刑法處叛逆之條治之



## 綿布救亡論

嗟乎。不意亡中國者不在至兒狼猛烈之鎗礮而竟在此至軟之縣至美之布也。吾爲此語吾知國人必以吾爲瘋狂爲奇論欺人也。雖然吾姑置理論不述否僅以近年來海關冊所載出進口之價格而證之。

最近三年之海關冊吾尙未計算然大概以數查之則縣布縣紗等類之進口則每年惟有加無已而一般國民購買外國縣紗縣布者亦日多其進口之數約較三年前增十分之二三則每年以購買縣紗縣布縣絨而流出之銀約在二萬萬兩以上嗟乎國人日以窮苦呼號於世假使此項流出之巨款而流通於中國之市場則各種事業皆可同時齊興不十年則中國可稱大富矣今試舉自光緒二十五年至三十四年十年中之進出口縣貨價格論之縣貨類價共值十二萬二千二百九十八萬六千一百六十二兩縣絨類價共值六千七百二十八萬三千二百八十五兩縣紗類共值伍萬四千五百五十萬零三百六十兩縣花最占少數共值二千零七十萬零一千六百九十三兩共此數類合算之其價額實達十八萬五千六百四十七萬四千七百四十

五兩。然此種紗及布大抵皆賴印縣及華縣。故吾國出口之縣數亦不少。然合十年計之。亦僅一萬一千九百七十七萬九千六百零四兩。僅不過進口縣類十分之一而已。而况近者日本以抵制華縣之故。大擴張縣花種植。印度亦以挽回利權之故。力事縣花種植。吾可逆料中國縣花之出口必仍陷於出口絲茶之悲運也。既不種縣又不紡紗。更不織布。全國之民皆衣輸入之布。以有限之資力供無限之需用。勢不至竭。全國之財不止也。

中國農產國也。然中國之農產物以食料品為最多。絲與縣二者。服用品之所賴也。然衣絲者占最少數。則縣又為服用品中之最大者也。近年以來災患相承。內地之米恆患不足。於是安南暹羅之米輸入者已不在少數。何有餘力而以此絕大之資金。購日常服用品之餘地乎。故多購一分之縣。則中國之流動資本少一分。於是每年流動資金。遂少去二萬萬以上。夫中國全國每年流動資金。既以縣布類之一項而少去二萬萬以上。則十年之內實銀之流出在二十萬萬以上。再合他種物品所流出之實銀。則在五十萬萬以上矣。以中國之人口及地力計之。勢非至亡國不止。雖然。中國之實。

銀。絕。無。如。是。之。多。也。以。根。本。論。之。外。資。之。輸。入。合。國。債。及。外。人。經。濟。上。之。投。資。尚。不。及。  
此。數。是。每。年。所。流。出。之。實。銀。即。外。債。及。外。人。之。投。資。再。合。中。國。國。民。固。有。之。資。力。而。均。  
次。第。以。流。出。也。以。此。觀。之。則。吾。所。謂。縣。布。爲。亡。中。國。之。利。器。絕。非。虛。談。也。苟。吾。國。民。而。  
再。不。極。力。經。營。種。縣。紡。紗。織。布。之。事。則。中。國。之。亡。可。立。待。嗟。乎。鎗。砲。可。殺。人。也。兵。力。可。  
制。人。也。而。綿。布。所。以。禦。寒。節。體。者。人。生。日。用。必。需。者。也。生。活。之。要。素。也。而。中。國。竟。將。亡。  
於。此。極。言。之。則。中。國。人。必。盡。死。於。縣。布。之。下。而。不。能。再。有。生。活。之。希。望。者。吾。中。國。人。而。  
欲。救。亡。也。惟。有。大。種。縣。花。廣。興。紗。布。廠。以。已。之。力。製。已。之。衣。衣。食。既。足。而。後。可。以。言。他。  
不。然。者。則。惟。死。而。已。矣。

漁父天仇文集

國家與社會

一三四



# 自由與秩序

中國人民之大苦曰無自由。中國人民之大弊曰無秩序。無自由故。事。束。縛。無。序。故。事。放。縱。束。縛。自。由。之。罪。由。於。惡。政。府。及。惡。社。會。破。壞。秩。序。之。罪。由。於。人。民。自。身。對。於。政。府。及。惡。社。會。之。手。段。曰。革。命。對。於。人。民。自。身。之。手。段。曰。法。律。曰。道。德。革。命。之。事。業。人。人。已。知。其。成。功。矣。而。人。民。不。自。由。猶。舊。也。非。人。民。力。爭。而。保。護。之。不。可。維。持。秩。序。非。祇。平。民。之。責。也。且。今。日。之。秩。序。更。十。九。非。由。平。民。擾。亂。之。也。以。言。法。律。耶。則。上。下。皆。不。足。作。信。徵。以。言。道。德。耶。則。紛。爭。擾。亂。者。無。已。時。自。利。自。私。者。徧。天。下。而。私。德。且。無。論。矣。嗟。乎。既。無。自。由。又。無。秩。序。束。縛。者。自。束。縛。放。縱。者。自。放。縱。共。和。開。幕。之。現。象。豈。竟。如。斯。而。已。乎。略。舉。近。事。付。之。論。列。

(一)有維持國事之志。奮起圖爲而攬權者。則務斥攘之。蓋正人一出。則宵小之輩。無所施其能。此志士之不自由。

(二)革命在革除惡政府。政府之惡實由於人流血爭點。蓋在於此。今則國人欲殺之人。居然仍居民上。怨鬱之氣隨處充塞。此人民之不自由。

(三) 革命之初。宣布免釐。免捐。而今則加釐。加捐。所謂稽征所者。數且倍於往昔。且有徵及已捐之貨者。而子口稽查。則無一人注意。而查辦之也。此商民之不自由。

(四) 軍政混合。武夫橫行。殺戮無辜。漫不爲意。有詰之者。則曰。軍法。且將與將爭兵。與民戰。草菅人命。至於此極。此生命之不自由。

(五) 軍事最重。紀律而紀律之整飭與否。其責全在將校。訓練有方。節制有度。雖強盜可。便。成良兵。今之將校。自身既無道德。訓練節制更無法度。使兵士驕放。成性叛亂。搶劫殺人。縱火無所不爲。一旦有變。則以違法殺之。而縱兵殃民之將校。乃逍遙法外。此軍界之不自由。

(六) 自治人之美德。自知爲自治之基。今之自命爲大人物者。不自知其能力。若何學問。如何智識。若何居然。以國事爲兒戲。惟不自知。故不自治。是以上下大小。雜亂無章。呈一糊塗昏瞶之現象。此執政者之無秩序。

(七) 市面凋弊。道路梗塞。資本家則以其財存諸外國銀行。而小商家遂告借無路。錢莊。典當。藉故閉業。無業游民充城。塞市。市場經濟之恐慌。不知伊於胡底。此商界之。

無秩序。

(八) 政府由民意結合而成。人才爲政府組織之要素。爲國事而求人才，非爲個人謀位置也。今閱報紙所載，粗織政府之大要似爲多設位置以位置個人，不知政綱何在此組織政府之無秩序。

(九) 責民不守法。吾不知政府之法何在。責兵不守紀律。吾不知其將校之軍紀何在。無財則刮削商民。吾不知所以保護商民者何在。議會爲立法及監督之機關。吾不知其所立何法，而所監督之事何在。極安全之地方，時遭糜爛。吾不知所謂紳商董事者之職務何在。報紙所登公電，往往有某軍某等暨軍士若干萬人同叩之電文。吾不知其將校軍官兵士何在。若是種種言不能罄此一般政軍商民之無秩序。

(十) 言論雖爲事實之母，然今日之言論則第一宜對證發樂。今試觀多數之輿論，有準據事理之共同徑路乎？所謂會議者，有提倡禁阻之理法乎？贊成者盲贊成，反對者盲反對。此言論界之無秩序。

若是者今日之現象也。中華民國開幕之初，而即有此種種現象。吾心滋悲，敢總其全。

意。以。告。我。國。民。曰。共。和。國。民。人。人。有。自。由。然。秩。序。爲。自。由。之。界。限。共。和。國。民。人。人。當。守。  
秩。序。而。自。由。又。爲。秩。序。之。精。神。前。所。述。之。十。款。皆。既。無。秩。序。又。不。自。由。者。也。我。國。民。應。  
共。勵。之。

八此篇係今年二月之作▼



## 驚濤駭浪之政潮

自唐內閣倒而政府之危象益急吾固逆料今後臨時期中組織新內閣之必有二次風潮也蓋唐內閣命運之所以促者由於黨派混同政見衝突其繼也則意氣相尙互爲掣肘之舉於是陷總理於無事可理無事能理之地位而唐內閣竟倒矣此事之出天仇即爲文詳論之其時共和黨主張混同內閣超然總理在共和黨意蓋欲以此爲一政略而達將來組織完全共和黨內閣之地位耳雖然政黨之目的在計政治之發展國民之安全無論在朝在野計畫應以國家爲前提措施應以正當爲手段欲組織內閣則竟組織之耳更何必以此卑劣之政略以欺已者欺天下人耶以國家言則失誠信之主旨以政黨言即失活動之精神擾擾何爲哉

其時同盟會固極主張政黨內閣者也以陸徵祥爲總理之議出同盟會人非不能反對之也然陸對內對外之信用固政界中之皎皎者殊不以不合於黨議而反對之然鑑於黨見紛岐之內閣萬不能奠安國家而同盟會之國務員乃辭職當時決定總理

之時袁固主張徐世昌矣而爲輿論不容不敢竟用其贊同陸徵祥也蓋以陸不悉國情最近政界人士亦不深知可以任一已作用前已論之屢矣今果然也新國務員之組織陸氏無意見也袁一人之意耳而其所定之人關要之位置則以一已之意爲之其於今日無大關碍者則數衍一二政黨之人物夫袁如欲以一已之專制之手腕爲獨斷政治也則竟行之可矣又何必利用一陸氏以爲一已之障更敷衍數國務員以爲防止攻擊之舉耶推此二因而此組織內閣之不成立已可決矣且袁氏本欲以外敷衍同盟會內聯絡共和黨以爲一已行使手腕之地步也而執意此種舉動實所以使共和黨存不滿之心乎要之以誠待人者人亦以誠待之以手段愚弄人者人即不答之以手段而亦殊不欲受其手段也今日路透電論此事原因頗有足徵此事之內容者試舉示之如下

- (一)因同盟會派之議員反對混同內閣
- (二)因他黨之議員以黨員入閣數少不能滿意
- (三)因提出之國務員有爲議員個人所不贊成者。

以前二理由觀之同盟會之主張政黨吾人論之已詳今日非政黨內閣不足以圖政見之統一而使政治之進行敏活無庸再論矣共和黨而果以本黨黨員加入數少也則竟完全以共和黨員組織之可已實行其政見以圖政治健全政黨之本質也共和黨之政見健全與否然既標爲黨以上吾人固不能以無組織能力推定他黨者是共和黨竟組織之以一致之政見執行國務吾人亦深贊成之又何用乎瑟縮爲哉獨是短少之時期中陸徵祥不幸而爲袁氏所玩弄不特不值且更因是而使政府中重生暗鬥風潮危險萬狀之中中國益入於險途是事可悲耳嗟乎往事已矣唐內閣倒之時天仇嘗論曰『痛定應思痛痛未定也何遽忘痛』今竟不幸而第二次之痛又作矣在朝在野之政客真欲使民國以無政府之狀態而亡於臨時期內乎亦尚欲保全民國之生命乎最後之救濟固非今日糊塗昏瞶之政略所能了也

漁父天仇文集

國家與社會

一四二

## 嗚呼共和之前途

此次否認新國務員事，昨已略論之。雖然以今日之情勢觀之，此次否認新國務員，其關係影響較前此推翻唐內閣尤為危險。然而往事已矣，若不急究善後之策，恐內外之風潮不生於唐紹儀之去，而生於新內閣之不能成立也。且現在之內閣僅臨時期，內之內閣耳，爲時不過數月矣。欲求根本解决，則正式之國務會正式之內閣爲根本問題。若夫臨時期中能成完全之政黨內閣，固善。然而力苟不逮，則維持現在之狀況，以待正式國會成立之日，爲解決之會，稍事遷就，亦顧全大局之一也。謹以昨電錄之。

於右而閱者可以恍然大悟矣。

(一) 外交界忽生惡耗，列強謂中國無組織內閣能力，現將提議處分中國案，必欲逞其干涉手段，探聞桂太郎來華於此事，大有關係。

(二) 袁世凱擬欲解散參議院，並授意禁衛軍隊干涉參議院。其命意則主張閣員不提出於參議院，合陸徵祥、段祺瑞、趙秉鈞、劉冠雄等兼理，並在總統府設秘書。

處。分財政、司法等股，即在內辦事，不交國務院。

觀前電內外之險象，大約可睹矣。夫組織內閣，固尋常事。內閣運命短促，亦非有特別可驚者。而外人所以竟謂中國人無組織內閣之能力者，蓋假此語以爲干涉地步耳。外人之對中國此種態度，本慣用者，即無可借之辭。如俄之於北滿蒙古，日之於南滿，亦竟以全力橫加侵略矣。何況有可乘之機乎？此外界之危象，一也。袁氏之欲帝制，爲也久矣。然外則迫於大勢，內則制於約法，此其所以不敢公然爲獨斷之舉也。唐紹儀去袁，則利用陸徵祥。此次之組織新內閣也，明知參議院必起第二次之反抗，而固激成之。今則又利用此風潮，爲實行專制之張本矣。觀此行動，則心迹已露，殊難再掩。固此內界之危象，二也不特此也。各地秩序益形紊亂，蓋中國人民之性質，自治能力，又激起經濟大恐慌之根源也。中國民生之苦，已甚矣。再種此惡，因其將何以圖存？此弱中央一略，有變更，則全國惶恐莫所適從，而一切事業，皆將停滯。故中央政界風潮，又吾人之所深憂者矣。至於補救之法，以今日參議院之情形觀察之，大抵不外二法。又（一）組織完全政黨內閣。今日參議院中，其勢力最大者，爲共和黨，蓋共和黨議。

（一）組織完全政黨內閣。今日參議院中，其勢力最大者，爲共和黨，蓋共和黨議。

員之數占四十餘人也。同盟會之議員數稍亞於共和黨。然以黨勢及黨史觀之。此二黨實恰立於極反對之地位者。前已論之詳矣。介於中者則統一共和黨。然統一共和黨成立之原因固爲共和成立後始發生者。其分子則多數皆同盟會或與同盟會表同情者也。今統一共和黨之議員又與同盟會有聯合之勢矣。果能互相提携。以組織完全之政黨。內閣則閣員中之衝突既免。而參議院中得一最大多數之政黨。以維持之。亦可免紛爭離析之弊。而政治上問題之解決可以稍見敏捷。然於此有一最大困難。問在則現在最重要位置之陸軍及財政二位。置袁世凱。果能放手否。也。段祺瑞爲袁之私人。此固無須論者。此次擬任周自齊爲財政總長。亦以周可爲自用故耳。周自美歸其入外務部也。袁世凱。方力保之也。然周與袁尙無密切之關係者。袁能任段之退去耶。段能自居引退耶。袁之所恃者。軍隊耳。段之所恃。亦軍隊耳。苟同盟會而與統一共和黨聯合組織內閣。則此實一最大難關也。而况尚有極大政敵之共和黨在前。盡全力以反對者乎。

(一) 舉現在人望咸孚者組織內閣。此次組織之新閣員實完全爲袁世凱之作。

用。陸徵祥特作傀儡耳。於是陸氏爲袁世凱政略所偏取，竟失參議院之信用。此次陸內閣竟不能成立者，蓋是故也。袁氏於組織此次內閣一面，則自擴其私圖；一面，則敷衍同盟會之誠實而無大能力者，一二人以減同盟會之反抗其手段之卑劣，亦極矣。然事勢既已至此，陸必不能再留，而參議院亦不能再表同情於陸氏也。內閣空懸，國務廢弛，外事日急，內憂迭起。若萬一陸去而同盟會與統一共和黨之力，亦不能即成內閣，則大局之危，遂達極點矣。吾人允宜平心靜氣，推於共和有功，而群望亦著者，出而組織，外以弭外國之借事侵略，內以安各省人士之心，則舍黎元洪外，蓋無第二人也。黎之才識雖未大著，於是然武昌起義，首投民軍，共和之成實，與有力。黎能出而組織完全之共和黨內閣，亦吾人之所望者也。此又顧全大局之要策，而弭全國恐慌之道也。

今之時，勢益急矣。袁氏之政略不成，而專制之行益露。共和黨且擁護之，一旦假面之，共和脫去全國衝突。一時齊發，斯時雖有如何之手腕，亦不能救。既往之禍矣，頃接北京之電，傳此消息，最詳。特舉之如下。

(一) 袁世凱擬於段祺瑞徐世昌趙秉鈞三人內任一人爲第三次國務總理。

(二) 共和黨之意見愈出愈奇謂陸徵祥辭職後非組織武夫內閣不足抵制全國之反抗議定推段祺瑞爲第三次國務總理。

袁氏之意蓋利用此時機以段爲總理而制全國之死命兵權政權悉歸掌握共和黨亦擁之以圖達其官僚專制之目的耳以後苟參議院再反對已之所爲則可仿拿破崙之所爲拘禁議員解散議院捕殺政黨也嗟乎果如是也共和之運命竟瓦逝矣昨日之電參觀之其益伎倆悉露焉嗚呼時局危迫參議員乎大任重責悉在於爾是不可不審慎處之也。

漁父天仇文集 國家與社會



# 上海之危機

洋場三十里居民六十萬中國輸出輸入之總匯而亦東西之大商埠也。其已過之歷史及現在之情形居上海之人能知之不待贅述矣。軍興以來各地之遷避者恒視上海爲安樂土而不知遷避者之所樂其吾國民之真樂乎抑恥辱乎願滬人士一思之夫上海者非中國人士之上海乎中國人之上海中國人不能自發展之而假外國人之手以經營已爲吾民之大辱矣。前此在滿清政府旣已喪失權利吾民惟有力圖自治以發達國力爲收回權利之圖耳說者雖有謂漢口之商業發展則上海之商業必退化而不知上海爲中國與海外交通之唯一商埠漢口即十分發展而上海惟有因漢口之發展而日增其富力耳。夫漢口之所以發展非由內地之交通而然乎內地之多自今後之上海必仍爲吾國金融市場之中心點可斷言也。雖然上海商務集中之地外人之勢力而非中國人之經營也。彼外國以少數之租金獲大多數之收入且更

借此地以擴張中國商業之根據。今後之擴張其範圍更大矣。數年以前上海尚無電車也。自電車創始，遂以擴張電車線路為擴張租界之前驅。更於電車經過之地買收地面建造屋宇以實行占領之手段。夫外人不能於內地購置地產，此載在約章者。租界之外皆內地之範圍也。即不能擅行購地購屋者也。不知當日滿清政府中人何以竟任外人之建築電氣鐵道並任其購置屋宇房產也。今試略舉非租界之電車綫如左。

一美租界北四川路至靶子路止以外即非租界而現在電車早已越過王家莊通至射的場與蜀商公所相近之地而在路傍所建設之屋宇則更不計其數矣。

二法界恒山路以東寶山路之電車所經過皆非租界至善鐘路東止約長十里。

三華仙路電車經過非租界地約長四里許。

四法界沿上海縣城之電車至方板橋止即非租界地直至斜橋約長三里許。此僅電車路而已。浦東各地由外國來之輪船多泊之。不久必有外國人出經營。浦東西連絡之鐵橋而以電車溝通之。陸家嘴春江碼頭一帶必日以繁盛而租界之範圍。

且更將擴張及於浦東焉試視自寶隆洋碼頭起至三井花廠沿岸一帶非皆外人之勢力乎今者外人又將借口華官越界侵權之語以擴張租界矣若吾國人再不急起而設法經營則此後之上海尚不知作何景象而滬上之商界乃仍熟視無睹官界則更無論矣不知外人之眼光若是其利手段若是其辣也嗚呼吾國外交上之失敗大都類此不亦至可嘆耶雖至亡羊補牢猶爲未晚果吾國商界鉅子能起而圖謀執政先生出而維持則此後尚非絕無辦法也爰就所見及者凡若干條以與滬人士共商之

吾國輿論界對於實事往往省略而不言至於一地方之事件更以爲無足輕重實爲至可嘆者此問題爲上海存亡之間題亦即中國商工業盛衰之關鍵願輿論界彼此籌謀各抒卓見以促政商界之注意天仇不勝叩首以祝之  
外人擴充租界之手段及其情形已如上論所述矣夫欲言抵制必先有抵制之具而後可以達其目的也如近者勸吸紙烟之人多矣然紙烟終不能絕且有日益興盛之势提倡剪髮不易服者多矣而外國呢絨毛布銷行日廣絲綢業之恐慌愈急者此何

故哉。無供給實用之途，而但言抵制，皆書生之空談，尤不能臻發展之實際也。故欲抵制外國之紙烟輸入，莫若自辦製造廠，實行政府專賣，欲維持國貨，莫若一面加重呢絨毛布進口稅，一面提倡自辦織呢工場，若漫為抵制，而於自國之實業不極力整頓，製造不極力改良，是與向之以保存八股為抵制外人之愚策，實同一之論也。以此推之，則吾人欲防止外人擴張租界之勢力，除盡力自行整頓華界市場，以開闢完全自主之商埠，外實別無他策也。夫同一上海也，試與華界與租界較其交通機關之靈拙，市場規模之大小，相去幾何耶？彼外人之經營租界，其經費之大多數非仍出自中國居民之手乎？苟中國能自行整頓商場，其市面之整齊，屋宇之宏大，街道之清潔，交通之靈便，一如租界，且能過之，則將來上海工商之發展，皆集於中國地界，不難也。不觀彼蘇州乎？數年以前，青陽地之繁華，不必即亞於今日之閶門也。今試一過其地，歌館劇場之舊址，猶有存者，假使當日無熱心者出經營，金閶新埠，則日租界之勢力恐將視現在之閶門為盛也。蘇州小埠雖不足與上海較，然而擴張整理其道，則同是天仇，所以發為此說者，非創異也。謹以大概辦法分條述之。

一地點。欲謀交通之發展。當自整理道路始。蓋道路不整理。則一切機關皆不能設備。惟今日吾人經營上海之所急。欲整理者。則爲南市。蓋上海出租界外中國地面。稍有商業上之價值者。以南市爲第一。且距繁華之英法界。皆最近。故必以此入手。以爲進行之要點。其他所擴張者。雖多。然以經濟力及時間計。不若以先成功一地。然後再求擴張之較爲易行也。說者有謂。欲自闢商埠。以占租界之先。必以吳淞爲最。要此說吾亦甚贊同之。然而今日最急之圖。在與租界連接地。力圖發達。吳淞固爲進口要津。然與租界距離過遠。雖與鐵路聯絡。終不能吸收內地商業。俟南市發展後。再擴允吳淞。作爲對外港口。商埠實萬全之策也。

二交通 交通之最便利者。莫如電車。外人之擴充商埠。以建築電車路爲最要手段。既如前論所述矣。故欲自興商埠。以爲防外人擴張租界計。亦以經營電氣鐵道爲入手辦法。頃者已有人發起。築自十六鋪至滬杭車機之電車矣。當日築滬杭路車站時。不與租界近。其意蓋欲吸收租界之商業也。然距租界過遠。往來頗形不便。非以電車溝通之。終不能達發展市場之目的也。但此路外。尚有非急於計畫不可者。

即滬甯車站與滬杭車站之聯絡是也。此線若仍以火車聯絡，則其線路近旁不能作市場經營，必仍以電氣鐵道為最善。且其線路可沿共同租界之邊線而行，又可作租界非租界之鴻溝，則南北聯絡愈密，將來之發展必大有可觀者。至於電話線，中國電話局與租界之電話局尤宜急於設法融通辦理，使電話可以互相交換，否則實為自營商埠之梗。此外則拆城垣是也。此議創始數年，今尚未完全施行，須極力提前舉辦，則可化為有用之地。皮若十既可築宏大之馬路，亦可建造屋宇，作爲通衢，其利之大尤為人所知者也。

昨論所述辦法，特現在第一著之進行法耳。然以上海將來發展之程度及希望，則昨論所述者尚不能盡，故以後之擴張法尚宜急力研究之也。僅再就工商兩方面觀察之，此後經營之地點，及其方針，私見所及，大畧如下。

(一) 築埠：商埠之發展，以交通為最要，而交通之最大機關，則以輪船鐵路為最要。故前論主張速設華界電車者，其故蓋即在此。夫將來商工業日見發展，則輪船之進出口者日多，欲商埠之發達，必與停車場及輪船停泊處相近為宜。南市一面濱

浦實為自開商埠之最好地點。自十六鋪起沿岸一帶皆可築埠以便輪船停泊。將來中國自營之商輪皆可設法吸收之。停泊於此則入上海之商人必皆以南市為營業最便之地。發展之速可計日而待者也。惟此沿岸一帶民船叢集必設法另籌一便於停泊之處。以置之否則亦於進行之事實上有礙也。

(二)工業地點 以南市為商業集中之地點已如上所述矣。然商業地點與工業地點之性質稍有歧異。蓋工場所在之處以地闊人稀而地價較廉之地為最宜。倘工場與商業地雜處則煤烟如雲機械之聲終日嘈雜於市場居民之衛生及交通皆有妨礙。浦東一帶與滬市僅一衣帶水之隔耳。地價既廉交通亦便。實天然經營工業之所在也。若有人出面提倡以建設鐵橋為溝通東西之策。則浦東一帶近岸者可闢作商埠。遠者可經營工場。吾人之經營早一日則外人之經營遲一步。不然浦東濱江一帶不久又將變入租借地之勢力範圍矣。

以上所論其大較耳。夫楊樹浦一帶人人知為上海最偏之地也。然而其地既濱黃浦江水亦深而屋宇較少。將來必成為至繁華之市面無疑。此亦稍知上海情形者所能。

見及者也。故外人擴充電車線路，其眼光之遠且大，實有令人驚歎者。倘吾人不稍展其眼界，計畫遠者大者，則將來之失敗不知伊於胡底也。即以內地論，凡風景絕佳，交通極便之地，爲外人所買收者多矣。當未買收以前，中國人固未有出面問及之者。及既入外人勢力範圍，始恍然曰：又失一權利矣！若是者，寧不至可歎耶？至於經營人手，辦法則曰：改良警察，擴張街道，已爲人所共知者，而天仇所尤欲提倡，實行公娼制度焉。惟爲吾國人士主張道德者所極力反對，欲論其利弊，非本論篇幅所能及。他日當別論之。嗟乎！車水馬龍，電光燿采，諸君所極稱頌，界之便利繁華者也。然而中國之界，行之者則天仇，惟有百拜叩首以祝之而已。

## 治兵策

兵以衛民。將以治兵。兵擾民罪在將事理。如斯責無旁貸者也。共和以來。兵變之事。紙不勝書。而兵與兵爭。將與將戰之事。尤更僕難數論者。曰中國之兵。由子招募。流品既雜。節制斯難。果如所言。則募兵萬不能用。而徵兵可不必用。軍律矣。試一查今日兵所。以亂之原因。未有不深恨於將校之無學術。無道德。無人格。故自放以放兵。非縱兵殃民。實率兵殃民耳。曩者子與閩外軍事。曾遇有獨斷自制。不服調遣。棄其目的地點。而另爭都督位置之司令官矣。其後更擅自撤兵。以爲脅制手段。而使地方失守。人民塗炭。反四處拍電。妄自爭功矣。前數日於筵中遇某統領者。自述其破甯時劫掠事。詬。訟。自得以爲千載難遇之機會。夫此種事。豈非軍律所應誅。國法所不容者哉。而以爲得計。不亦至可痛耶。此尤其小焉者耳。廣東軍隊之戰爭。安徽軍隊之戰爭。予雖未親見。然按其實。則不外將校之率兵以爭權利位置也。北京兵變適起。予出京後四小時。予曾親詢諸北京將校。彼亦曰。中下級將校串通行劫而已。四川兵變。其罪蒲伯英。實。

自釀之川中執政者多舊同學友子悉之甚詳若是種種每一思及未嘗不令人髮上指冠也今江蘇兵又變矣以將校之無學無德或一已施爲之不當小則致糜爛地方大則致破壞大局兵乎兵乎吾實痛之無識之徒更有爲謬說者曰能戰之兵未有驕者而當戰時不稍弛軍紀不足以資鼓勵也此種議論數月來聞之於將校之口者夥矣吾雖不知兵然敢斷言曰平時無紀律既足以擾民戰時無紀律尤足以致敗戰時軍紀既放弛以後節制更必無所措手爲此言者特盜賊而將校者故爲之辭以便於自爲盜魁耳將校將校吾尤甚恨之且共和軍初興之時有志者固一老於兵而爭權利圖位置者流亦無不借力於兵濫招慕不問兵之能勝戰役否也位私人不問其將之有學與德否也有數百人則自稱司令有數千人則自稱統制再稍閱時日則自稱軍統自稱都督矣而更有一兵俱無徒以電報於報紙上張大其詞自號統兵若干者嗟乎將校若此奈之何兵之不肆行劫掠也不得已惟有名之曰率兵殃民耳嗚呼痛哉

今日兵亂之原因其大要已畧論之矣夫將校之不善訓練節制及持身無德比致亂

之根也。而今日兵亂發動之機大抵不外於裁兵裁餉廣東惠陸之劇戰及京津兵變之初因皆原於是蓋募兵甚易裁兵最難加餉甚易裁餉甚難且流亡之徒即使散時敷衍調停以重餉暫不至亂然而彼輩之蠻性仍舊貧苦依然且稍知操練習於射擊匪盜之能尤甚往舊殃民之禍日作安撫之法更難且戰時即招之使來平時即揮之令去爲治安計固不可爲將來用兵計亦不可也思之至再惟有用移兵實邊以工安兵之法既有補於事業尤足維持治安且使此盡力効用於民國之軍人不至衣食無所自立既無所能劫掠復罹國法爰就私意擬爲辦法大畧如下

(一)今日各省兵多爲患且財力不足以養費然裁兵裁餉尤爲召亂之由然以現在財政支絀既不能養而新招募之兵毫無訓練又類多流氓乞丐於共和國之國防亦實無能爲力至於各地方則更無用此多數軍隊之必要少一兵則少一匪應裁之理由實萬辭莫強也惟兵亦國民既裁之則必予以自生之途便得有所自存故裁兵以計畫維持其生活爲第一義

(二)今日無學識道德之將校充滿軍界且多驟入戎行毫無軍人學識甚至以流氓

而爲統領爲司令者滔滔皆是裁兵必先裁將必先籌安置此輩將校之法宜速設將校補習學校實行檢查凡中下級將校未經入陸軍學校受軍事教育者皆令入將校學校而陶鎔之以教育爲制裁庶機將校之根底稍清軍界之風紀可維而遣散兵士亦可藉爲入手之辦法也。

(三)裁兵之法尤應檢查各營另行編制繩以嚴格擇其良者合編成營勤加訓練則可成爲良好之軍隊(軍隊之根本在訓練訓練時間既多則善心必生實爲整頓軍紀之要法至於軍禮不知者以爲繁文而今流氓將校輩甚至兵士站隊舉鎗而不還禮皆爲軍隊不整飭之因(其不良者則裁汰之以另編成營其處分法另列

(四)移兵屯邊以墾作防此意胡瑛君已早見及之予意屯邊之兵則可就裁兵中之強悍者合編成營蓋强悍之徒置之內地無論遣散與否皆難保不擾害治安移之西北邊地則以精力强悍之人作勤苦之事甚爲相宜且萬里荒漠雖欲爲變而不可得况墾務發展於己身尚有大利者乎然尚有不能盡遣者淮河水患歲歲頻仍掘河築堤之議向有人論及之者此功告成淮南北居民旣沾莫大之福而農產所

益。利實。萬萬亦可以此輩强悍之兵治之。至於裁兵中之軟弱者。則設大工場。以教之。工藝亦可藉其力。以興業。其不盡者。則派之各路礦處務盡之。而後已。若此。則安。置有法。各得其所。再有亂者。而後殺之。則不得謂忍矣。

(五)裁兵之時。餉暫不裁。無論移邊浚河作工。皆予以例餉。俟墾務及工業發展。其勞力所得之值。足以以自活。時始裁之。則絕不至有暴動也。

(六)欲使此輩裁兵以後。皆成爲共和國之良民。則教育自不可少。邇者亡清官吏。曠閒無職者。多此輩。本非有政治之學識。然一旦賦閒。狡者則奔競求差拙者。則坐以待斃。既復可恨。亦屬可憐。宜考其文詞。通順明白事理者。便作宣教員。而以有才識道德者。革其成。以教育裁兵。便皆識文字。習計算。明事理。亦以教育爲制裁之道。且又可安置此輩。無業舊官。而於政治界上。亦足清競位之大患。一舉兩得也。

以上六條。子對於軍事善後之大略也。論者亦有謂裁兵不裁餉。且添幾許施設。不仍耗國財乎。嗟乎。別省兵變。無論矣。京津之亂。損害達三千萬。合各省計之。不下萬萬。以此損害額之。十一作善後之用。款已綽綽有餘裕矣。而况墾邊浚河。興工皆生財之大。

道。其。有。益。於。他。日。更。數。百。千。萬。萬。平。願。有。執。政。責。者。熟。籌。而。急。行。之。

# 民性更始論

一國之發達全恃國民之精神及能力。國民而注意於強之一途，國力未有不擴張者。國民而盡力於富之一途，則國民經濟未有不發展者。故政治法律之進化與否，視國民之品性如何，而國力之發展與否則視國民之精神如何也。美國國民之能富強，甲世界者無他，樂觀與活動之二主義，磅礴於其國民之心腦，百折不回，勇猛精進。此其所以無敵於世界也。今日之中國新產之共和國也，昨日之事今日死，明日之事今日生，合全國之人，積一往直前之精神，以爲之未有之能發達也。特作此篇，以爲我新共和國民告。

活動主義 世界者活動之世界也，國家者活動之國家也，政治者活動之政治也。社會者活動之社會也，事業者活動之事業也。凡世界之一切行為，皆活動之表現而已。中國之國民，神經病之國民也，貧血質之國民也，坐而論事，井然有理，起而實行，紛如亂絲，攻擊他人，纖微悉盡，自當其衝，一籌莫展。一國之人，皆危言高論，而各種事業皆

無從振興矣。一國之人皆旁觀作月旦之評而舉國賢俊身無完膚矣。若此者實可證明吾民無活動之力。故於一已之主張則無實行達到目的之決心而徒攻擊評論爲一時消極快心之舉。伊藤博文者日本國民所最崇拜之人物也。夫以伊藤私德之墮落而國民以其能爲國家活動亦遂以活動之眼光對之。雖小有不德然彼爲政治之上之偉人要能以國家爲前提。則國民仍以國家爲前提而維持之。尊崇之。今便有如伊藤博文者而處於中國則社會上詈罵攻擊之程度不知伊於胡底也。此中國社會不能容才智之士之一證也。政黨者以政治國家爲前提而活動之團體也。故政黨之活動必爲積極積極者厲行我之政策而自圖其發展之計也。而吾國之政黨既無表現其政綱之決心亦無厲行其政策之能力而徒以攻擊他黨爲唯一主義其本黨之進行固仍紛雜紊亂也。此又中國人民無活動能力之一證也。故中國而不欲圖發達則已矣。苟欲之非全國國民皆各盡其力之所逮以爲活動不可。外貨跋扈也則以積極手段改良國貨以抵制之外人侵略也。則以積極手段擴張國力以防禦之。政府不善也則以積極手段改造而另圖之以百折不回之精神爲進化改革之事業。國未有。

不。强。而。民。未。有。不。富。者。若。惟。日。歎。利。權。外。溢。痛。隣。侵。略。詆。政。府。不。德。已。則。置。身。事。外。如。觀。對。岸。之。火。是。甘。聽。外。貨。之。跋。扈。外。人。之。侵。略。政。府。之。不。善。而。不。稍。一。補。救。所謂。旁。觀。罵。笑。之。流。失。國。民。之。職。責。也。甚。矣。

樂觀主義 吾人而欲立於今日社會之中成一活動之人物則悲觀二字殊不應置之腦中吾敢斷言曰凡對於時局而徒具悲觀者是無異自白於衆曰『此事非我所能也此人非我所及也能爲能及而悲觀者世界人類中不應有此夫人類之生活奮鬥之生活也悲觀者不能奮鬥之證據也今日之革命成功於樂觀非成功於悲觀也假使當日之先烈不能認定革命爲可成功之事而具樂觀的決心吾知今日必不能達成功之目的也此次革命戰爭之偉人假使鑑於前此屢次之失敗而徒具悲觀吾知今日亦必不能有新共和國出現也共和國者吾國民以猛勇精進之精神奮鬥血戰而獲者也先烈捐生命洒熱血而賈吾輩以發展進步之新生活苟吾輩對於將來徒具悲觀而不奮鬥前進是負先烈之希望也古語曰精神一到何事不成若無樂觀精神而爲成功之事業是自暴自棄也吾國民之良心上其忍負諸先烈乎亦寧

自暴自棄乎。若不欲也。則所謂厭世也。自殺也。此種悲觀現象。殊非吾國民所宜有者。即。日。今。日。政。府。虛。僞。專。橫。然。而。較。之。滿。政。府。何。如。吾。國。民。若。以。革。命。先。烈。之。精。神。爲。精。神。則。政。府。虛。僞。可。以。崇。實。之。目。的。革。新。之。政。府。專。橫。可。以。共。和。之。精。神。改。造。之。惡。在。其。以。悲。觀。爲。也。此。又。吾。國。民。之。急。宜。勉。策。者。二。也。

# 仇天律師

天仇懷此意者數年以其所關甚大不敢率爾發表以亂人意恐不知者且將斥為固奇其說以欺世且素疏於律學更不致以非所知者為智是以遲遲至今自共和成立以來民權二字之名詞喧傳人口於是般法律家乃以申權達理為理由而律師之發生於中國者日亦多在一般趨勢者觀之或謂為人權發達然而天仇之意則殊不敢是之也爰就所見著為短論更望精於法理者有所辯駁便真理日明實法學界進步之光也

真理唯一人心唯一國法唯一絕不能有二若有二則必有是非是非之界限雖甚難明然國家既為人所建設國法既為人所制定以國法而假定之是必有一是非也故唯一國法之中其是非之論據亦必不能有兩律師者恃口辯之力而故析國法所制定之是非而兩之者也吾對於律師制反對之理由就以上根據演之為二

(一)法律觀 法律者根據人情天理參酌時與地之關係而制定者也無論為公

法私法既成爲法則必有界限有界限則必有是非合法與違法其間不能以寸絕不能一法有兩解釋亦不能一法有兩是非者也若有之是必出於學說上之區別而非事實問題也如法定殺人者死則在此法律下之人其殺人必死若有可不死者法亦必明定之準法以判可以死可以不死昭然也在於近世法律界之趨勢多改口供主義爲證據主義即以中國舊律論刑賞之事亦重證據爲其真也故借貸買賣有文契刑罰案件有贓證無論爲私法爲公法固必無是非曲直之間有一法可以兩解一事可以兩說者也律師出而法之義於是晦矣同一事也而兩爲之詞同一法也而兩爲之解既可受原告之請復可受被告之聘辯護之程度視報酬之多寡嗟乎法律之用至此而大壞矣故吾就法律上觀察之則將下一評語曰律師者破壞法律之訟棍而非保護法律彰明法律者也

(二)社會觀 社會之風紀日弛而一般人民趨利避害之風日甚此固人羣生活上應有欲望然而其爲人羣道德之害固深可嘆者也故宵小之徒在天理所不容國法所深禁者亦甘然爲之然而法令森嚴尚有所畏而不敢公然爲蠹賊也古語

有。之。曰。法。以。治。小。人。德。以。正。君。子。律。師。出。而。宵。小。之。心。益。肆。矣。姑。無。論。所。爲。之。是。否。  
然。即。有。違。法。尚。有。律。師。可。以。辯。護。之。雖。勝。負。不。能。期。然。而。幾。希。之。望。猶。存。爲。善。之。心。  
必。懈。不。幸。而。就。法。固。其。分。所。應。耳。幸。而。律。師。辯。足。以。飾。非。則。依。然。自。喜。其。智。也。社。會。  
之。擾。亂。無。已。時。而。律。師。之。利。無。窮。期。俄。之。賢。人。托。爾。斯。泰。曰。雄。辯。足。使。人。自。亂。其。是。  
非。真。理。之。惡。魔。也。嗟。乎。律。師。者。豈。特。真。理。之。惡。魔。也。哉。國。法。之。惡。魔。也。  
如。是。故。天。仇。思。之。數。年。絕。不。敢。謂。律。師。爲。正。當。且。不。敢。謂。律。師。有。利。於。人。民。且。也。以。人。  
民。之。生。命。財。產。作。口。頭。營。業。佛。說。罪。過。罪。過。嗟。乎。此。真。罪。過。也。且。法。律。既。爲。公。物。而。律。  
師。乃。利。用。之。逞。舌。鋒。而。謀。利。馳。筆。尖。以。圖。名。刀。筆。吏。之。弄。文。墨。自。古。悲。之。吾。雖。欲。爲。律。  
師。辯。其。將。何。由。今。試。觀。報。紙。之。廣。告。大。律。師。之。字。樣。爲。之。滿。矣。嗚。呼。悲。哉。



# 絕無人道之地方稅

光復以來。民生凋弊。地方殘破。行政停滯。金融阻塞。農業於野。商怨於市。重以軍無紀律。吏無法度。民之不堪。命也甚矣。有官守及維持地方代表。人民責任者。宜如何體貼。而保護之。維持之。救濟之。令商民各安其業。民苦稍減。金融稍活。而凡百政事亦可藉以整理。不至使中華民國初開幕之時。即失人民之信用。而召第二次革命之慘。即不然者。因陋就簡。略加維持。以平和為執政方針。以維持現狀為施治手段。則雖不能獲進行之効。徵共和之實。亦可不便。人民受過度之痛苦也。而不料竟有野蠻無理剝削。民財。甘以人民膏血供一般狐狽輩中飽。而不稍顧。如浙都督蔣尊簋者。而竟有棄人民生命財產。任官吏專權。獨斷創為各省所無之統捐。且中從贊助。造成野蠻政治。如浙江之省議會者。天仇今日早已抱定。不屬人之宗旨。作立論綱領矣。然以大局所關。民命所繫。且既為共和國輿論機關之記者。為人民權利。地方幸福計。殊有不能已於言者。僅就其事實分條指論之。

(一)浙江財政每年行政上所用經費約一千萬為數雖覺甚巨然每年地丁錢糧收  
入約七百萬鹽捐所入約三百萬即除鹽務所入之款其中有應解歸中央政府者  
而出入之差所少者至多亦不過一百餘萬以浙江一省之大吾不信此一百餘萬  
之款竟無從籌畫而竟必辦此絕無人道刮削小民日用必需之資以供局員中飽  
之統捐也故就財政出入款項核算之浙江絕無辦統捐之理由且今日各省財政  
苦於浙江者均無此項辦法而獨蔣尊簋者乃公然為各省所不為且較滿政府之  
厘捐尤甚蔣尊簋都督吾浙本為全省人士向所不滿意者不必再齒之而省議會  
乃竟通過之實行之致各處反對風潮大起任其如此全浙人民奮激之餘必有以  
仇蔣尊簋中華民國者苟一旦因而致起大反抗之風潮雖碎蔣尊簋及此一般  
議員為萬段甯有濟乎

(二)此次所辦之統捐即百貨厘捐凡人民所食用消費之物皆須納捐就其性質而  
名之則為地方百貨通行稅而所謂稽征所者遍於鄉村市鎮十里五里一所二十  
里三十里一所甚至三里二里亦一所上所既捐下所亦捐此種稅法吾不知何國  
十

有。之。何。省。有。之。而。捐。費。之。外。規。費。更。多。亂。離。之。從。民。不。聊。生。何。能。堪。此。其。定。率。以。脩。  
百。抽。五。爲。定。共。計。浙。江。人。數。約。一。千。二。百。萬。每。年。每。人。日。用。消。費。其。最。少。數。以。二。十。  
元。計。共。消。費。額。數。已。達。二。萬。四。千。萬。以。百。分。之。五。計。之。約。一。千。二。百。萬。再。加。規。費。及。  
無。票。勒。索。者。數。且。倍。之。以。一。百。萬。經。費。之。不。足。遂。使。人。民。加。二。千。萬。以。上。之。負。擔。  
且。人。民。之。負。擔。若。此。甚。多。而。利。及。於。行。政。收。入。者。不。過。數。百。萬。耳。其。他。皆。局。員。之。  
中。飽。也。不。將。尊。靈。及。財。議。其。之。罪。博。勝。誅。望。  
嗟。乎。共。和。國。中。而。有。此。謂。清。官。不。領。尊。靈。之。心。財。利。在。君。不。知。所。議。員。之。心。用。更。何。  
在。今。各。府。反。對。已。極。矣。長。此。以。往。勢。不。至。擾。亂。全。省。遭。禍。大。局。不。注。野。蠻。至。是。信。於。滿。  
清。官。更。矣。吾。浙。公。民。欲。享。其。和。平。福。爭。領。自。廢。我。始。更。但。自。詰。將。尊。靈。及。無。良。議。



## 華僑代議權問題

參議院開院以來。吾人所第一痛心者。即反對華僑代議權事。然反對者為少數之人。而附和者隨之。其贊同者似亦有依違調合之。況昨日議事日程。華僑代議權案。仍列其中。通過與否。不能知。然而參議員中。而有反對此事者。實為奇事。此吾國民所不能不注意者也。

夫華僑代議權問題。非華僑有功於民國。盡力於革命。即應以代議權為報酬。實此數百千萬代表中國之國民。而與歐美人爭利權於海國中之華僑。必應有代議權之間題也。夫此數千百萬之僑民。非有國家之保護也。亦未受政府之絲毫利益也。其多數且生於外國。長於外國。有至死而未履中國土者。然而其對外也。雖數世不脫離中國之國籍。祖國有急。則捨身家性命以赴之。其受國可謂誠矣。且對外既無保護。於是雖為外國虐待至死。而莫告亦不聞。有因此遂絕望於中國。其堅忍可謂至矣。夫海外之情形。政府既不之知。而維持保護。政府更無絲毫之力。且此數千百萬之僑民。既同為。

中國之人民自應與祖國有聯絡結合之關係然後國家對於海外之僑民始可有歸屬感而將來吾中國國民亦始有雄飛海外之望就此種種情形論之理據我之議權稍有人心者絕不能反對也而不議員中竟有反對者更不無其成員數者竟適爲兩室之黨見吾觀參議院記事反對者之人物及評論而知其故有此種之不欲以此而挑起黨爭之惡感者其何爲而反對吾不欲言但就兩方議論之不外乎此之論之

二。反對者。號伯烈。勇烈之人物。世間早有定評。吾姑不論其反對之理由。但以不能以外人之領土爲中國之選舉區域必至釀成交涉問題。又曰。華僑何堪。不回國選舉。阻和之者爲李國珍。而其說尤妄誕。有謂無論如何必不能與此二人者皆共和黨之人物也。

(二)贊成者。態成章。熊駿。張之。說其痛快之語。有曰。『華僑在外國有住居數十年。或二三十年者。其在本省戶籍既無其名。而回國更屬事實上之不能。而必謂在內。國有選舉權是特欺人之語耳。本院不宜出此。』此論實爲華僑之實在情形稍知。

海外事者必知其言之正當贊同之者爲張耀曾等竟以反對過烈亦化而爲調停派皆同盟會之重要人物也。

(三) 調停者湯化龍谷鏗秀等有與而不與之語皆統一共和黨或無所屬之人也。嗟乎僑民所希望於民國者固以爲民國成立而保護必能十分完備而僑民從此與祖國之聯絡必十分滿足也何物張伯烈李國珍竟反對之是棄僑民乎抑別有肺肝乎棄民者則應誅若別有肺肝是已自失其人格則吾亦殊不討之矣嗚呼。



漁父天仇文集

國家與社會

七八

# 男女平等教育論

女子參政問題。吾國初有提倡之者，熱心女士輩種種運動，其主張要求者不能不謂為正當。一般議論頗有反對之者，然政治為國民公共之政治，法律為國民公共之法律，國家為國民公共之國家，若「女子亦國民也」之一語不能不承認，則女子參政權必不能有反對之理由也。故主張絕對反對女子參政權者是必無世界眼光，而其心理必非人類應有之心理。如大陸報所論（民立報曾譯載之），自生理及心理上，反對女子參政，其語句之最妄者，則「本應赴海外，惠我好處，而公然謀參政權，誕妄極矣！」此種議論既乏論理，上之秩序且無真理，上之研究徒發為阻礙進化之議論，不亦怪哉？雖然，今日吾國女子果有參與政治之學識乎？平均論之，識字者不及百分之一，能作書者不及千分之一，而有普通學程度者則萬分之一，亦無也。以是而言，選舉烏乎可？故今中國之女子參政不實行，則已；若實行，則議會之腐敗，夫豈尚可問乎？故女子參政權非可反對者，特以中國今日女子之智識程度，論實不能有參政之資。

格耳。雖然參政權爲國民公有之權，共和國爲國民共治之國，眞理不可，權程度可造，成將來之中華民國中絕不容再有絲毫階級之限制男女平權之制不能不實行，則今日豫備期中男女之教育平等固萬不能緩者也。

夫今日自根本上解決中國之問題，一言以蔽之曰：實行強迫教育而已。強迫教育者，無貧富無貴賤，無男女之平等教育也。欲養國民之完全人格，非全國人民皆具有，通常之智識不可。夫國之富強也不在有非常之人，而全國人民皆具有普遍智識，苟全國人民智識皆同，則社會之階級皆可因之打破，舉凡一切事業皆可自然發展，苟熱心諸女士，真欲推翻舊日男子專制之弊，而出女子於樊籠，則今日所要求者不在參政權而在男女之教育平等，權實行男女同等，强迫教育之時，即新國民男女平等之日，就此極力發揮，而光大之中學教育也。大學教育也。男女皆應於社會中，享同等之權利，學問智識程度齊，則將來之參政權，男子必不能壟斷，非真全無心肝者亦絕不能反對也。不然者，即漫然設置一二不健全之法律學校，試問此無根柢，無程度之速成法政畢業學生，以之參政於中國前途有益乎，抑有損乎，而况選舉之事，非此少數，成法政畢業學生以之參政於中國前途有益乎，抑有損乎，而况選舉之事，非此少數。

之速成法政學生所能專擅者無源之水必竭無根之木必枯女子參政同盟會諸熟心女士可以恍然知所務矣



漁父天仇文集

國家與社會



# 五月二十二夜

甫提筆續昨稿。忽來獄吏出拘票以視。且笑且言。票上大書特書戴天仇鼓吹閱報者殺袁唐熊章應即提究。予閱提票竟不禁大怪我行我素既未妨租界之治安亦未違法定之明文。吹繩一池春水。干卿底事。何竟出此。雖然來在短簷下。怎敢不低頭去即去耳。何多言。復詢陳華其人者。天仇笑曰。本社並無陳華其人。吾作文吾負責。彼又曰。發行者何人。天仇更笑曰。君等執法人法制之拘票中既無發行人。何能涉及無關係之第三者。行矣。遂行到捕房。天仇脫帽詢獄吏。原告何人與租界捕房何涉。租界捕房有此權責否。置不答。命繳隨身品時計。名片圖章銀幣悉付之。竟導予入暗室。予欲言自止。笑謂曰。今日方知獄吏尊卑。默想曰。今日益知專制苦。

入室。獄吏去鍵戶。室半暗。陰氣逼人。中已有二人在。皆起視。予見衣裳楚楚。笑詢曰。公何故亦來此。予曰。蒼頡造字累我。鴉片條約病我。質言之階級制度苦我。強弱關係害我。我識字我住租界我不作官我弱我爲中國人。有此種種原因。我遂來此矣。我不入。

地獄誰肯入。地獄不空我不成佛。已身不淨不證菩提。南無阿彌陀佛。  
言未竟。友人數輩來省予矣。一小錢。孔僅可對語。旋慰問者贈食者殷勤懇切。皆較平日親數倍。諸君去同室之少者。以英語爲子唱教會歌。音高遠。催人入夢去。忽有人呼。起隔鐵戶。詢聞子愛妻聲。謂予曰。君以國事至此。予甚慰。主筆不入獄。不是好主筆。周浩君常言也。予爲君賀。語竟。遂去。予亦就寢。  
此事也在閱者諸君將以何種感情對之乎。以何種觀念論我乎。予殊不能逆料。雖然。是必有人議及。予疲極矣。尚有無限感情在。明晨早起。當揮筆爲閱者諸君陳之。今夕恕我早寢也。

## 對於陸徵祥之希望

陸徵祥爲內閣總理參議院已同意矣。則在此臨時期中，陸徵祥對於民國對於國民即負有絕大之責任。吾人當陸氏登台第一聲其主意當如何也。吾人對於陸氏之政治活動其希望又當何如也。

陸氏之對外也。外人頗景仰之。信用之謂。陸氏爲中國第一流之外交家。今陸氏任內閣總理。當此外交失敗邊亂緊急之時。應如何而後始能外服列強。內安百姓乎。此吾人之所最希望於陸氏者也。抑今日陸氏之責任不僅於外交也。皮之不存毛將安附。內治不整。外交亦徒委諸空言。已爾。陸氏久居異國。本國之國情尚未十分明了也。今既當總理之任。更望一換其眼光。而注重於內治也。民苦矣。民食問題急宜注意者也。外患急矣。國防問題亦急應注意者也。不特此也。財政紊亂。何以理之。豫算廢弛。何以清之。軍隊龐雜。何以整之。工商凋弊。何以興之。能此者皆吾人所以希望於陸氏者也。且今日外人之所以不能遽成我民國也。其最大原因皆藉口國之國會未成正式選。

舉未實施也。吾猶望陸氏登臺第一聲，則以實行正式選舉成立國會爲第一。表見夫然後民國之國體固共和之精神具矣。非然者，名爲共和而法律也、政治也無往而不帶專制帝國之臭味。內啟民疑，外貽國恥，其究也不造成專制之國家，則釀成第二次之革命。法國往事可爲寒心。大智大仁應爲先備。此又吾之所最望於陸氏者矣。

或有疑於陸氏者曰：「陸氏在京與共和黨聯絡甚密切，恐其名雖爲無黨而實則與共和黨有關係者超然之說特欺人耳。」予曰：「是不然。吾人不必論陸氏之表同情於何黨，吾人惟靜觀陸氏之政治施設能合於國利民福與否。如其合也，則陸氏雖即列籍共和黨，亦吾人之所崇拜者也。如不合也，則雖列籍同盟會，亦應反對者也。是何與於陸氏。古人曰：君子不以小人之心度人。陸氏既自表示爲無黨籍者，則其胸中必有磊落光明之政見在也。吾人且拭目俟之。」

# 省長民選問題

今日之官僚派深懼省長若歸民選，則其升官發財之路行且斷絕也。於是盡力運動冀達省長簡任之目的聞，且聯絡各省都督電京阻止民選之議。苟此事而果成也，則民國之根基從此動搖，國民參政之權遂破壞，其大半名爲民國仍專制也。特論列其理由以爲國民告。

純粹真正之民國爲何？即國民有完全之參政權是也。故專制與共和之分不僅在皇帝與總統實國民有完全之參政權與否而已。苟法制之根據仍含獨斷性質，則雖有一民選之總統而國民參政之權仍不得達也。有憲法之國，其立法司法行政皆受憲法之保障，而共和國者其憲法之根據爲人民，故立法司法行政之權直接受憲法之保障，即無異間。接受人民全部之保障，此共和之本義也。法名爲共和國矣，然而法之法制其爲主權之遺留者蓋亦少。其時國民議會恐總統權力之過大，重生專制之惡果也。故立責任內閣制以繩之。然而自實際觀之，則政治上之施設仍未含有人民之。

公意。此法制之不能盡合乎民意也。美稍近乎公雖總統攬行政之大權。然各州知事皆爲民選。故其人民於參與立法權之外。且間接參與行政權。何也。各州之知事。各州自選之。是無異以人民之公意。間接保障其行政之平允也。然此以美之立國。由各州聯合。故自治之餘風。今猶有存者也。吾國初由專制。進爲共和。新法制既未成立。舊法制無由全破。而一般執政者。仍舊日之劣官敗吏。中央及地方之政治。仍舊日之遺制也。嗟乎。蒙專制政治腐敗官吏。以共和之美名。彼輩既不知共和爲何物。革命既成共和之名義。既立亦未建一完美之新制。以感化陶融舊日之腐敗官吏。使其心腦中留一共和之影象。便一班國民。確知共和爲何種政治。人民有何種權義。如或不然。然後此次革命方有革舊建新價值也。今則政界人物。仍亡清官吏。法制淵源。仍亡清舊習。政治之施設。如故也。法律之制定。如故也。人民之思想。如故也。社會之風習。如故也。頑固保守。一如曩昔。而名義上。則別之曰共和。其不至紊亂。以底於亡也。幾希。故省長。民選與否之間。題不特在法制。上有絕大關係。即以革新人民之思想。社會之習俗。論亦爲必要之事。所不利者。舊官僚派之腐敗老朽而已。然而政府中人。且將以舊官僚之。

心理。迎舊官僚之用。意仍蹈亡清之舊制也。嗚呼痛矣。

吾國民須知今世界有一至不適之思想。不特中國舊爲專制。一般人士受此思想之禦絆。即多數憲法國人民亦有受此思想之愚者。此思想爲何。則極義的參政權之思想也。參政權者。人民參與政治之權也。立法也。行政也。司法也。皆政治上施設之一部分。故完全之參政權即人民有參與立法。司法。行政之權。是也。而今日之一般思想。一若以爲參政權者。即參與立法之一部分爲已足。而選舉權者。亦限於選舉議會之議員。爲盡其責。所謂共和者。以能選舉總統。即參政權已達其目的。而共和國人民之權利義務。遂於此終矣。嗟乎。此思想之謬。其害人之深。蓋有不可勝言者。故一般人民爲爭立法上之選舉權者。有人而對於行政上之參政權。則不知爭。一若此權利。人民可以不必爭者。社會中既有此一種至謬之思想。以支配之。故一知半解之學者。以及官僚派之舊人物。皆得利用此思想而愚弄之。於是省長。簡任。謬說。乃於是生焉。故吾敢大聲疾呼曰。參政權者。非僅限於立法一部也。行政與司法二者。皆理所應參與者。若曰行政與司法二者。人民不能有參與之權。是則仍爲專制思想之餘波。吾國民絕。

不可。因循退縮。便此種思想。日益擴張。而國家具共和之虛名。人民受專制之實害也。雖然。自事實上謀進步之法。吾人今日既已知立法權非握之國民不可。則更進一層。

而爭此行政上之參政權。

行政上之參政權者。何謂也。夫人民不能直接參與行政上之施設。也必不能無代表者。以執行之。此代表者。即代表人民之公意。而行政上之權是也。中國之地方行政。其對於中央政府之單位。則爲省。故省之地位。對於地方。則爲最高之行政區域。對於中央。則爲最大之自治範圍。蓋欲達共和之目的。非求民權之發展。不可。而求民權之發展。則非擴允自治之範圍。不可也。然對於此理由。吾國社會。又有一至頑固之思想。先入人民腦中。以支配之。則狹義之自治思想。是也。吾國自開國。以至於今日。無自治各縣鎮鄉村。有以人民之力。謀地方之安全者。如鄉團。鄉約之類。是也。然而若此類者。組織既不完備。在法律上之位置。亦不确定。雖有自治之意。而實不能舉自治之實也。及滿清豫備立憲之詔下。而後始倣日本市町村制。制定城鎮鄉自治章程。而各省且。

設自治研究所矣。自是而後一般人民始知有自治二字而以先人爲主之故。其對於自治之觀念蓋局於城鎮鄉。今吾言省對於中央爲最廣之自治範圍。鄉愚先生或且聞而却走矣。此又一思想上之頑固不進也。故此種思想吾人皆非以根本上打破之不可。不然則自治之根基不能立。專制之制度不能破。而共和之精神終無一貫之日也。

由是觀之。則吾人所倡省長民選之說。自國家言。則人民應有之參政權。自地方言。必如此而後可以言自治制。此二理由。皆對於吾國人民思想法制上之一大革命也。苟不然者。則共和爲僞。共和而人民之參政權亦僅得最小之一部分。實則仍爲專制之舊習耳。

雖然。吾知腐敗之官僚派將有難我者。曰以理論言。省長固應民選而無如中國舊來之習慣。何嘗不以歷史習慣二者爲立論之護符也。嗟乎。數年以前之反對共和者。何嘗不曰。中國自古至今皆君主也。共和政治雖爲最進步之政治。然而於中國之國情歷史皆大不同。彼外國政治之進步亦由漸進而來者。則中國必不能一刻。

則改爲共和政治也。然曾幾何時，革命功成，共和政治之名義，居然加於中國之上。而此四萬萬制之國民，皆居然成爲共和國民矣。今日之現狀，非曩日一般守舊人士之所夢想不到者哉！今專制之政體，君主之國體，既已推翻，共和政治之根基，既已確立。而此輩頑固者，乃猶因循敷衍，以省長民選爲事實，上情難行，是不啻表面贊成共和，而又不願有共和政治之實際者也。此種政治家，言論家，其思想之迂腐，心理之頑固，亦達極點矣。且中國之所以不發達者，一般人士每論爲地方之見太深，故此省與彼省隔，此府與彼府隔，全國雖大，而其精神上則爲四分五裂者，故宜提倡中央集權而不宜於地方分治。此蓋今日主張極端中央集權者之所藉口也。而吾獨以爲不然，蓋一般人士所謂地方意見太深者，以交通不便爲一大關係，而思想教育次之，至於自治、治思想之不發達，則又另爲一事。苟論者以中國人民因地方意見太深之故，而自治也，故地於事業，絕不能發達，而國家之進步亦遂因之以阻。由此言之，則中國所以不發達者，正以中央集權思想過深，地方自治觀念甚微。而自古至今，一切法制及習慣。

皆爲絕對之中央集權。中央之力盛，則各地方皆受制於中央之威權，而不敢略有從違。中央之力微，則各地方皆自行其意，而國法遂失其効。何也？地方自治不發達，故中央集權而不能集治，鞭長莫及，尾大不掉，極其弊也。至於亡國，歷觀數千年興衰治亂之跡，非地方分治以召亂，實集權而不能集治以取亡，故論今日中國之國情者，謂中國非絕對之中央集權，不爲功是說也。蓋明知自古敗亡之原因，而故覆之也。故欲中國治，則非各省有完全自治之權，受憲法之保障，而仍以憲法限制之。中央爲統治全國之機關，則聯各省而施統一之政治。夫然後省自治發達，國家亦發達，而城鎮鄉之自治更因之以發達矣。吾故曰：省者，對於中央爲最廣之自治範圍；對於地方，爲最高之行政區域也。果如是矣，欲使省自治之精神實現於法律上，則省長固非民選不可。而欲使省行政之制度歸於整理，省長亦非民選不可以。中國古今治亂之迹，觀之必省，長民選而後可救。中國之亡，以共和之眞理論，更非省長民選不必以達共和之實。彼主張簡任者，直因循舊法，欲便今日新成之民國，仍履已往之覆轍耳，烏乎可烏乎？

以上皆就法理上歷史上利害上觀察之耳。即以吾國現在之情形論試問今日之主。張省長簡任者中國之自治區域即以城鎮鄉為止境。乎苟欲擴張自治之區域也。則地方自治對於國家行政法上之程度不可不擴張。是省長應由民選也。中國地大人多。願令其四分五裂。皇無統一之實。而標其名曰中央集權。一如舊日召亡之制度。抑欲以擴張自治者圖健全之法上結合。以鞏國家之統一乎。苟希望後者也是省長。應民選也。地方人民願得一行政長官熟習本省之情形而又與本省人民有良好之感情。一舉一措悉使本省人民各獲滿意乎。抑願得一不知其性質不悉其人格不明。其學識如亡。清之督撫乎。苟欲前者也是省長應民選也。省議會所以監督行政亦本省之立法機關也。然議會與行政長官衝突之事。各國恆有。而中國尤多。各省人士。願得一省長。其舉措之大端與本省議會志意吻合而全免。一省政治上之大衝突乎。抑欲省議會因省長不合地不宜人之故。而長起衝突。致政務廢弛乎。苟不欲後者。是省長仍應民選也。若此種種皆利害立見是非。立明者。則省長簡任之說其於理爲不。通於事爲有礙。可以知矣。而更有爲奇言者。曰理可言。事不必能行。斯說之謬更達。

其極矣。世界萬事有行之利而於理爲不通者是非不通也。識不能見及耳。其理通義合而曰是不可行者是眞妖妄之言矣。故省長民選與否實吾國今日存亡強弱之一大關鍵。以小例觀之即可見及。苟吾民並此而不力爭也不特人民之自治權不能擴張地方之事業不能整理而中華民國國體亦於是陷於危險之境。此吾所以一再痛論之也。

漁父天仇文集

國家與社會



## 產業發展策

天仇不與愛。讀民權報諸君子以文字見者久矣。此次南遊本期詳細視察其狀況。以惠我讀者而事與心違竟以病妨吾之行返滬及一週日亦未能掬所見以表示於愛。讀諸君之前歉也。何如日來微軀略健自今日始敢仍勉力於著作之役以副我愛讀諸君之望也。

國事之紛擾極矣。國力之疲弊極矣。夫今日各種政務以現狀論實無一可言進取者。何也。言改革政治必先計財政之充足而欲計財政之充足則必圖國民經濟之發展。此根本問題之解決也。吾言之屢矣。故前著資力集合論產業振興策等編皆注意於此者。此次南遊觀於英人開拓馬來半島之政策重有所感及將返國聞新加坡僑民某君等將回國組織福建銀行其意亦將効英人之政策而變通行之吾深服某君等深知發展國財之術也。雖然以吾之所見則在今日而言振興產業中國國民之資力不足也。合海外僑民之力而爲之仍不足也是不能假外資故開放主義在今日。

中國之經濟狀態實唯一之方針凡有識者當同意於此主義也然而吾所持之開放主義非特借外債之政策而已中國全國之事業應振興者不知若干數豈能一一借債以圖整興哉且借債之舉在中國今日若言發行社債則通全國而論尙無發行社債之機關若以國家公債地方公債之性質而言借款則全國之產業以中央及地方政府之力計畫而實行之殊難收敏捷之効而况當此財政窘迫之時以政府之名義而借外資困難之度固今日吾國民所經驗者觀於六國銀行團之壟斷可以臆測矣夫中國非貧也今日之世界商戰之世界也商業之發達與否必視其國工業農業之發展如何爲斷而工業者又須賴農產物之發達與否爲發展之程度也吾國農產物之富爲世界冠曠區之多亦稱世界第一然而憂貧者墾拓事業之未興耳今日一般國民亦深知墾荒造林開礦爲今日之急務然而不舉者流通資本之缺乏也自經濟終莫能爲用吾之所缺乏者僅此而已故吾人欲言富國不外求輸入流通資本之策以圖吾之固定資本之發達如是而已此發展產業唯一之方針也方針既定則就此

方針而細致之以何策而後能達吾之目的並須就各種方策斟酌之擇何種方法濟之以何種手段方利多而害少就此研究之則大約不外二策

第一自行組織銀行或他種公司以爲發行新債輸入外資之機關流通資本隨時增加則隨時放資於各種事業蓋以此種銀行或公司爲輸入外資之機關同時則爲放資之機關大可助市場經濟之發達中國今日市場經濟之窘迫達於極點而其大源則市場流通資本缺乏故放資極不活動因此之故金利之重遂達極點夫普通工商業其營業狀況之佳者能得一分以上之純利已爲發達之營業而以現在各地商況觀之則能得數厘之純益者則爲發達之營業矣當此營業不振之時若金利甚低而放資者亦甚活動則尚可維持而現在之利率普通在一分以上甚者或出金利二分以上亦不能得資市場之不振也宜矣論者謂由於商業之凋敗故愈趨愈下而呈此現狀不知此關係之最大者厥爲對外商業之不振現金逐漸流出以流通資本缺乏之中國既無新增之現金固有之現金復逐漸流出國內之金利烏乎其不增高而商業烏乎其不頽敗哉故今日而言振興市場唯一方策則求

金利之低平欲使金利低平非輸入外資以求放資界之活動不可此不特工商業政策上之要法亦社會政策上所萬不能不實行之方策也惟於此有宜注意者則現在市場之利率若何若以新債名義而借外債其利率應若何再加一轉折放出時之利率應為若何苟不注意及此則為放資機關計亦恐生危險雖然此蓋為一般工商及市場經濟計耳吾國今日貧困之原因一由於交通機關之不振一由於地利之未興關於交通政策之意見數月前吾已詳細論之以振興地利言則礦業為最要振興礦業所需之款非小放資所可為功也必不能不另有策以治之請更進論其二。

第二發展產業之策其最要之事則為盡地力而盡此方之最要者則莫如開礦蓋開礦之利最速而最大較之振興農林收效尤速今日知開礦之利而倡之者夥矣然以現在中國之情勢論荒地不能不墾也林業不可不振頓也商業不可不維持也凡此種種僅恃內地之財力不足以有為自不能不仰求外資吾所舉之第一策則對於此等事業而策之也苟言開礦則其資力必非僅賴放資機

開能爲功者。故吾另有所見。擬爲辦法。閱者將駭吾言乎。然吾料有世界眼光者。必能贊成吾言也。試先簡舉其概分段述之。

(甲) 欲圖礦業之速興。惟有用租借之法。蓋借款興礦事難。而利微。租借之後。權其益。而定其租金。自事實上。攷之。與自行經營無異。馬來半島百年以前。一片荒地而已。今則不惟農林十分發達。而產錫之富。至占世界第一位。此則用租借法有利益之證也。

(乙) 如不用租借法。而借款自辦。第一則。開辦之經費不能即。可。生。利。而。借。款。之。扣頭。已。先。去。百。分。之。五。上。下。而。利。息。又。在。百。分。之。五。以。上。第。一。年。借。款。已。於。無。形。中。耗。去。百。分。之。十。以。上。而。此。後。每。年。之。利。息。尚。須。年。付。百。分。之。五。以。上。也。開。礦。之。業。最。初。之。二。三。年。斷。難。有。大。利。而。合。借。款。之。扣。頭。及。三。年。之。利。息。計。已。及。百。分。之。二。三。四。此。開。辦。時。之。最。不。利。益。也。以。租。借。之。法。行。之。按。益。加。租。租。借。人。之。所。得。者。不。過。當。然。之。利。益。而。政。府。收。入。將。益。增。其。度。不。特。可。以。維。持。普。通。之。政。務。經。費。即。以。其。收。益。另。行。開。發。新。礦。或。培。植。森。林。皆。可。能。之。事。也。故。吾。意。對。於。發。展。礦。利。之。法。先。由。內。國。人。

士與海外華僑合力籌資組織實業公司或實業銀行若爲實業銀行則於營礦之外尚可及其他事業先由此公司或銀行就其經營之力調查礦區力能及者則請求政府租與之或五十年或六十年而此公司或銀行者以此各礦分別租與內外國之商人力能自營則自營之其租受之於政府者期限若五六十載轉租之時則先定期十餘年或二十年其餘三十年四十年之期限則留保之以爲將來自營之地步租借之約視其鑄之難易定第一年至第幾年租金若干幾年以後則視純益之多寡以定其租政府對於此受租之公司或銀行者法亦如之是直接經營者其業務發達一日則轉租之公司銀行其利益加增一日而國家之收入亦日多一日以較借款自辦之法難易既殊獲効亦速此吾所以對於礦業獨主張用第二法也吾對於振興工商發展地力之政策其意見大略如是前者則主張輸入外資以謀放資界之活動而便市場金利之率漸趨於平蓋維持金利之低平爲市場金融上社會政策上必要之良法也後者則主張輸入外資以謀礦業之發展而以租借法爲唯一之敏捷手段蓋租之與人經營而自課其純益是不啻自營也且吾國採礦治金之人

才。缺。乏。即。使。全。部。自。辦。而。人。才。亦。必。取。之。外。國。同。一。取。才。乎。外。曷。若。避。其。難。而。爲。其。易。此。吾。之。所。以。主。張。也。惟。於。此。尚。有。二。要。件。

(一)此種間接經營之公司，宜於各省自營，蓋全歸之中央，則規模過大，事業過繁，既恐召將來壟斷之機，尤易召外人挾制之弊。且中國全國之廣區，即間接經營，亦非易事。各省自營，一省若有此種公司或銀行，一二所一則範圍小而易舉，二則有自由競爭之餘地，而事業易至發達。此其要件一也。

(二)租借與外人之條件，須避大公司之壟斷。吾所主張之借債法，即以此爲最要之關鍵，蓋分租小資本家，或小資本團一家經營，一區或至二三區，以全省論，則經營者將至三四部分，或至十餘部分，承租者或爲內國人，或爲外國人，期限既異，租金亦復不同。將來收回之時，循序漸進，漸次可以收回，而隨時可以經營。此其要件二也。

此吾所主張之大略也。此策自經濟上觀之，爲有利無弊之法。自政治上觀之，亦極合時勢之舉。夫吾國今日，决非再持閉塞主義，所能爲國也。苟不急圖產業上之發展，則

不以弱而亡。將以貧而亡矣。二十世紀之世界。工商業競爭之時代也。吾國固有之。地利。尚未盡。金藏於山。而不加採。民饑於野。而無所求食。奈之何。其不亡乎。經濟之成立。要件三。土地。資本。勞力。三者而已。以土地論。已開闢之土地。較未開闢之土地。其利益。恆少。蓋已開闢者。其希望。恆有限也。澳洲爲世界產金之名區。近數年來。產額日減。業金礦者。行將有轉而另營他業之勢。吾國礦業。今尚未萌芽。已開採者。不過萬一。而人口衆多。嗷嗷待哺之人。隨地皆是。今日海外之華僑。其致富巨萬者。何非由勞動者而。成者哉。既有土地。更富勞力。而不能謀產業之發達。不亦拙乎。故今日吾人言救國者。而惟須研究如何。而可得資本。以使此多數之勞動者。能得所用。多數之土地。能獲開發。合政府。人民之力。而全注之。尚何貧乏。患哉。夫欲觀其國之貧富。僅以貿易輸出輸入。較之。已可知其一般。中國之貿易額。以前年即一千九十年之輸出計。之輸入者。四萬六千萬兩以上。而輸出者。僅三萬八千萬兩而已。兩者相差。輸入之超過於輸出者。八千萬以上。然此僅以海關之稅額計之。實在之價格。其超過者。當在一萬萬以上。夫以中國現金窮乏之國。而每年流出之金額。至於如此。不急就根本問題解決之。不十。

年。而。中。國。全。國。之。國。民。行。且。盡。爲。餓。殍。矣。世。有。信。吾。言。者。乎。吾。且。馨。香。尸。祝。之。

漁父天仇文集

國家與社會

二〇六

# 單刀直入錄

## 失敗之革命

革命成功矣。革命者。革除中央政府之專制政治。頑固人物。而易以新政治新人物也。今則中央政府之已革去者。不過大清帝國四字而已。

革命之起。起於地方。革命之終。亦終於地方。中央政府。

既未經事實上之改造。更未受思想上之淘汰。而遂標榜曰。革命成功。是失敗耳。何成功之有。

故此次之革命。非能革去惡政治也。所革去者。僅滿洲皇室之主權耳。專制腐敗猶舊也。嗚呼。

## 神聖之廣東都督

言論自由。除君主專制。國外人人應有之權也。君主專制。國因抑。諭言論。故人民不能自由發展。而革命以興。

乃不意。堂堂初開幕之大中華民國。中竟有摧殘輿論。

如廣東都督者。

廣東被封禁之報館。此言論之是否。不必論。然即使其言論。不當明辯之可也。記載失實。更正之可也。乃封之禁之。罰之無法無天。乃至於此。無以名之。名之曰神聖。之廣東都督。

## 政見與意見

政見者。對於政治及一切公共施設上之政策也。意見者。一人心理上事實上之偏見也。思想爲人類之天賦。自由。故人人應有確定之政見。社會及國家爲人類及國民之共同體。故人人萬不可存意見。

今者。社會之秩序未復。國家之現狀極危。而一般人士。不籌健全之政見。以謀共同進行。徒自以爲是。紛然以無責任。無効果之事。相爭持。是自絕於共和國民也。共

和國民當共制正之

## 僑民與政治

吾國僑民與祖國政治純乎隔絕。此僑民事業所以不能發展之原因亦實藉清政府專制之餘毒也。

今者南洋華僑要求選派議員矣。夫華僑之資力及對於祖國事業之熱誠多矣。選舉之權自應有之。且將來一切施設關於海外者不少有僑民之代表。則議會中亦可得集思廣益之效乎。

海外同胞其興乎選派議員吾所贊成者也。然而政治學識能力亦急宜講求者。否則失之於形式矣。

## 咄咄公然之強盜

兵擾民怒而莫敢誰何。此已爲共和開幕之大恨事。而不幸更有甚於兵者。

人民負擔國家或地方團體之公經費而非負擔私人。中飽之金錢也。今日浙江省之統捐。人民負擔中飽費。

至數千萬虐民虐政孰有甚於此者。迫於衣食而爲盜勢所使也。然而以擾亂治安殘害人民。故法禁之官吏殺之何物。蔣尊簋竟公然行強盜之行。而割全浙平民之生活費自劫之。復使多數人劫之罪大惡極可殺可殺。

咄咄公然之強盜。咄咄亂政虐民之蔣尊簋。

## 民賊乎都督乎

光復以來各省皆遭兵燹獨浙江省猶安然無恙也。雖然。浙江省所以安然無恙者蔣尊簋未就都督時耳。

今者兵士之紛擾既不嚴將校之選擇亦不當。兵匪同形大亂即在目前。杭州軍隊又有擾亂之謠。大局危機。杭州傳來之電。雖商民自相驚疑然以蔣尊簋之爲人。而都督浙軍終不使吾浙爲第二。北京蘇州不可也。嗚呼。民賊乎都督乎。

# 嗚呼秘密之參議院

前日參議院譯員某君與記者談約一時許叩以參議院所議之事何以不公然宣諸報紙某君曰其可公布者固應公布惟有應秘密者不能悉宣布之耳記者聞其言不禁大怪

若謂爲軍事乎則軍事之秘密不在參議院若謂爲外交乎外交之秘密仍不在參議院參議院所應議之事

非立法則監督事項耳何不能宣布之有且參議院者國民之代理人耳代理人對於國民而守秘密吾不知其不秘密者何在也

嗟乎秘密之參議院國民苦矣

## 大哉私人信用

袁世凱以私人名義向美國大借外債以充軍用吾聞之喜極噫大總統之信用大矣哉

雖然袁氏之信用由袁世凱之名義而來乎抑由大總統

統之名義而來乎若由大總統之名義而生則此項借款仍爲國民之負擔蓋袁氏心中知國民可欺故以私人信用爲詞債權者之心中亦知吾民深惡外債之爲患故以袁氏之欺國民者欺中人國耳大哉私人信用大哉私人信用袁氏若以私人信用而售中華民國於外人吾知外人亦必以其爲大總統之私人信用而信之也痛哉

## 討浙議員

浙江統捐之創財政司提出之蔣尊簋贊同之然財政司及都督無獨擅之能力也成之者議員而已議員者代表人民即爲人民謀幸福者也雖無學識何竟昏悖至此是有因在

贊成通過之議員即包辦統捐之人非中心贊成統捐也利令智昏欲借此圖中飽耳可殺哉議員對付之法惟要求停辦統捐驅逐虛民之都督財政司

解散。省。議。會。另。開。正。式。選。舉。剝。奪。現。在。才。因。此。問。題。辭。職。議。員。之。公。權。而。包。辦。統。捐。之。議。員。惟。有。照。漢。奸。例。鎗。斃。耳。

## 共和之悲觀

數日前吾人所希望者在統一政府成立而統一政府之所由成立實以閣員配置發表為事實上之第一義。今閣員已發表矣果能得國民之真信用乎吾恐現在新閣員之組織皆未見能令人滿足也。

夫今日國政之最要者莫若海陸軍海軍之劉陸軍之段一則敷衍應籌一則剛愎自用第一次共和統一之執政者乃若是後將若之何。予有詩曰去暴秦仍在惜哉空爾爲嗟乎惜哉空爾爲之賊耳。

予非罵公子馬公之行為公所爲不公予故罵之公能公子亦浙人予何仇於公而必罵公乎公怒我以激烈

今米價日昂居積之惡商壟斷獨占不惟悖公理亦且違國法願有執政責者重罰之勿令該輩害民賊得其

## 誅米賊

人以食爲天米者人類日用必需之品也無論在專制國或共和國中稍有人心者未有不爲人民食用計者商人以運輸流通爲職者即曰謀利然以運輸流通所得之利固爲正當苟居積以害公用品种之流通是人類之賊耳。

所哉也。

## 共和國中之走狗

蔣尊。篡。仇。視。報。館。以。蔣。尊。篡。自。喪。失。其。共。和。國。民。之。價。

值。吾。恨。之。然。吾。固。不。解。竟。有。爲。蔣。尊。篡。作。代。表。而。欲。請。

上。海。都。督。干。涉。報。館。者。作。專。制。國。民。而。爲。民。賊。走。狗。猶。不。自。失。其。類。作。共。和。國。

民。而。猶。民。賊。走。狗。是。不。知。具。何。心。理。也。

共。和。國。中。之。走。狗。乎。革。命。時。之。手。鎗。炸。彈。尚。未。用。磬。也。

爾。其。俟。之。

議。會。爲。立。法。及。監。督。行。政。之。機。關。立。法。與。行。政。以。分。立。

爲。原。則。議。員。而。兼。行。政。官。是。自。立。法。而。自。行。之。自。監。督。

而。復。被。監。督。之。噫。咄。咄。怪。事。咄。咄。怪。事。

別。省。吾。不。論。吾。浙。之。議。員。其。過。半。以。上。皆。兼。某。府。某。司。

之。利。員。利。長。者。也。而。江。蘇。則。甚。至。有。既。作。民。政。長。而。兼。

議。員。者。其。不。與。行。政。官。朋。比。作。奸。也。難。矣。

嗟。乎。是。共。和。開。幕。之。特。色。也。嗟。乎。是。真。人。民。之。代。表。也。

吾。何。言。哉。吾。何。言。哉。

## 亡國妖

數。月。以。前。民。國。未。成。立。之。時。有。志。之。士。輒。奔。走。呼。號。曰。

國。將。亡。矣。今。相。去。不。過。二。百。日。耳。而。向。之。以。亡。國。相。警。

告。者。今。乃。作。粉。飾。太。平。之。人。且。對。外。則。賣。國。而。不。惜。對。

內。則。虐。民。而。不。顧。夫。國。之。興。也。必。有。禎。祥。國。之。亡。也。必。

有。妖。孽。若。此。輩。者。其。興。國。之。禎。祥。歟。抑。亡。國。之。妖。孽。歟。

革。命。召。亡。國。此。保。皇。黨。向。以。叫。咒。吾。輩。者。如。新。執。政。諸。

公。之。所。爲。則。保。皇。黨。之。叫。咒。吾。深。懼。其。應。也。

## 咄。咄。南京兵

蘇。兵。變。事。初。出。予。即。曰。南。京。之。兵。恐。不。能。長。此。平。安。也。

今。駐。南。京。之。贛。軍。果。變。矣。雖。執。事。者。收。拾。迅。速。得。免。蹂。

躪。地。方。遺。害。大。局。然。人。民。之。驚。惶。與。工。商。界。之。影。響。

固。必。不。小。也。

寄語政界諸公。治兵不從根本着手。一波才平。一波又起。諸公固安然無恙。然而人民苦矣。

雖然彼爭位置圖私利之徒。尚欲割據稱雄。擁兵自衛也。欲軍隊之不生事也。得哉。人無一物以答天殺。殺殺殺殺殺殺此張獻忠語也。此輩民賊豈特無以達天哉。安得八大王出而一洗此惡魔紛擾之世也。悲夫。

## 送莊蘊寬

莊蘊寬將去矣。吾不知其接誰。任命令時作何狀也。任用民賊。縱容軍隊。人民之痛苦。不問也。報紙之詰責。不顧也。所謂笑罵由他笑。罵好官我自爲之。而今已矣。程德全。丘蘇都督矣。吾願程君以向之贊成革命之心。作維持共和之事。蘇省大局尚將賴以維持也。曷哉。

## 送唐少川

君之來爲組織臨時政府也。今閣員已定局矣。君之去爲成立臨時政府也。則前途遼遠。第一次之統一政府。成立所負責。任之重大。爲何如。勉哉。勿爲國民罪。道何在。嗚呼。噫嘻。

和平也。人道也。公理也。公法也。此非世界人士所極力。提倡者乎。海牙平和會。非萬國公認爲國際立法所在。

第一次來。滬爲敵國。第二次來。滬爲總理。今後若再來。極得附驥。以去者快。極運動而不成者苦。極欲運動而無路者恨。極。

滬其爲敵國乎。抑爲總理乎。是在未知之數。惟少川自爲之耳。

## 膽大妄爲之袁世凱

共和國以民意爲前提。故用人行政。必一本於民意。國人實之而後用。國人棄之。則必殺理所當然。法有定制。用賊殃民。是何居心。

張作霖爲鬍匪中之著惡殘殺民黨虐害地方國民之公敵。人道之蟊賊也。且私結外人。潛通宗社黨五色旗下。甯能容此輩暴賊。橫行無忌耶。

袁世凱乃在其坐擁重兵。肆殺民黨。作宗社黨之張靈。爲外國人之頤賴。是與借刀殺人何異。

嗟乎。以暴易暴。慘無人道。欲真共和。重爲改造。

## 國際團中之民國

美國承認我中華民國之議案。已通過議會矣。美國承認我國之共和政府。不久將先國際團之承認。

## 宗社黨之心

而正式公布矣。快哉。盛哉。外人之所以承認我民國。其功爲誰。非已死義之諸烈士。及現在曾盡力於革命戰爭諸志士之功乎。今中華民國竟將加入於世界國際團矣。吾國民苟不極力圖鞏固民權擴張國力。不特爲共和先進國之西方美人所笑。恐民弱國微。國際團中之位置。將難於保持也。

## 哀滿洲

滿洲入日俄二國之勢力範圍。亡清政府。實開其戶。以納之。其罪爲賣國。然滿政府已亡矣。日俄之欲攫滿洲。其心已久。其事已著。然無可乘之機。會因尚不敢甘冒世界國際界之不睦。而公然旁奪也。何物。蔚爾。吳竟欲爲亡清宗社黨之走狗。以滿洲實權。實利。拱手送人。雖萬死何足盡其罪。嗟乎。初不料滿清政府亡。而滿洲亦將隨之亡也。

宗社黨之風潮四處皆是矣。果亡清宗社中人竟欲恢復舊日之專制乎？彼輩既不能救滿清之亡於先今日

之運動徒自苦而已。

吾知之矣。彼輩之目的非不知。世大勢人民心理而必欲圖專制之恢復也。特小人間居乃爲不善。欲以破壞之手段希圖引起外人干涉同歸於盡耳。嗚呼狠哉。

吾將借貴記者頤袁氏者爲之註曰。才足以帝制自爲昏瞞糊塗何遂至此。

議會爲立法機關具獨立性質故議員不能兼作官吏此防弊之至法亦尊重立法之道也。

今江蘇議員十之三四兼都督府職員十之一二又兼任司法官且有作地方行政官之民政長者立法司法行政於是乎兼備矣無以名之名之曰三手議員。

嗟乎是即共和之現狀也是即共和國之省議會也。蘇人乎此種議員不排去之甯不羞死。

## 奇論

昨日某報天聲人語對於袁氏頗有所忠告實爲南北統一以來某報之第一次公道話雖然天仇尚有不解者。

總統不能以一人而兼百官之事其所用之人即爲民命所關大局所繫用一人不當尚有可恕也。十人百人而嘗不當是非借刀殺人而何。

惟大才乃能用人大智者必公有大魄力者必爲民除害袁氏之罪責記者既知其爲用人不當曠於所近而

## 哭言論

去年此時吾作記者於上海雖所提倡鼓吹者未必人人皆信從然而同業中尙有表同情者今共和既成而

輿論界反多軟化於政府且服從於袁氏前後僅一年。何人氣頹喪竟至若是。

昨日某報之評語謂反對總統者即爲漢奸吾人之論。

評其是否不必論某報試將本報所宣布袁氏膽大妄爲之罪狀逐條辯駁之苟所論確能合乎真理事實則

吾輩甘受有意紊亂秩序之咎。

嗟乎廉恥道喪勢利道長天真欲喪我中國乎何共和國之輿論界又有昔日之康梁出現也。

## 膽大妄爲之袁世凱

報紙爲輿論之機關言論爲天賦之自由千百志士灑如許熱血所欲得者此其一也而袁世凱竟敢以野蠻手段封禁中華日報專制野蠻達極點矣。

中華日報之議論如何主旨如何被封之原因如何電文簡略不能深知然共和國中無論如何皆不得有此舉。

## 尹昌衡之政策

尹昌衡以軍法治蜀於是軍法對報館於人民則率爾而殺之於報館則率爾而封之而其言曰吾爲保全桑梓維持治安計也。

既不知立法爲何物亦不知司法爲何事並不知行政爲何事以一人私意專制全川而其政策却不能及於成都一城可憐可笑孰有過於此者觀其在東校場之演說曰（父老許我以軍法治蜀則其思想

咄咄輿論代表之報紙尙有認仇作父者吾不知其何制魔王平革命之事雖告終而黑將軍之存品尙未盡心矣。

之蜀國。徒以威權為治。不惟無益。終且至於糜爛也。

## 咄咄軍界統一會

軍事之統。一有軍制。有軍律。有軍令。無論何國。絕無以集會為統。一軍事之辦法也。軍人而集會。已與軍制軍法。軍令相衝突。而自命為統。一何矛盾至是。

今軍界統一會。又盡死力反對南京設留守矣。夫南京

設留守。一面為軍事區域問題。一面為行政界限問題。

絕非私法人資格之軍界統一會。所可得而干預者。嗚呼。軍界統一會。休矣。勿為一人作走狗。而自獲違悖軍制之咎也。

## 嗚呼南滿

戶水寬人。倡議并吞中國者也。其學不過能通拉丁。而所以大名鼎盛者。著并吞中國論之效力也。而日本對付吾國之手段可知矣。

今又舊題新作矣。日政府之政策亦已決矣。滿洲之兵。

已驟增二萬人矣。彼以實力為外交之解決。我其若之何。

日人侵南。俄人侵北。滿蒙其亡矣乎。吾不知有外交。及軍事責者。將何以善其後也。雖然。彼外交家。則借債忙。而所謂軍人者。正欲集權。中央。作壓服。國民計也。嗚呼。

## 咄咄蔣雁行

昨日。蔣雁行電告。滬上各報館。謂本報宣布彼之罪狀。爲不實。而改省。並非出彼之意。吾今略作短語。答之。都督。爲一省之長。蔣雁行既無擅權奪利。割據江北之心。自應立即取銷。都督名稱。乃觀昨日之電報。仍自稱爲江北都督。何故。

江北。改省。臨時會議。蔣雁行。若不與聞。或尙有維持。大局之心。則何以歡天喜地。居然派代表致頌詞。此即蔣雁行罪狀。證據之一也。汝若歡喜。請再打電報。

# 吾國果爲猶太平

日人以猶太方我謂我國民無愛國心甚至謂

(支那)

國民一種之人類而已不得謂侮國民)

嗟乎此種議論蓋發現於共和成立以後者也共和成

立吾國民在世界上之聲價乃竟如此嗚呼健兒汝輩

枉死矣

猶太人雖無國然而既不勞動亦不如歐美人之奔馳。經營而能雄據資本界坐收自然之利潤各國則以多數資金輸入吾國於是吾國民辛苦汗血所得之勞動工資終仍送與外人平心思之能如猶太人乎。

嗚呼吾國民欲爲猶太人而不得矣吾讀日人支那投資論不禁長痛欲絕

## 昨日所見

昨見西人乘汽車行甚速且近路旁人行道一勞動者避不及撞倒路旁西人不顧嗚嗚然駕車去此已奇。

## 嗚呼經濟解決

袁世凱在參議院演說謂「願列強扶助以經濟解决

極勞動者幸傷未甚負痛起忽印捕來迎面掌勞動者之頰泛桃花矣

以事理論西人應即下車慰問印捕應斥西人而西人竟不顧印捕竟打此勞動者天理乎法律乎痛哉

## 咄咄縱匪殃民

袁世凱欲舉全國兵權聚之段祺瑞手段亦欲攬全國兵權以擅威福於是託名軍界聯合會以結黨要挾反對南京留守也禁止各省購械招兵也種種手段要皆不過爲袁世凱一人作依靈而已

張勦叛而復降降而復叛害民之賊天人共憤軍界統一會何以不開出一策施一計以平定之段祺瑞何不發一兵遣一將以剿滅之坐令眷屬遺患荼毒生民嗟乎袁段之罪可勝誅哉

爲尤急。噫。所譏列強扶助者。即經濟解決乎。世界殖民政策之種類。有資產殖民者。英人對南洋馬來。牛島之政策是也。吾初不意今日世界各國。竟合力以英人之對馬來。牛島者。對我也。

嗚呼。袁氏願列強扶助。從事經濟解決。於是莫大之中。華民國遂爲世界各強國之資產殖民地矣。

## 唐紹儀與施肇基

交通總長一職。始則袁世凱留之。以與唐紹儀。遂有兼任之事。既則南京政府薦舉數員。唐皆拒而不用。必留之。以畀名譽。掃地之施肇基。謂袁唐重視交通。一缺乎。則應擇重要之人。何以甘背全國民意。以用施若。謂不重視乎。何以袁留之。唐復留之。以與施。若謂施爲唐之姪婿。故私之。而與以優缺。則何不直令之主財政種種。疑問皆全。國民茫然莫解者也。

某君自北京來述。唐前在郵傳部虧空甚多。皆不能宣。省挪用若干萬。彼省挪用若干萬。某官廳又挪用若干。

元於人者。袁之留交通一缺。以與唐者。爲此。唐不能兼。顧而苦心孤詣。留以其姪婿施肇基者。亦在此。參議院有審查決算行政經費之責。願登台第一聲。先清理交通部。然而此篇糊塗帳。究不知如何報銷也。

## 軍界統一會之結果

軍事上之事件。絕無有以會黨爲統一者。有之。自軍界統一會始。軍人絕無集會。干與行政事宜者。亦自軍界和開幕之軍界大污點也。

違法悖理亂軍紀。種種罪惡。軍界統一會實皆備之。共黎元洪黃興勸告之。彼輩竟肯解散。亦不能不謂尚有天良也。然而晚矣。

## 借款之用

萬而某省某官廳所挪用者除正用外以私人情面而借與贈送者又不在少數此天仇所深知其內容者決不敢故意誣蔑也。

內國公債既若此吾知所謂外國公債者其用途亦將與吾所知之內國公債等或且甚之私人借款供揮霍必至身敗名裂國家借款供私人之揮霍必至國亡種滅嗚呼已矣

## 非民聲之民聲報

(一)

民聲昨日有監督政府者何在一篇謂本報攻擊袁氏爲違法其原文有云「在滿清之世世人必服其膽識在今日亦司空見慣」又云「損害名譽在法律應負賠賞之責」

種辯護士

(二)

民聲報既爲狗彘不食之章炳麟作辯護又爲國民公敵之袁世凱作辯護本報令其逐條翻案乃曰不暇遍閱僅以片語單詞相敷衍可見其理之窮醜哉

袁氏擁權任用私人狐羣狗黨盡入政界其行爲無異專制君主全國輿論界啞然無聲本報所舉其違法害

理事實不下數十條該報若欲爲之辯護請逐條翻案並列袁氏之善政若本報之所反對者非事實則自願任違法之責

制既於其下分設各司有民政有外交有軍政有財政。有交通有教育又有軍長師長明為省之行政長官。總民政外交軍務財政交通教育各行政之成者也。此其胡說。

美國知事為一州之長監督護國民軍載在法典明明。有兼管軍隊之權吾國既已改為共和國自應有共和國之實際主張公選極為正當民聲報記者具一完全專制思想而論共和國之事謂宜由中央委任萬無由地。方公舉之理此其胡說二。

袁氏任用之人如段芝貴曹汝霖周自齊楊以德施肇基梁士詒張勳趙爾巽張作霖輩其罪惡書不勝書袁氏用之於是民黨中人排斥不遺餘力民聲報謂總統有統率海陸軍之權即應擁兵自固此其胡說三。咄咄民聲報休矣毋多言多言自取罪。

民聲報既不明法理更不顧事實種種胡說亂道已屢次痛駁之矣昨日居然又有怪誕之語出現天仇本不屑費無謂之筆墨然排妄斥奸報紙天職爰再討之。

此次共和戰爭為全國國民民族上政治上之大革命。北方亦為中國國民自足為革命軍中之分子天仇曾與東三省軍事各地之同志北方人豈少也哉該報昨日居然敢大書特書曰南北戰爭此其胡說四。

革命軍起各國嚴守中立滿洲親貴從何處借外兵外國人亦何敢遂派兵干涉若果有之何至遂畏袁世凱而不敢為滿洲之亡亡於袁世凱乎抑同志起義南省全國響應而亡之乎無袁世凱革命遂真不能成功乎。此其胡說五。

謂袁世凱不縱容宇社黨楊以德張勳等之罪惡何以能釀成他且不論矣此其胡說六。

者。除天津尚有二家外。非宗社黨之機關。即政府派所買收民聲報。動借北方二報紙之言。以搪塞人口。此其胡說七。

民聲報汝休矣。毋自取辱也。

(四)

昨日之民聲報已明明承認章炳麟之罪狀。而猶強爲之辯。謂端方知章不可利誘。其事遂寢。普天下人聽者。章氏對於端方之允許付欵。已滿心歡喜。惟深恐此欵不能一次到手。細閱彼致何震之書曰。「章甫去江甯後。事則終寢。」又曰。「當要以三分取二。不則二分取一。」是豈尙可謂爲不以利動乎。此其胡說八。

民聲報旣謂章不能以利動。而又曰。謂章氏以術取清吏之財。則誠有之。」又曰。「論是非不能牽及個人。行誼。」前後之矛盾。若是愈辯而章之罪愈真。此其胡說九。

所謂個人之行誼者。與社會國家無關之謂也。章之行為。既以利私者害公。是非特個人之行誼。直社會之罪惡也。此其胡說十。

民聲報前日所舉者爲章氏應排斥同盟會。謂海內反對爲無其事。謂章氏未嘗言無政府主義。章氏旣爲同盟會員。而忽然排斥同盟會。是爲叛黨。法國。美國。香港。南洋各報。旣已同聲致討。海內外反對實有真實證據。章氏代夢光漢開無政府主義講習會。實則借此與劉何輩同爲漢奸。冀可掩人耳目。種種事實。昨報已載之。無遺民聲報記者之眼。非盲何竟全不見耶。此其胡說十一。

醜極矣。

(五)

昨日有質問本報者數事。其問題之玄妙誠不可思議。曰。「試問美國報章有斥其總統爲賊者否。有直吟其名而不稱爲總統者否。有討其總統之文否。有宣布其總統之罪狀者否。」普天下人聽者此種質問出於報館吾國言論之醜。被汝獻盡矣。

總統不作賊。人民何必呼之曰賊。總統無大惡。人民何能。宣布其罪狀。美國之大總統即有錯誤。或不合民意。是必出於政見上之衝突。則國民之攻擊者猶復不少。今次美國羅斯福以三選候補之事。非大受攻擊乎。然此猶曰非現職之大總統也。法國去年爲工黨同盟之事。全國報紙無不攻擊。政府甚至給其總統之像於斷頭臺。上人民手執其頭。臺下皆舉帽歡呼者。如民聲報所言。一作大總統無論如何驕橫。全國人民必不能有半句公道話。民國憲法中可加入一條曰。一大總統神聖不可侵犯。」

霍生君所著「先進國三大優點」之文。其中證據本宋漢章之被捕。明明係赴華僑某之宴。而至華界。因爲滬都督所捕。同時尚誤拘某華僑。以語言不通。無從置辨。後得華僑聯合會及本埠紳商之保。始行釋出。何得譯爲陳英士君。故誘宋漢章而捕之。是上海領事團之爭。北京外交團之擾。皆不明事理之真而誤會也。

## 宋漢章案之誤會

此案愈變愈險。宋漢章本滑賊。出其卑污手段。而肆爲運動。一般西文報多生誤會。而領事團。外交團。亦將因不明事實之故。而誤會矣。伍廷芳君爲明法哲士。而以感情之故。不惜曉曉辯諭。嘵君之文章。果足以動人聽。然而其如爲宋漢章所利用。何萬一領事團。外交團。誤

會而起風潮。君其能免挑弄之咎乎。

吾深願渥上領事團詳察事實之真象。勿徒聽人言。吾

更願伍君顧全大局。勿徒爲宋漢章所利用。

## 節省財政者如此

昨日本報北京電其文略云

（一）財政困難。宜從節省。各部建設修理費不得過、

十萬兩。

（二）總統府顧問甲千圓。乙八百圓。丙五百圓。

天仇閣此二電既不能哭。更不能笑。夫堂堂中央政府。建築修理費一部不得逾十萬兩。堂堂總統府顧問。月僅千圓。或數百圓。可謂省矣。雖然。北京舊都各部官廳。何用建築。即曰修理。亦何用十萬民窮財盡亡國在。即頑問之。体何必千金而猶曰財政困難。宜從節省也。嗚呼。吾何言哉。

請今日之執政者。一思湖北起義時。自都督以至科員。

月薪僅二十番之事。而自奉稍儉。勿徒令國民輸愛國之金。而政府乃以泥沙視之也。

## 正告神州報

子輿氏曰。子豈好辯哉。子不得已也。民聲報之詞。甫窮公論。本報之攻擊袁氏者。純係根據事實。斥袁者斥袁之非行也。前日本報已宣言曰。本報所攻擊者。假總統名義。以行惡之自然人袁世凱。何爲背理。背法。然則神州報記者之意。其將以袁之行爲合法乎。

又曰。『章炳麟者。革命之先覺。文學之泰斗。』又曰。『昔之主張革命者。唯一之目的。在革命。小德出入。盡人難免。』本報攻擊者。在昔則以圖財之故。而通清吏。作奸細。棄革命黨。攻擊孫中山。在今則主張專制。逢迎。

袁世凱詆毀孫黃排斥同盟會。何能謂爲小德章之行。爲如是非海內外人所應同聲致討者乎？若夫其初主倡革命則本報已宣示曰：「假使當年身便死一生真僞有誰知？」神州報記者亦何不思之甚也。

民聲報記者則世界上之罪惡且日甚也。用私人者皆能自鑿可母庸報紙排斥則法律亦可不必有矣。何也不義者皆將自取傾仆也。惟恐人人皆如

至謂以攻詰袁世凱爲助長日人勢力一層日前再生君所著「先進國三大優點」之文煌煌二千餘言論之已詳不待天仇之喋喋矣。

鄙人最喜辯論若神州報真能認定其主張爲是不妨。

再作答詞也。

## 拙哉民聲報

(一)

袁氏用人既不當何以民聲報對於本報之攻擊又爲之辯護尤奇者謂「袁氏任用私人多行不義固將自取傾仆之禍」吾報不必駁斥之吾對於此語無他問

惟問報紙除記載新聞外尚有何用若曰多行不義任害統一民聲報亦知國家之所以統一者果何在乎。

民聲報因本報主張地方分治及都督民選漫然謂係五年前事故當日二字聲明者兩三次民聲報遂欲藉此挑非同盟會人之惡感亦拙矣。至於彼報謂記者不應揚同盟會記者與民聲所辯者亦強不承認則本報又將何說。

至於彼報謂記者不應揚同盟會記者與民聲所辯者係五年前事故當日二字聲明者兩三次民聲報遂欲藉此挑非同盟會人之惡感亦拙矣。

(二)

民聲報因本報主張地方分治及都督民選漫然謂係五年前事故當日二字聲明者兩三次民聲報遂欲藉此挑非同盟會人之惡感亦拙矣。

國家以法律為綱治故以立法為統一一點凡成一國家

有不足師者蓋無聊之甚矣

必有統一之法律而統一與否亦視其法律之統系聯

合與否為斷美雖為各州分治而以國家論之仍無害

其統一旦美國各州其立法行政司法除不與憲法抵觸者皆為獨立然以有共通之憲法故在法律上為統

一軍事外交有一致之終系故在政治上為統一而以

使地方行政能健全之故故知事仍有統率護國民軍

之權若是則彼美國之統一固無害也而况吾國所主

張之地方分治實以法律上之統系政治上結合為統

一者何能以主張都督民選之故而遂致全國分離破

碎耶

民聲報毫不知國家結合者為何物亦不知法律為何

物更不知法律與政治之區別為何事更以日本之小

縣視中國之各省並以大總統擬諸專制國之君主不

亦誣乎而至辯無可辯之時徒妄語曰共和先進國亦

殆所謂朽木不可雕也記者此後決不復教誨爾矣

### (三)

民聲報一敗再敗本報攻擊間難之語一字不能答於是三日不敢出聲今日復又強詞奪理於本報論說前後之立言本意亦不知尋取而法理則全然不知更無足論居然欲助神州報為後援膽大極矣

本報攻擊袁氏之要點在「違法」而推其敢於違法之原因則在袁氏「假內閣政治之名行統領政治之實」前後二萬餘言皆本此意大義觥觥雖頑石亦當點首也

昨日駁斥神州報之文二篇曷詳細讀之教神州報記者即所以教爾也

正告民聲報記者敗兵之將不足言勇速改爾之初心完成爾之人格後再言其他不然人格已壞難以救藥

## 敬訥統一黨

康有爲之罪惡盡人皆知其醜史尤百口難辯以其宗旨言則純粹之保皇黨也以其人格言則著名之大馬扁也前日字林西報載統一黨特迎康有爲歸國外人論中國事往往錯誤當是傳聞之訛不然以中國最近有名之大政黨其中主持者想不乏高明之士何至欲奉此保皇黨首魁大馬扁康有爲耶。

雖然謗之來也必有因吾深願統一黨之志士鄭重名譽顧全大局勿徒與此輩鼠竊狗偷者相周旋也。有則改之無則加勉統一黨其慎之。

## 政見之一斑

列國侵略日進無已亡國之禍迫在眉睫有軍事責者應如何統一軍制如何分配軍事區域如何籌畫國防如何擁護國權如何而軍紀嚴肅以保衛地方如何而意見消除以鞏固國力凡此種種皆今日急應舉行雖

夜以繼日猶恐不及者也。而今日之陸軍部則並未見有此種計畫也。昨日之電曰「陸軍部擬改軍帽爲五角式」確乎否乎以此危急存亡之秋而作此無關痛癢之舉睹此情形真令人欲哭不得欲笑不能者也。陸軍部若此其他各部之政見可得而知矣。

## 亡國之外交

財政困難於是不能不借債而以借債之故遂由抵押而變爲監督財政由監督財政進而限制軍隊而中華民國政治上之活動遂全爲外人所侵占中國國民之能力遂爲世界各國所窺破嗚呼不圖有五千年歷史四萬萬國民之巍然大國竟以金錢之故而亡國也。彼政府中之所謂政治家者無錢即借款借款則抵押今者雖喪失練兵權財政權而不之悔夫軍旅爲對外之後盾財政爲對外治內之要件二者若無主權則國

已。不。國。更。何。必。此。國。家。之。虛。名。哉。

嗚。呼。袁。世。凱。嗚。呼。唐。紹。儀。嗚。呼。熊。希。齡。爾。輩。固。素。以。外。  
交。家。自。負。者。也。何。爲。至。是。而。莫。展。一。籌。也。

## 該死的章炳麟

章炳麟之罪狀吾已早聲討之而不意其兇狠之行爲至今而益厲

六政團并合而成共和黨此六政團人士之公意也既已由六政團之黨員公舉理事即理事者又六政團人士之公認者也而章炳麟竟以不能得首領之位置而反對共和黨且更欲以暗殺手段施之于六政團公舉之幹事夫統一黨之分子旣公意并合章炳麟若不願出黨可矣而竟欲以此種殘忍手段爲破壞之舉無法無天至此極矣吾非共和黨人然殊爲共和黨不平吾爲中國人中國人而有章炳麟之逆賊而無人誅之又爲中國人羞

此事而實則章爲現時之教唆犯不知有司法責者將何以處之也

## 怪議員

楊廷棟之人格蘇浙人士類能言之在兩清之時爲議員今民國成立仍爲議員豈富有國民之信用乎抑運動之手段高妙乎世必有知其事者吾姑不論

最奇者在參議院再四質問青天白日旗之由來青天白日旗者歷來革命軍起義所用之旗也健兒身殉此旗者不知幾千百今日之所以能有共和國出現者實應人人紀念此青天白日之旗蓋即紀念爲求青天白日之光明而死之諸烈士也

由此觀之不知青天白日旗之歷史即不知共和國之歷史不知共和國歷史而爲議員不亦羞乎雖然是恐不止一楊廷棟也則吾亦無言矣

## 人心竟死盡乎

何說。

## 共和中之保案

趙爾巽有可殺之罪否。吾知國人必同聲應曰可殺。而袁世凱不殺之不惟不殺且任用之。吾報已早討其罪狀矣。而不意乃更有甚於此者。

據昨日奉天專電云「趙爾巽大開保案。仍用亡清官制。凡殘殺民軍之狐羣狗黨皆以剿匪出力。請獎袁世凱。明知不合。終予批准。」嗟乎。此趙爾巽之罪乎。抑袁

世凱之罪乎。

方以類聚。物以羣分。有袁世凱作總統。於是。有趙爾巽。之都督。於是。官吏中。遂爲一般之。狐羣狗黨之巢穴。國體雖更。人物如故。長夜漫漫。何時。旦。嗚呼。悲哉。

未聞有集一會。拍一電。以反抗者。實力則更無論矣。哀莫大於心死。吾國民之心竟死盡乎。

嗚呼。今日不反。抗明日即亡國。吾國民若甘亡國。又將

然而所爭者爲政見。政見之生也，則原於事實。不顧舉實之爭，非政見也。私人之意見耳。政黨不宜。以此而神聖不可侵犯之議會中，更不宜有此。

吾國之政黨方見萌芽，議會之組織亦才完備，不意民國開幕之參議院竟呈黨見爭持之現象，而黨見之中更有不可說之恆狀，雖至破碎，全國而不顧焉。吾於華僑要求代議權事見之矣。

## 民國之禍胎

趙爾豐、興、趙爾巽、全國人民之公敵也。趙爾豐假伏誅於成都，趙爾巽仍逍遙於東省。袁世凱明知其惡也，唐紹儀亦明知其惡也，而一任其謀叛。悖逆破壞民國而不顧，袁唐其亦欲謀叛民國者乎？不然，何若是之糊塗昏妄也。

今叛逆之迹已露矣，爲虺弗摧，爲蛇余何明知？

爾巽亡中華民國而爲滿政府作報復計乎？雖然，吾旣有推翻滿清政府之能力，豈竟無驟逐熊希齡之手段哉？六經道而不談，是與私通姦逆等也。私通姦逆者，人人得而誅之。袁唐其慎語，吾思至此，吾深悔從戎東省之時，不奪師血戰，直抵瀋陽，以誅此逆賊。

## 熊希齡與盛宣懷

盛宣懷以借外債爲唯一政策，熊希齡亦以借外債爲唯一政策。第同一借款，然盛宣懷借外債尙才如熊希齡之竟允外人監督財政也。而全國人民拚死力反抗之，終以傾覆滿廷，建設民國。熊希齡則何如？其借債也，不特假公以利私，實賣國而已矣。賣國之賊，吾民竟有其爲所欲爲他日國亡種滅吾民其何以對我數千百世之祖宗，更何以對爲民國而死之雄鬼？

熊希齡在清時爲保皇黨之重要人物，殆欲藉此以亡中華民國而爲滿政府作報復計乎？雖然，吾旣有推翻滿清政府之能力，豈竟無驟逐熊希齡之手段哉？

熊希齡之計左矣

## 袁世凱專橫無道

袁世凱之罪狀已宣布至數十次矣而袁更進一步欲干涉參議院之自由一面則利用臨時約法一面則利用黨見紛爭至欲解散參議院另行組織專制魔王之辣手段至今更別開生面矣。參議院之黨爭誠烈然議會之言論爲絕對自由而黨見之爭持亦各國議會所恒有張伯烈等雖以私意爲黨派之爭然苟不違參議院之法則無干涉之餘地且議員之違法與否其判斷權在全院之議員總統固無橫加干涉之理袁世凱殆欲乘議員之內鬨以開干涉議院自由之例乎嗚乎險矣。

袁世凱之違法參議院不彈劾以助成專制之淫威參議院組織既非合法議員更無代表人民之程度而人民不速開正式選舉以固共和國之基坐令專橫者自

專橫尸位者自尸位哀哉

## 亡乎不亡

昨日開救亡商榷會於新舞臺會名救亡則凡爲中國人者皆應熱心赴會共籌進行而到者寥寥夫以上海之大市民不下六七十萬所到者不過數千分之一豈中國真可不亡一般人士對於救亡會斥之爲非乎抑明知其必亡無從挽救故以不了了之乎

前日之國民捐大會到者寥寥昨日之救亡商榷會到

者亦寥寥嗚呼悲矣

且曩日發起者爲伶界聯合會同一伶界聯合也演劇時則人人歡迎之而以全副熱誠發起救亡商榷會人反漠焉視之可見一般人民愛國不如愛戲夫至人民

## 嗚呼五色旗

五族聯合天下大同絕不能於一國之中再有種族界

之觀念。雖然欲除五族之畛域。須平五族之內訌。內訌不平。畛域仍在。政府中人日言融合。五族而目前之危機。如何救濟。絕無一策。宣示於國民。怪哉。

藏民排斥漢人。戰禍連延。告急之文。日數十至。應如何調和。防禦蒙人。違命儼然獨立。驅逐漢人。又見電告。應如何維持聯合宗社黨。四處煽惑。應如何平定。消滅新疆叛亂。回民糾衆。不聽撫慰。應如何征撫。不特此也。滇黔苗民。頗思蠢動。聚衆爲擾。已見報告。凡若此者。或撫或征。或遊說融洽。皆應有正當之辦法也。而政府不爲。理議院不置。辭人民不介意。徒費然曰。五族聯合。無能無識。至此極矣。如是政府惟有名之曰昏。政府議院名之曰昏。議院人民名之曰昏。百姓

## 唐紹儀與熊希齡

天仇前宣布唐紹儀之罪。平心思之。唐有可恕者。唐紹儀主張借債。本爲必不得已之政策。而今竟以拒。

監督財政。故請辭職。則其爲國之心。當較爲已之心重。所爲義尤能戰勝於利也。熊希齡何物。前者曰。非六百萬。則不就職。今又曰。借債不成。則願辭職。質言之。則前者之說。爲拿錢來。後者之說。爲賣國去。而均以就職。或辭職者。相要挾。夫中華民國。之大豈竟無一人。能勝財政之任乎。何必自高身價。乃爾。

吾不知南京之參議院。何以當日承認。熊希齡。吾更不知北京之參議院。何以不彈劾。熊希齡。嗚呼。吾爲中國哭。嗚呼。吾更爲參議院哭。

## 章炳麟殺人

章炳麟在總統府。以手鎗擊人。而袁世凱。乃容之。袁固嗜殺人。章炳麟奇事。奇事。

總統府可以手鎗擊人。而袁世凱。乃容之。袁固嗜殺人。更縱容。章炳麟公然以私意殺人。如是。則凡以私意殺。

人者皆可優游於法律之外而更何必有國更何必有法。律。噫。極。矣。

章炳麟。前者既以不能作首領而教唆人殺人。今更自持手鎗殺人。不意文人竟有此身手。雖然惜章炳麟之所爲無非爲權利二字。

前之所犯者爲教唆犯。今之所犯者又爲現行犯。而皆發現於北京城裏而告受袁之保護。噫。章喜殺人乎。抑袁世凱喜殺人乎。吾不得而知之。

## 熊希齡之怪手腕

熊希齡責國全國共討之不得已乃欲卸責以脅人通電各省謂國民捐爲上公債爲中借款爲下推其意必以爲國民捐與公債必不能救財政之窮至國民捐及公債不行時而借款終不能不行則愚民自利之目的達矣。險哉。狡哉。

○政總長之職責第一須計畫經常收入如何擴充臨

時。收入。如何。籌。稅務。釐。務。如何。增減。紙幣。公債。如何。發行。如何。收回。關稅。如何。徵收。稅源。如何。發展。豫算。決算。如何。清理。事。研究。條條。實。行。而。乃。始。則。祇。知。借。債。

責。以。卸。責。者。脅。人。其。視。吾。民。爲。何。等。

嗟。乎。熊。希。齡。責。國。愚。民。推。諉。怨。咷。種。種。罪。惡。種。種。手段。齊。用。出。矣。雖。然。其。如。人。民。非。鹿。豕。何。

## 平民與常識

欲國家發達須中等社會之人皆健全欲社會發達須下等社會之人皆健全中等社會之人不健全則事業廢弛百事不張。下等社會之人不健全則社會之和平不能謀而罪惡日甚中國今日欲就根本作起則非先求中下等人之健全不可欲求中下等人之健全則非先求中下等人之智識不可。

中下等人之智識非特別智識也。常識而已。生活日用。

之智識而已。生活日用之智識尚無違言乎。政治違言乎。

惟永遠失敗而已。

今日非急欲實行民選之時乎。不趁此時急組織大演說團四處演說。彼鄉民輩尚不知中華民國爲何物。共和爲何事也。則將來之選舉亦與今日之官派無異耳。

## 嗚呼無教國

國務員糊塗曰無學故參議院糊塗曰無學故各省官吏議員糊塗亦曰無學故司交通者不知交通爲何事。司財政者不知財政爲何物。國既弱矣。民既貧矣。而更聚一般無意識無學術者考究以有國事。無惑乎彼碧眼黃鬚兒呼左則左呼右則右也。

## 嗚呼共和國民

滿清時代。明明專制也。而人民以爲一日無代議權。則一日不能盡人民應盡之責。享人民應享之權。於是請願國會之事。不惜至一至再。熱心志士奔走。狂呼舉國。革命功成破壞告終。建設之事。非徒託空言所能了也。吾深欲吾國民急以教育爲根本。解決之策不然。雖終日奔走勞苦。不特無補于國。適足以增紛擾而已。

共和告成。自應首先。編織正式之國會。以統一立法者。統一全國。此就國家言也。民國爲人民共有之國。立法。及監督爲人民應有之權。自由之花平等之果。無不由人民之代議權發生。一日無正式之國會。則一日不得計之共和。亦即一日不能享自由平等之福。而參議院。及各省議會。既非正常之選舉。組織人民亦竟置民選。

之。正。式。國。會。於。不。問。此。就。國。民。言。也。  
嗚。呼。國。民。思。想。退。化。乎。精。神。退。化。乎。抑。亡。國。之。運。已。至。  
乃。同。化。爲。昏。夢。沉。沉。之。糊。塗。漢。乎。

## 嗚呼滅種之機

亡。國。滅。種。瓜。分。全。國。人。士。聽。之。熟。矣。知。之。久。矣。而。不。意。  
危。機。續。發。亡。國。滅。種。之。危。益。迫。於。眉。睫。內。憂。外。患。兩。交。  
侵。民。國。危。國。民。危。嗚。呼。危。危。

東。三。省。者。中。國。人。之。東。三。省。也。而。竟。不。能。爲。中。國。之。東。  
三。省。南。北。滿。之。名。詞。即。日。俄。瓜。分。我。東。三。省。之。一。幅。劃。  
地。圖。也。哈。爾。濱。南。日。人。之。勢。力。圈。也。否。是。日。人。之。屬。地。  
也。哈。爾。濱。北。俄。人。之。勢。力。圈。也。否。是。亦。俄。人。之。屬。地。也。  
而。不。意。竟。不。止。爲。勢。力。圈。爲。屬。地。竟。並。中。國。人。之。居。住。  
權。而。亦。奪。之。是。直。不。以。人。類。待。吾。中。國。人。耳。是。可。忍。孰。  
不。可。忍。

吾。民。乎。吾。民。竟。忍。坐。視。俄。人。之。凌。我。辱。我。致。我。同。陷。於。  
昨。日。之。國。民。大。會。踴。躍。之。情。形。諸。君。想。已。目。睹。若。無。暇。  
與。會。也。亦。應。聞。人。談。論。今。上。海。市。民。之。熱。心。已。達。極。點。  
矣。而。諸。君。所。設。之。機。關。何。在。諸。君。爲。上。海。有。信。用。之。人。

死。地。乎。中。華。民。國。武。力。換。來。之。中。華。民。國。也。而。竟。無。術。  
對。於。暴。鄰。乎。吾。民。非。人。人。皆。有。不。自。由。毋。寧。死。之。心。者。  
乎。不。速。籌。抵。制。對。付。之。法。吾。民。惟。死。耳。與。其。坐。以。待。死。  
如。奴。隸。不。如。戰。敗。而。死。爲。雄。鬼。吾。觀。三。色。之。旗。吾。惟。思。  
於。赤。血。中。求。青。天。白。日。耳。嗚。呼。噫。嘻。

## 質問國民捐籌辦處

新。舞。臺。第。一。次。開。國。民。捐。大。會。指。定。收。款。地。點。矣。推。定。  
辦。事。人。矣。而。數。十。日。來。毫。無。影。響。既。未。見。有。正。式。之。宣。  
告。亦。未。見。有。正。當。之。辦。法。全。埠。人。民。欲。捐。無。處。諸。君。受。  
市。民。信。用。市。民。始。以。此。責。委。諸。君。而。竟。糊。塗。至。是。既。不。  
足。以。對。上。海。市。民。更。不。足。以。對。民。國。國。家。捫。心。自。思。能。  
無。愧。否。

即為中國有能力之人而對於國家之危亡若熟視無睹者嗚呼休矣

雖然天仇更深望諸君之即日宣布收欵勸捐存欵監督等方法地點以示上海市民也不然則真涼血動物而人類所不齒者也

## 咄咄專制魔王

咄咄趙秉鈞烏珍二賊竟捕新聞記者不惟捕新聞記者竟及其家屬矣趙秉鈞者主張以報律鉗制輿論者也今竟超出法律範圍之外而捕記者而捕記者之家屬悖法律悖人道是可恕孰不可恕

居住自由不可侵也言論自由不可侵也而二賊竟敢公然爲此大逆不道之舉袁世凱知其非而勸告之趙烏竟不聽咄咄膽大妄爲極矣

雖然普天下報館普天下之新聞記者繼起者恒河沙數趙烏惡得而盡禁之盡捕之且趙烏之罪非獨對于

新聞記者也侵害人民之自由也違悖法律之規定也擾亂社會之治安也民國國民何以堪此

嗚呼此之譁共和國此之譁共和國之國務員

## 國民銀行說復活矣

組織國民銀行之論張君靜江創之天仇引申而鼓吹之以文字提倡者十數次以演說提倡者十數次會同本埠商界鉅子籌商者亦二三次而贊同此說既苦無能力有能力又不肯成斯美舉惜哉

今黃留守又極力提倡此事矣商界諸君曷興矣乎利已利國公私皆就興其以鉅資存諸外國銀行收徵未之息何若以此欵自辦銀行且可裕民利國諸君而有愛國心也其急振精神以圖宏業若以中國之資財增外國資本家之跋扈國亡家破同歸於盡亦何益哉勿如斯之忍

## 亡國妖

怪哉。中國人竟有主張監督財政之借債者。竟自以監督財政之借債為可。而為熊希齡作辯護者。此種議論。若發之私人。尤可恕也。而不意輿論機關之報紙。竟有此議論。喪心病狂。至此極矣。

為袁世凱作辯護。為章炳麟作辯護。又為熊希齡作辯護。為熊作辯護。而出於私人關係。則雖自失輿論之價。固然尤可諒也。而竟以為熊希齡作辯護之故。以為發。督財政為當然之行為。神州報記者為中國人乎。為外國人乎。若為外國人。則此議論尤可也。然在今日。外國人之主張人道者。尤且以四國財團為非。而反對之。神州報記。考。固。儼。然。中。國。人。竟。以。一。熊。希。齡。故。喪。心。病。狂。至。此。無。以。名。之。名。之。曰。亡。國。妖。

神州報之言論。其程度。至於此。全國國民。若有人心。自能。非。之。本。報。亦。殊。不。欲。浪。費。此。無。謂。之。筆。墨。也。

中央新聞記者被趙烏逮捕。既病斥赴烏之罪矣。雖然吾猶有感。

二月二十七日。中央新聞之時評。有曰。「吾懼不免為戴天仇。第二請攔筆無多談。」此語出未一星期。而竟遭趙烏之橫逆。居然作戴天仇。第二矣。雖然天仇之苦。僅一夕。而中央新聞之記者。今尚未釋天仇禍。僅及一人。而中央新聞記者。並其室家。而遭累。天仇似幸矣。惟受辱於外人。辱個人。且及國體。則天仇之不幸。又遠甚。對於中央新聞記者也。

天仇敬慰中央新聞記者。曰君北我南。橫逆惡魔。摧之。拉之。勿頹爾志。一息尚存。禿筆尚在。至死不變。何況區區之橫逆。為中央新聞記者勉哉。

## 章炳麟非人

章炳麟近日又有兩件最可恥可恨之事。試分述之。

始在同盟會。又叛同盟會而入統一黨。復不容于統一黨。乃更乞憐于同盟會。曰吾出統一黨。吾以後決不再反對同盟會矣。雖然援水難收。同盟會決不容爾也。無恥至此。可憐亦復可笑。

國民捐發於人民愛國熱誠。而章乃曰在桀黠者術中。然則是謂發起國民捐爲桀黠。且國民捐爲樂輸捐。亦人所共知者也。乃謂國民捐爲勒捐。又謂將以國民捐之。故而正稅亦不能收。此種議論。吾不知其喪心病狂。歟抑何故歟。

以上二事。皆太炎先生所作所言也。詩曰人而無恥。胡不遄死。章炳麟可以死矣。

趙秉鈞與同盟會

嗟乎。政黨國民苦矣。民國苦矣。共和二字付諸腦後。吾殊不知真共和之何日。始達其目的也。

政黨之爭。必其政見之衝突。而後爭也。而今乃異是。捕風捉影。捏造誣陷。其爭烈矣。而以政見言。固大同小異也。此堂政黨之爭也。

趙秉鈞甫入同盟會。即爲此悖德亂道之舉。且荒謬尤甚。於往昔以國家言。則爲違悖約法。以同盟會言。則爲違悖政綱。噫。趙秉鈞蓋欲以破壞同盟會者。破壞中華民國乎。賊仁者。賊義者。殘殘賊之人。舉世共棄吾願。

吾同志共棄之吾更願吾國民共棄之勿再留此害羣之馬也。

## 蒙古去了

諾維日贊報者俄之半官報也其社論之所宣布者大抵皆代表俄國政府之政略今試略舉其社論之所布者以示國人

蒙人苦中國苛虐久矣嗣後果改爲自主其幸福利橫實無涯但蒙古兵力薄弱若蒙古離中獨立歐洲各國勢不能不起而干涉中國之進兵以輔助蒙

古之進行但各國皆可袖手惟俄國決不能作壁上觀嗚呼時哉弗可失蒙人勉之蒙人勉之  
欲取此款則須以軍用鈔票百五十萬交換銀行查驗蓋用廢印後始能發款則百五十萬之現款雖來而

用心所在則欲奪蒙古爲遠東殖民地耳而蒙人蒙如也政府亦蒙如也

憑哉俄人國民何以對付之蒙哉蒙人政府何以曉慰

熊希齡之政策也無以名之名之曰要錢政策自殺政策亡國政策

之若猶夢也則蒙古非我有矣蒙古去而中華民國亦隨之去矣

# 怪哉步軍統領

步軍統領者君主之一護衛機關職權爲肅清釐殼協理刑名然其位置乃與君主有密切關係者清系既亡君主既去則步軍統領當然取銷者而尤存在至今怪哉

且步軍統領所轄者旗兵所司者門禁漢滿之界限既去矣門禁既除矣其軍隊則應屬之陸軍部其巡捕權則應屬之警廳其司法權則應屬之審判廳絕無可存之理由也

若然則烏珍之位置能存在於民國已爲大奇而乃不自約束更侵犯我人民之自由罪大惡極是何可恕敢告參議院速取銷此亡清妖孽之步軍統領衙門勿再留此惡毒以殃我人民也

## 西藏去了（二）

改西藏爲行省此說久矣然改西藏爲行省遂足以治

藏亂乎欲知現在是否可行此政策須先視西藏之形勢

前藏之王者爲達賴後藏之王者爲班禪今二者皆遠近必權會紛爭無疑達賴之出既已四處挑撥班禪赴印亦必肆爲質虧若一旦遂宣布行省制則一般土酋既恐失勢而紛爭達賴班禪亦以懼罪而思亂則西藏之危且更甚矣

前日外電尹昌衡將帥師出關而同時更有政府飭尹進兵之語不知成都之去拉薩行程需八十日既去亦未見必能維持治安也藏事危極矣何能救急且改省之說若布則藏內以恐慌而至糜爛不知伊於胡底也

## （二）

今日而欲全西藏省制萬不可急施蓋藏亂若平即可改省制以長治久安之策亂事正熾絕不可突事更張以增擾亂之度

故今日言顧全西藏宜急召回達賴班禪復其教權去其土酋之跋扈者減其勢力而一面則分置軍隊於拉薩札什倫布靖西以防藏內之衝突及英兵之侵入而設重要行政機關以主其治至其最要者則於重要地方法施完全之警察政策是也。

要之名義上之省制不宜急布而收回行政權以作改革之準備則萬不能不急行世之言邊防者曷注意焉。

## 滿洲眞亡矣

亡之一字吾人固不願道及者前數日有日本加兵之信吾即爲文以警告我國民同時俄人即驅逐中國軍隊矣又進則俄人宣布併吞北滿之七條矣事勢如此亡之一字雖欲不宣諸口不可得已。

曾未數日而奉天兵變之警電至吾知日人之必借此而實行其併吞政策也而今則日人派兵入奉天省城矣於是欲不言亡之一字而更不可得已。

嗟乎外患急矣苟國人而稍有良心者應知合力拒外而彼輩乃肆意於利祿功名即亡國亦不惜人乎禽獸乎吾不得而知矣。

## 二省平權問題

奉吉黑都督平權近成爲一大問題參議既已通過而袁氏復重行交議雖然欲定奉吉黑之事權究宜統一乎抑應分立平權地位乎是爲政治上之問題非法律問題也俄侵略於北日侵略於南三省之危急已達極端矣且俄以全副精神對北滿日以全副精神對南滿三省之對外以一致之精神進行猶恐不及若各自爲治則軍事上外交上皆生莫大之障礙故三省之民政可分而軍事權及外交權萬不可分者也。

雖然法以人而治操三省之大權者仍爲趙爾巽而軍隊之統制仍爲張作霖馮麟閣等則無論平權與否無論外人以全力侵略與否終必拱手讓人也。

# 咄咄暴俄

俄國各政黨會議之結果竟決計實行併吞我之滿蒙。次嗚呼外人聚全力以謀我而我之所謂政治家者方日以私爭爲事也滿蒙去而中國亡國亡而吾民則奴與死耳謹譯其大要以告國人。

(一) 合併北滿(二) 禁止中國建設鐵道於北滿(三) 復占黑龍江右岸一帶(四) 中國欲建設由遼東灣至俄國國境之鐵道須俄國同意(五) 滿洲里哈爾濱綏芬河一帶中立地段須承認俄國有領土同等之權利(六) 限制中國北滿兵數(七) 中國在北滿邊界不能建要塞並即承認蒙古獨立。

全國同胞聽者俄人竟實行併吞滿蒙矣俄人如是他也國亦然瓜分之禍即在目前而一般貪官污吏猶以爭總理爭總長爲事也國民何罪竟爲此貪官污吏輩所賣乎我國民其竟忍束手爲外人之奴乎天乎天乎奈

之何

# 嗚呼無衣之中國人

民之生有歛爲衣食衣食足而後政教興此古今不易之大則也。

全國人民無人不衣外國之布以海關輸入表貯之則每年輸入之綿紗綿布數且達一萬八千萬而年之增加尚未已也礦業既才振興商業又復停滯而每年綿布一項流出之金銀數已若此奈何民不窮以死也吾民已知紙煙爲最大漏卮矣然以進口冊貯之不過五百萬綿紗綿布三十餘分之一而已且紙煙可戒而不吸衣不能戒而不着者也吾願吾民更進一步以抵制紙煙者提倡種綿紗織布不然則此偌大中華民國不亡於至堅之鐵而亡於至軟之綿矣

# 此之謂交涉使

中國。即。嚴重。保護。之。然。此。爲。我。輯。睦。邦。交。之。辦法。且。我。  
爲。弱。國。畏。天。之。交。際。固。應。罰。爾。也。

著。而。熊。氏。薦。之。袁。氏。任。之。財。政。之。最。高。機。關。遂。盡。握。於。  
此。貪。官。污。吏。之。手。

中國。軍。官。而。帶。刀。入。租。界。則。立。刻。拘。捕。之。懲。罪。之。外。人。

嗟。乎。民。國。成。立。矣。民。國。之。人。才。舊。也。向。之。貪。官。污。吏。不。  
齒。於。人。類。者。今。且。次。第。版。額。而。出。矣。

治。華。人。帶。刀。者。比。例。之。應。如。何。耶。於。是。以。外。人。有。領。事。  
裁。判。權。即。送。交。該。管。領。事。以。公。理。論。己。屬。不。平。之。極。矣。  
而。要。求。嚴。懲。巡。士。並。謝。罪。於。德。人。此。更。不。平。中。之。不。平。  
矣。

吾。敢。告。我。國。民。曰。置。之。滿。清。政。府。中。而。亡。滿。清。者。置。之。  
民。國。政。府。亦。必。亡。民。國。水。性。楊。花。之。徒。奈。之。何。而。容。之。  
也。

## 日人之醋意

交。涉。使。若。尙。知。尊。重。國。權。也。對。此。種。要。求。應。即。嚴。重。  
抗。爭。乃。函。致。滬。軍。都。督。曰。〔請。煩。查。照。核。辦。見。復。施。行。〕  
糊。塗。昏。曠。至。此。極。矣。

熊。希。齡。不。薦。次。長。輿。論。攻。擊。之。參。議。院。質。問。之。遂。薦。任。  
應。德。閔。袁。氏。且。委。任。之。矣。

應。德。閔。考。江。蘇。放。逐。之。貪。官。也。其。在。滿。清。時。已。劣。迹。昭。

其。重。要。之。言。則。〔日。本。與。中。國。有。特。種。關。係。〕「臥。榻。之。  
凌。虐。其。同。胞。而。反。信。用。之。日。本。與。中。國。僅。隔。一。衣。帶。水。  
而。又。有。特。種。之。關。係。臥。榻。之。側。豈。容。他。人。鼾。睡。耶。」

## 應德閔與熊希齡

側豈容他人鼾睡。二語吾人對於美人凌虐我同胞之歷史應有如何感情。日人無干與之餘地。然而日本人既為發此二語則實觸吾人之深痛焉。

敢告曰人曰吾國之恨正以日本與我有特種之關係也。正以日本人有臥榻之側豈容他人鼾睡之野心也。

## 水性楊花之人妖

章炳麟僞詐百出。朝東暮西所謂枝迎南北鳥葉送往來風者是也。此永性楊花之妖一。

康有為保皇黨之魁首也。革命軍既起。康猶力肆醜詆。而上海初下之日。即在檳榔嶼託人運動入同盟會。且願捐百萬助軍費。謂今後我矢志革命矣。檳榔僑民開大會痛斥之。今又欲運動內用此水性楊花之妖。二梁啟超之行為同於康有為。且向主不惜今日之我與昨日之我挑戰者也。今竟運動作國務總理。此水性楊花之妖三。

## 五

## 南洋之教育

南洋者中國之外府也。僑民者中國商戰之健將也。無一次籌捐不賴南洋而外人虐待僑民之交涉無一次能得手。數十百年來政府對於南洋亦絕無一保護提倡之方法。嗟乎。內地同胞之負僑民者多政府之負僑民也。尤甚。此次之國民捐以中國首埠之上海而應者若斯之寥寥。南洋各埠其輸捐之踴躍實千倍於內地也。內地人民睹此能無愧否。

楊度與梁啟超狼狽為奸者也。亦素持大清皇帝萬世一系主義者也。而今居然大改其說。曰共和國家者。至健全之國體也。此水性楊花之妖四。

張伯烈者欲為梁啟超楊度而不得手段卑劣而且過之。亦以大清皇帝萬世一系之語私著憲法者也。今則居然不以為恥肆為簧鼓而不稍息。此水性楊花之妖五。

而今而後吾政府吾人民實應對於南洋僑民稍盡其責矣。南洋僑民先天的商戰國民也所乏者學問智識而已。政府諸公其急籌南洋僑民之教育乎。僑民之發展即中國國力之發展也。天仇論此事者屢矣。而竟無應者。噫。

## 告袁樹助

袁樹助昨日寄印刷品一件並信一函其文曰「湖南、籌餉局違法勒捐提封財產已呈都督請飭發還以重人權而尊法律請主持公道云云」其措詞之巧亦至矣。

## 告國民

今日之國民皆墮於政治罪惡之漩渦中矣。夫人民之所以生者不在政治也。惟一般人民之心理皆趨於政治故政治界之變更即足以左右人民而社會之種種變局皆由此生於是而人心惶惶於是而國事紛亂嗟乎此皆政治之罪惡也。

吾民當此紛亂之時惟有自救之一策此策惟何則民生問題之實地進行是也。

袁樹助聽者提封財產對於平民則爲罪惡對於爾則已屬格外恩寬蓋爾之罪不特應封財產實不容於誅者若曰重人權則爾之所以資產千萬者非掠奪人民而何也爾既侵人民之人權則提封爾之財產者正所以尊重人權也嗚呼袁樹助休矣。

吾更告民國之官吏曰袁樹助之提封財產爾等前車之鑑也。既知袁之財產可封則慎勿再效其所爲也。

吾國農業國也。今田圃荒蕪矣。業農者則各就其已。荒之田圃而力整理之。世界工藝之世界也有資力者則就工藝之事業而極力振興之。今日之漏卮以棉鐵爲最則種棉也。紡紗也。織布也。開礦也。治金也。製鐵也亦至急之務刻不容緩者也。若並此不圖而徒聚全力於

政界則政治之上之爭競終無已時而中國危矣

## 滿洲休矣

日本已早實行併吞南滿之政策矣俄又實行併吞北滿之政策矣當此兩國實行瓜分滿洲之時而滿洲又正爲宗社黨之巢穴外抗日俄內防叛逆任此大責者非軍隊乎而奉天軍隊以巡防爲最多巡防營之將卒以鬍子爲最多張作霖其代表也則軍隊中之最負人望而革命中之最有聲名者則第二混成協是也今變亂所生之軍隊不出於巡防而竟出於第二混成協於是而巡防遂得勢張作霖尤得勢宗社黨更大得勢日本欲併吞奉天尙無題可借也今軍隊之變起則奉天增兵設警皆可藉以進步而實行占領之手段矣俄國亦借此爲詞而實行進行其併吞政策矣於是而滿洲亡矣滿洲亡則蒙古必繼之以去山東亦陷於危險之境矣西藏雲南亦將不保矣國防全去矣於是

而中國休矣嗚呼中國休矣

## 大總統之叛迹

前數日北京來函謂袁氏私招軍隊以自固吾猶以爲不確也而昨日警電又至曰（袁世凱與馮國璋等籌商編練親信軍隊以備不虞）其對各省也則曰財政困難速遣散爾軍隊而已則已有之軍隊旣力事維持更又私招軍隊以爲一人之用其居心將何爲乎

吾敢大聲疾呼宣告於國民之前曰一面遣散各省軍隊一面私招軍隊者大總統袁世凱謀叛中華民國之機也嗟乎參議院竟熟視無睹耶我國民竟直之不問

耶。

## 西藏與全國

西藏危矣。尹昌衡帥師出關矣。西藏亡則川滇危。大局存亡在此。舉願各省執政者勿以爲四川省之事而置之不顧也。

錦城樂土也。都督高位也。而尹昌衡能毅然去作遠征。彼爭權奪利之徒。其亦睹國家之危亡。而以顧全大局爲事。勿徒爲一人之安富尊榮也。

## 罪大惡極之熊希齡

作財政總長。而財政計畫。豫算。均未宣布也。前此之所公布者。非假作帳目。則浮詞虛語。其本職既不稍盡。而亡國之主張。則堅持到底也。此其罪一。

既不自問其良心愧否。而故意電各省。詢大借債意見。藉詞要挾。罪浮於盜。此其罪二。

獨斷獨行。不薦次長。蓋欲以一手掩盡天下目之手段。

而斷送中國也。此其罪三。

既爲總長。而國務會議屢次缺席。其故持黨見乎。抑自知罪大惡極。不敢宣示於人乎。此其罪四。

新印既已鑄成。置而不用。任用。清度支部印其甘願。作宗社黨。而與民國作對。居心險惡不堪。聞問此其罪五。

熊希齡之罪。天仇布之久矣。而今則討罪者暫稀。作惡者益肆。咄咄。熊希齡汝終欲斷送中國乎。我同仇終不與汝共戴天也。

## 嗚呼抵制

今日之言抵制者。其議論皆非根本解决。也不特非根本解决。且略其大者。遠者而惟就小者。近者着力。嗚呼。是吾國民自信力薄弱之故乎。抑事業缺乏之故乎。吾必同種類之物。而後可言抵制。假令有言抵制者。於此不敢知矣。

必同種類之物。而後可言抵制。假令有言抵制者。於此。

欲以菜油抵制煤油能乎此絕不能者也

不大興織呢業必不能抵制呢絨之進口不急提但種

綿紡紗織布必不能抵制綿布之進口不自辦火柴公

司必不能抵制火柴之進口不設立偉大有信用之銀

行必不能抵制外國銀行之跋扈此天仇所敢斷爲必

然者若然則今日一般倡言抵制而不實行提倡內國

實業者是無堅忍之能力者也是無實業之智識者也

質言之即自殺政策是也

## 人之無良

國事危急未有如今日之甚者也詩曰兄弟鬪於牆外  
禦其侮當此危急存亡之時稍有良心者自應合力以  
禦外而乃以排擠爲能傾陷爲事蜚言誣說務達其權  
位勢利之目的而後已人之無良竟至於此是非淪沒  
廉恥道喪嗚呼悲矣

不擯外侮而急私利彼外國之公使且相勸曰「黨爭、  
父天仇文集單刀直入錄

悲劇搖動民國望各黨聯合鞏固今日之政府嗟乎  
室內操戈而勞外人之袖解羞耻不羞

## 道德之賊

(二)

人類者良心之動物也故無良心者不得謂之人人類  
者道德之動物也故無道德者亦不得謂之人中國而  
欲圖發展也凡屬國民應恢復其良心道德今革命已  
成矣而人民之道德墮落乃更甚不亦悲哉

反對黨人試清夜自思革命之成也謀之力乎革命二字  
之出現於兩清末世也誰爲之倡乎惠州起義以來  
孫中山毀家捨國難奔走國事迄數十年民國之所以  
成中山之功實爲其首反對中山者除滿廷貳吏外稍  
具天良者固不忍爲也而中華民國之國民乃有爲獻  
媚亡清獻吏宗社貳黨而造謠惑世李誣孫中山乎反  
對革命乎良心道德喪沒盡矣若此輩者用心險惡

實較清廷專橫之逆更爲尤甚而政府竟縱容之怪矣

嗚呼。今日之政府。本滿政府之化身耳。所少者。皇帝二字而已。其間反對孫中山之語。將大笑曰。(革命黨汝等、能力終不及老夫輩也)

(二)

共和未成之前。則為滿廷効死而反對革命人物也。共和既成之後。則為政府効死而反對革命人物也。一言以蔽之。曰利祿薰心而已。

嗟乎。真理與信心皆作泥。中水惡鬼。並夜叉。遍地冤人。噬吾讀此偶。又不禁搔首問天。爲衆生大哭。

坐待亡國

藏亂深矣。告急之電。雪片飛來。中華兵民傷亡殆盡。政府諸公坐視。其亡曾未聞。遣救兵助一軍餉。惟以欺騙手段。待前敵之健兒。今日復一電曰。大兵已發矣。明日復一電曰。軍餉已匯矣。欺已欺人。草菅人命。大政治。

家之手段。固如斯乎。

報紙爲言論機關。人民喉舌。而對此重大問題。殊才。有利者。得造謠以惑民。使孫中山黃克強而復權。如袁熊建一議。畫一策者。徒糊亂造謠。以攻擊異己者。爲未能。今日之反對者。其一片頑揚大總統之聲。固必全注於。一若他黨。若敗政權。操自己黨。則足以自豪也。秀言亂政。惑世誣民。大言論家之天職。固如斯乎。

法則。今日之頑揚袁大總統者。必大書特書。曰。「袁世凱者。二百七十年後之李自成也。八百年後之秦始皇也。」

言念及此。吾更哈哈大笑。

汝死枉矣。

# 悲往事

誰令漢祖入秦關。從此姦雄轉相熾。此劉父咏史詩也。向使不都北而都南。袁氏雖雄吾知其專制手腕亦不如此日之甚也。

白虹千里氣血頭。一劍義報恩不到。頭徒作輕生士。余爲之改二字以弔死者曰革命不到頭徒作輕生士。我志未酬人亦苦。東南到處有啼痕。嗚呼趙伯先君而。不死當不使皇帝萬歲之餘毒再留至今也。

荆卿懷大義。術疏身不歸。張良志復韓。冤死孤終悲。去暴暴仍。在惜哉空爾爲此吾之憤世詩也。而今竟不幸。又演此悲劇矣。

劉父詩曰。日出扶桑萬丈高。人間萬事細如毛。野夫怒見不平處。磨損胸中萬古刀。不意百年健兒數十年流。血揮淚徒博得萬古愁一曲也。

人而無信大不可也。造謠者大無信也。忠信可行於蠻貊而不意我最文明之中國人自號文明之中國新聞記者乃亦演此怪劇是亦不可已矣乎。

反對孫黃及同盟會者其造謠誣陷非一次矣。此種言論實無一研究之價值亦無一辯論之價值故本報亦笑置之而不意其鬼蜮手段層出不窮竟故造爲同盟會重要人物之言反對同盟會如謂譚人鳳大罵孫黃之新辟電報是也。

譚君之駁電已公布矣略曰。「民聲報載鄙人斥孫黃擾亂南京平日造謠故意挑動惡感民國新立雌黃之口播弄是非搖動國本凡我同人速謀對待之法云云。」噫謠言竟有表白之一日此造謠者之所大不及料者也。噫可笑。

奉勑同業持論立言務以信義爲要勿徒造謠快一時之意而自失其立足地也。

# 可笑可笑

## 怪哉五報之電

### 民仇國賊

(一)

自北京新紀元等共和黨袁黨親貴黨之機關報無理之電出而上海民報時事新報神州民聲大共和等五報又有無理之怪電曰「竊據一隅抗不交卸」曰「擁兵自恣擾亂大局藉事造謠淆惑人心」天仇本不願以此等不值一笑之事與反對黨費無謂之筆墨然而其發言殊類滿洲政府之口吻且去年上海光復後之滿洲政府尚不聞發此種妄言也民國已成而報館竟發此種怪電噫可怪極矣

上海一隅失之滿政府也久矣陳其美收之於滿政府一面維持滬上之秩序一面接濟各地之軍需若非上海光復恐程雪樓依然抗命也而曰竊據此種口吻非宗社黨必不出此若謂陳其美竊據則袁世凱在統一之政局而何該報等眼中心中直是有袁世凱而無中華非

民國也要心病狂至此極矣

自共和黨定攻擊同盟會人使體無完膚之策後共和黨報紙之發狂已達極點而報紙外之攻擊法亦日新月異甚至竟以民仇國賊之字樣加諸革命偉人矣其誣胡漢民也曰竊地擁兵今攻擊陳其美也曰擁兵自雄直欲使向日主張革命實行革命者皆去位而後快

是誠何心

吾敢斷言曰攻擊向日革命之重要人物者皆亡清之

亡國大夫失位喪權懷恨已久民國既成重以刑餘之身再爲奔競之舉至舊日之革命人物在位終不敢公然肆虐故以陰惡險狠之手段而出此耳嗟乎亡清之亂臣民國之賊子此輩不誅國無甯日矣

(二)

昨日時報載北京新紀元報等呈總統文其控詞妄辯寧據而何該報等眼中心中直是有袁世凱而無中華非

姑無論矣。而其前後最要之二語曰：「乘時竊位」曰。「派兵剿捕」此種逆語竟出諸中國人之口。殆欲亡中華民國耶？喪心昧良至此不誅何待。

藏亂甫起班禪已走吾逆料英兵之必即來也。今大隊果到拉薩矣。英人之目的豈特西藏而已哉。侵藏正所以略蜀也。四川危矣。

謂光復爲乘時竊位然則該報等之意殆以滿清時之上上海道爲正當而革命軍乃爲盜賊耶。陳其美維持地方非破壞地方也。該報等殆欲使上海爲大戰場而後快耶。至謂陳初爲流氓陳爲革命黨。革命黨之本領殺官而已。摧翻政府而已。此固正大光明毫不足奇者。今日之中華民國革命黨之頸血換來者也。而袁世凱甫出衛輝即公然爲大總統。謂曰竊位誰曰不宜該報等殆欲以反語激怒天下人。豈討罪之師耶。

以革命者爲流氓。以光復爲竊位。非宗社黨必欲擁袁氏爲皇帝者。共和大敵民國罪人袁氏若真欲共和宜速誅此輩橫逆。

## 悲西藏

聯美成一問題者久矣。而今猶未也。然而聯美之說固

謂袁氏爲東方拿破崙者有人矣。雖然拿破崙雄才大略。蹠矯全歐。袁氏並己國之邊事而不顧。拿氏上馬作戰下馬草法典。袁則不知作戰爲何事亦不知法律爲何物。徒利用少數奸人數萬愚軍以爲一己弄權計。特欲作死皇帝耳。何況拿破崙。

## 聯美與聯日

無可反對之餘地。若今聯日之說，又出矣。日本野心國也。其對我之政策，果有聯盟之餘地乎？試一深思之。

聯盟之事，不外共同利益問題。我聯人亦必人肯聯我。而後有成功之餘地。此一要點也。聯盟又不外共同對外問題。必兩國有同一之對付事件，而有聯盟之原因。此又一要點也。準此以推，則聯美與聯日孰爲正常？孰非正當？昭然也。既能有成，孰爲無成？又至易解決者也。則聯日說之發生，亦殊妙矣。

日美戰爭之說，固已喧傳於世界者。吾國初有同盟之議，則發於此。二國不期然而然歟？抑有故歟？試觀日本報紙，破壞中美親交之議論，固滿紙也。日人何爲而若此？其故又可知矣。而竟又有中日聯盟之說，出幻哉。

## 借款之古今

現狀計而借款而條件不善，不可也。無最後之豫備，尤不可也。而一般無識之政客，傾心利祿之官吏，必反其道而行之，且恃借款爲唯一政策，舉借款而外之一切籌款方法，皆拚力反對之。嗟乎！是誠何心。

且政府之成立于北京也，又數月矣。各部之豫算，各省之豫算，仍無正確之報告宣示於國民也。整理財政之計畫，亦毫無表見也。

今借款又勢將決裂矣。假使此數月中，而有整班之辦法維持之政策，又何至今日而如數月前之茫無頭緒乎？政客政客殃民害國，雖裂爾身，何足濟事。

## 告進德會諸君

日前大坂朝日新聞社論中標題曰：革命黨與進德會。其說頗有使吾黨奮發自勵者。節譯如下。

(前略)支那改革之先覺者，其純革命黨，多年呼吸，用可也。借款以爲行政經費之用，不可也。即使爲維持，吾報之初出版也，吾即大聲疾呼曰：借款以爲生產之用，可也。借款以爲行政經費之用，不可也。即使爲維持，

至今猶有大事既成雷同者流輜車駟馬意氣揚揚營緣奔競不亞滿清舊吏純革命黨之清者心焉痛之而進德會之糾織於是乎起所謂純革命黨之俊髦若孫黃蔡宋及王龍惠等未有不加入者（中略）汪兆銘革命黨中之翹楚也廣東舉之爲都督者屢而皆不就張繼革命黨之元勳也今則仍爲一窮措大徒步於北京李煜瀛留學巴黎者十餘年袁總統招之者屢矣今則仍以一豆腐店東爲足願（中略）此會之發達其影響於中國國家社會者殊非淺鮮吾人拭目觀其後

吾閱此文而喜吾同志之見重於世界也吾又閱此文而懼戰戰兢兢深憂進德之或不終也君子求諸己小人求諸人斯言也顧與我同志共守之

## 揭開假面現眞容

超然內閣四字共和黨之所主張也其宣布此政策時

漁父天仇文集 單刀直入錄

吾即大聲疾呼曰此共和黨之騙人策也

今竟何如乎某也將爲某部總長矣某也運動某部總長矣而所謂某某者皆共和黨之黨員也不特此也陸徵祥之爲總理也京電即謂陸與共和黨聯絡而共和黨乃大贊成陸爲總理吾即預言曰陸徵祥爲總理後共和黨必即使之入黨今京電謂陸確即日加入矣不特此也熊希齡之財政總長固絕無辭意也第二次之內閣其爲共和黨內閣已見諸實事而吾前日之論非固意反對共和黨之政策也明矣

吾敢正告共和黨曰黨有黨德以詐欺手段爲制勝愚人計是自居於道德之罪人也有組織內閣之能力則竟組織之可矣何必以超然內閣四字騙人耶嗚呼騙亦多術矣彼輩蓋爲騙史中加資料者吾人又何用其反對也

## 組織內閣之怪狀

袁氏之任陸徵祥爲總理蓋利用陸氏久居外國不習國情一則政治上人物皆可一意左右之而陸氏作仲儒此事陸未就任前吾已詳論之矣而今果然也夫袁爲吾國之總統若以國利民福爲前提進賢退不肖雖稍涉侵權人亦未嘗不諒之而無如非爲此也特安置私人以自固耳一面挽留舊國務員一面電召私人然則何必挽留之曰不如此面子不好看既任陸氏爲總理而組織內閣之權袁氏陸氏然則何必在此有名無實之仲儒總理也曰不如是實權不到手自欺也又復欺人此種手段孟德而外歷史中尚乏其選也觀今日之情形而二次內閣之內容可以知之二次內閣之人物更可以知之手段雖高終不能一手掩盡天下目也。

原電謂陳爲依人成事陳之光復上海盡人皆知無待言也革命事業本非一人能爲者一人而爲革命除暗殺外無他計已死之吳樾未死之汪精衛是也該電殆謂率衆舉義者爲依人耶一笑雖然明明言依人也姑與之言依人

武昌舉義黎爲發難之人乎武昌未起義之前黎爲提倡革命實行革命者乎黎若有自知之明忠實之意者當不敢認也事機旣發都督與白刃相逼而至不作都督則死耳此黎副總統之出山也然而爲黎副總統頌功德者必曰人望所歸也豈不可笑黎致薩鎮冰書曰元洪始亦不贊成革命後見其宗旨正大乃降心相從哈哈果如此說則更笑煞人矣

## 怪哉黎元洪之電

昨日神州報載黎元洪電北京謂陳其美爲依人成事

此電。而非真。則亦已耳。如真。是直自書其短也。

## 妙哉此答

參議院爲國民公報事質問。國務院。國務院覆以行政機關不能侵越司法權限。此答復可謂正當之極。亦聰敏之極也。雖然此果其由衷之言乎。前者中央新聞之事。明明行政官干涉言論也。而趙秉鈞何以竟不惜破壞行政官之職責。而作越法侵權之舉動耶。由此以觀。則此次之答覆其純爲故爲推托。而非真爲尊重職權可知矣。

吾願政府諸公慎記此語。永勿作侵犯司法權之舉也。且更勿作侵犯立法權之舉也。則今日之答語庶乎其有價值矣。

今減薪之風大倡矣。各部官吏總長以下月薪僅六十元。而順天府尹又有實行減薪之議。夫中國之大行政經費年需數萬萬。區區官吏薪俸特行政經費中之極小部分耳。試問各行政官減薪之後。其所取之于公者僅此區區數十元乎。若果然也。彼等將無以爲生。是國民負官吏也。若不然也。徒博減薪之名。而開中飽之路。則官吏之負國民也。更多矣。

奉勸政界諸公。專以面子爲事。而欺已欺人也。則國民受賜多多矣。減薪何爲者。如革命軍之排惡政府。且因反對國民捐而遂及公債。中國之大壞在愛面子。表面曰盡義務。而其所享之權利。固常逃出於應享之範圍外也。滿清時代之俸及養。漁父天仇文集。單刀直入錄。

## 中國人之自殺策

國民捐發起人民之熱潮。達於極點。國民銀行之說出。志士之贊同者亦頗不乏人。而共和黨之反對此事。幾如革命軍之排惡政府。且因反對國民捐而遂及公債。

並因此而誣毀。併國民捐及國民銀行之人。致國民樂輸心為之一減。今借款決裂矣。前日之以借款為至可。冀者今何如耶。嗚呼。意氣與私心四字害民國也甚矣。

假使當日但借款論者一面仍為萬一之準備。使借款而不成。尚足以自恃。是猶可說也。因借款而遂一切自救之法。皆一一塞之。徒特丐他人之資。為自活計辱國。害國。羞民。殃民。莫甚於此矣。

然而借款今竟破裂矣。徒傷往事。亦無濟也。主張之主張。之而無效。維持。仍是其責也。反對國民捐。國民公債。國民銀行者。將何以善其後耶。

## 苦了小百姓

政界之爭。曰為權利。是猶可說也。而一般報紙。乃亦除攻。異外。無他事。是何為哉。

記者之本能也。而不顧。徒為私利之爭。嗚呼痛矣。奉勸政治家。勿徒以權位為唯一目的也。奉勸言論家。勿以阿諛權要為事也。百姓苦矣。

奉告國民政治不足恃也。言論不足靠也。自食其力。自營其業。不然。此政界之一片惡風潮。行將捲吾民以俱去矣。

## 秘密黨之救濟

民國者。平民政治之國也。若然。則一切人民。皆應受同。之保護。秘密會黨之所以出現於社會者。既有特殊。之原因。則就其原因。而救濟之。亦國家及社會。應有之。責也。

且其中如洪門三點之會等。因向抱民族主義者。所以不能歸。然露頭角於社會者。就其黨會言。則無教育上。之陶鎔。就外緣言。則受法律之制裁。故以會黨中之不全分子。論雖甚可恨。而自其造成之原因觀之。亦殊。

有可憐可敬者焉。

救濟之法。自國家言。則解除秘密會黨之禁令。自社會言。則設法為若輩黨人謀生計。自私密會黨自身言。則速各就其性質分別其人品改組。正當之團體不然者。國家與社會既無以對此。輩秘密黨人而此輩秘密黨人亦殊無以自救也。

## 趙秉鈞

趙秉鈞長財政矣。財政總長之位置全國命脈之所關也。吾人固不能以己過之事推定人之將來。然俗語有之曰。「江山易改。本性難移。」蓋深言人之不易進德也。趙秉鈞既為財政總長。則吾人深望其不再卑劣如曩昔也。特書其往事。以求國民之注意焉。

趙由乞難出。身加捐候。選道庚子後。辦天津警察罰欵。年數十萬。悉以供給袁世凱。大得其歡。吳樾炸彈案發。趙妄指張榕為吳黨。率津警百餘人將張榕及同住友。

人全數拿獲。指為吳黨。周內成獄。值設警部。趙因是驟升侍郎。而徐世昌為尚書。時袁之勢力大。張京師側目。及袁罷。趙亦同去。去年袁出山。趙因之又得勢。此其歷史之大略也。

其辦津警也。則以罰欵供袁之。所以委以財政重任也。歟。不然。趙秉鈞之無財政智識人所共知者也。袁何竟如斯之糊塗耶。此其中蓋有因緣者也。然而財政之前途危極矣。

## 苦哉中國之外交家

外交家無他能事。左陸軍而右海軍。一旦交涉。決裂。則以武力為最後。之外交成功失敗。悉以此為解決。如是而後。外交家有手腕。可以操縱敵國。不然。則雖有蘇張之舌鋒。終不能勝。一分鐘六百發之機關砲也。俄人侵略。蒙疆進兵。北滿日人進兵。南滿戰機已露。不可終日。警急之電。日夕數至。若此者在吾國。今日皆外。

交。家。當。其。衝。也。然。而。海。軍。則。頭。等。巡。洋。艦。亦。無。一。艘。陸。軍。非。乞。丐。則。盜。賊。爲。外。交。家。者。將。何。所。恃。乎。是。除。失。敗。蓋。深。欲。多。得。一。利。權。多。長。一。勢。力。者。蓋。又。不。能。與。美。國。外。無。他。路。也。

嗟。乎。苦。哉。中。國。之。外。交。家。

## 承認民國問題

昨。日。本。報。接。二。電。皆。關。於。承。認。問。題。一。電。云。法。美。二。國。將。先。承。認。民。國。又。一。電。云。各。國。對。於。承。認。事。一。致。進。行。二。電。言。恰。相。反。此。問。題。將。來。究。呈。如。何。現。象。耶。此。吾。人。所。當。留。意。者。也。

然。則。美。國。將。先。承。認。民。國。乎。吾。以。爲。美。國。對。於。此。事。即。欲。以。此。爲。一。手。段。亦。不。能。對。於。各。國。特。露。其。意。故。承。認。民。國。必。爲。一。致。進。行。美。國。而。欲。希。望。在。中。國。之。利。益。則。從。中。促。承。認。之。早。布。或。有。之。耳。

## 破壞約法之言論

政。治。現。狀。與。法。理。互。相。爲。因。果。者。也。制。定。法。律。不。外。時。以。事。理。論。今。日。各。國。對。於。中。國。之。態。度。及。其。對。付。手。段。亦。爲。一。致。惟。美。較。他。國。似。表。同。情。所。以。然。者。以。美。國。在。東。洋。殊。無。勢。力。而。於。中。國。尤。乏。事。實。上。之。關。係。各。國。所。謂。利。益。均。霑。者。美。國。不。能。真。享。此。利。也。然。美。國。固。急。欲。與。中。國。聯。良。好。之。關。情。以。爲。在。中。國。擴。充。工。商。業。地。步。此。中。美。同。盟。說。所。以。不。獨。發。于。中。國。即。美。國。部。一。分。實。某。報。記。者。動。輒。以。無。政。治。眼。光。鄙。人。此。次。論。否。認。六。總。長。事。遂。謂。國。務。員。可。以。不。通。參。議。院。夫。當。時。南。京。參。議。

院所以定此條文之意。蓋鑑於現在之政治狀況，防總統專制之弊而作者。此次新國員之織組明係總統侵總理之權，事實具在彰彰，可考該報專電亦旣載之矣。

治外交上無絲毫關係，其政治外交之方針，侵略進行之態度均絕不因是而稍有變動也。則閱日皇病危之電，更毋庸有半點之研究也。

則參議院之否認，蓋當然者亦約法三十四條之効力也。而某記者特其一知半解之法談，妄爲詆駁，尤謂他無政治眼光，謬矣。

## 日皇之病

昨兩日外電，日皇病危。全國頗現憂疑之狀。股票因而跌價。以其病狀報告觀之，其脈動已達一百以上，則危狀實達極點矣。吾國人民心理甚注意於日本今見日皇病危，必生一種旁觀研究，雖然日皇病即危篤而至於死。於日本固毫無影響，於國際間更毫無關係。與專制國君主逝世，絕不能並論者。

日本君主立憲立憲國也。其內閣則責任制也。君主在法律政治上皆絕無責任之可言。則君主之更替於政。

## 永嘆

凌陣兮，踐行左殮兮，右傷砲雷兮，彈雨馳驟兮，雲狂弱者死兮，強存死者永死兮，存者縱橫嘻嬉死者之血鮮且赤兮，死者之名美且烈兮，生者之樂永無極兮。道義云亡，人逐利兮，是非無所決，瓦釜以爲器兮，金沙雜糅，愚且智兮，妍醜同室，妬且忌兮，紛逐至此，國何恃兮，東南西北憂膺至兮。

我所思兮，君子心悲憂兮，不忘伊予人兮，何處嗟日出兮，扶桑扶桑兮，扶桑我憂思兮，永長嗚呼祖國兮，將亡。

## 斥神州報

天仇珍重筆墨，不屑與妄人作無味之辯也久矣。然此種卑劣宵小，益肆其狂吠。昨日神州報之社說尤可笑，

之極。爰濡筆痛斥之。並以寄唐袁二氏焉。

在數月前。民國雖成。南北雖和。然是時。在南京之政府。固無權以轄。北方一帶。則兩方之財政。自然劃分。爲二。

也。由唐紹儀所借之。一百二十五萬磅。南京財政部所。

收者。僅四百五十五萬餘兩。是時。雖號統一。而袁世凱。

並未以北方之全權。交付南京政府也。則除四百五十。

五萬餘兩之外。其爲北京所用者。當然。北京政府有報。

告之責。前者。熊希齡。既不報告。今者。周學熙。自應有報。

告之責。此款爲唐紹儀所借。則唐紹儀亦應有請。政府。

明白。報告之責。孫中山爲總統時。其權既不能及於北。

京。今則又不列名於政府。而以北京政府所用之款奉

及於孫。妄極矣。

敢告唐紹儀。比款交。南京用者。既有報告。誣孫中山者。尚不息。口是誣者之罪。固無責於公。而比款之交。北京用者。北京無一紙之報告。吾輩國民。亦惟有自憚。曰。是

袁世凱之私用也。吾並大聲疾呼。以告國民。曰。袁世凱。者。濫用比款。而與唐紹儀私相授受者也。唐若不願。則速請政府。明白宣布。於國民。不然。與袁世凱私相授受。之罪。終不能免也。

